


本車主手冊應是您愛車的一部份，並於車輛銷售時即隨車交付予您。

本車主手冊涵蓋所有款式。因此，您也許會看到不屬於您的款式的裝置和零件的說明。

本手冊中所含之資訊與規格係以同意印製時之實際情形為主。台灣本田股份有限公司於任何時候與狀況，均有權中斷或改變規格或設計，無需另行通知及擔負任何義務責任。

雖然本手冊適用於右駕與左駕的車型，本手冊當中的插圖主要用於左駕的車型。

誠摯道賀！您的選擇一個明智的投資。它將時時為您提供最高的乘駕樂趣。
為確保您的新車能為您帶來更多的愉悅感受，請認真閱讀本手冊。您可從中了解如何操控各項裝置及便利設施。而後，請將本手冊放置車上，以便隨時查閱。
所附的其他手冊闡述了保護您新車的諸項保固權益。請詳閱整本保養 / 保固手冊，以便了解其保固項目以及您的權利和責任。
按照本手冊中的保養資訊手冊保養您的愛車，既有助於保持駕駛時無故障發生，又能同時確保您的財產安全。如果您的愛車需要維修，請記住，您的特約服務站服務人員皆受過專門訓練，能為您的愛車提供多項專業維修服務。您的特約服務站竭誠為您提供令人滿意的服務，並且樂於回答您所提出的任何問題及您所關心的事宜。
獻上最誠摯的祝福並謹祝乘駕愉快。

您的愛車上所貼的標籤上有   符號，表示提醒您閱讀本車主手冊以便正確而安全地操作您的愛車。

閱讀本手冊時，您會看到前面標有 **注意** 符號的說明。此類資訊旨在協助您避免傷及您的車輛、其他財產或環境。

為保障您與他人的安全。安全駕駛本車為您的重要責任。

為要協助您做出正確的安全決策，我們已在此手冊中和標籤上提供操作程序及其他資訊。此類資訊提醒您可能傷及您或他人的潛在危險。

當然，此手冊無法詳盡地提醒您所有關於駕駛或保養您愛車可能遭受的危險。你必須運用本身特有的判斷力。

這些重要的安全資訊以多種形式呈現，包括：

- **安全標籤** — 貼於您的愛車上。
- **安全訊息** — 前面標有安全警告符號  以及下列三種標誌之一：危險、警告或注意。這些明顯的文字意味：



若您未依照指示，將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若您未依照指示，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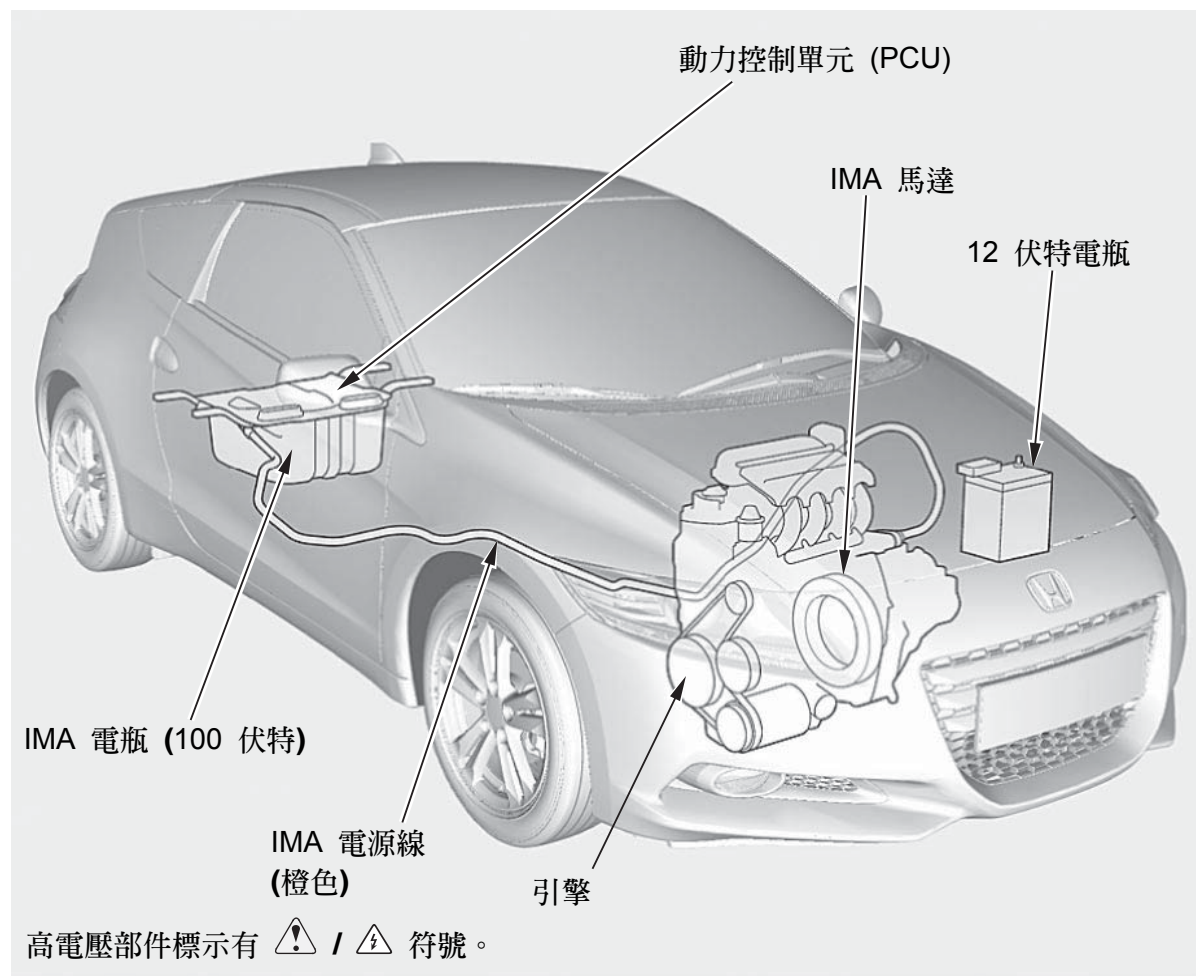


若您未依照指示，可能導致傷害。

- **安全標題** — 重要的安全提示或安全注意事項等。
- **安全章節** — 有關駕駛人及乘客的安全。
- **操作指南** — 如何正確且安全地使用本車。

整本手冊有許多重要的安全資訊，請仔細閱讀。

有關 Honda IMA 系統的資訊



Honda IMA (整合電動機輔助) 系統可為您提供更佳的油耗表現。它會在加速時使用電動馬達來輔助車輛的汽油引擎，並減少引擎的負荷以改善燃油經濟性。在減速時，轉動的車輪會帶動電動馬達而進行發電以便為 IMA 電瓶進行充電。當您停下車輛時，一個自動閒置熄火功能會在特定的情況下將引擎關閉 (請參閱第 274 頁)。

IMA 電瓶的電壓極高 (100 伏特)。這個電瓶設置於行李區下方，為確保您的安全，這個部份沒有您可以自行執行的保養工作。絕對不可嘗試拆卸或拆開。

有關 Honda IMA 系統的重要注意事項

發生車禍事故時

- 如果車輛在撞擊事故中損壞或撞毀，如果您碰觸到損壞的電氣部件，高壓電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絕對不可碰觸高電壓部件以及相關的配線（橙色電纜）。
- 如果電瓶液外洩，請小心不要讓它接觸到您的眼睛或皮膚。如果不慎接觸，請用清水沖洗至少 15 分鐘，然後立即就醫診治。
- 如果引發電氣類火災，建議您使用滅火器滅火。如果必須用水來滅火，請務必使用大量沖水，否則少量噴水可能會助長火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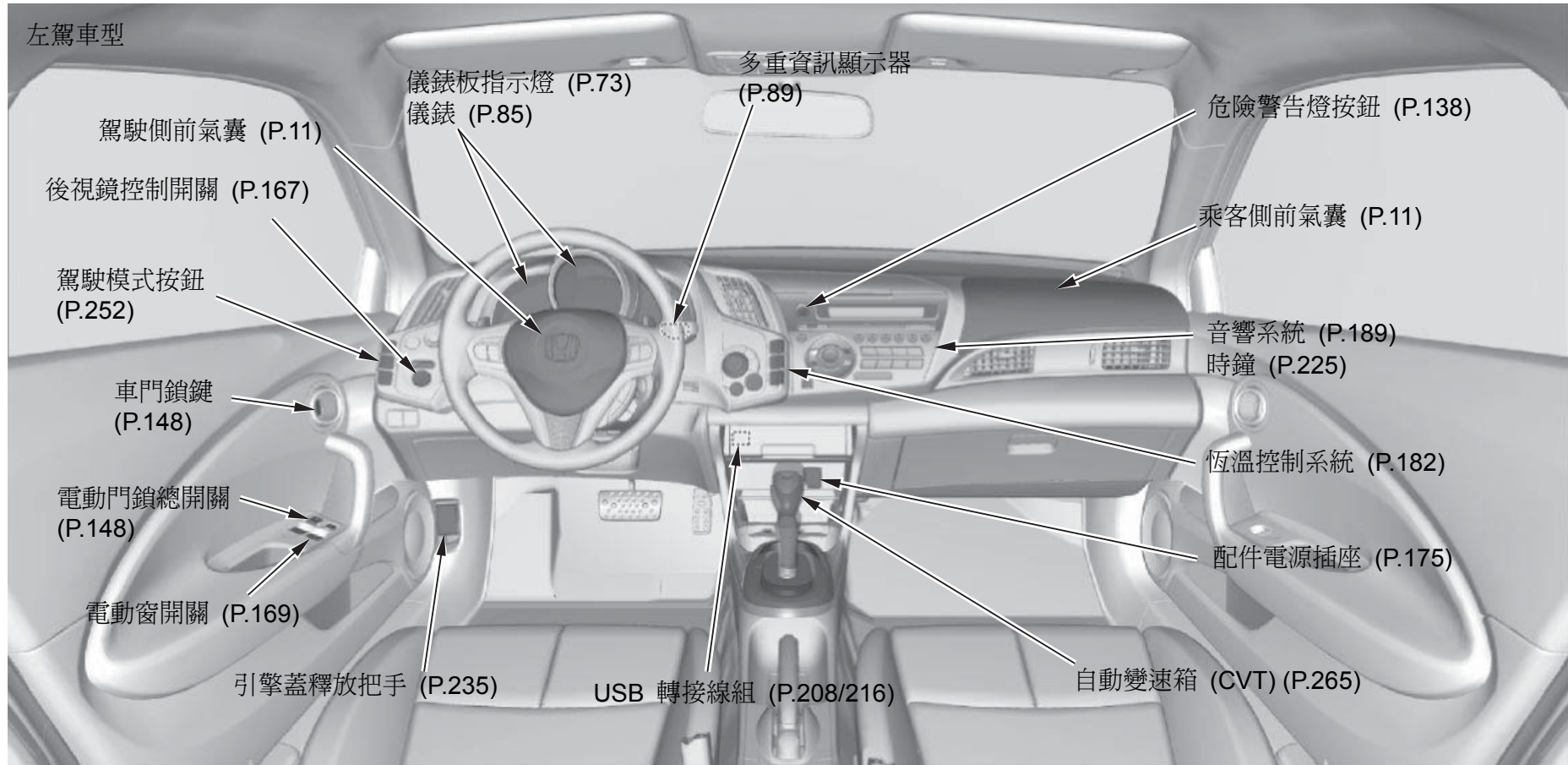
電瓶處置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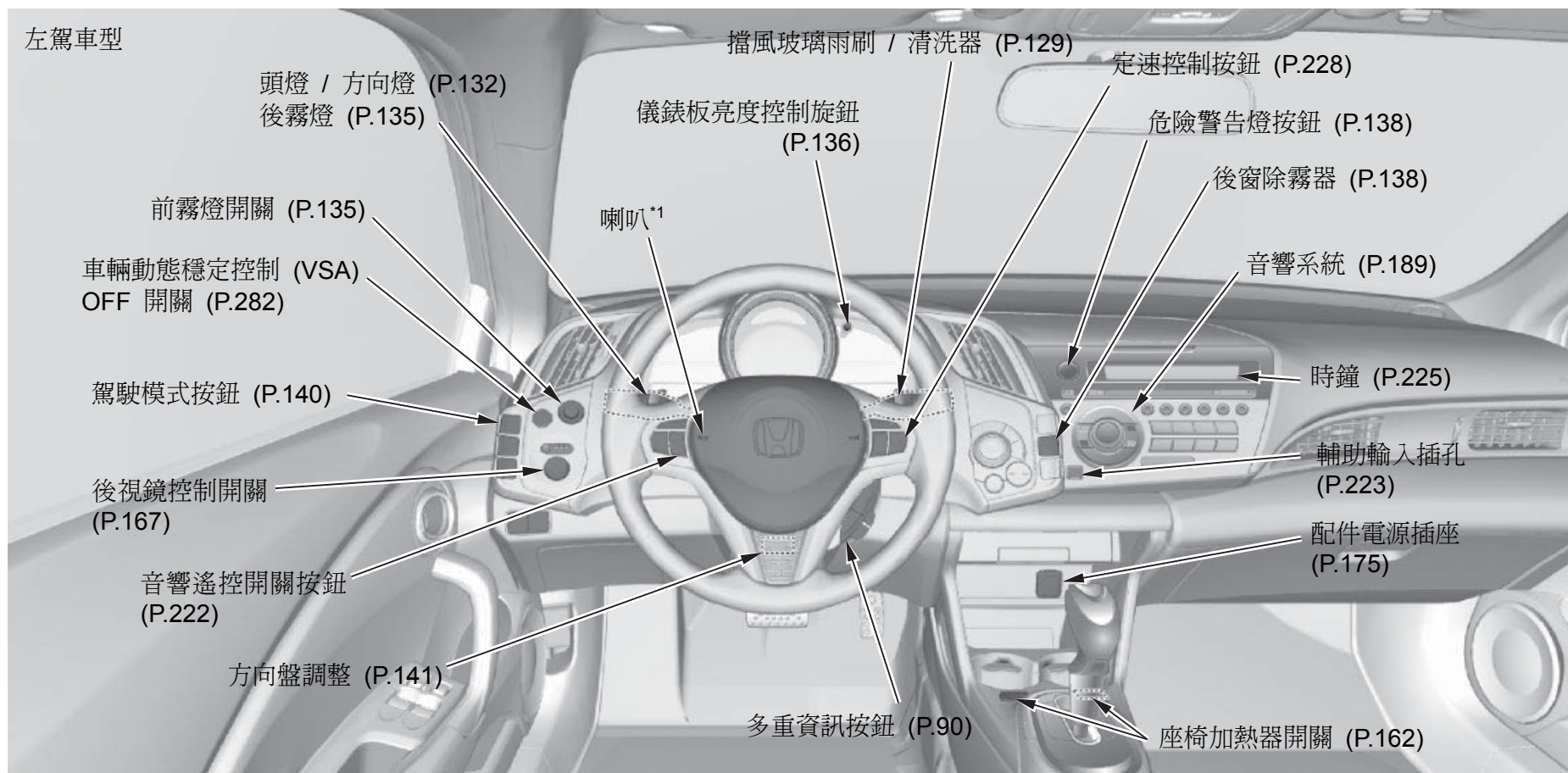
車輛配備有 100 伏特的鎳氫電瓶。處置這個電瓶需要具備有特殊的知識和技能。請務必洽詢您當地的 Honda 特約服務站 / 經銷商提供正確的電瓶處置程序的相關資訊。

有關各主題的整個目錄，請翻至每個章節的開頭部份。

車輛概述	2	駕駛前準備	231	處理突發狀況	349
		使用何種汽油、新車如何磨合、以及如何裝載行李及其他貨物等。		本章節包括駕駛人可能遇到的突發狀況，以及其詳細的處理方法。	
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	5	駕駛	247	技術資訊	381
如何正確使用與保養座椅安全帶，輔助防護系統之概述以及如何利用兒童安全椅保護兒童安全等相關重要資訊。		引擎啟動、變速箱換檔以及駐車等正確方法。		車輛識別號碼、車輛尺寸、容量以及技術資訊。	
儀錶與控制裝置	71	保養	285		
說明多重資訊顯示器上各項儀錶板指示燈、訊息與符號、儀錶的用途，及如何使用儀錶板和轉向機柱的控制裝置。		定期保養告知您何時須將您的車輛開至特約服務站。其中包含檢查項目與檢查方法的指示說明。			
配備	181	外觀維護	341		
如何操作恆溫控制系統、音響系統及其他便利功能。		清洗和保護愛車小秘訣。			

車輛概述





*1：要使用喇叭時，請按壓方向盤中央。

本章給您提供有關如何保護自身與乘客之重要資訊。本文中說明安全帶的使用方法。解說氣囊如何作用。另外，教導您如何於車上正確地束縛嬰兒及兒童。

重要安全注意事項.....	6	氣囊的維修保養.....	35
愛車的安全配備.....	8	補充安全注意事項.....	35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13	兒童的保護 — 一般指示.....	36
1. 關閉車門.....	13	兒童皆須妥善固定.....	36
2. 調整前座椅.....	14	兒童都應乘坐後座.....	37
3. 調整椅背.....	15	乘客側前氣囊可能具有高度危險性.....	37
4. 繫上並調整安全帶.....	16	側邊氣囊可能具有高度危險性.....	40
5. 保持正確坐姿.....	17	須攜帶多名兒童駕駛時.....	40
給孕婦的建議事項.....	18	兒童需要照顧時.....	41
補充安全注意事項.....	19	補充安全注意事項.....	41
SRS 輔助氣囊作動時機.....	21	嬰幼兒的保護.....	43
安全帶的補充資訊.....	24	嬰兒保護措施.....	43
安全帶系統零組件.....	24	幼兒保護措施.....	46
三點式安全帶.....	24	兒童安全椅的選擇.....	48
自動安全帶緊縮器.....	25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49
安全帶的保養.....	26	使用下固定栓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52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	29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系統	
氣囊系統零組件.....	29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55
前氣囊如何作用.....	30	使用繫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60
側邊氣囊如何作用.....	31	孩童保護措施.....	62
側邊簾幕氣囊如何作用.....	33	確認安全帶是否合身.....	63
SRS 指示燈如何作用.....	33	使用輔助坐墊.....	63
側邊氣囊 OFF 指示燈如何作用.....	34	孩童何時可以坐在前座.....	65
		補充安全注意事項.....	66
		一氧化碳的危險性.....	67
		安全標籤.....	68

重要安全注意事項

詳閱本章及本手冊，您會瞭解許多與安全有關的建議事項。以下為我們認為是最重要的安全建議。

隨時繫好安全帶

安全帶能在所有的撞擊中提供您最佳的保護。氣囊的設計主要在於輔助而不是取代安全帶。因此，即使您的愛車配備有氣囊，仍須確保您及車內乘客隨時都有正確地繫上安全帶(請參閱第 16 頁)。

妥善安置車上兒童

12 歲以下的兒童應妥當安置乘坐在後座(而非前座)。嬰兒及幼兒應妥善安置於兒童安全椅。較大的兒童應使用輔助坐墊及三點式安全帶，直到可以正確使用安全帶而不必使用輔助坐墊為止(請參閱第 36 - 66 頁)。

注意氣囊之危險性

氣囊雖能保護車內人員的安全，但若離它太近或未正確地束縛，有可能導致重傷或致命的傷害。尤其對嬰幼兒及身材矮小的成人來說十分危險。請務必遵循本手冊中所有的指示和警告。

切勿酒後駕車

酒後禁止駕車。即使只喝少量的酒，也會降低您對路況變化的應變能力，隨著飲酒量的增加，您的反應時間就越趨遲緩。請勿酒後駕車，也別讓您的親友酒後駕車。

有關行駛安全的事項需要特別注意

若以行動電話進行交談或從事會使您無法專注於路況的動作時，可能會使您撞到其它車輛或行人。請記住，路況的變化是非常快速的，而只有您才能決定何時可安全地將注意力分散到駕駛以外的動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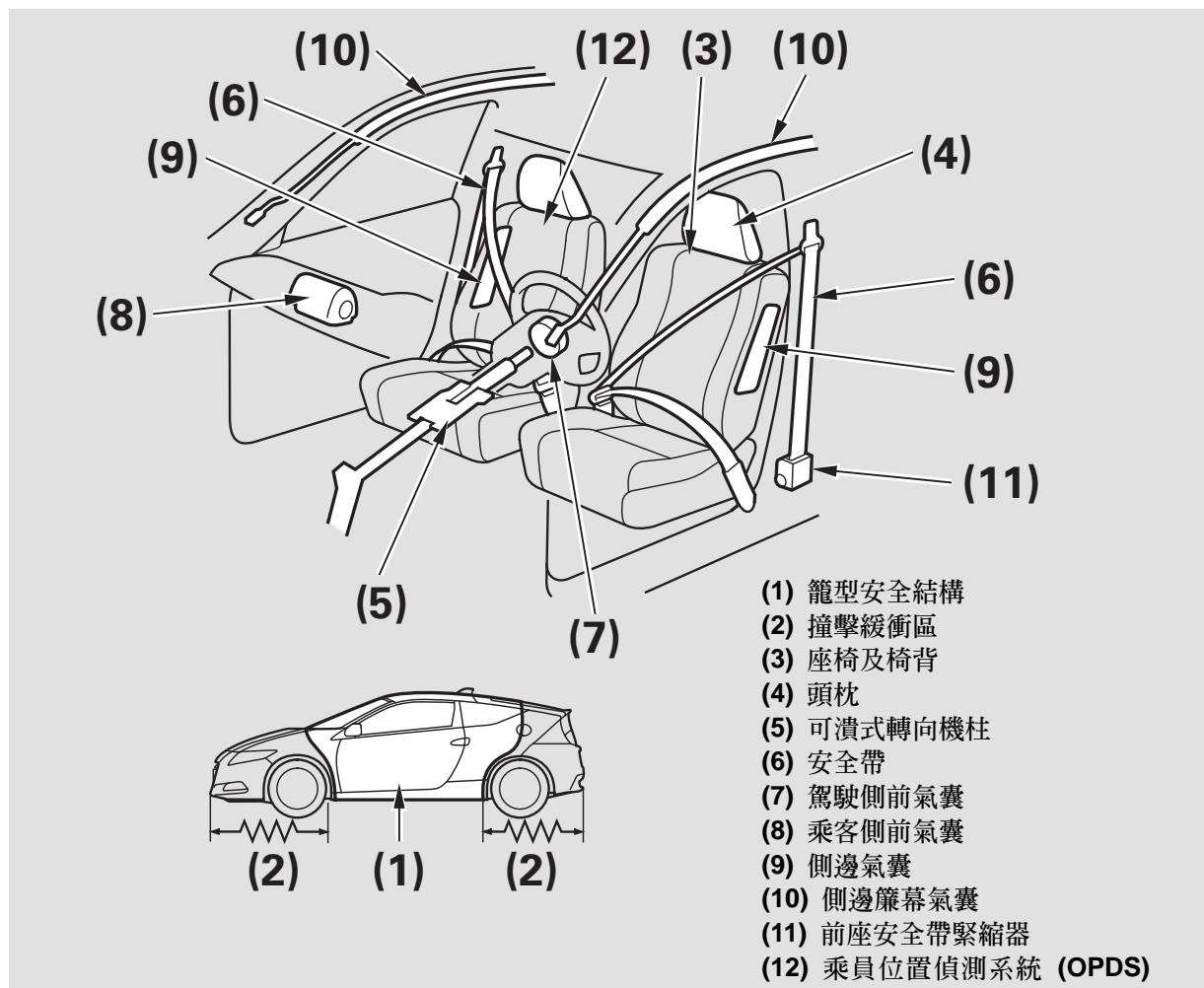
控制車速

超速是車禍傷亡發生的主因之一。一般而言，速度越快，危險性越高。但速度較慢時，也可能發生嚴重傷害。車速請勿超過法定之最高速限，或以超過行駛時之安全速限的速度行駛。

讓愛車隨時處於安全駕駛狀態

輪胎爆裂或機械故障皆是非常危險的。為減少發生這些狀況的可能性，應經常檢查輪胎的胎壓及狀況，並確實執行所有定期保養 (請參閱第 296 頁)。

愛車的安全配備



您的愛車配有多項安全配備，於撞擊發生時，一同作用保護車內人員。

某些功能並不需要您親自操作。包括：可在座艙四周形成一個籠型安全結構的強力鋼製骨架、前後撞擊緩衝區、潰縮型轉向機柱以及可在撞擊時收緊前座安全帶的緊縮器。

不過，若車內人員不保持正確坐姿並隨時繫上安全帶，這些安全配備將無法發揮應有的保護作用。事實上，某些安全配備若使用不當，反而會造成傷害。

以下各頁說明您將如何扮演主動角色來保護您自己與乘客。

安全帶

您的愛車在所有座位上都配備有安全帶。安全帶系統也包含了一個位於儀錶板上的指示燈及一個蜂鳴器，可用來提醒您和乘客繫上安全帶。

為何要繫上安全帶

安全帶對成人和較大孩童而言，是唯一最有效的安全裝置。(嬰兒及幼兒應使用兒童安全椅妥善安置)。

未確實繫好安全帶會增加撞擊時重傷或死亡的可能性，即使車上備有氣囊也無濟於事。

大部分國家都有使用安全帶相關的法令。駕駛前，請花時間熟悉您將駕駛之國家的法令規章。



未確實繫好安全帶會增加撞擊時重傷或死亡的可能性，即使車上備有氣囊也無濟於事。

確保您及車內前座及後座所有乘客隨時繫好安全帶

正確繫好安全帶時，安全帶才能：

- 使您與愛車連成一體，進而得到車上安全配備的保護。
- 在各種情況下幫助提供最佳的保護，包括：
 - 正面撞擊
 - 側面撞擊
 - 後側撞擊
 - 翻覆
- 有助於避免您碰撞車內的物品及其他乘客。
- 避免您被拋出車外。
- 在氣囊充氣時，幫助您保持良好的坐姿。良好坐姿會降低氣囊充氣時受傷的危險而且此時氣囊保護的效果最好。

續

愛車的安全配備

當然，安全帶不能保證在每次撞擊時都能完全的保護您。但多數情況下，安全帶可以減少嚴重傷害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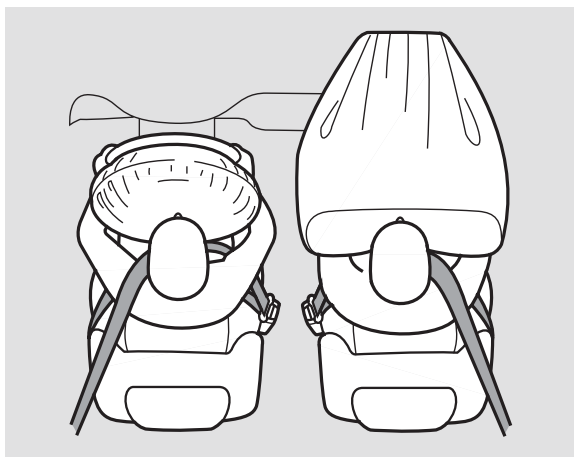
您該做的是：

隨時繫上安全帶，並確認是否繫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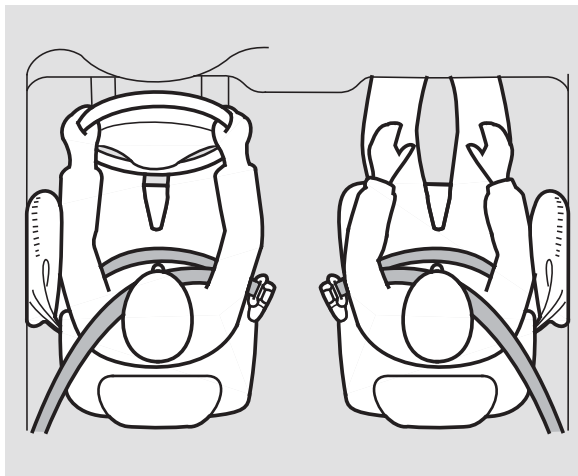
警告：

- 安全帶用於來支撐人體的骨骼。繫上時，應以較低的位置越過骨盆前部或是骨盆、前胸及肩部；應避免安全帶的腰帶橫跨腹部。
- 繫上安全帶時，以舒適為原則，但應盡量拉緊，這樣才能達到設計上所賦予的保護作用。鬆弛的安全帶會大大降低對車內人員的保護作用。
- 繫上安全帶時，帶子部份不得扭曲。
- 每條安全帶只供一位乘客使用；將安全帶繞過抱在懷中的小孩是十分危險的。

氣囊



您愛車所配備的輔助防護系統 (SRS) 包含有前氣囊，可在遭遇中度和重度正面撞擊時，保護駕駛人及前座乘客的頭部及胸部 (有關前氣囊如何作用的更進一步資訊，請參閱第 30 頁)。



您的愛車也配備有側邊氣囊可在遭遇中度和重度側面撞擊時協助保護駕駛者或前座乘客的上部軀體 (關於側邊氣囊如何作用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31 頁)。



此外，您的愛車配備有側邊簾幕氣囊，可在遭遇中度和重度側面撞擊時協助保護駕駛者、前座乘客、後座外側乘客的頭部 (關於側邊簾幕氣囊如何作用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33 頁)。

續

愛車的安全配備

氣囊之重要相關須知：

- **氣囊無法取代安全帶。**氣囊用於輔助安全帶。
- **氣囊對於後方撞擊、或者輕微的正面或側面撞擊並不能提供保護。**
- **氣囊可能具有嚴重的危險性。**為發揮作用，氣囊必須以極大的力量充氣。所以氣囊雖能幫助保護人身安全，但若車內人員未正確地束縛或是坐姿不良，會導致輕、重傷，甚至死亡。

您該做的是：請務必隨時繫好安全帶，坐姿挺直並在可以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盡可能遠離方向盤。前座乘客應將座椅盡可能後移以遠離儀錶板。

本章的其他部分會更詳盡地說明保持安全的最佳方法。

請注意：即使確實繫好安全帶，氣囊也已充氣，但任何的安全系統皆無法在重度撞擊中避免所有的傷亡。

前言

以下各頁將說明如何為駕駛者、成人乘客及年紀和身形都夠大，可以駕駛或坐在前座的青少年提供正確的保護。

有關如何正確保護乘坐車中的嬰兒、幼兒及較年長孩童的重要資訊，請參閱第 43 - 66 頁。

1. 關閉車門

所有乘客都上車後，應確認所有車門和後掀門都已關妥。



車輛在儀錶板上配備有車門 / 後掀門開啓指示燈 (紅色) 可提醒任何車門或後掀門尚未關緊。

關於車門 / 後掀門開啓指示燈如何作用，請參閱第 83 頁。

多重資訊顯示器上也有車門及後掀門開啓指示，可提醒某一車門或後掀門尚未關緊。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各種情況的適當指示。

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以及每次在鑰匙設定於 ON (II) 位置而開啓任何車門或後掀門時，您也會聽到一聲嗶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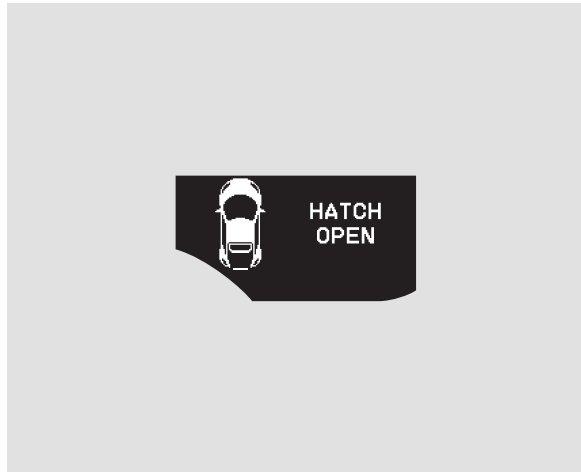


上圖顯示兩側車門和後掀門開啓。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DOOR & HATCH OPEN" (車門及後掀門開啓) 的訊息伴隨上述符號。

續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如果後掀門沒有關緊，這個指示燈就會點亮。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HATCH OPEN" (後掀門開啓) 的訊息伴隨上述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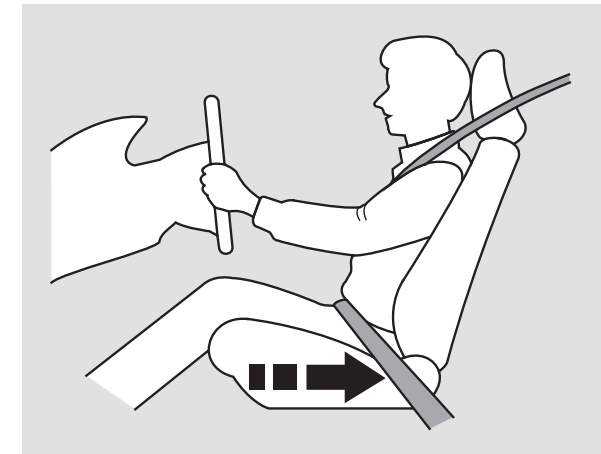


這表示左側車門和後掀門開啓。

當後掀門和任一個車門沒有關緊時，相關狀況的適當指示燈就會點亮。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DOOR & HATCH OPEN" (車門及後掀門開啓) 的訊息伴隨上述符號。

2. 調整前座椅



在仍可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將駕駛座椅盡可能向後調整。請前座乘客將座椅盡可能向後調整。

如果您坐得太靠近儀錶板或方向盤，可能會因為前氣囊充氣，或撞擊方向盤或儀錶板而受重傷。

除了調整座椅之外，您也可以上 / 下及前 / 後調整方向盤(請參閱第 141 頁)。

如果您無法在可控制所有控制鈕的情況下與方向盤保持足夠的距離，建議您尋找是否有可改善這種情況的輔助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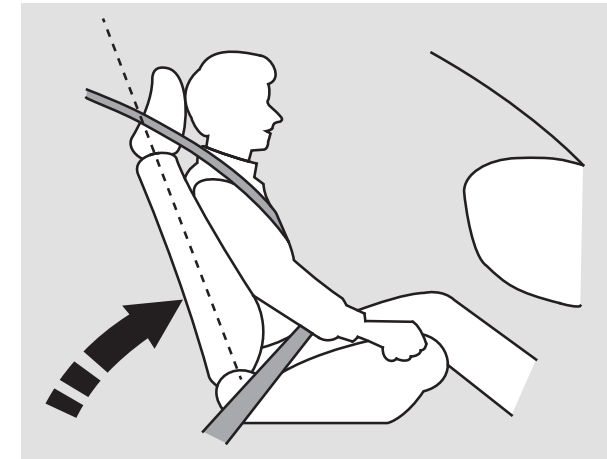
警告

若離前氣囊太近，則前氣囊充氣時會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請務必盡量往後坐以遠離前氣囊。

座椅正確調整好後，前後搖動幾下，以確保座椅已鎖到定位。有關調整前座椅的方法，請參閱第 156 頁。

3. 調整椅背



將駕駛人的椅背調整至舒適、端正位置，您的胸部與方向盤中央的氣囊蓋之間應留有足夠的空間。

坐在可調式椅背座位上的乘客也應將椅背調整到舒適正直的位置。

續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警告

椅背過於傾斜，在撞擊時會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將椅背調整到端正位置，並且靠緊椅背坐好。

如果椅背過於傾斜，安全帶的肩帶部分不能緊貼乘客的胸部，便會降低安全帶的保護能力。也可能會在撞擊時增加從安全帶下滑出，造成重傷的可能性。背越傾斜，越容易受傷。

有關調整椅背的方法，請參閱第 156 頁。

4. 繫上並調整安全帶

將安全帶的舌板插入帶扣中，拉一下安全帶，確認安全帶已扣緊。檢查安全帶不可有扭曲，扭曲的安全帶會在撞擊時，導致人員嚴重受傷。



安全帶的腰帶部分應盡量放低橫過臀部，然後將安全帶的肩帶部分向上拉，使腰帶部分正好貼身。這樣可使堅固的盆骨承受衝擊力，降低內傷的發生。

如有必要，應再次將安全帶向上拉，以消除任何鬆弛現象，然後檢查安全帶是否貼身越過胸部中央，跨過肩膀。

這樣可使衝擊力分散在上半身堅固的骨骼上。



警告

未確實繫好安全帶會在撞擊時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駕駛前，檢查所有安全帶是否已被確實繫好。

*切勿將三點式安全帶的肩帶部分置於手臂下或壓在背後。*這會在撞擊時造成非常嚴重的傷害。

如果安全帶無法依正常方式作用，則將無法在撞擊時保護乘客。

*絕對不要乘坐安全帶故障的座椅。*使用無法正常作用的安全帶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應盡快請您的特約服務站檢查安全帶。

有關安全帶及如何保養安全帶的補充資訊，請參閱第 24 頁。

5. 保持正確坐姿

當所有乘客都調整好座椅，並繫妥安全帶後，最重要的是保持端正的坐姿、緊靠椅背、兩腳著地，直到車輛停住、引擎熄火時為止。

不良坐姿會增加撞擊時受傷的可能性。例如，彎腰駝背地坐著、躺著、側身坐、屈身向前坐、向前或朝兩邊傾斜或翹起單腳或雙腳，撞擊時受傷的可能性就會大大增加。

續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此外，倘若前座乘客離開座位，則可能在撞擊事故中因受到車內物件的撞擊或承受前氣囊充氣的衝擊，而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座艙後側的空間有限，如果乘客無法適當的乘坐後座，請選擇前乘客座。



警告

不良的坐姿或離開座位會在撞擊時導致受傷甚至死亡。

始終保持挺直的坐姿，緊靠椅背，兩腳著地。

給孕婦的建議事項



如果您懷孕，在駕駛或乘坐車輛時保護您和您的胎兒的最好方法是隨時繫上安全帶，並使腰帶部份盡可能以較低的位置通過臀部。

駕駛時，請記得坐直並在可以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將座椅盡可能向後移。在乘坐前乘客座時，請將座椅盡可能向後移。

這樣可以降低撞擊或前氣囊充氣時對您及胎兒所造成的傷害。

每次產前檢查時，一定要向醫生詢問清楚您是否適合駕駛汽車。

補充安全注意事項

- **不得兩人共用一條安全帶。**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 **勿在安全帶上添加任何配件。**加裝可增加乘客舒適或會改變安全帶肩帶位置的裝置，均會降低安全帶的保護能力，進而增加撞擊時受重傷的可能性。
- **乘客不得坐在行李廂內或摺疊式後座上。**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 **不要在您和前氣囊之間放置堅硬或鋒利的物品。**行駛時，在腿上放置堅硬或鋒利的物品，或嘴裡含著煙斗或其他鋒利物品的話，當前座氣囊充氣時，會對您造成傷害。
- **手部和臂部請遠離氣囊蓋。**如果手部或臂部靠近氣囊蓋，則氣囊充氣時可能會受到傷害。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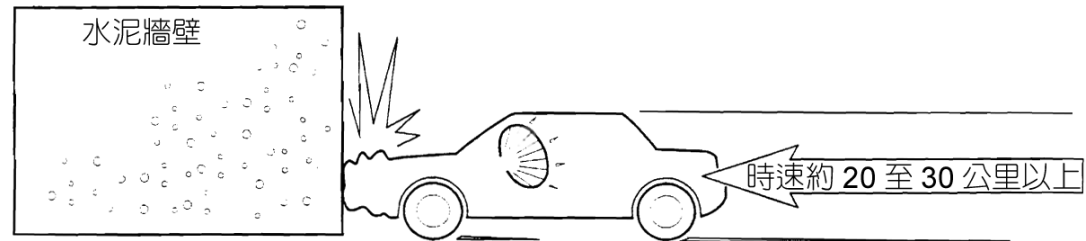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 不要附掛或安放物品在前座氣囊蓋上。在標示有 "SRS AIRBAG" 蓋上放置的物品可能干擾氣囊的正常作用或當氣囊充氣時被在車內彈射而傷人。
- 不要在車門上或附近位置加裝堅硬物品。如果側邊氣囊或側邊簾幕氣囊充氣時，加裝在車門上或附近位置的置杯架或其他堅硬物品可能被推向車內而傷及人員。
- 不要覆蓋或更換未經特約服務站認可的前座椅背套。不正確的更換或覆蓋前座椅背套可能會在發生側向撞擊時妨礙側邊氣囊充氣。

SRS 氣囊作動的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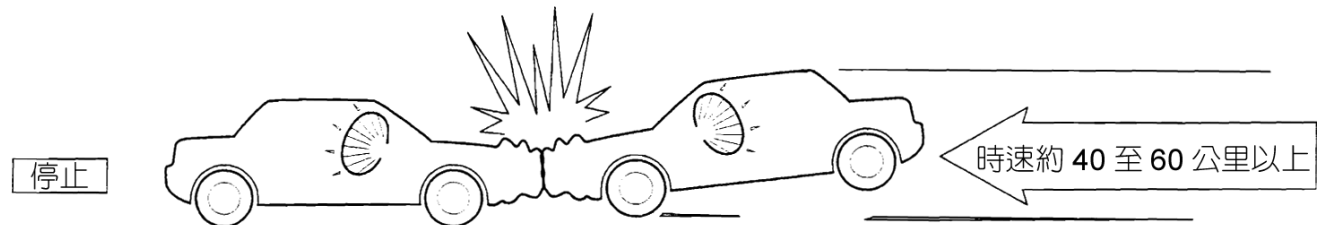
固定牆壁的情況

當正面撞擊具有相當厚度的固定水泥牆時，時速達到約 20 至 30 公里時就會作動。



汽車互撞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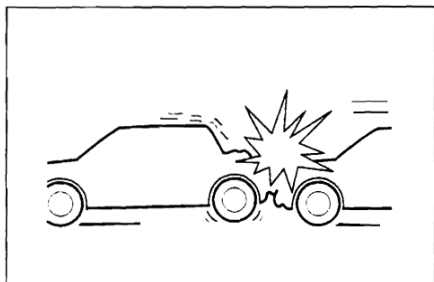
雙方車輛的時速均達到約 20 至 30 公里以上而正面互撞時，將會作動。此外，對方 (同樣為汽車) 為停止狀態而發生正面撞擊時，約需兩倍的速度才會作動。但是，會依據撞擊的物體及條件 (角度等) 而使作動條件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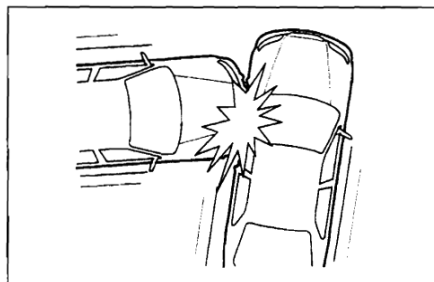
SRS 輔助氣囊作動時機

SRS 氣囊不作動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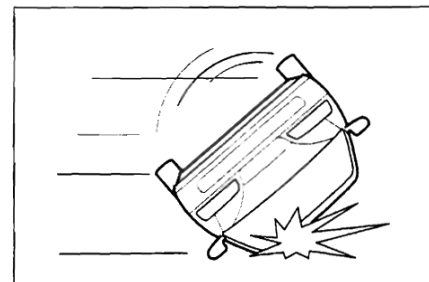
SRS 氣囊在點火開關為 ON (II) 的狀態下，如果前方受到左右 30 度角以內方向的撞擊時將會作動。其他，如下圖的情況，即使 SRS 氣囊充氣，也沒有保護乘客的效果，因此不會作動。但是，依據撞擊的狀況不同，SRS 氣囊也有可能作動。



被追撞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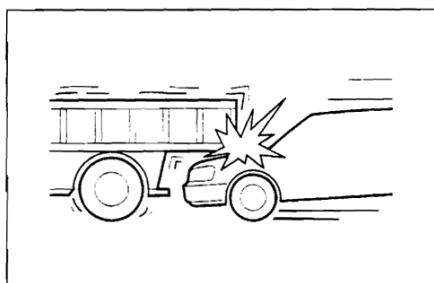
遭到側方撞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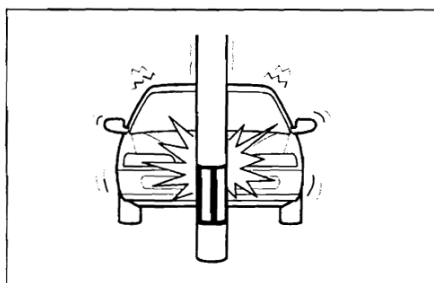
側向翻滾或翻倒時

SRS 氣囊有可能不作動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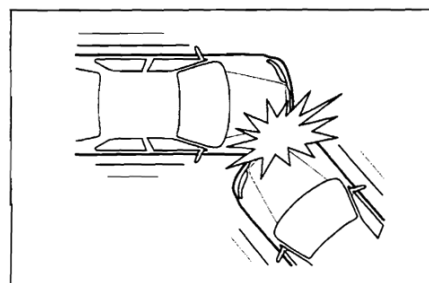
車輛的損傷狀況及程度與 SRS 氣囊是否作動沒有一定的關連。如下圖的情況，雖然乘客受到的撞擊很大，但 SRS 氣囊並不會作動。



鑽入卡車等車輛下方的撞擊情況



衝撞電線桿、樹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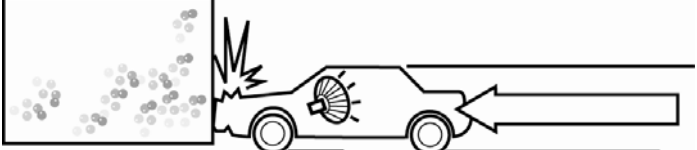


部分車體衝撞或斜向衝撞

註) 插圖與實際車輛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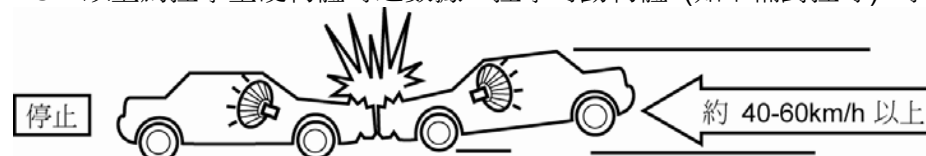
SRS 輔助氣囊作動時機

新式 SRS 系統作動時機一覽表 (範例說明)

撞擊條件	安全帶繫用與否		SRS 膨脹器	
	是	否	安全帶束緊器	氣囊
8 mph (13km/h) 以下 		◎	×	×
	◎		×	×
8~12 mph (13~19km/h) 灰色地帶 		◎	△	×
	◎		△	×
		◎	△	△
	◎		△	△
12 mph (19km/h) 以上 		◎	○	○
	◎		○	○

圖例：○作動 △可能會作動 ×不會作動

PS：以上為撞擊堅硬物體時之數據，撞擊可動物體 (如車輛對撞等) 時作動條件速度要加倍



* 此數據為參考數據。

安全帶的補充資訊

安全帶系統零組件

車上的安全帶系統在所有座位上都配備有三點式安全帶。前座安全帶也配備有自動安全帶緊縮器。



安全帶系統也包含了一個位於儀錶板上的指示燈及一個蜂鳴器，用來提醒您和乘客繫上安全帶。

如果您在繫上安全帶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則蜂鳴器會發出聲音且指示燈會閃爍。如果您沒有在警音停止前繫上安全帶，則指示燈會停止閃爍而保持點亮。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 符號，或 "FASTEN SEAT BELT" (繫上安全帶) 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幾秒鐘來提醒您和乘客繫上安全帶。

如果您沒有繫上安全帶而繼續駕駛，蜂鳴器及指示燈將會以固定間隔再次發出警音並閃爍示警。

如果您在行駛中沒有繫上安全帶，除了儀錶板上的安全帶提醒指示燈之外，您也會看到 "⚠" 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FASTEN SEAT BELT" (繫上安全帶) 的訊息。在車輛行進時，如果您不理會這個符號 / 訊息也不繫上安全帶，它將會一直顯示。

三點式安全帶



三點式安全帶會跨過您的肩膀，橫過您的胸部，然後再橫過您的臀部。

繫上安全帶時，請將舌板插入帶扣中，用力拉扯安全帶來確定帶扣是否確實扣住 (有關如何正確調整安全帶，請參閱第 16 頁)。

要解開安全帶時，請壓下帶扣上的紅色 "PRESS" 按鈕即可。引導越過您身體的安全帶，使它可以完全縮回。下車後，確認安全帶已經完全縮回，不會被車門夾住。

所有安全帶均備有緊急鎖定回縮裝置。正常駕駛時，回縮裝置只是保持安全帶不會鬆弛，乘坐者仍可在座椅上活動自如。在撞擊或緊急煞車時，回縮裝置便會自動鎖定安全帶，以協助固定您的身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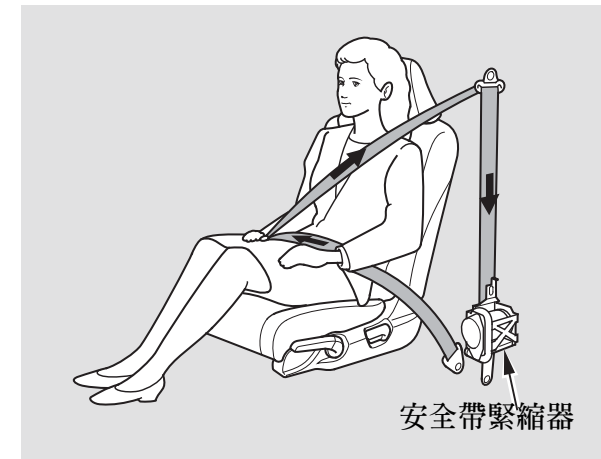


警告

讓兒童把玩安全帶或用安全帶纏繞頸部可能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應教導兒童不可把玩任何安全帶並確定將任何未使用但兒童可能把玩的安全帶確實扣好、完全收縮並鎖定。

自動安全帶緊縮器



為增加保護，前座安全帶配備有自動安全帶緊縮器。在作動時，緊縮器便會立刻將安全帶收緊，以協助將駕駛人和前座乘客固定在座位上。

續

安全帶的補充資訊

緊縮器的設計是在任何嚴重程度足以讓前氣囊充氣展開的撞擊中啓動。

在撞擊過程中即使前氣囊沒有展開，緊縮器也可能會啓動。在這狀況下，將不會需要用到氣囊，但是額外的束緊安全帶將會很有幫助。

緊縮器作動後，安全帶將一直保持縮緊狀態，直到解開爲止。



若您的自動安全帶緊縮器有問題，SRS 指示燈將會點亮 (請參閱第 33 頁)。

安全帶的保養

基於安全考量，務必定期檢查安全帶的狀況。

將每一組安全帶完全拉出來查看是否有擦傷、割傷、燒傷及磨損。檢查鎖扣是否作用正常且安全帶收縮是否順暢。如果安全帶不能順利收縮，則清潔安全帶可能可以解決這個問題 (請參閱第 347 頁)。任何狀況不佳或無法正常作用的安全帶皆無法提供良好的保護，應儘快更換。

警告：車輛使用者請勿對車輛作會影響安全帶鬆弛消除裝置或安全帶鬆弛調整裝置的改裝或加裝。

如果安全帶在撞擊時造成破損，您應到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安全帶，並視需要更換。撞擊時破損的安全帶於下次撞擊時，將無法提供相同程度的保護作用。

特約服務站應同時檢查固定栓有無損壞，必要時應予以更換。如果自動座椅安全帶緊縮器在撞擊中已經啓用，則必須更換。

警告：在強烈撞擊中受損的安全帶組件，即使總成損傷不明顯，也應將整個總成更換。

警告：應留心避免臘、機油、化學物，特別是電瓶液等污染安全帶的織帶部分。清洗時，應使用中性的肥皂水較為安全。如果織布部分有磨損、污染或損傷，應立即更換安全帶。



未對安全帶進行檢查或保養，若在需要時無法正常作用，可能會導致嚴重的傷亡。

務必定期檢查安全帶，並盡快解決發生的問題。

安全帶的補充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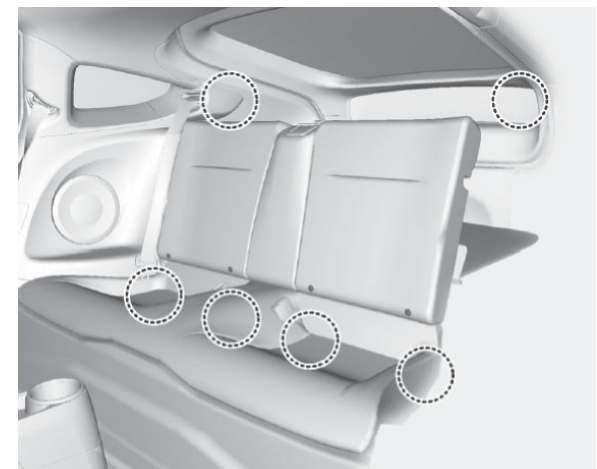
安全帶固定栓

更換安全帶時，務必使用圖中所示的固定栓。

(前座)



(後座)



後座椅有兩套三點式安全帶。

氣囊系統零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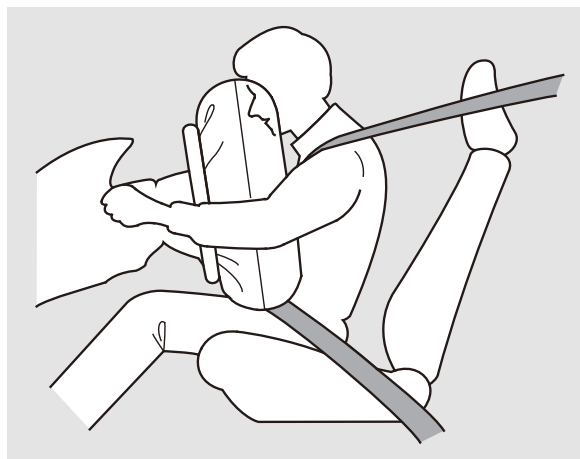
您的輔助防護系統包括：

- 2 組 SRS (輔助防護系統) 前氣囊。駕駛側氣囊裝在方向盤的中央；前乘客側氣囊則裝在儀錶板內。兩者均標示有 "SRS AIRBAG" 字樣 (請參閱第 30 頁)。
- 有 2 組側邊氣囊，一組用來保護駕駛者，另一組用來保護前座乘客。氣囊被收納在椅背的外側邊緣中。兩者均標示有 "SIDE AIRBAG" 字樣 (請參閱第 31 頁)。
- 兩組側邊簾幕氣囊，在愛車的兩側各有一具。這些氣囊被收納在側窗上的天花板中。兩側的前、後門柱上均標示有 "SIDE CURTAIN AIRBAG" 字樣 (請參閱第 33 頁)。
- 自動前座安全帶緊縮器 (請參閱第 25 頁)。
- 感知器可以偵測中度到嚴重的正面撞擊或者側向撞擊。
- 感知器可以偵測是否有孩童在乘客側側邊氣囊的充氣範圍內，並通知控制單元關閉氣囊 (請參閱第 32 頁)。
- 當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您愛車上的先進電子系統會持續監測並記錄關於感知器、控制單元、氣囊啟動器、安全帶緊縮器以及駕駛和前乘客側安全帶使用的資訊。
- 在儀錶板上的指示燈會提醒您氣囊、感知器或安全帶緊縮器可能有問題 (請參閱第 33 頁)。
- 儀錶板上的一個指示燈會警告您乘客側的側邊氣囊已經關閉 (請參閱第 34 頁)。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

- 若愛車的電氣系統由於撞擊而斷電時會啓用緊急備用電源。

前氣囊如何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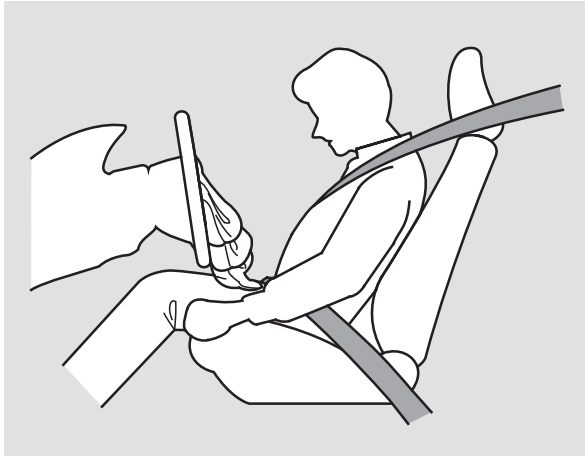
如果您發生中度到嚴重的正面撞擊，感知器會偵測到車輛的急劇減速。

如果減速度夠大，控制單元會將駕駛側及前乘客側的前氣囊充氣，並啓動自動安全帶緊縮器。

在正面撞擊的過程中，您的安全帶會固定您下半身與軀體、而緊縮器則綁緊並鎖定安全帶以保持您在原位，同時前方氣囊可協助保護您的頭部與胸部。

雖然兩個氣囊通常會在間隔不到一秒內充氣，仍有可能僅充氣其中的一個。

當撞擊嚴重性在氣囊充氣點的附近或臨界點時，會發生這個狀況。在這種情況下，安全帶將提供足夠的保護，而由氣囊所提供的輔助性保護將是極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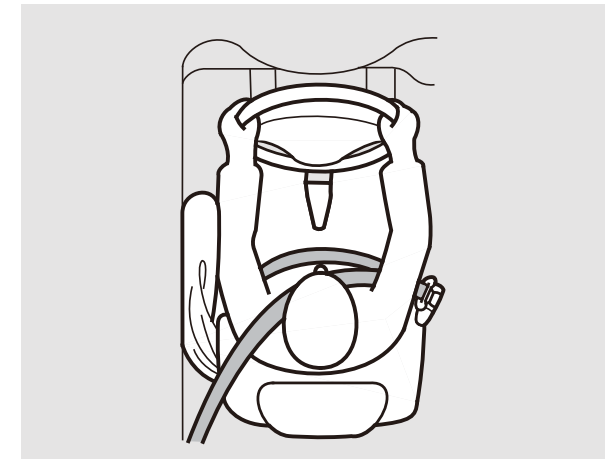


在充氣膨脹後，前氣囊會立刻洩氣，以避免影響駕駛者視線及操作方向盤或其他控制裝置的能力。

充氣及洩氣的總時間為 0.1 秒，快得讓多數乘客在氣囊落到膝部時，才感覺到氣囊已經充氣。

撞擊後，可能會看到像煙霧般的物質。這實際上是來自氣囊表面的粉末。這種粉末雖無害，但有呼吸道疾病的患者，仍可能感到暫時的不適。若發生上述情況，在安全狀況允許時，應盡快離開車內。

側邊氣囊如何作用



如果您發生中度到嚴重的側向撞擊，感知器會偵測到快速的加速並通知控制單元立刻將駕駛側或乘客側側邊氣囊充氣。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

在側向撞擊中，只有一側的氣囊會充氣。如果撞擊發生在乘客側，即使沒有乘客，乘客側側邊氣囊也會展開。

為獲得側邊氣囊的最佳保護，前座乘員應繫上安全帶並緊靠椅背坐正。

側邊氣囊解除系統

您的愛車具備有側邊氣囊解除系統，主要是用來保護坐在前座乘客位置的孩童。

雖然 HONDA 並不鼓勵兒童乘坐前座，但如果位置感知器偵測到有兒童斜倚在側邊氣囊的充氣範圍內，氣囊將會關閉。

如果身材矮小的成人斜倚一側或者身材較大的成人彎腰並斜倚一側在氣囊的充氣範圍內時，側邊氣囊也可能會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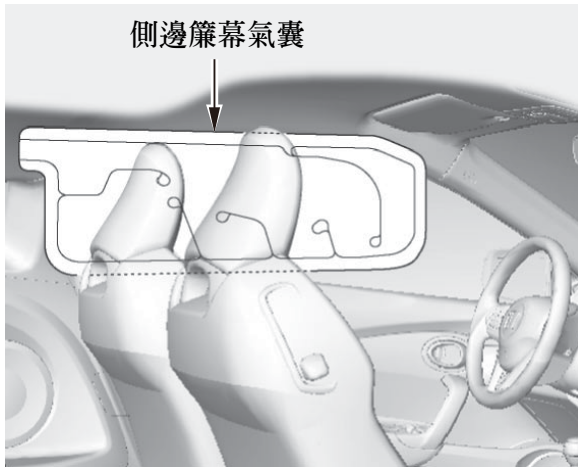
放置在前乘客座椅上的物品也可能會造成側邊氣囊關閉。

如果側邊氣囊 OFF 指示燈點亮 (請參閱第 34 頁)，請讓乘客坐直。一旦乘客離開氣囊的充氣範圍，系統會再次開啓氣囊，指示燈也會熄滅。

乘客進入與離開氣囊充氣範圍而使指示燈點亮或熄滅兩者之間會有一些時間差。

前座乘客不可使用椅墊或者其他物品來作為背靠。這可能會妨礙解除系統的正常作動。

側邊簾幕氣囊如何作用



在中度到嚴重的側面撞擊中，感知器會偵測到急劇的加速度並通知控制單元立刻將車輛駕駛側或乘客側的側邊簾幕氣囊充氣。

如果撞擊發生在乘客側，即使當時乘客座沒有乘客，乘客側的側邊簾幕氣囊也會充氣。

在會導致前氣囊展開的中度到嚴重正面撞擊中，一側或兩側的側邊簾幕氣囊也可能會充氣。

為獲得側邊簾幕氣囊的最佳保護，乘客應繫上安全帶並緊靠椅背坐正。



SRS 指示燈如何作用

SRS 指示燈用來提醒您氣囊、感知器、安全帶緊縮器、或乘客側前氣囊取消系統可能有問題。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這個指示燈會短暫亮起，接著熄滅。這表示系統作用正常。

如果指示燈在任何其他時間點亮或者完全沒有點亮，應請特約服務站針對系統進行檢查。例如：

- 如果 SRS 指示燈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後沒有點亮。
- 引擎啓動後，此指示燈仍然亮著。
- 行駛時，指示燈亮起或不停閃爍。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AIRBAG SYSTEM" (檢查氣囊系統) 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

如果您看到任一個指示，則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在您需要時可能無法正確作用。



警告

忽視 SRS 指示燈，一旦氣囊系統或緊縮器無法正確作用時，可能造成嚴重的傷亡。


如果 SRS 指示燈已提醒您可能的問題，應盡速聯絡特約服務站檢查車輛。



側邊氣囊 OFF 指示燈如何作用

這個指示燈會警告您乘客側側邊氣囊已經自動關閉。這並不表示側邊氣囊有問題。

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指示燈應會短暫點亮，然後熄滅。(請參閱第 77 頁)。如果沒有點亮、保持亮起、或者在行駛中而前座沒有乘客時點亮，應請特約服務站針對系統進行檢查。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 符號或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PASSENGER SIDE AIRBAG OFF" (乘客側側邊氣囊關閉) 的訊息。

氣囊的維修保養

您愛車的氣囊系統和自動安全帶緊縮器是不需要保養的，您也無法自行安全檢修各個零件。

但是，若發生下述情況，務必對您的愛車進行檢修：

- **氣囊已充氣展開。**任何已充氣展開的氣囊都必須連同控制單元及其他相關零件一起更換。已啟動的任何安全帶緊縮器也必須更換。

我們建議不要使用二手氣囊系統零組件，包括氣囊、緊縮器、感知器和控制單元。

切勿試圖自行拆卸或更換氣囊。上述作業須由您的特約服務站或專業底盤維修廠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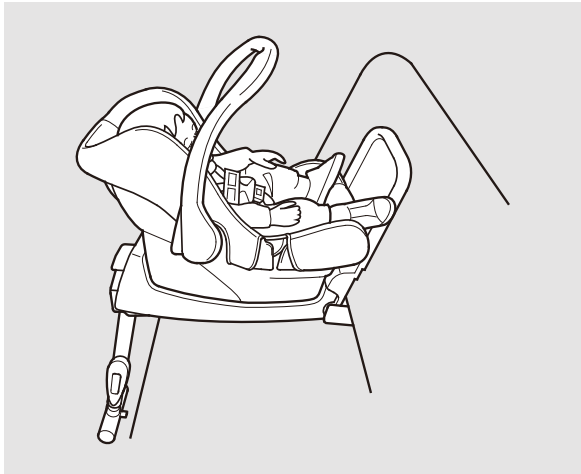
- **SRS 指示燈會提醒您出現了問題。**應儘速至授權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如果您忽視這項指示，您的氣囊可能無法正確操作。

唯有受過訓練的人員才能進行處理。嚴禁將氣囊單元 / 安全帶緊縮器從車上拆除。如果發生故障、失效、或氣囊充氣或安全帶緊縮器啟動，必須請合格保養廠進行修理或更換。

補充安全注意事項

- **切勿企圖停止氣囊的使用。**氣囊和安全帶相互配合，方能提供最佳的保護。
- **無論何種原因，嚴禁更動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組件或其配線。**任意更動會造成氣囊及自動安全帶緊縮器充氣，造成非常嚴重的傷害。
- **不要讓前座椅背遭液體潑濺。**如果水或其他液體滲入椅背，可能會造成側邊氣囊系統作用不正常。

兒童的保護 — 一般指示



兒童需要成人的保護。儘管已盡心盡力照顧兒童，成人仍有可能不清楚如何正確保護年幼乘客。

如果您有孩子，或者需要搭載兒童時請確實閱讀本節的說明。它從重要的一般指示開始，然後說明針對嬰兒、幼兒、較年長孩童的相關資訊。

依交通部公告之「小客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之實施及宣導辦法」中規定：

年齡在一歲以下或體重未達十公斤者，應安置於車輛後座之嬰兒用臥床或後向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年齡逾一歲至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公斤以上至十八公斤以下者，應坐於車輛後座之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每一安全椅以乘坐一位幼童為限，並應依安全椅產品檢附之說明書所示方式，確實將安全椅與汽車座椅連接穩固。第一項幼童安全椅使用規定，如因幼童體型特殊無法依規定使用者，得選用適當之安全椅。年齡逾四歲至十二歲以下或體重逾十八公斤至三十六公斤以下之兒童，應坐於車輛後座並妥適使用安全帶。

兒童皆須妥善固定

每年都有許多兒童因乘車時未加以束縛或束縛不當，而在車禍中受傷或死亡。事實上，交通事故是導致 12 歲以下兒童死亡的主因。

爲了減少兒童的死傷率，嬰兒和兒童乘車時，應加以妥善束縛。

嬰兒及幼童必須以正確固定在車上的合格兒童安全椅束縛 (請參閱第 43 - 61 頁)。



警告

未經束縛或束縛不當的兒童，在發生撞擊時，可能導致重傷或死亡。

如果兒童太小，無法繫上安全帶時，均應妥善地束縛在認可的兒童安全椅中。較年長孩童應使用安全帶及輔助坐墊 (若需要) 束縛妥當。

較大孩童在足以正確繫妥安全帶之前必須使用三點式安全帶搭配輔助坐墊束縛 (請參閱第 62 - 66 頁)。

在多數國家，兒童安全椅必須符合國家標準。

在許多國家，法律規定：未滿 12 歲及身高不滿 150 公分 (60 英吋) 的兒童，均應安置在政府認可、合適之兒童安全椅中。在這些國家，無論兒童坐在哪個位置上，都必須使用政府認可且合適的兒童安全椅。請確定本地的法規規定。

兒童都應乘坐後座

根據事故統計資料顯示：各個年齡層及身高的兒童若正確地束縛在後座將會更加安全。我們建議：12 歲以下的兒童均應坐在後座，並束縛妥當。

發生撞擊或緊急煞車時，坐在後座的兒童比較不容易因撞到車內部件而受傷。而且，兒童坐在後座時，也不會因氣囊充氣而受傷。

乘客側前氣囊可能具有高度危險性

前氣囊的設計是爲了在遇到中等至重度的正面撞擊時，能保護成年乘客。爲了達到這樣的功能，所以乘客側前氣囊相當大，且充氣展開的力量可能足以造成嚴重傷害。

嬰兒

切勿將後向式的兒童安全椅置於配有乘客前氣囊的汽車前座上。如果氣囊充氣，會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兒童安全椅的背面，導致嬰兒受重傷或死亡。

兒童的保護 — 一般指示

根據歐洲安全標準 (ECE) 第 94 條的規定：



如果乘客座前氣囊充氣，將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後向式兒童安全椅。巨大力量可能足以使後向式兒童安全椅被撞落或者撞壞，導致嬰兒受重傷。

幼兒

在配備乘客側前氣囊的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椅是極度危險的。如果撞擊時，座椅太靠前，或兒童的頭部被拋向前方，充氣的前氣囊會以巨大的衝力衝擊幼兒，使其喪生或受重傷。

較大兒童

不適用兒童安全椅的孩童，也可能因為充氣的乘客側前氣囊受傷或致死。應量讓較大兒童坐在後座，必要時使用輔助坐墊，並且繫妥安全帶。(有關保護較大兒童的重要資訊，請參閱第62頁。)

無論何種情況，駕車時均遵守當地的法令規章。

為提醒您關於乘客座前氣囊的危險性，以及孩童必須適切的安置於後座，您愛車在乘客側遮陽板上貼有警告標籤。請務必閱讀並遵從這些標誌上的說明。



兒童的保護 — 一般指示

側邊氣囊可能具有高度危險性

為幫助避免因側邊氣囊充氣而造成傷害，您的愛車配備有一個乘客側側邊氣囊自動解除系統。不過即使有這個系統，HONDA 仍不鼓勵兒童乘坐前座。為獲得側邊氣囊的最佳保護，兒童應以安全帶束縛妥當，並緊靠椅背坐正。有關乘客側側邊氣囊自動解除系統的更進一步資訊，請參閱第 32 頁。

為提醒您關於側邊氣囊的危險性，您的愛車也在兩側的前門柱上貼有安全標籤。



須攜帶多名兒童駕駛時

您愛車的後座可以將兒童束縛妥當。如果您搭載一群兒童，而有兒童必須乘坐前座時：

- 將年齡最大的孩童安置於前座，並讓夠大的孩童正確繫妥三點式安全帶 (請參閱第 63 頁)。
- 將座椅盡量向後移(請參閱第 156 頁)。
- 讓孩童緊靠椅背坐正 (請參閱第 17 頁)。
- 檢查安全帶是否放置正確並繫妥 (請參閱第 16 頁)。

兒童需要照顧時

許多父母認為將嬰幼兒放在前乘客座上可便於照顧，或者因為兒童需要看顧。

坐在前座的兒童會曝露在正面撞擊的危險中，而且會因駕駛人對該兒童的關切而分散注意力，給雙方帶來危險。

對兒童來說，後座要比前座安全得多。

補充安全注意事項

- **切勿將嬰幼兒抱在膝上。**如果發生撞擊時您未繫妥安全帶，您可能會向前衝而讓小孩撞上儀錶板或椅背。如果您有繫上安全帶，兒童會被拋離您的手臂並受重傷，甚至死亡。
- **切勿與兒童共用一條安全帶。**發生撞擊時，安全帶可能會極度壓迫到兒童，造成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 **絕對不可讓兩名兒童共用一條安全帶。**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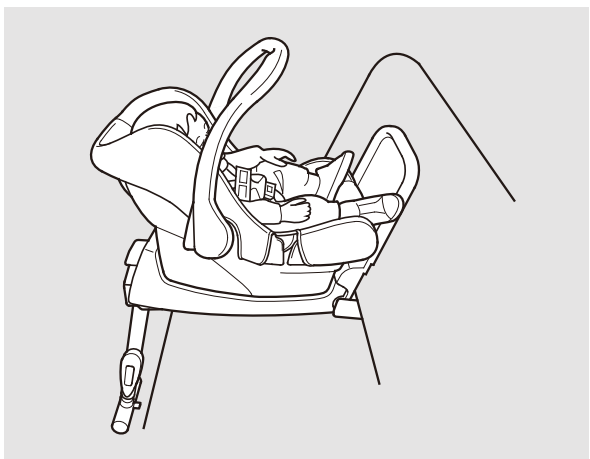
- **警告：**請使用電動窗主開關來防止兒童打開車窗。這個裝置可防止兒童玩弄電動窗，否則有可能使兒童處於危險的狀態下或分散駕駛人的注意力（請參閱第 169 頁）。
- **警告：**當您獨自（或與其他乘客）離開愛車時，務必將車鑰匙隨身攜帶。

兒童的保護 — 一般指示

- *勿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在某些國家，沒有成人看顧而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是違法的，而且這也是十分危險的事。
- 例如，在炎熱的夏天，將嬰幼兒單獨留在車內時，可能會因中暑而死亡。鑰匙插在點火開關上時，單獨留在車內的兒童可能會在無意中讓汽車移動，進而使自己或他人受傷。
- *車輛不用時，應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小孩在車上玩耍可能會被意外困在車內。請教導您的孩童絕不要在車內或車子四周玩耍。
- *不可讓兒童取得車輛的鑰匙 / 遙控器*。讓兒童學會打開車門、開啓點火開關或打開後掀門，可能造成意外傷亡。

"車輛行進中，絕對不可讓兒童跪在座椅上或站立。緊急煞車時所產生的巨大力量會將兒童向前拋出。這會造成兒童重傷，甚至死亡"。

嬰兒保護措施



兒童安全椅類型

嬰兒必須以面向後方的傾斜式兒童安全椅束縛妥當，直到達到兒童安全椅製造廠商對該安全椅所設的體重或身高限制為止，且必須至少年滿一歲。

只有後向式兒童安全椅才能為兒童的頭部、頸部和背部提供適當的支撐。

有兩種類型的安全椅可供選擇：一種是專為嬰兒設計的安全椅；另外一種是後向式、傾斜型的可變安全椅。

關於建議的兒童安全椅，請參閱第 48 頁。

*勿將後向式的兒童安全椅朝前放置。*如果面朝前方，嬰兒會在正面撞擊中受到極為嚴重的傷害。

後向式兒童安全椅的安裝

後向式兒童安全椅可安置在後座的任一座位上，但不可安置在前座。*不可將後向式兒童安全椅安置在前座。*

經認可的後向式兒童安全椅應安置於後座的任何座位上 (請參閱第 52 頁)。

乘客側前氣囊充氣時，會以極大的力量衝擊後向式安全椅的背面，導致嬰兒死亡或受重傷。

嬰幼兒的保護

安裝好以後，後向式兒童安全椅可能會妨礙駕駛人或前座乘客如建議般盡量向後調整座椅，或者妨礙他們將椅背鎖定在想要的位置上。

不論何種情況，我們強烈建議：將兒童安全椅直接安裝在前乘客座椅的後方，並視需要將前座盡量前移，讓前座座位空著。或者您可能需要購買較小型的後向式兒童安全椅。



警告

在前座放置後向式兒童安全椅，會在乘客側前氣囊充氣時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務必將後向式兒童安全椅放置於後座，請勿放置前座。

如果乘客座前氣囊充氣，將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後向式兒童安全椅。巨大力量可能足以使後向式的兒童安全椅被撞落或者撞壞，導致嬰兒受重傷。

根據歐洲安全標準 (ECE) 第 94 條的規定：



如果乘客座前氣囊充氣，將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後向式兒童安全椅。巨大力量可能足以使後向式的兒童安全椅被撞落或者撞壞，導致嬰兒受重傷。

嬰幼兒的保護

幼兒保護措施



兒童安全椅類型

已滿週歲且符合兒童安全椅製造廠商的體重及身高限制的兒童，應該束縛在直立的前向式兒童安全椅內。

在種類眾多的安全椅中，我們推薦使用五點式安全帶系統 (如圖所示)。

另外，我們建議：幼兒在超過製造廠規定的體重和身高限制之前，應盡量使用兒童安全椅。

限於部份車型

關於建議的兒童安全椅，請參閱第 48 頁。

兒童安全椅的安置

我們強烈建議將前向式兒童安全椅安置在後座而不是前座。

在配備乘客側氣囊的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椅是極度危險的。如果愛車座椅太靠前或者撞擊時兒童的頭部被拋向前方，氣囊充氣時，將以巨大的力量撞擊兒童，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若須在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椅，應盡量將座椅向後移，並確認兒童安全椅已確實固定在車上，同時將兒童妥善安置在安全椅內。



警告

將前向式兒童安全椅安置在前座會在前氣囊充氣時，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若需在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椅，應盡量將座椅向後移，並將兒童束縛妥當。

兒童安全椅的選擇

選購兒童安全椅時，您需要選擇適當的傳統式兒童安全椅。某些車型款式則可能需要選擇專為配合下固定栓及繫帶所設計的兒童安全椅。

傳統式兒童安全椅必須以安全帶固定在車上，而與下固定栓系統相容的兒童安全椅則以後座兩個外側座位原廠設置的固定裝置來固定兒童安全椅。

由於與下固定栓系統相容的兒童安全椅非常容易安裝且可減少不正確安裝的可能，如果您的愛車配備有下固定栓系統，您可以選擇這種款式的兒童安全椅。

我們也建議選擇硬式（而不是軟式）固定栓的下固定栓系統相容兒童安全椅（請參閱第 52 頁）。

軟式連接裝置型兒童安全椅適用於某些國家。

在沒有配備下固定栓系統的座位或車輛上，可使用安全帶來安裝與下固定栓系統相容的兒童安全椅。

不論您選擇哪一種兒童安全椅，為提供正確的保護，兒童安全椅都應符合 3 項要求：

1. **兒童安全椅應該符合安全標準。** 在多數國家，兒童安全椅必須符合國家標準。確認裝置上是否貼有合格標誌及包裝上是否有製造商的保證說明。

所推薦之兒童安全椅如因本身的瑕疵而造成任何損傷，汽車製造廠概不負責。

兒童安全椅的選擇，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2. **兒童安全椅應該選用適合於該名兒童的型號和尺寸。**
後向式適用於嬰兒，前向式適用於幼兒。

確定兒童安全椅適合您的孩童使用。查看廠商的說明書及有關身高和體重限制的標籤。

3. **應選用適合汽車座位的兒童安全椅。**

在購買傳統式兒童安全椅或使用以前購買的兒童安全椅之前，建議您先在兒童安全椅將使用的指定座位或各個座位上測試安全椅。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選定合適的兒童安全椅並將其放置在合適的位置之後，安裝的三個主要步驟如下：

1. **將兒童安全椅妥善固定在車上。**所有兒童安全椅都必須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的腰帶或使用下固定栓系統將它固定在車上。兒童安全椅若沒有正確固定在車上，在發生撞擊事故時可能會危及兒童。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兒童安全椅正確安裝後，可能會妨礙駕駛人或前座乘客如前述建議盡量向後調整座椅，或者妨礙他們將椅背鎖定在想要的位置上。

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強烈建議將兒童安全椅安裝在前乘客座椅的正後方，必要時將前座盡量前移，讓該座位空著。

將安置兒童的座位沒有配備可鎖定回縮裝置的車輛

如果您使用的是三點式安全帶，請確定在安全帶加裝一個鎖定夾 (請參閱第 59 頁)。

2. 請確認兒童安全椅已固定牢靠。安裝兒童安全椅後，要前後左右推、拉一下，確認其已固定住。

使用安全帶固定的兒童安全椅安裝時應盡可能牢固。不過，它並不需要 "堅若磐石"。些微的左右移動是可以接受的，並不會降低兒童安全椅的保護效能。

如果兒童安全椅無法安裝牢固，可試著安裝到別的座位上，或使用可以安裝牢固的其他型式安全椅。

3. 將兒童安置在兒童安全椅內。根據兒童安全椅製造商的說明書，確認兒童已妥善安置於兒童安全椅內。兒童若沒有正確固定在兒童安全椅中時，在撞擊事故中可能會造成重傷。

以下各頁將提供建議在歐盟國家使用的兒童安全椅以及兒童安全椅的安裝指南。在大部分的範例中主要是使用前向式兒童安全椅，而後向式兒童安全椅也採用相同的流程安裝。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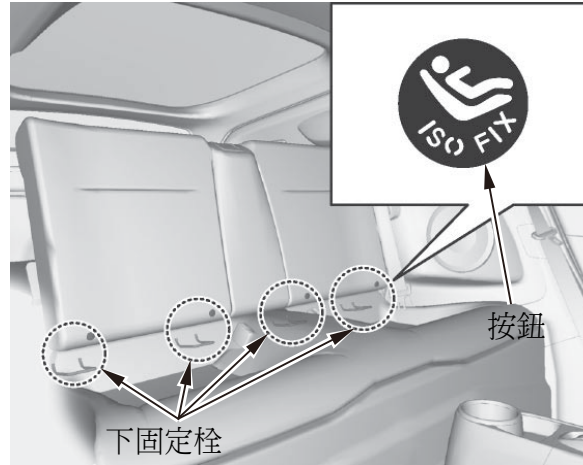
使用與您的愛車不符的兒童安全椅，無法妥善安置嬰幼兒的安全，更可能因而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您愛車後座的每個座位都配備有下固定栓。這些固定栓僅能用在專門設計來固定至下固定栓的兒童安全椅。有關如何將兒童安全椅固定至下固定栓的資訊，請參閱第 52 頁。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使用下固定栓安裝兒童安全椅
您愛車的後座配備有下固定栓。

這些固定栓位於椅背和椅座底部之間，只用於
專門搭配下固定栓使用的兒童安全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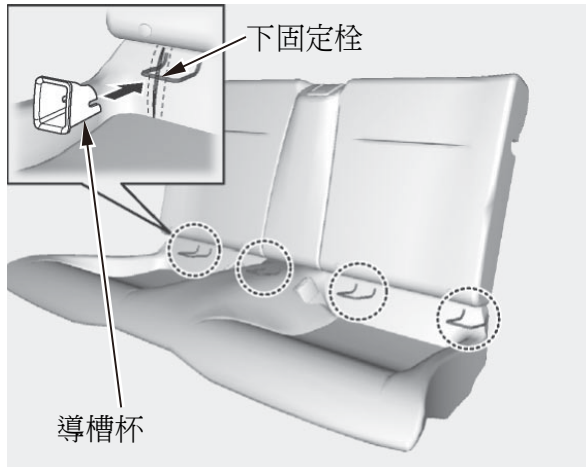
各個下固定栓的位置是由固定栓上方一個小
按鈕所標示。

您可以在椅背基部的槽孔中下找到這些固定
栓。

要安裝一個專門設計來使用下固定栓固定的
兒童安全椅，其步驟如下：

1. 移開安全帶使它遠離下固定栓。
2. 確定固定栓附近沒有任何物品可能妨礙兒
童安全椅與固定栓之間的固定。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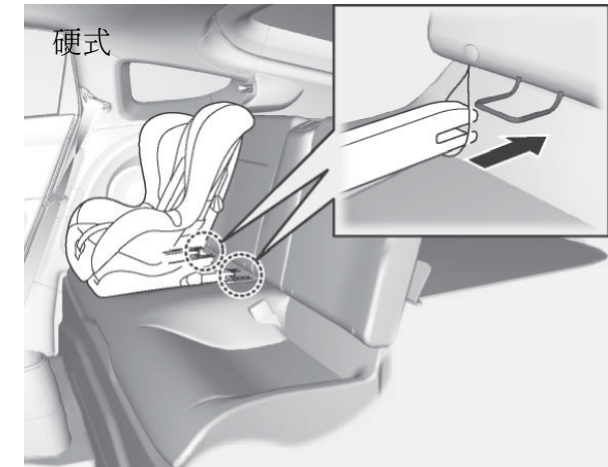


3. 部份兒童安全椅

您可以使用您兒童安全椅隨附的選購導槽杯將它安裝到下固定栓上，這將不會傷及椅面。

如圖中所示，將導槽杯裝到下固定栓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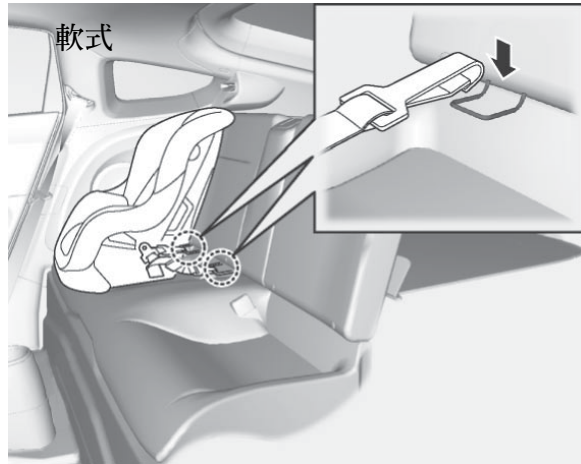
在使用導引杯時，請務必遵循兒童安全椅製造廠商的使用說明。



4. 放置兒童安全椅在愛車的座椅上，然後依照兒童安全椅製造商的說明，將兒童安全椅固定到下固定栓上。

如上圖所示，有些搭配下固定栓使用的兒童安全椅配有硬式連接裝置。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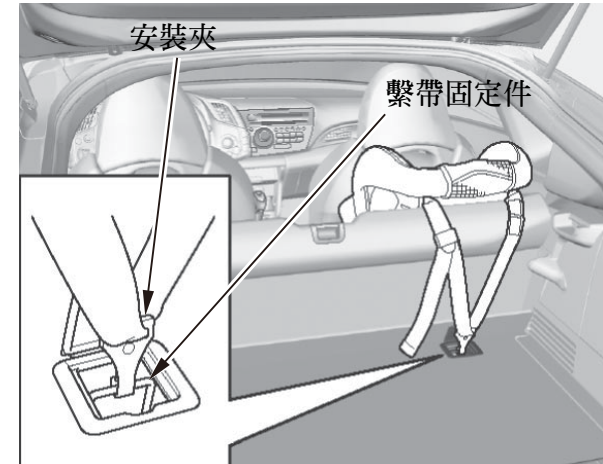


其他的兒童安全椅則配備有如上圖所示的軟式連接裝置。

5. 不論您所使用的是哪一種型式，請遵循兒童安全椅製造商的說明調整或束緊。

軟式連接裝置型兒童安全椅適用於某些國家。

6 拆下行李廂遮板 (請參閱第 228 頁)。



7. 如圖所示將繫帶繞過椅背上方，打開固定栓蓋，然後將安裝夾鉤在繫帶固定件上。確定繫帶沒有扭捲，然後依照兒童安全椅製造廠商的指示來束緊繫帶。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某些兒童安全椅

如圖所示將繫帶繞過椅背上方，確定繫帶沒有扭捲。

將連接夾安裝到繫帶固定件上，然後依照兒童安全椅製造商的指示來束緊繫帶。

8. 前後左右推、拉一下兒童安全椅，確認其已固定住。
9. 正確調整前座椅使前座椅與兒童安全椅之間保持足夠的空間。必要時，將前座椅盡可能移到最前側，並將前座椅背調整豎直位置。
10. 重新裝上行李廂遮板（請參閱第 164 頁）。

兒童安全椅的設計與適用性必須詳加諮詢兒童安全椅製造商與該類產品特約服務站。倘若您不確定，在採購此類兒童安全椅前，請洽詢您的特約服務站。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系統（沒有配備可鎖定回縮裝置）安裝兒童安全椅

若不使用下固定閥系統，所有兒童安全椅必須以三點式安全帶的腰帶部份固定在車上。

為將三點式安全帶正確穿過兒童安全椅，請遵照安全椅製造廠的指示。

限於部份車型

關於兒童安全椅的安裝方法請參閱第 4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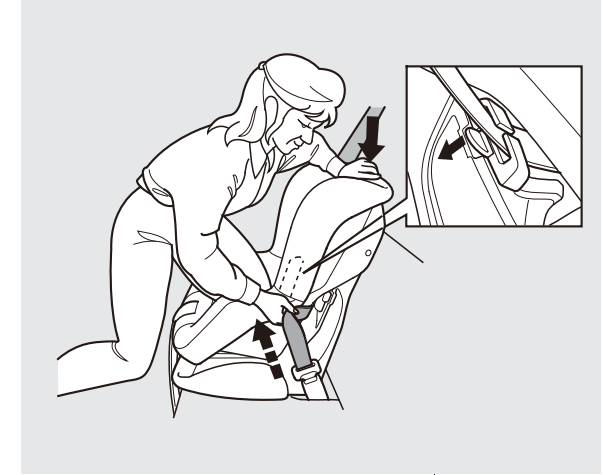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以下各頁說明某些國家市售前向式兒童安全椅的安裝程序。

1. 將兒童安全椅系統放置在擬安放的後座位置。請確定兒童安全椅放置妥當且背部緊靠椅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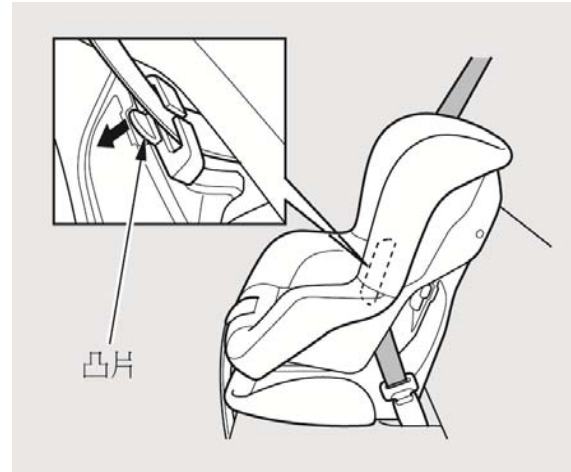
2. 依照兒童安全椅製造廠商的說明，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椅，然後將安全帶舌板插入帶扣內並拉緊安全帶腰帶部份以消除任何鬆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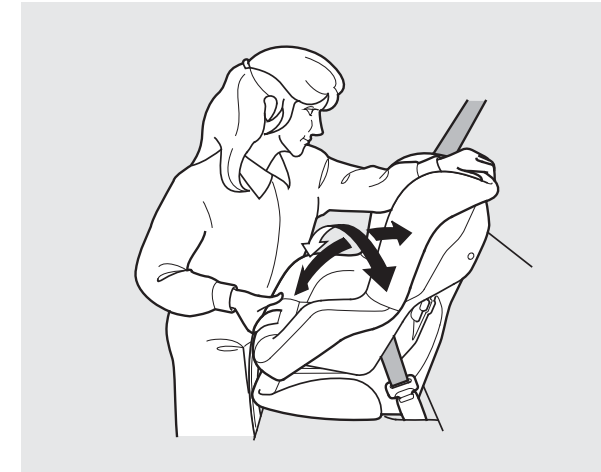
3. 壓下凸片。將安全帶的肩帶部份穿過兒童安全椅的側邊細縫。
4. 拉住靠近帶扣的安全帶肩帶部份，並向上拉緊以消除腰帶的任何鬆弛。記住，倘若腰帶的部份沒有綁緊，此兒童安全椅將不會穩固。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為消除鬆弛，請在拉緊安全帶時，在兒童安全椅上加諸一些重量或壓住兒童安全椅的椅背。



5. 一邊將凸片向下拉，一邊從細縫將安全帶向上拉來消除任何鬆弛。放開凸片來將安全帶在細縫拉緊。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捲且適切定位在細縫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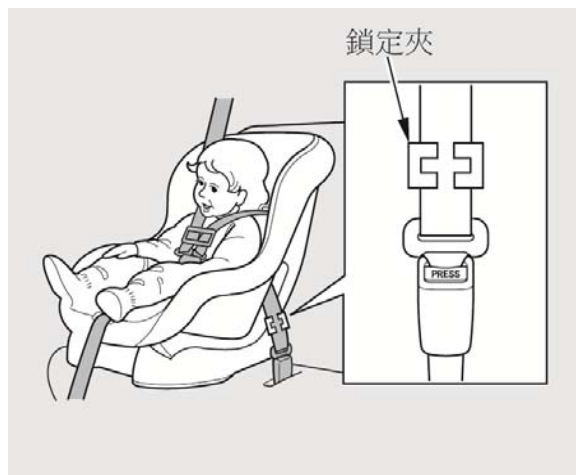


6. 前後左右地搖動該兒童安全椅，確認其在正常駕駛情況下是牢靠、直立的。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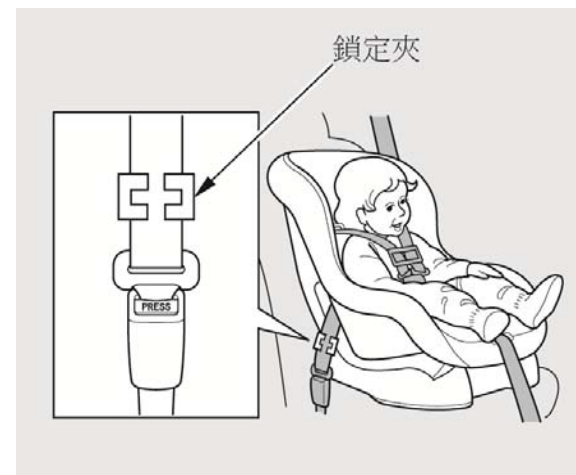
7. 正確調整前座椅使前座椅與兒童安全椅之間保持足夠的空間。必要時，將前座椅盡可能移到最前側，並將前座椅背調整豎直位置。

要拆下兒童安全椅時，請解開帶扣並讓安全帶循原來束縛的路線完全縮回。



將安置兒童的座位沒有配備可鎖定回縮裝置的車輛

當您以三點式安全帶固定兒童安全椅時，請確定在安全帶上裝上鎖定夾 (請參閱第 59 頁)。



將安置兒童的座位沒有配備可鎖定回縮裝置的車輛

當您以三點式安全帶固定兒童安全椅時，請確定在安全帶上裝上鎖定夾 (請參閱第 59 頁)。

續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使用安全帶的鎖定夾

將安置兒童的座位沒有配備可鎖定回縮裝置的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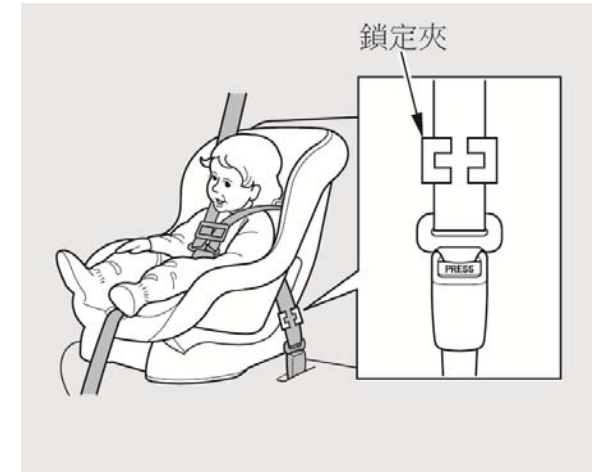
如果您是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固定兒童安全椅，請使用安全帶的鎖定夾這樣可防止安全椅變換位置或翻覆。

此鎖定夾通常包含在兒童安全椅內。如果您需要鎖定夾，請洽座椅製造商或販售兒童安全椅的商店。

若須在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椅，應盡量將座椅向後移，並確認兒童安全椅已確實固定在車上，同時將兒童妥善安置在安全椅內 (請參閱第 46 頁)。

依下列程序安裝鎖定夾：

1. 將兒童安全椅放在有三點式安全帶的座位上。依安全椅製造廠商的指示，將三點式安全帶穿過安全椅。
2. 將舌板插入帶扣內。拉住安全帶的肩帶部位，確認在腰帶位置無鬆弛現象。
3. 牢牢抓住靠近舌板位置的安全帶。將安全帶的兩個部份夾在一起，讓它不會從舌板處滑開。鬆開安全帶。
4. 如圖示安裝鎖定夾。將鎖定夾儘量與舌板密合。
5. 將舌板插入帶扣內。推拉一下兒童安全椅，確認其已牢靠固定。如否，重覆上述步驟，直到安全椅固定為止。



在將兒童安全椅安裝於後座時，請正確調整前座椅使前座椅與兒童安全椅之間保持足夠的空間。必要時，將前座椅盡可能移到最前側，並將前座椅背調整豎直位置。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使用繫帶安裝兒童安全椅
搭乘車輛的兒童需加以固定，以便將車禍所造成的傷害的風險降到最低。



使用如圖所示的固定栓，可將配備繫帶的兒童安全椅安裝於後座的任一個座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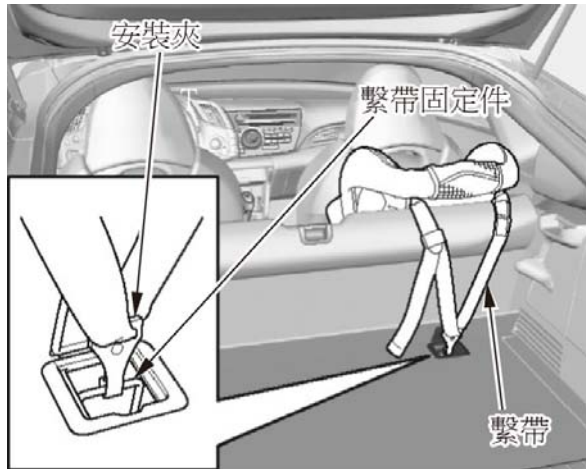
由於繫帶可以使三點式安全帶的安裝更為安全，我們建議您在有提供或必須使用時儘量使用繫帶。(車主可以洽詢兒童安全椅製造廠商以瞭解特定兒童安全椅是否有繫帶可供使用。)

1. 拆下行李廂遮板 (請參閱第 16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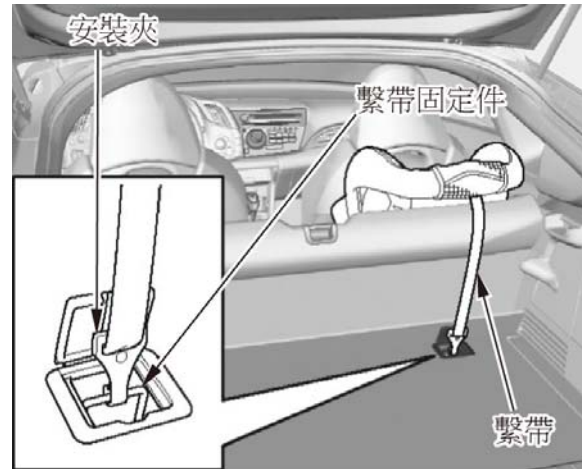


2. 在兒童安全椅正確固定後 (請參閱第 54 頁)，打開固定栓蓋。

兒童安全椅安裝方法



3. 如圖所示將繫帶繞過椅背上方，然後將安裝夾鉤在繫帶固定件上。確定繫帶沒有扭捲。



某些兒童安全椅

如圖所示將繫帶繞過椅背上方，確定繫帶沒有扭捲。

4. 依照兒童安全椅製造廠商的指示拉緊繫帶。
5. 重新裝上行李廂遮板 (請參閱第 164 頁)。

要將繫帶固定在兒童安全椅上，請依照兒童安全椅製造廠商的指示進行。

當使用兒童安全椅時，請遵照兒童安全椅隨附的說明書操作。

警告：兒童安全座椅固定栓的設計可承受正確安裝的兒童安全座椅所產生的負荷。在任何狀況下這些固定栓都不可以用在成人的安全帶、束帶之上或用以將其他物品或設備固定到您愛車上。

孩童保護措施

當兒童的體重與身高已達到前向式兒童安全椅的極限值時，應讓兒童坐在有輔助坐墊的後座上，並繫妥三點式安全帶。

以下各頁介紹如何確認安全帶是否確實合身；如有需要，應使用何種輔助坐墊；以及關於坐在前座的兒童的重要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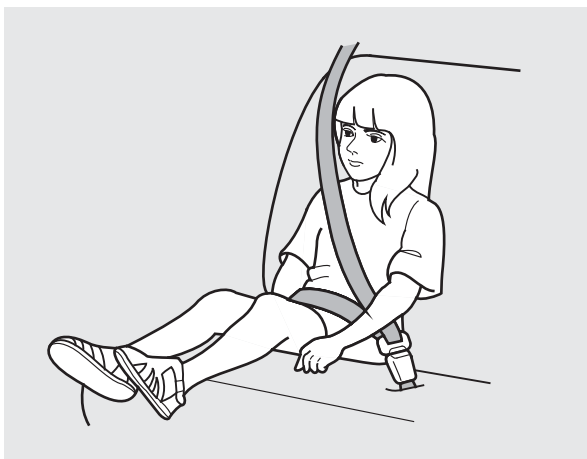
警告

讓 12 歲以下的兒童乘坐前座，在乘客側前氣囊充氣時，可能導致嚴重傷害甚至死亡。

如果兒童必須乘坐前座，請將座椅盡可能往後移，如果需要請使用輔助坐墊，讓兒童坐正並繫妥安全帶。

您的愛車配備有可在兒童斜倚一側且頭部在側邊氣囊的充氣範圍內時會將乘客側側邊氣囊自動解除的系統。不過即使有這個系統，HONDA 仍不鼓勵兒童乘坐前座。

確認安全帶是否合身



為確定三點式安全帶是否適合兒童的身材，請讓兒童繫上安全帶，並自問：

1. 兒童是否能坐到座椅的最後側並靠緊椅背？
2. 兒童的膝部是否可在座椅的邊緣舒適的彎曲？
3. 肩帶是否適當越過兒童的頸部與手臂之間？

4. 腰帶的位置是否能盡量壓低接觸到兒童的大腿？

5. 兒童在整個旅程中是否都可以像這樣坐好？

如果所有問題的答案都是 "是"，則兒童已經可以正確使用三點式安全帶了。如果有任何問題的答案是 "否"，則兒童還需要使用輔助坐墊。

使用輔助坐墊



兒童長大已不適合使用前向式兒童安全椅時應乘坐後座並使用輔助坐墊，一直到能正確繫妥三點式安全帶而不需要使用輔助坐墊為止。

續

孩童保護措施

輔助坐墊可以是高背型或者低背型。不論您選擇哪一種款式，請確定輔助坐墊必須符合安全標準 (請參閱第 48 頁) 且必須遵守輔助坐墊製造廠商的指示。

如果使用輔助坐墊的兒童必須乘坐前座，應將座椅盡量向後移並確定兒童確實繫妥安全帶。

兒童可以繼續使用輔助坐墊一直到他們的耳朵上緣與車輛的座椅椅背或輔助坐墊的椅背上緣一般高為止。這樣的身高的兒童應可使用三點式安全帶而不須使用輔助坐墊。

某些輔助坐墊有靠背可供使用。將靠背安裝到輔助坐墊上並根據輔助坐墊製造廠商的指示來依車輛座椅調整輔助坐墊靠背。請確定安全帶正確設置且安全帶沒有觸及或越過兒童的頸部 (請參閱第 16 頁)。

孩童何時可以坐在前座

我們建議：12 歲以下的兒童均應確實束縛在後座。

後座對任何年齡層和身高的兒童來說，都是最安全的。

如果乘客側前氣囊在中度到嚴重的正面撞擊時充氣，氣囊可能會對沒有束縛、束縛不正確、太靠近氣囊或離開座位的兒童造成嚴重傷害。

側邊氣囊也具有危險性。如果較大兒童身體的任一部份在側邊氣囊的充氣範圍內，可能會受到嚴重傷害。

當然，每個兒童之間的差異性很大。年齡雖是判斷兒童何時可安全坐在前座的一個指標，但您仍需考慮其他的重要因素。

身材

就身材而言，兒童必須長到足以讓三點式安全帶確實合身 (請參閱第 16 及 62 頁)。如果安全帶並不確實合身，不論有沒有使用輔助坐墊，兒童都不應乘坐前座。

成熟度

若要安全地坐在前座，兒童必須能遵守規則，包括保持正確的坐姿並在行駛過程中確實繫妥安全帶。

如果您認為兒童已經成長到可以安全地坐在前座，必須：

- 仔細閱讀本車主手冊，確定您明白所有安全帶相關的說明和所有的安全資訊。
- 將座椅移到最後側的位置。
- 讓兒童坐正，後背靠在椅背上，腳放在地上或接近地面。
- 檢查兒童的安全帶位置是否正確及確實繫妥。
- 密切監護兒童。即使是成熟的兒童有時也需提醒繫緊安全帶或坐好。

續

孩童保護措施

補充安全注意事項

- *切勿讓安全帶橫過兒童的頸部*。否則，撞擊時會使頸部嚴重受傷。
 - *切勿讓兒童將安全帶的肩帶部分置於手臂下或壓在背後*。撞擊時可能會造成極為嚴重的傷害。它也會增加撞擊時，兒童從安全帶下滑出，因而受傷的機會。
 - *兩名兒童切勿共用一條安全帶*。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 *切勿在安全帶上加裝任何附件*。加裝可增加兒童舒適或會改變安全帶肩帶位置的裝置，均會使安全帶效能降低，進而增加撞擊時遭受嚴重傷害的機會。

一氧化碳的危險性

汽車排放的廢氣中含有一氧化碳。倘若您適切地保養您的愛車，並遵循本頁的說明，在正常行駛狀況下一氧化碳應不會進入車內。

如有下列情況，請檢查排氣系統是否有洩漏：

- 為更換機油，將車輛頂起時。
- 發現排氣聲音出現變化時。
- 車輛曾發生可能造成底盤受損的事故。



警告


一氧化碳為有毒氣體。吸入過量的一氧化碳會失去意識，甚至死亡。

應避免待在密閉區，或在該處進行活動，以防一氧化碳中毒。

高濃度的一氧化碳氣體會迅速集中在密閉區，例如車庫。勿在車庫門關閉時，運轉引擎。即使將車庫的門打開，引擎的運轉時間不應超過將車輛開出車庫的時間。

後掀門若打開，氣流會將排出的廢氣帶入車內而造成危險。如果必須在後掀門打開的情況下行駛，請將所有的車窗打開，並依照下列步驟調節恆溫控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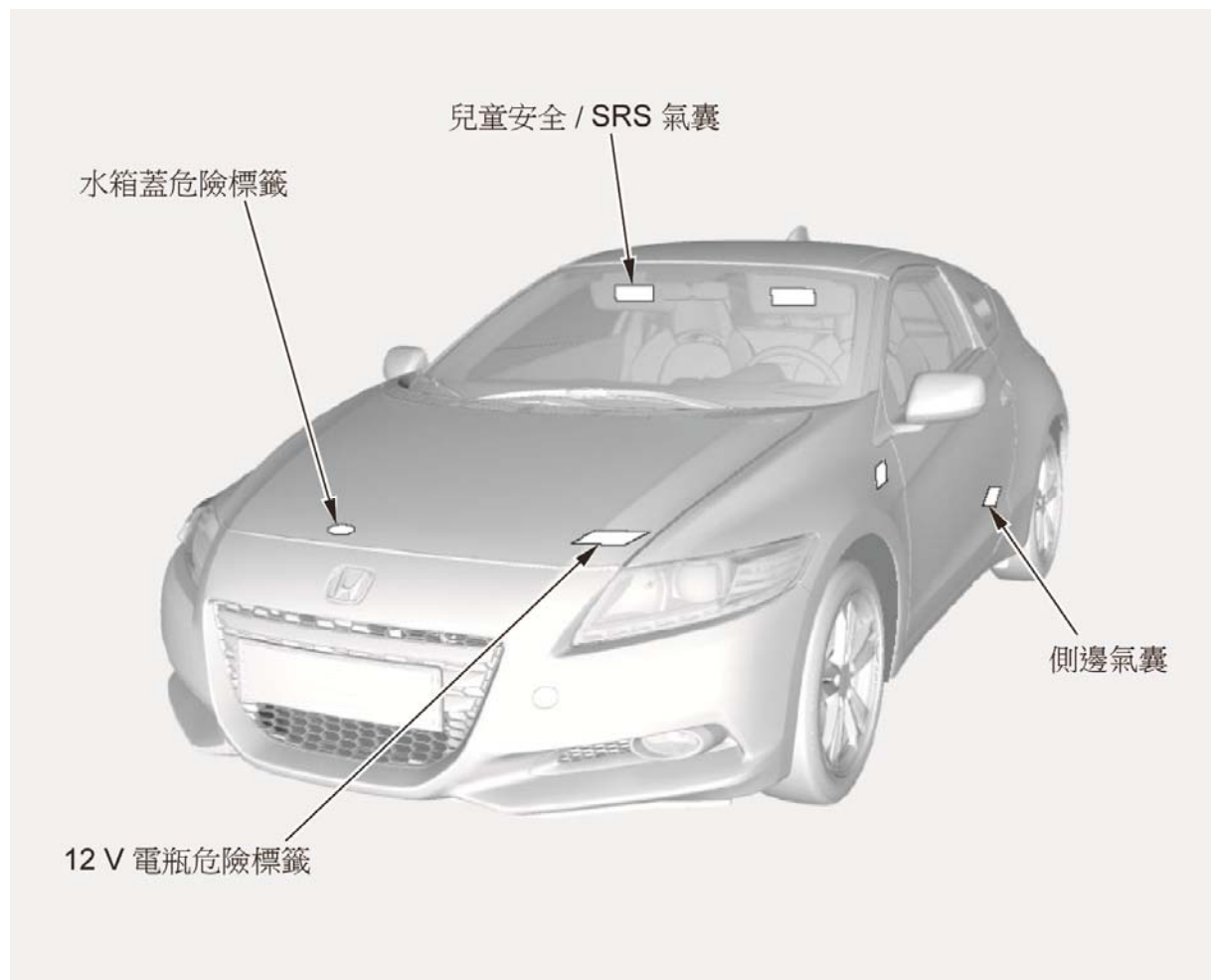
如果您必須坐在已經停車而引擎還在運轉的車內，即使是在非密閉區域，也應依照下列步驟來調節恆溫控制系統：

1. 選擇 "清新空氣" 模式。
2. 選擇  模式。
3. 將風扇開啓到高速。
4. 將溫度控制設定到舒適的程度。

安全標籤




這些標籤貼於圖中所示的位置。可提醒您注意會造成嚴重傷害的潛在危險。請熟讀這些標籤。

如果標籤脫落或模糊不清，請與您特約服務站聯繫，以便更換。



以下所示的標籤貼在兩側門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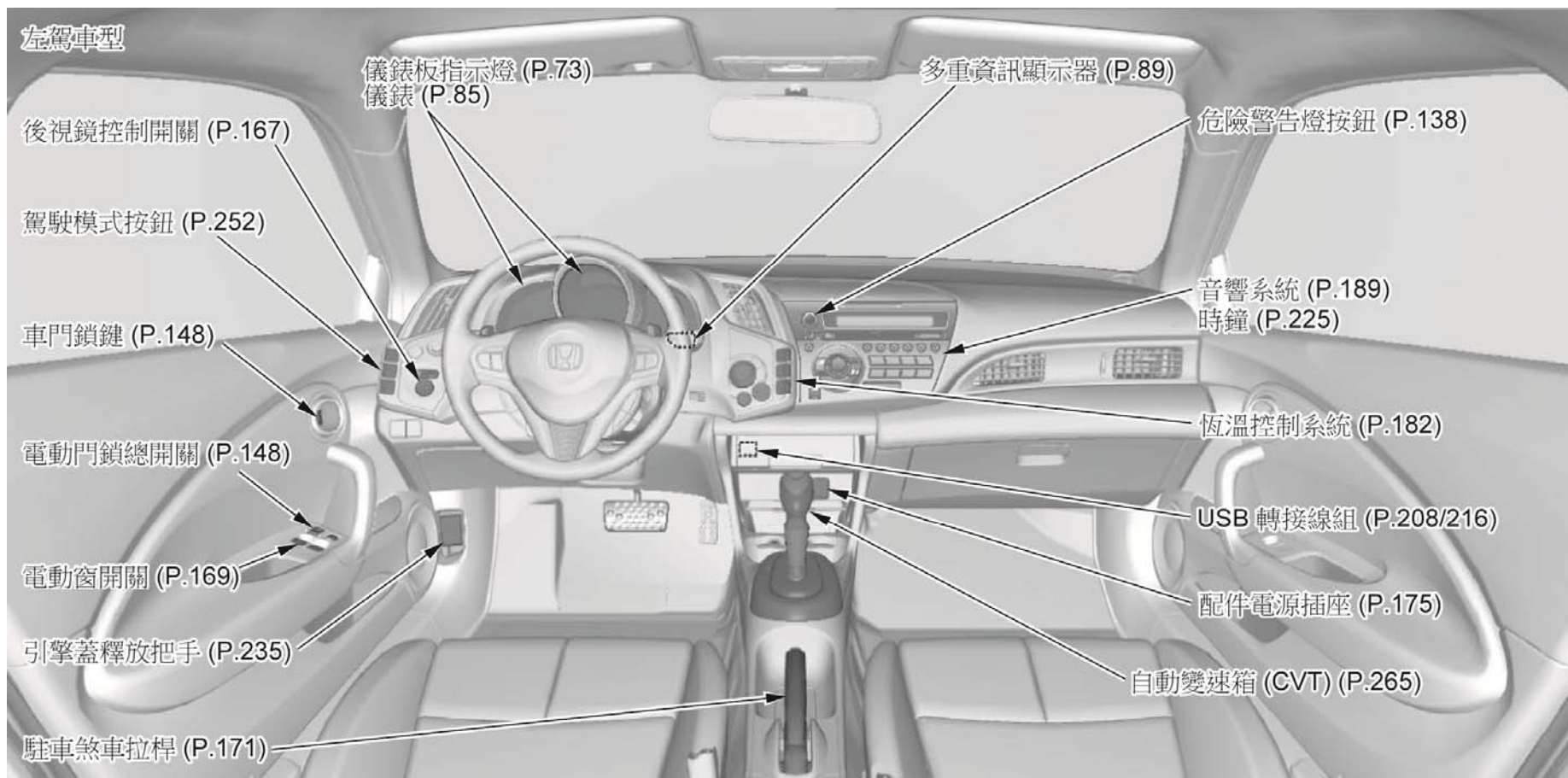


-  • 側邊氣囊
-  • 安全警告符號
-  • 請確實遵照車主手冊的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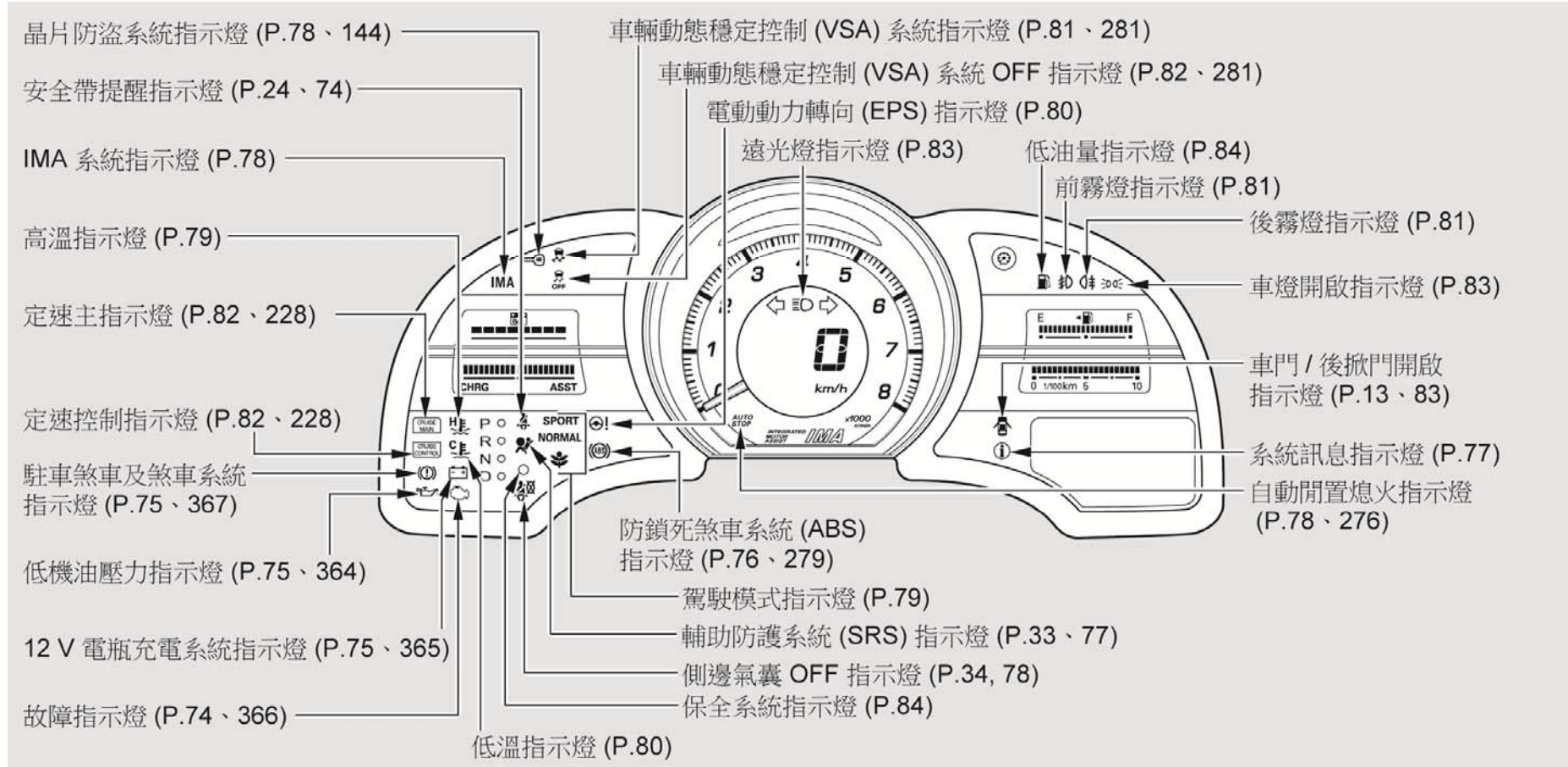
本章介紹日常操作您的愛車所使用的控制裝置及顯示的資訊。主要控制裝置均設置在伸手可及之處。

控制裝置位置	72	晶片防盜系統	144
儀錶板	73	點火開關	145
儀錶板指示燈	74	車門鎖	148
儀錶	85	電動門鎖	148
車速錶	85	遙控器	150
轉速錶	85	後掀門	154
儀錶外環燈色	86	座椅	156
燃油錶	86	前座椅調整	156
瞬間油耗錶	86	駕駛座椅高度調整	157
充電 / 輔助錶	87	進出後座	157
IMA 電瓶電量錶	87	頭枕	158
多重資訊顯示器	89	摺疊後座椅	161
方向盤週邊控制裝置	128	座椅加熱器	162
擋風玻璃雨刷及清洗器	129	行李廂遮板	164
方向燈及頭燈	132	後視鏡	167
前後霧燈	135	電動窗	169
儀錶板亮度	136	駐車煞車	171
危險警告燈按鈕	138	車內便利設施	172
後窗除霧器	139	手套箱	173
頭燈調整器	139	置杯架	174
駕駛模式按鈕	140	配件電源插座	175
方向盤調整	141	中央置物格	176
鑰匙和鎖	142	上置物格	176
		遮陽板	177
		化妝鏡	177
		車內燈	178

控制裝置位置



自動變速箱 (CVT) 車型



儀錶板指示燈

儀錶板上有許多指示燈，用於顯示愛車相關的重要資訊。



故障指示燈

請參閱第 366 頁。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EMISSION SYSTEM" (檢查排放控制系統) 的訊息。



安全帶提醒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亮起。它用來提醒您繫上安全帶。如果您在行駛時沒有繫上安全帶，蜂鳴器也會發出警音。

如果您在繫上安全帶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指示燈會閃爍。如果您沒有繫上安全帶，指示燈會持續點亮。

如果您沒有繫上安全帶而繼續駕駛，蜂鳴器及指示燈將會以固定間隔再次發出警音並閃爍示警。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 符號或 "FASTEN SEAT BELT" (繫上安全帶) 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來提醒您繫上安全帶。



低機油壓力指示燈

在引擎運轉時，如果這個指示燈閃爍或保持點亮，引擎有可能會嚴重損壞。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364 頁。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ENGINE OIL LEVEL" (檢查引擎機油液面) 的訊息。



12 V 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

如果這個指示燈在引擎運轉時點亮，表示 12 V 電瓶沒有進行充電。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365 頁。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CHARGING SYSTEM" (檢查充電系統) 的訊息。



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有兩個功能：

- 1. 它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它會提醒您檢查駐車煞車。如果您在駐車煞車沒有完全放開的情況下行駛，蜂鳴器會發出警音。在駐車煞車沒有完全放開的情況下行駛，會損壞煞車及輪胎。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符號 "P" 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RELEASE PARKING BRAKE" (釋放駐車煞車) 的訊息 (請參閱第 367 頁)。

儀錶板指示燈

2. 如果它在引擎運轉時而您完全釋放駐車煞車後繼續點亮，或者在行駛中點亮，則可能是煞車系統有問題。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367 頁。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符號 "⚠️" 伴隨一個 "LOW BRAKE FLUID" (煞車油不足) 或 "CHECK BRAKE SYSTEM" (檢查煞車系統) 的訊息 (請參閱第 367 頁)。



防鎖定煞車系統 (ABS) 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點亮，表示 ABS 有問題。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將車輛開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在這個指示燈點亮時，您的愛車仍具有正常的煞車能力，但沒有防鎖定功能。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377 頁。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ABS SYSTEM" (檢查 ABS 系統) 的訊息。



系統訊息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顯示一個系統訊息時點亮。按方向盤上的 **INFO** 按鈕就可以看見這個訊息 (請參閱第 99 頁)。

多數時候這個指示燈會與儀錶板上的其他指示燈一起點亮，如安全帶提醒指示燈、輔助防護系統指示燈、VSA 系統指示燈等。



輔助防護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短暫點亮。如果這個燈在任何其他時候點亮，表示您的前氣囊可能有問題。這個指示燈也會在側邊氣囊、側邊簾幕氣囊、乘客側側邊氣囊解除系統、或自動安全帶緊縮器可能有問題向您示警。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33 頁。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AIRBAG SYSTEM" (檢查氣囊系統) 的訊息。

儀錶板指示燈



側邊氣囊 OFF 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幾秒鐘。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點亮，表示乘客側側邊氣囊已經自動關閉。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34 頁。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PASSENGER SIDE AIRBAG OFF" (乘客側側邊氣囊關閉) 的訊息。



IMA 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亮起，表示整合電動機輔助 (IMA) 系統有問題。當 IMA 指示燈點亮時，車輛可能無法向平常一樣加速。請儘快到特約服務站檢查車輛。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IMA SYSTEM" (檢查 IMA 系統) 的訊息。



自動閒置熄火指示燈

配備自動變速箱 (CVT) 的車型請參閱第 276 頁。



晶片防盜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短暫點亮。它會在您插入一把編碼正確的點火鑰匙時熄滅。如果不是編碼正確的鑰匙，指示燈會閃爍且引擎的燃油系統會被關斷 (請參閱第 144 頁)。

駕駛模式指示燈


SPORT 跑車模式指示燈

NORMAL 一般模式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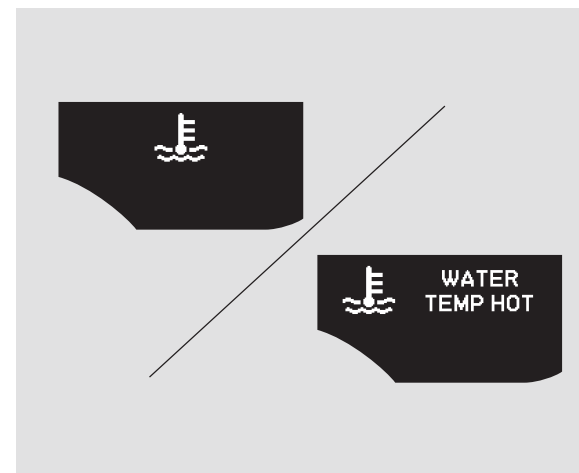
 **ECON** 模式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正常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幾秒鐘。當您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按方向盤旁的一個模式按鈕來選擇駕駛模式時，相應的指示燈就會亮起。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所選取的模式符號 (請參閱第 252 頁)。

 高溫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用來顯示引擎冷卻水的溫度。它正常會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並在幾秒鐘後熄滅。在正常駕駛情況下，這個指示燈應不會閃爍或持續點亮。在嚴苛行駛狀態下，例如在大熱天中行駛或持續行駛上坡路段時，這個指示燈可能會閃爍。這表示引擎冷卻水溫度非常高。如果指示燈在行駛中開始閃爍，請務必降低車速以避免過熱。如果指示燈保持點亮，請在路邊安全的停下車輛並將引擎熄火。關於檢查引擎冷卻系統的說明和注意事項，請參閱第 361 頁。



切勿於此燈亮起時開車，否則會導致引擎受損。

如果指示燈開始閃爍或保持點亮，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這個警告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ENGINE TEMP. HIGH" / "WATER TEMP. HOT" (引擎溫度過高 / 水溫過高) 的訊息。這個警告提醒您應讓引擎降溫冷卻。

儀錶板指示燈



低溫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用來顯示引擎冷卻水的溫度。如果沒有問題，這個指示燈會在引擎冷時點亮。如果它在引擎溫熱（正常工作溫度）時亮起，請盡快將車輛開到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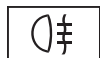
電子動力轉向 (EPS) 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正常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並在引擎起動後熄滅。如果它在其他時候亮起，表示電動動力轉向系統有問題。

若發生此情況，請馬上停駛，將愛車停於安全的地方，並關掉引擎。重新起動引擎以進行系統重置。指示燈會繼續點亮，但應會在行駛一小段距離後熄滅。如果它沒有熄滅，或者在行駛中再次亮起，應儘速將愛車送至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在這個指示燈點亮時，表示 EPS 可能關閉，造成車輛轉向困難。

如果您在停止時或低速行駛時將方向盤重覆地轉到最左或最右側位置，您可能會感覺轉向稍微困難，以防止轉向系統因過熱而損壞。這也可能在您將方向盤向左或向右轉到底並保持一會兒時發生。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POWER STEERING SYSTEM" (檢查動力轉向系統) 的訊息。



後霧燈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您開啓後霧燈時點亮。關於操作後霧燈的資訊，請參閱第 135 頁。



前霧燈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您開啓前霧燈時點亮。有關操作前霧燈的資訊，請參閱第 135 頁。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

這個指示燈有兩個功能：

1. 它會在 VSA 作用時閃爍 (請參閱第 281 頁)。
2. 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亮起並保持點亮，表示 VSA、蠕行輔助系統 (CVT)、或煞車輔助系統有問題。請將您的愛車開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沒有 VSA 功能，您的愛車仍具有正常行駛的能力，但不會有 VSA 循跡性及穩定性強化功能。有關 VSA 系統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81 頁。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VSA SYSTEM" (檢查 VSA 系統) 的訊息。

續

儀錶板指示燈



VSA OFF 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已經關閉時點亮來提醒您。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81 頁。



定速主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您按方向盤上的 CRUISE 按鈕來開啓定速控制系統時點亮 (請參閱第 228 頁)。



定速控制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您設定定速控制時點亮。關於定速控制操作的資訊，請參閱第 228 頁。



方向燈與危險警告指示燈

您發出變換車道或轉向訊號時，左或右方向燈指示燈將會閃爍。如果有一個指示燈沒有閃爍或快速閃爍，通常表示其中一個方向燈燈泡燒壞 (請參閱第 313 與 314 頁)。應盡早更換燈泡，否則其他駕駛人會看不到您發出的方向訊號。

當您按下危險警告燈按鈕時，兩個方向指示燈及車外所有的方向燈都會閃爍。



車門 / 後掀門開啓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有任一個車門或後掀門沒有關緊時點亮紅色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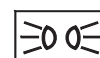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這個符號或一個訊息伴隨這個符號來顯示使哪一個車門及 / 或後掀門沒有關緊 (請參閱第 13 頁)。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





遠光燈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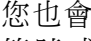
使用遠光燈時，此燈亮起。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33 頁。



車燈開啓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提醒您外部車燈處於開啓狀態。它會在車燈開關設定於  或  位置時點亮。如果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ACCESSORY (I) 或 LOCK (0) 位置而沒有關閉車燈開關，這個指示燈會保持點亮。在您開啓駕駛側車門，卻沒有在點火開關中插入鑰匙時也會發出提醒音。

限於部份車型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這個 "" 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HEADLIGHTS ON" (頭燈開啓) 的訊息 (請參閱第 133 頁)。

配備自動照明開啓功能的車輛

當車燈開關位於 AUTO 位置且車燈自動開啓時，這個指示燈也會點亮。

儀錶板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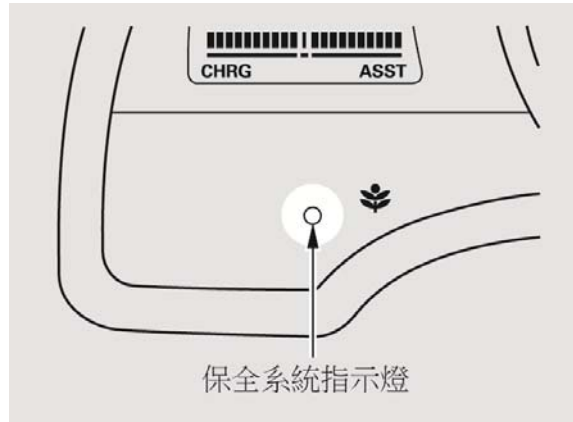
低油量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您必須盡快加油時點亮來提醒您。當指示燈點亮時，油箱中大約還有約 6.9 l (1.5 Imp gal) 的燃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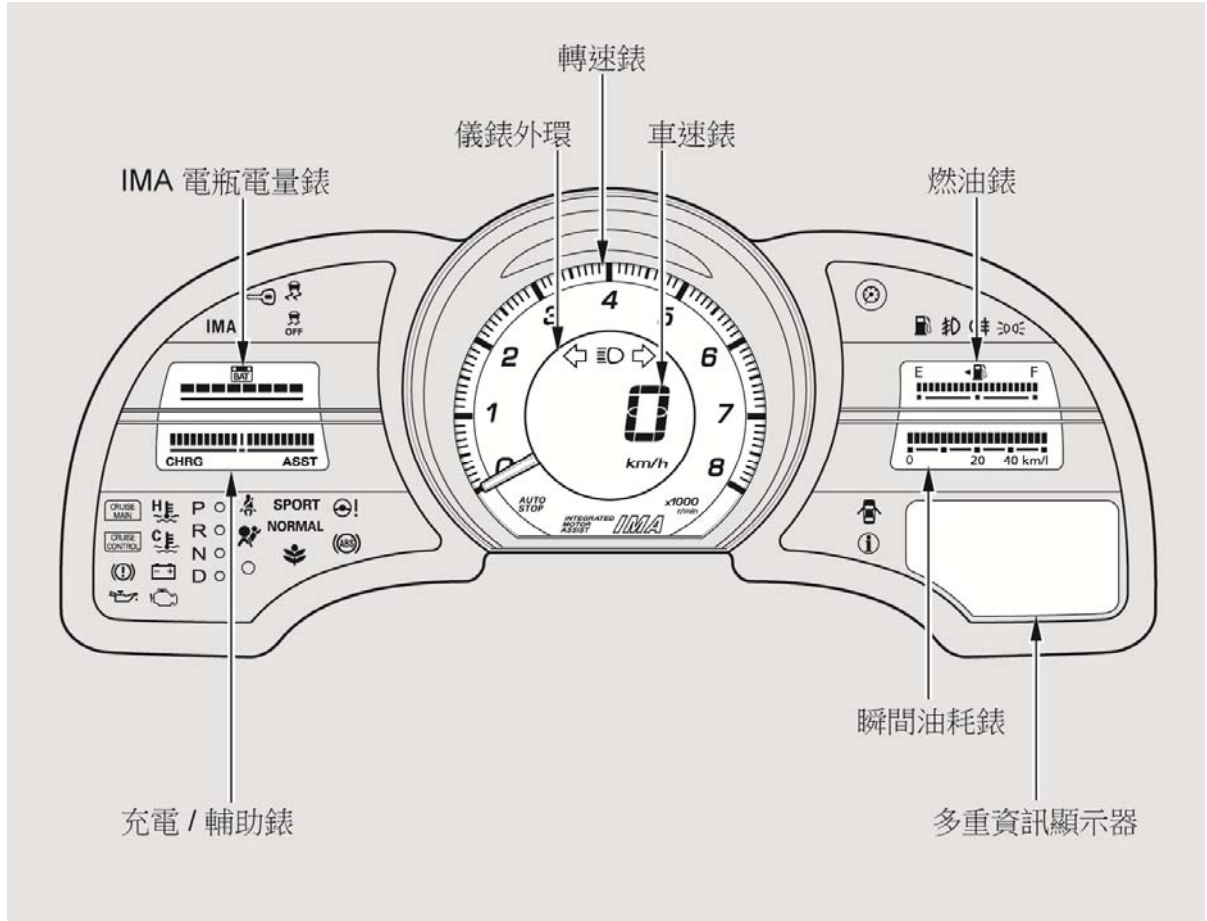
當指針達到 E (0) 位置時，油箱中只剩下極少量的燃油。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LOW FUEL" (油量不足) 的訊息。

保全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保全系統設定時點亮。有關保全系統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144 頁。



車速錶

以每小時公里數 (km/h) 來顯示您的車速。

轉速錶

轉速錶以每分鐘轉數 (rpm) 來顯示引擎轉速。為避免引擎受損，駕駛時切勿讓轉速錶指針指向紅色區域。

儀錶

儀錶外環

在轉速錶與車速錶之間有一圈所謂的 "儀錶外環"。儀錶外環的燈色會隨著您的駕駛方式而自動改變 (請參閱第 25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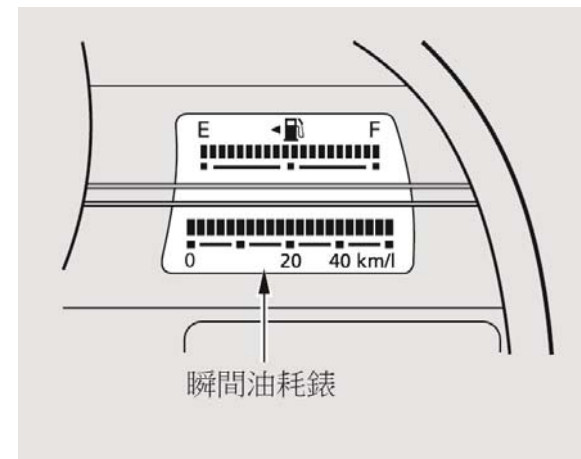
燃油錶

這個錶顯示燃油存量。它的顯示可能會稍微多於或少於實際量。

留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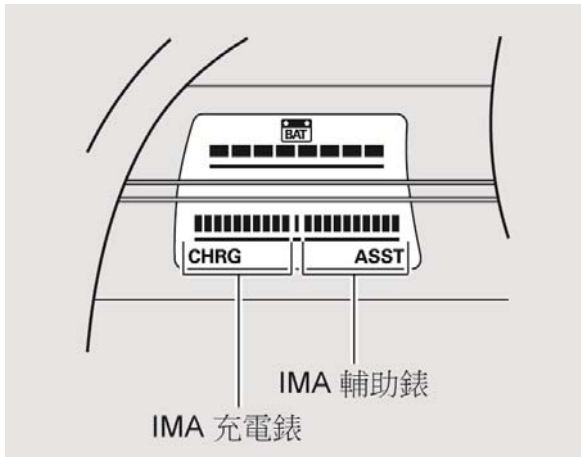
切勿讓愛車在燃油液面極低的情況下行駛。燃油耗盡時，會造成引擎不點火，而損傷觸媒轉換器。

瞬間油耗錶



以 km/L 為單位來顯示愛車的瞬間油耗。

充電 / 輔助錶



這個錶會顯示整合電動機輔助 (IMA) 的充電 / 放電狀態。當 IMA 為引擎提供輔助時，這個錶的右側會點亮。當 IMA 電瓶接受充電時，錶的左側會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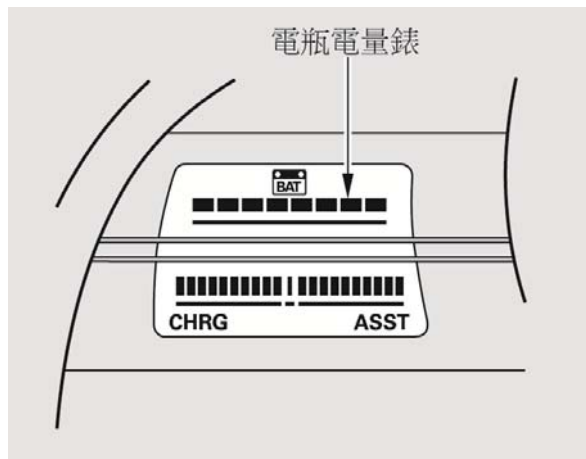
您也可以多重資訊顯示器上檢查 IMA 系統的作用狀態 (請參閱第 95 頁)。

如果 IMA 電瓶的溫度太高或太低，IMA 系統會限制 IMA 電瓶的輸出功率來保護電瓶。這會關閉 IMA 輔助及自動閒置熄火功能，儘管電瓶電量錶可能顯示電瓶已充分充電。因此，如果經常用到馬達輔助，電瓶溫度會變高而開始限制它的輸出功率。

根據天候情況，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才能讓 IMA 電瓶的輸出功率恢復正常。

儀錶

IMA 電瓶電量錶



這個錶會顯示整合電動機輔助 (IMA) 系統電瓶的電量狀態。這個電瓶會根據駕駛情況由 IMA 馬達進行充電及供應 IMA 馬達電力。

在長時間需要 IMA 馬達輔助的駕駛情況下，例如長時間加速或長時間行駛上坡道，這個錶的讀數可能會下降到錶的左側。

IMA 馬達會在您繼續行駛時對電瓶充電。

如果電瓶電量幾乎耗盡，自動閒置熄火功能會被關閉 (CVT 車型請參閱第 274 頁)。

電瓶電量錶並不是直接顯示電瓶的電量水準；它會透過持續測量電流、電壓和溫度來計算出電量水準。

由於並不是直接顯示電量水準，些微的感測錯誤可能會隨著時間而造成電量錶顯示比實際更高的電量水準。系統之後會執行修正，而讓電瓶電量錶的讀數突然下降。當這種情況出現時，IMA 輔助和自動閒置熄火功能會被關閉直到 IMA 電瓶透過正常行駛而充分充電為止。

電瓶電量錶的這項修正是正常的功能，並不表示故障。如果 IMA 電瓶出現問題或劣化，IMA 系統指示燈會亮起。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儘快將車輛開到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多重資訊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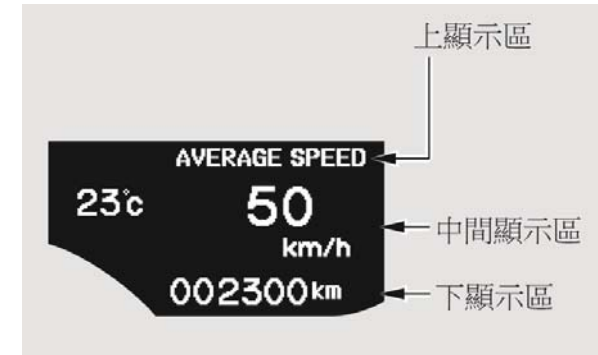
當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儀錶板上的多重資訊顯示器會顯示各種資訊以及符號 / 訊息。某些指示 / 訊息可以幫助您更有效的操作您的愛車。其他則可以幫助您掌握車輛的狀況以持續進行無故障的行駛。

符號 / 訊息有兩種：正常顯示符號 / 訊息以及系統警告符號 / 訊息。

您可以使用多重資訊顯示器和方向盤上的 2 個或 3 個按鈕來選擇顯示的語言以及自訂您偏好的某些車輛控制設定 (請參閱第 90 頁)。

正常顯示符號 / 訊息

多重資訊顯示器分成上顯示區、中間顯示區、和下顯示區。



在正常顯示模式下，顯示器會顯示旅程電腦、ECO 指導監視、平均油耗、平均油耗紀錄、IMA 系統動力流監視、里程錶、旅程錶、和車外溫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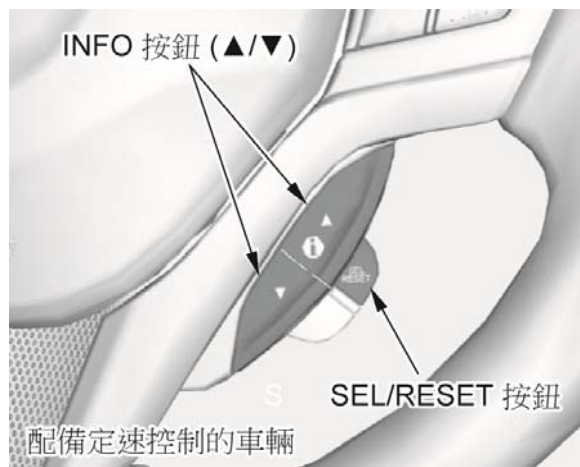
續

多重資訊顯示器



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多重資訊顯示器會在您按任一個模式按鈕來變更模式時顯示所選擇的駕駛模式。如果您自訂將駕駛模式保持在 ECON 模式，顯示器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顯示一個 "ECON" 的訊息 (請參閱第 140 頁)。

旅程電腦包括平均油耗、預估距離、經過的時間、以及平均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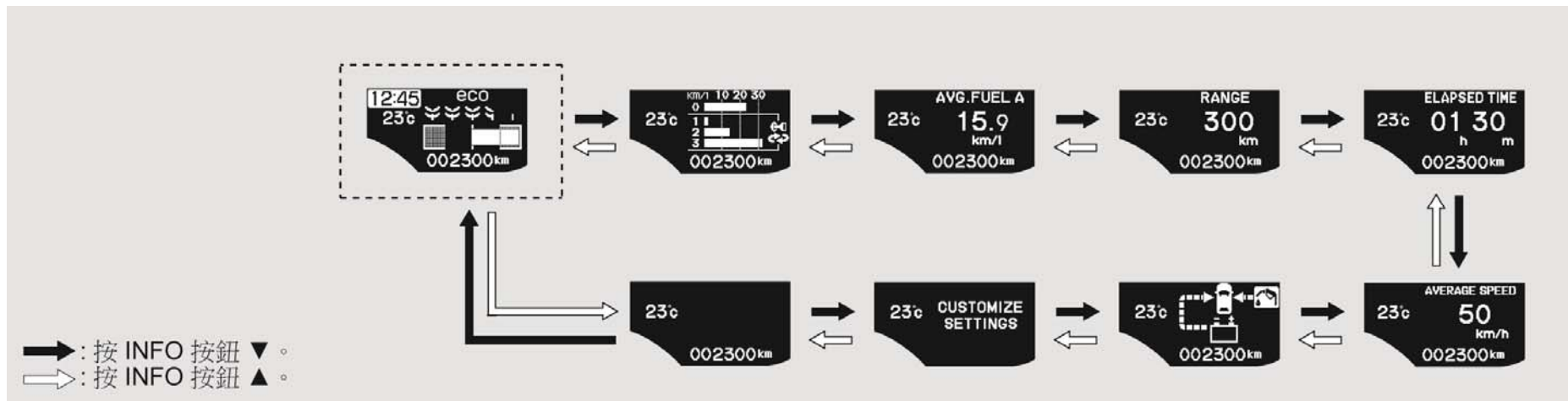


要變更顯示時，請反覆按方向盤上的 INFO (▲/▼) 按鈕。

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多重資訊顯示器的顯示會如第 91 頁所示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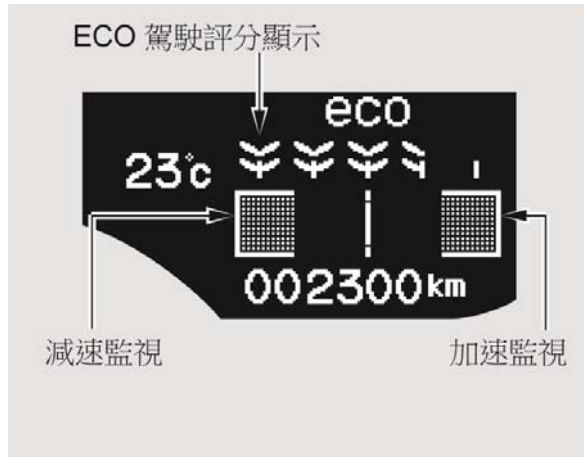
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會顯示您先前的最後選擇。

如果有任何系統警告，系統警告符號 / 訊息會顯示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會先顯示具有最高優先順位的系統警告符號 / 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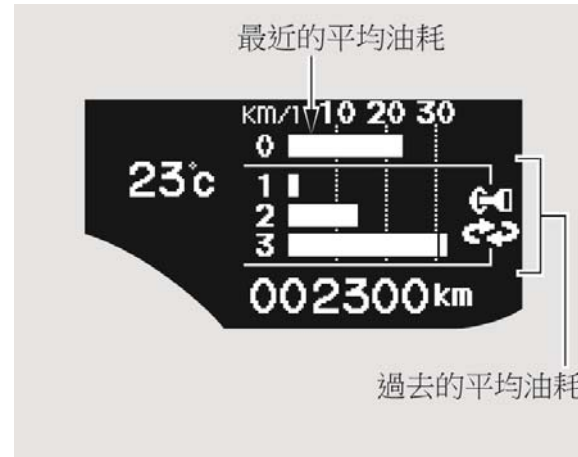
多重資訊顯示器

Eco 引導回饋監視



ECO 引導回饋監視包括 3 個部份。ECO 駕駛評分顯示會顯示一趟駕駛循環的累計 ECO 評分。加速監視會顯示加速的效率。減速監視會顯示減速的效率。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58 頁。

平均油耗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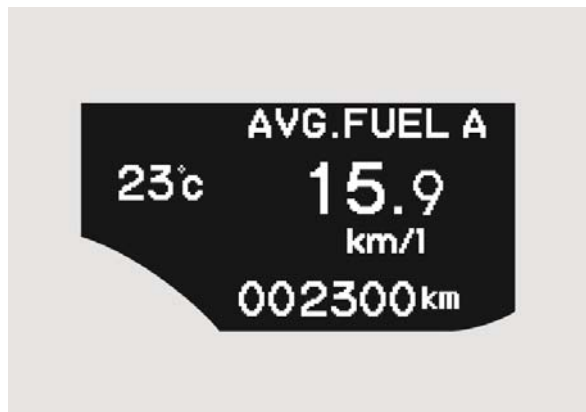
平均油耗記錄顯示會顯示目前這個駕駛循環的平均油耗 (0) 以及最後三個駕駛循環的過去平均油耗記錄 (1-3)。

旅程電腦


旅程電腦中的指示燈會顯示：

- 平均油耗
- 續航力
- 經過的時間
- 平均車速


平均油耗



平均油耗 A

 /AVG. FUEL A: 以每公升行駛公里數顯示愛車從上次將旅程電腦 A 歸零之後的平均油耗。

平均油耗 B


 /AVG. FUEL B: 以每公升行駛公里數顯示愛車從上次將旅程電腦 B 歸零之後的平均油耗。

平均油耗每隔 10 秒更新一次。當您將某個旅程錶歸零時，這個旅程錶所屬的平均油耗也會規零。樣重置旅程電腦的數值時，請按住 SEL/RESET 按鈕直到旅程錶的數字重置為 "0.0"。

當您將旅程 A 歸零時，平均油耗 A 會同時歸零。當您將旅程 B 歸零時，平均油耗 B 也會歸零。

在自訂模式中，您可以設定在車輛進行加油時將旅程 A 和平均油耗 A 歸零 (請參閱第 112 頁)。

續航力

 /RANGE: 根據油箱中的剩餘油量所能行駛的預估距離。這個距離是根據最近幾公里的行駛中所獲得的耗油量估算而得，因此這個距離會因車速、交通狀況等條件而改變。

續

多重資訊顯示器

經過的時間

 /ELAPSED TIME：從您最後一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之後所行駛的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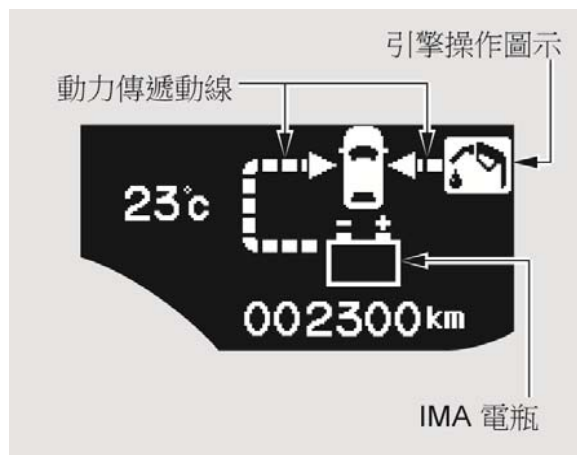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自訂 ELAPSED TIME (經過時間) 的重置條件 (請參閱第 114 頁)。

平均車速

 /AVERAGE SPEED：以每小時公里數 (km/h) 來顯示您行駛的平均速度。

當您將旅程 A 歸零時，平均速度也會歸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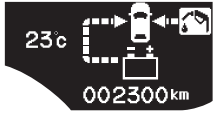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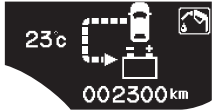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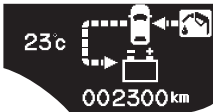
IMA 系統動力流監視



IMA 系統動力流監視會顯示 IMA 系統的狀態。所使用的能源，以及引擎和 IMA 馬達的動力供應狀態 (引擎操作圖示及 IMA 電瓶) 會在顯示器上以箭頭來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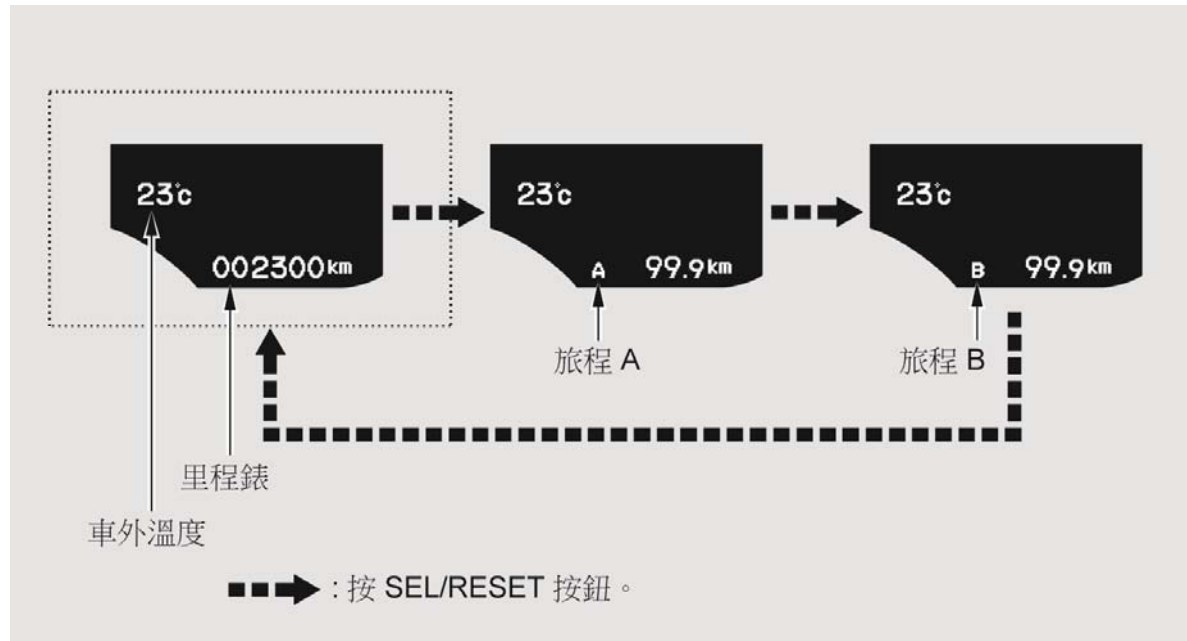
動力供應狀態

左欄的表格顯示基本的監視顯示範例以及相關說明。

動力傳遞動線	範例
<p>IMA 馬達為引擎提供輔助來共同對車輛供應動力。IMA 電瓶會放電且系統會耗用燃油。</p>	
<p>IMA 系統為 IMA 電瓶充電。</p>	
<p>只有引擎為車輛供應動力。系統會耗用燃油。</p>	
<p>引擎為車輛供應動力且 IMA 系統為 IMA 電瓶充電。系統會耗用燃油。</p>	

多重資訊顯示器

旅程資訊



在正常顯示模式下，顯示器會顯示里程錶、旅程錶、以及車外溫度。

如圖所示按 SEL/RESET 按鈕可變更顯示。

里程錶

里程錶顯示車輛已行駛的總公里數。

旅程錶

這個錶會顯示自最後一次歸零後所行駛的公里。

旅程錶有兩個：旅程 A 和旅程 B。要在兩者之間切換時，請反覆按 SEL/RESET 按鈕。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會顯示您先前的最後選擇。

每個旅程錶各自獨立運作，您可以保持追蹤兩段不同的旅程。

要將某個旅程錶歸零時，請先顯示它，然後按住 SEL/RESET 按鈕直到數字 "0.0"。

車外溫度指示

這個指示會顯示會以攝氏度數顯示車外溫度。

溫度感知器設在前保險桿內。因此，溫度讀數可能會受到來自路面的反射熱、引擎的高溫、及來自周遭車輛的排氣影響。當車速低於 30 km/h 時，這可能造成溫度讀數不正確。

感知器會延緩顯示器的更新直到到達正確的車外溫度為止。這可能需要幾分鐘的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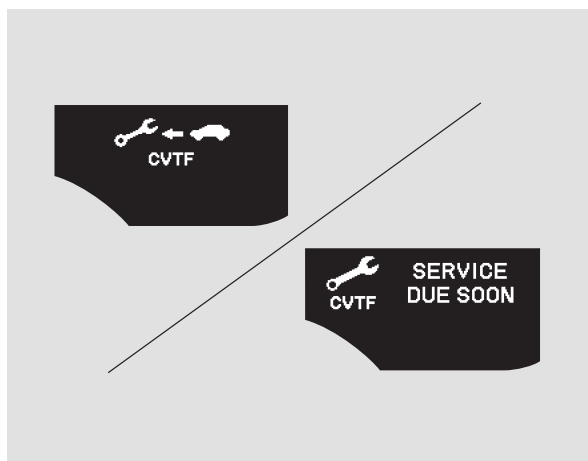
如果車外溫度顯示不正確，您可以進行調整 (最多上下 $\pm 3^{\circ}\text{C}$) (請參閱第 110 頁)。

註：在進行這項程序之前必須先讓溫度穩定下來。

在某些天氣情況下，接近冰點的溫度讀數可能表示路面有結冰。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注意符號 "❄" 或一個 "LOW OUTSIDE TEMPERATURE" (車外溫度極低) 的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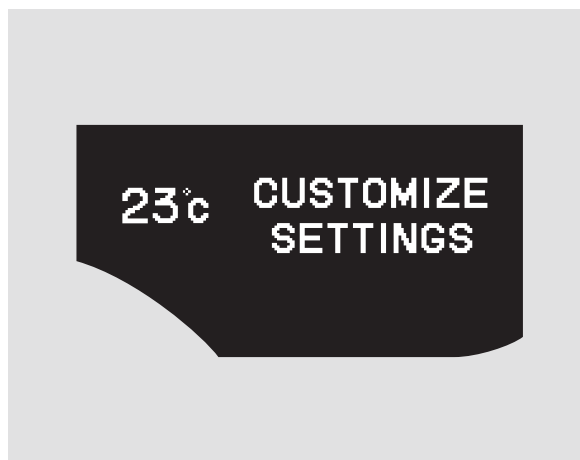
多重資訊顯示器

CVTF 保養提醒資訊
僅限於自動變速箱 (CVT) 車型



以警告符號或符號加上一個訊息來顯示 Honda CVTF (連續無段變速箱油) 的保養時程。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8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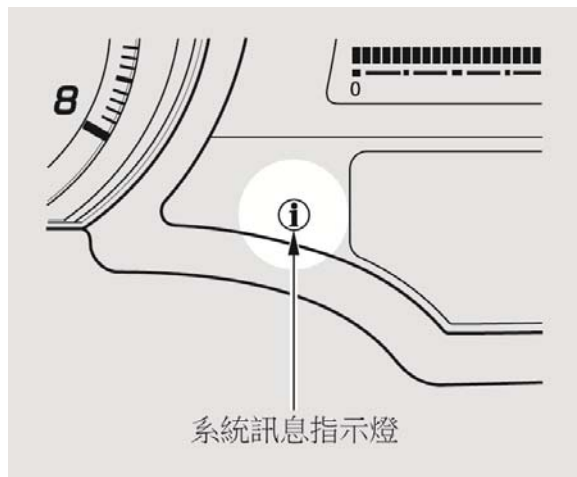
進入自訂設定



要進入自訂模式時，請反覆按任一個 INFO 按鈕 (▲/▼) 直到顯示 "CUSTOMIZE SETTINGS" (自訂設定)，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

系統警告符號 / 訊息

如果車輛發生問題，例如引擎機油液面過低或一個車門沒有關緊，多重資訊顯示器會顯示出問題所在。它會中斷目前的顯示並透過一個或更多的符號 / 訊息來顯示這些問題。大部份的符號 / 訊息都會顯示約 5 秒鐘，然後恢復目前的顯示。某些符號 / 訊息會持續顯示直到問題修正為止。



這些符號 / 訊息也會觸發儀錶板上對應的指示，並使系統訊息指示燈點亮。除非問題獲得修正，否則系統訊息指示燈將不會熄滅。

當系統警告符號首次出現時，您也會聽到一聲嗶聲。

如果同時出現多個符號 / 訊息，每個會各顯示約 5 秒鐘。

要在 5 秒鐘的顯示時間結束前切換符號 / 訊息的顯示，或者要選擇正常顯示時，請反覆按方向盤上的 INFO (▲/▼)。

如果儀錶板上的系統訊息指示燈持續點亮，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來再次檢視符號 / 訊息。

續
















多重資訊顯示器

即使您從符號 / 訊息顯示切換為一般顯示，某些重要的符號 / 訊息仍會以一定的時間間隔再次顯示直到問題解決為止。

系統符號 / 訊息和自訂設定分為兩類。請參閱每一類的相關頁數的說明。





請參閱第 101 到 127 頁。



系統警告訊息

	請參閱第 366 頁。		請參閱第 75 及 365 頁。		請參閱第 171 頁。
	請參閱第 79 頁。		請參閱第 78 頁。		請參閱第 305 頁。
	請參閱第 75 及 364 頁。		請參閱第 33 頁。		請參閱第 266 頁。
	請參閱第 75 及 367 頁。		請參閱第 34 頁。		請參閱第 281 頁。
	請參閱第 80 頁。		請參閱第 76 及 279 頁。		請參閱第 24 頁。

續

多重資訊顯示器

 DOOR & HATCH OPEN	請參閱第 13 頁。
 REMOVE KEY	請參閱第 147 頁。
 ACCESSORY (I) POSITION	請參閱第 145 頁。
 RETURN IGNITION SWITCH TO LOCK (O) POSITION	請參閱第 145 頁。
 LOW FUEL	請參閱第 84 頁。

 LOW OUTSIDE TEMPERATURE	請參閱第 97 頁。
 CHECK LIGHT CONTROL SYSTEM	請參閱第 134 頁。

CVTF 保養提醒系統

 SERVICE DUE SOON	請參閱第 289 頁。
 SERVICE DUE NOW	請參閱第 290 頁。

自訂設定

您可以配合您的需求來自訂某些車輛控制設定。下表顯示您可自訂的設定項目。

設定群組	選單項目	說明	設定選項	頁次
METER SETUP (P.107)	LANGUAGE SELECTION	變更顯示所使用的語言。	ENGLISH*	108
			FRENCH	
			SPANISH	
	ADJUST OUTSIDE TEMP. DISPLAY	修正車外溫度讀數使它比目前讀數更高或更低。	最多 $\pm 3^{\circ}\text{C}$ 0°C*	110
	TRIP A RESET WITH REFUEL	加油時將旅程錶 A 與平均油耗歸零。	ON	112
			OFF*	
ELAPSED TIME RESET	重設目前旅程的經過時間。	IGN OFF*	TRIP B	114
		TRIP A		
HOLD ECON MODE	維持在 ECON 模式。	ON	116	
		OFF*		
METER COLOUR CHANGE	開啓或關閉儀錶外環燈色顯示功能。	ON*	117	
		OFF		
LIGHTING SETUP (P.119)	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	變更車門及後掀門關閉後車內燈持續點亮的時間 (秒)。	15 sec	120
			30 sec*	
			60 sec	
DEFAULT ALL (P.127)		將所有自訂設定重置為預設值 (設定 / 取消)。	SET	127

* : 原廠預設設定

多重資訊顯示器

設定群組	選單項目	說明	設定選項	頁次
DOOR SETUP (P.122)	KEYLESS LOCK ACKNOWLEDGMENT	按上鎖或開鎖按鈕時外部車燈是否閃燈確認。	ON*	123
			OFF	
	SECURITY RELOCK TIMER	變更在車門開鎖但未開啓時車門及後掀門將重新上鎖 並設定保全系統的時間 (秒)。	90 sec	124
			60 sec	
			30 sec*	
DEFAULT ALL (P.127)		將所有自訂設定重置為預設值 (設定 / 取消)。	SET	127
			CANCEL	

*：原廠預設設定



您可以自訂某些車輛的控制設定。要變更設定時，點火開關必須設定在 ON (II) 位置，車輛必須停止，請變速箱排入 P 位置。

要進入自訂模式時，請反覆按任一個 INFO 按鈕 (▲/▼) 直到顯示 "CUSTOMIZE SETTINGS" (自訂設定)，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

如果您嘗試在車輛移動中進入自訂模式，您會看到一個 "MUST STOP AND SHIFT TO PARK TO CHANGE SETTINGS" (車輛必須停止並排入 P 位置才能變更設定) 的訊息，且無法變更設定。

如果您要將設定變更為出廠時的設定，請如第 127 頁所述，選擇 DEFAULT ALL (全部回復預設值)。

以下是一些您可自訂的設定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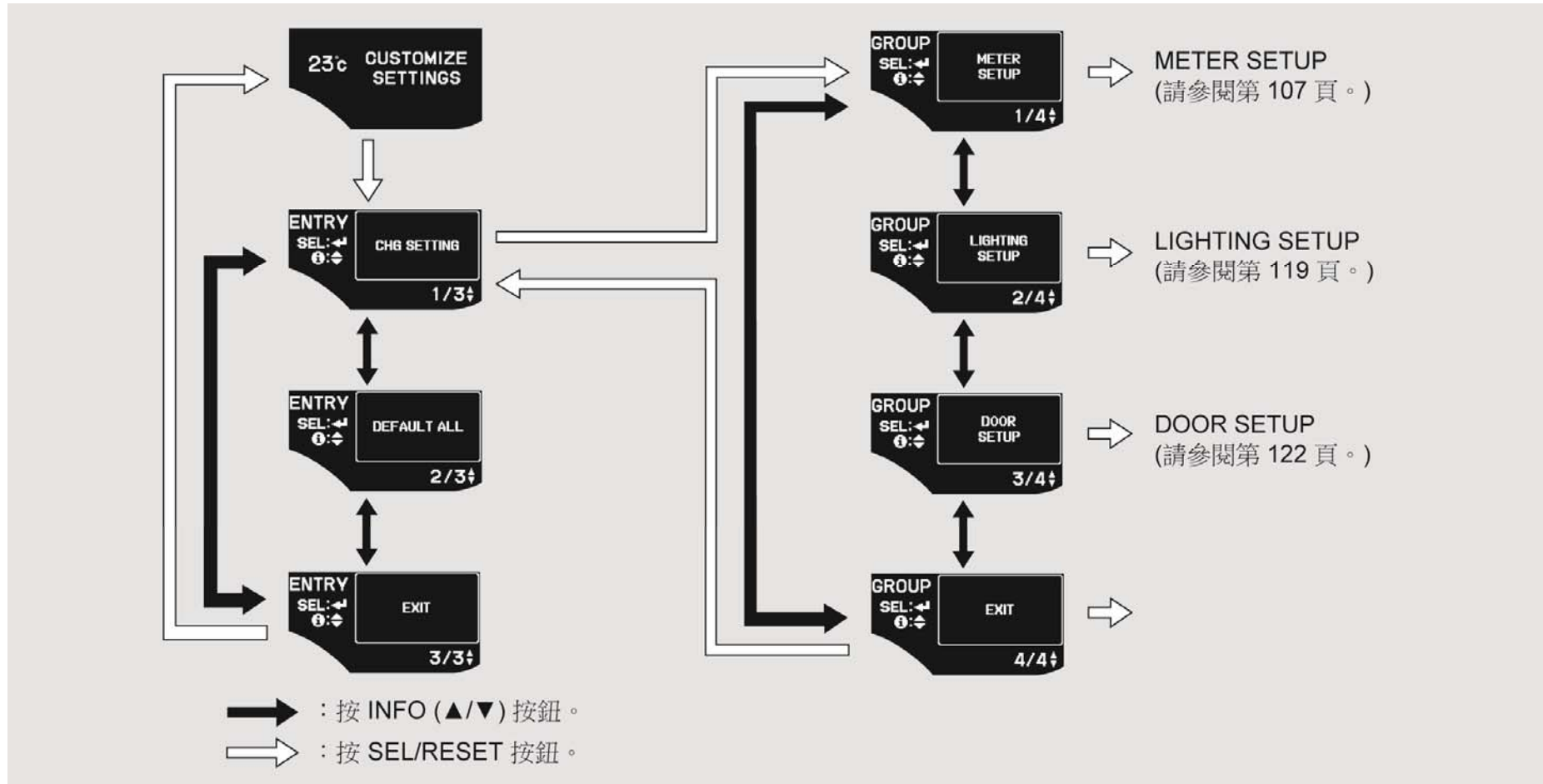
- METER SETUP
- LIGHTING SETUP
- DOOR SETUP

當您要變更車輛的控制設定時，請按 INFO (▲/▼) 按鈕來選取 CHANGE SETTINGS (變更設定)，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

每按一下 INFO (▲/▼) 按鈕，畫面就會如下頁所示切換。反覆按 INFO (▲/▼) 按鈕直到看見您要自訂的設定項目，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選項。

如果您不要進行任何變更，請選擇 "EXIT" (離開)。顯示器接著就會恢復正常顯示。

多重資訊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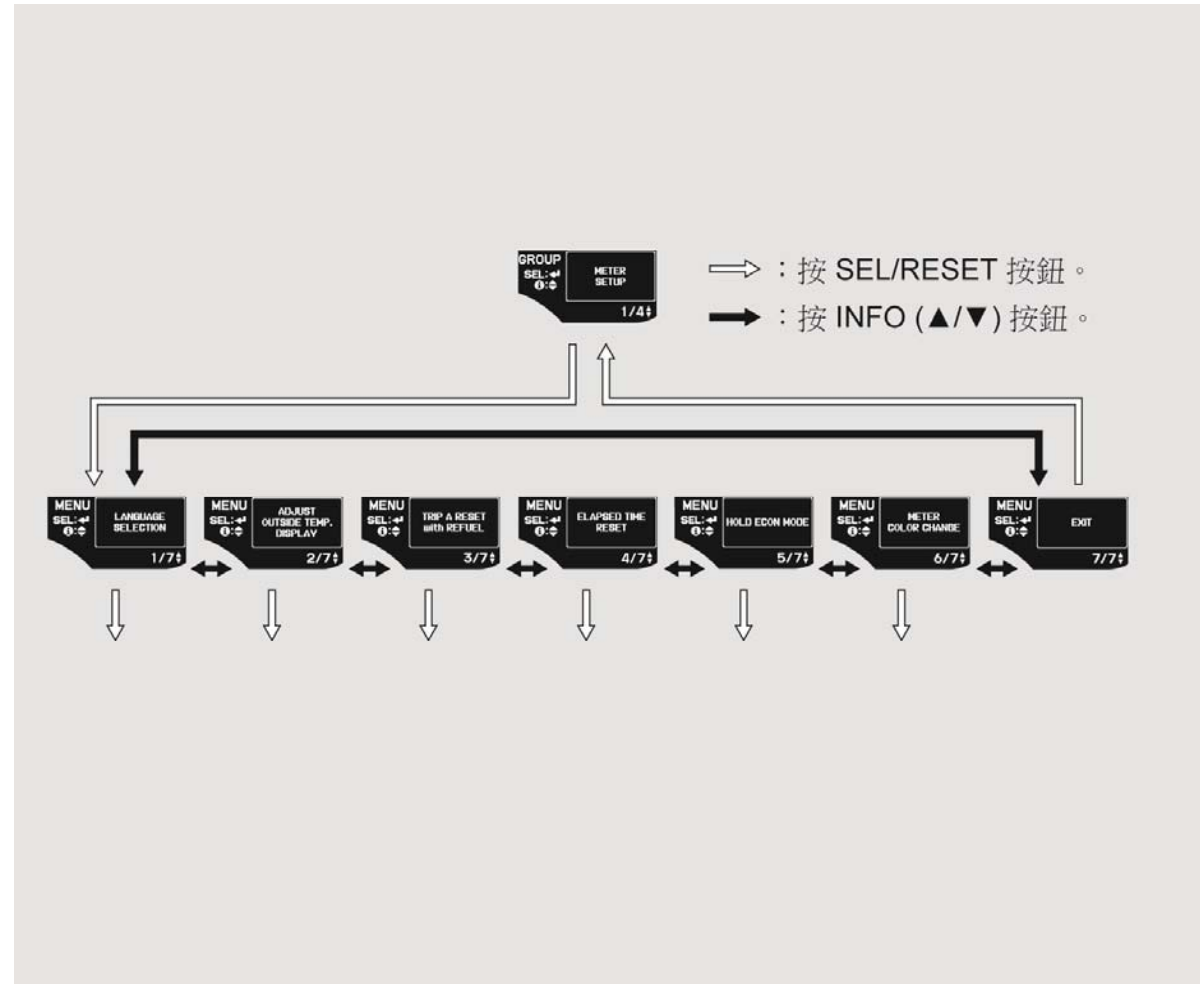


儀錶設定

以下是 Meter Setup (儀錶設定) 的 6 個自訂設定項目：

- LANGUAGE SELECTION
- ADJUST OUTSIDE TEMP. DISPLAY
- TRIP A RESET WITH REFUEL
- ELAPSED TIME RESET
- HOLD ECON MODE
- METER COLOR CHAN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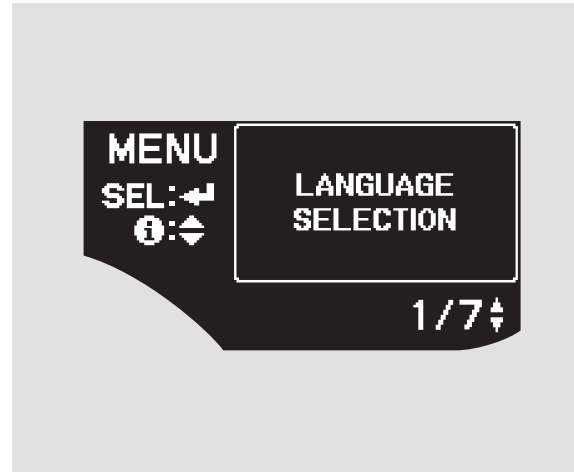
每按一下 INFO (▲/▼) 按鈕，畫面就會如圖中所示切換。反覆按 INFO (▲/▼) 按鈕，直到看見您要自訂的設定項目，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選項。



多重資訊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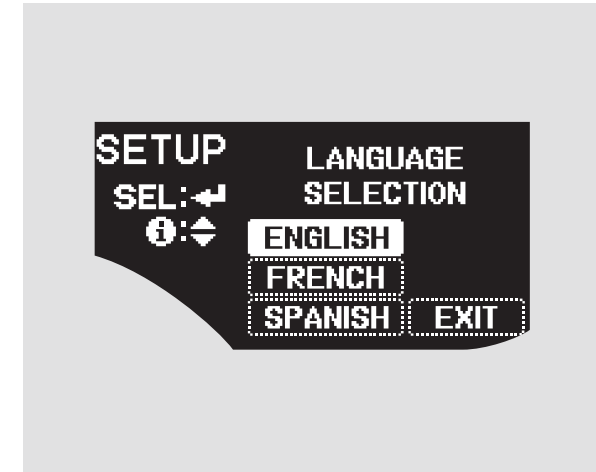
語言選擇

有 3 種語言可供選擇：英語、法語、西語。
要選擇想要的語言時，請依照下列說明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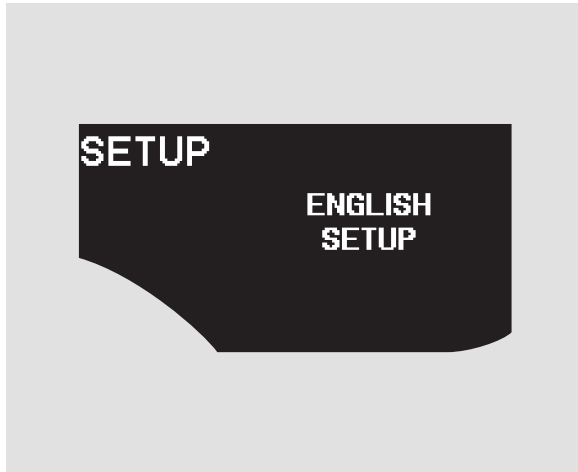


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從 "METER SETUP" 選擇這個項目來進行自訂。

按 SEL/RESET 按鈕來顯示可選擇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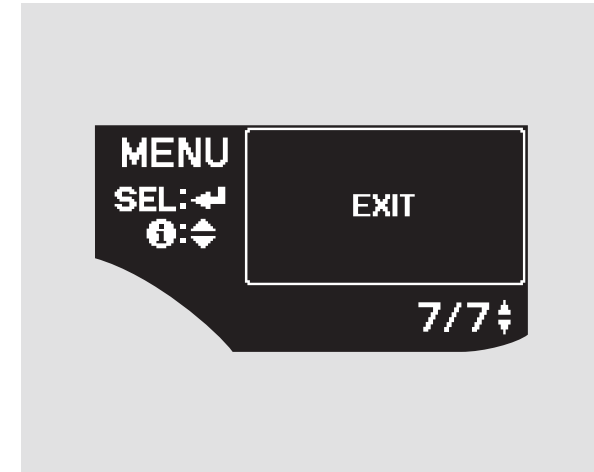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設定，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確認您的選擇。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如果您沒有成功進行選擇，您會看到顯示器顯示 "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然後會回到先前的顯示畫面。請再次進行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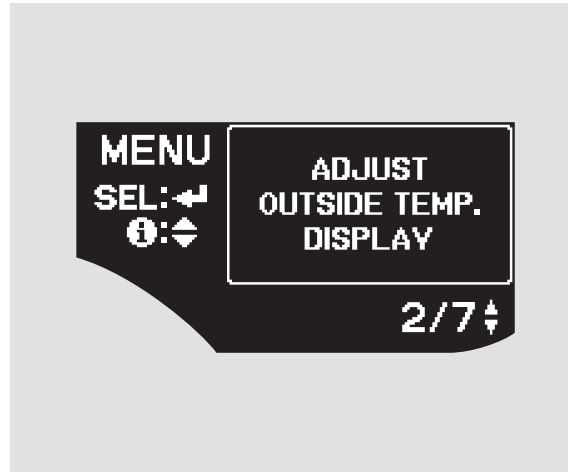


若要直接退出這個模式而不變更設定，請按 INFO 按鈕來選擇 "EXIT" (離開)，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多重資訊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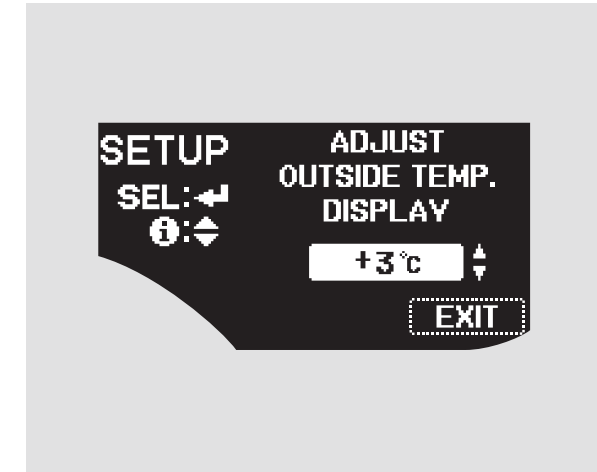
調整車外溫度顯示

如果發現溫度讀數高於或低於實際溫度幾度，可依照這些說明來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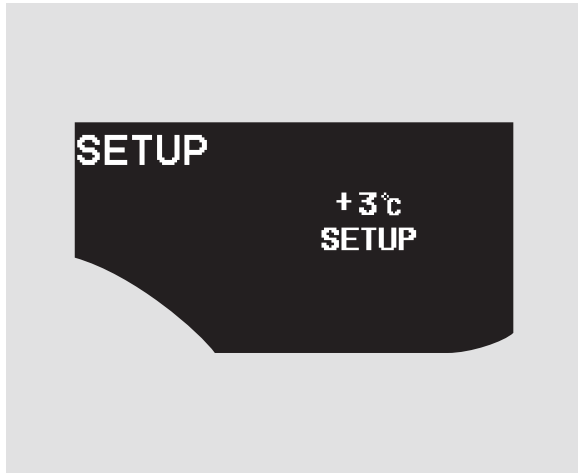


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從 "METER SETUP" 選擇這個項目來進行自訂。

按 SEL/RESET 按鈕來顯示可選擇的選項。



反覆按 INFO (▲/▼) 按鈕來調整車外溫度值。按 SEL/RESET 按鈕來設定所希望的值。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如果您沒有成功進行選擇，您會看到顯示器顯示 "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然後會回到先前的顯示畫面。請再次進行設定。

若要直接退出這個模式而不變更設定，請按 INFO 按鈕來選擇 "EXIT" (離開)，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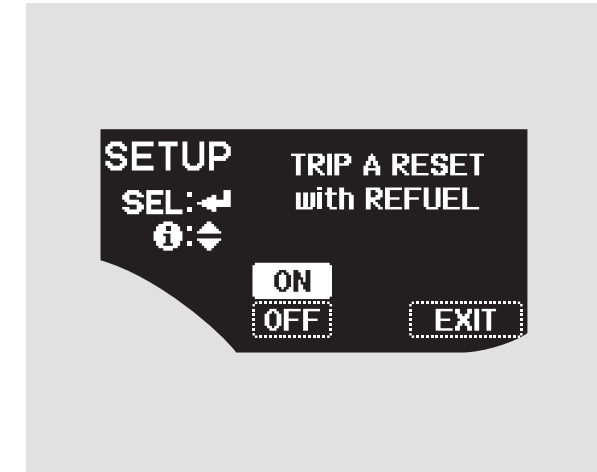
多重資訊顯示器

加油時重設旅程 A

要在每次車輛加油時重設旅程 A 和旅程 A 的平均油耗，請依照下列說明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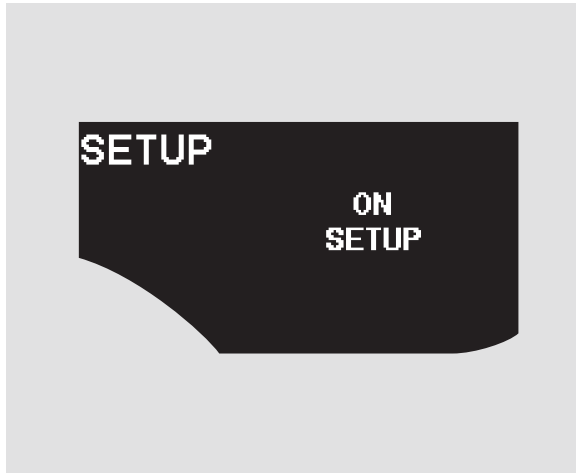


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從 "METER SETUP" 選擇這個項目來進行自訂。



按 SEL/RESET 按鈕來顯示可選擇的選項。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 ON 或 OFF，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確認您的選擇。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如果出現 "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的訊息，請回到 "TRIP A RESET with REFUEL" 並重新進行上述程序。

若要直接退出這個模式而不變更設定，請按 INFO 按鈕來選擇 "EXIT" (離開)，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多重資訊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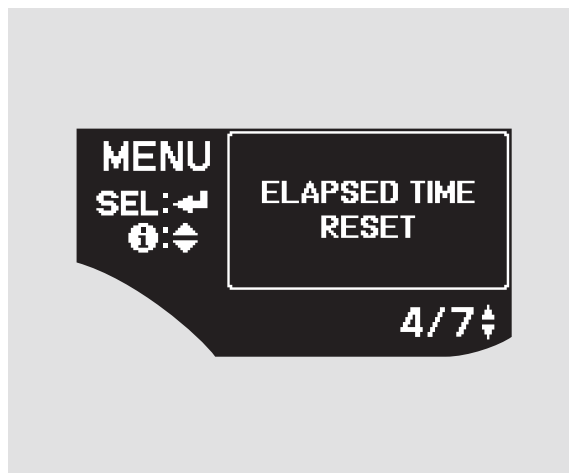
重設經過時間

經過的時間有 3 個重設選項可供您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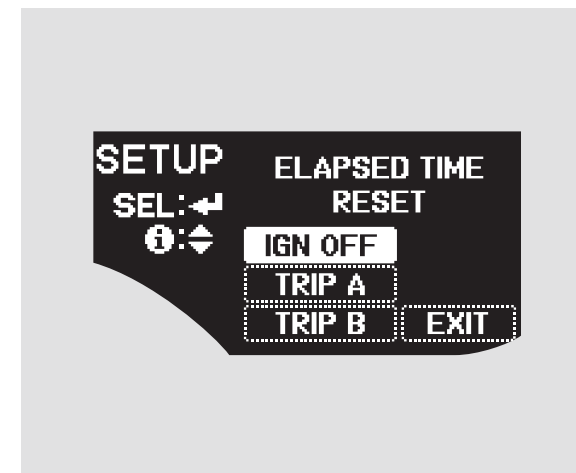
IGN OFF — 當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時，經過時間就會重設。

TRIP A — 當旅程 A 重設時，經過的也會重設。

TRIP B — 當旅程 B 重設時，經過的也會重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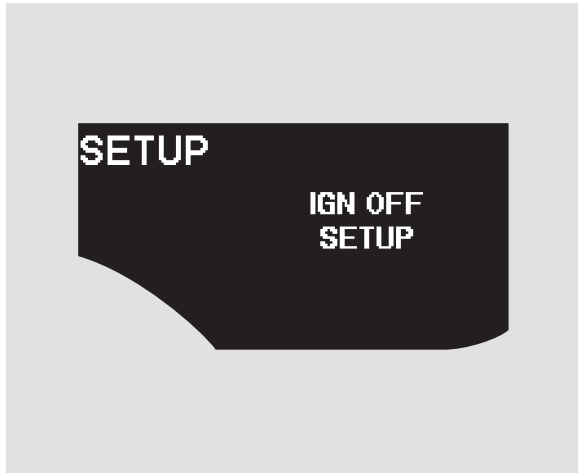


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從 "METER SETUP" 選擇這個項目來進行自訂。



按 SEL/RESET 按鈕來顯示可選擇的選項。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設定，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確認您的選擇。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如果出現 "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的訊息，請回到 "ELAPSED TIME RESET" 並重新進行上述程序。

若要直接退出這個模式而不變更設定，請按 INFO 按鈕來選擇 "EXIT" (離開)，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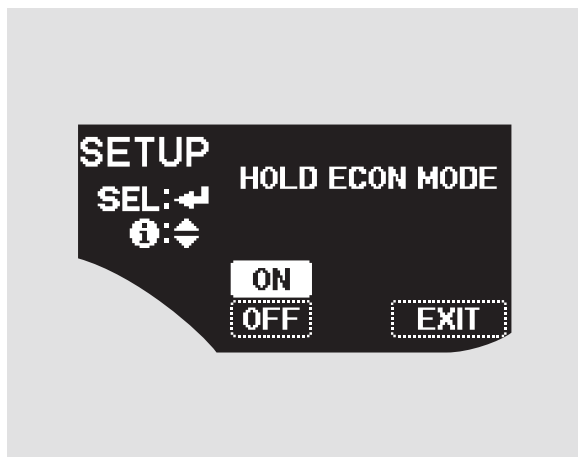
多重資訊顯示器

保持 ECON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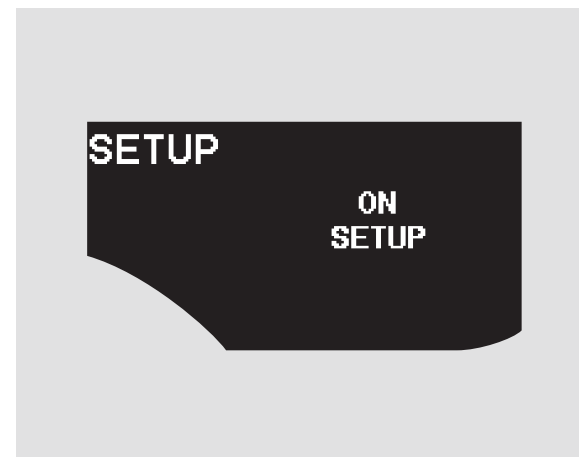
要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保持在您先前最後選擇的 ECON 模式，請依照下列方式來選擇設定。

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從 "METER SETUP" 選擇這個項目來進行自訂。



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選擇模式。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設定，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確認您的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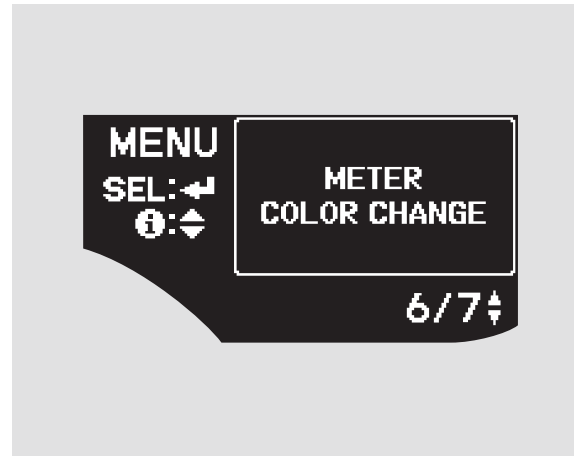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如果出現 "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的訊息,請回到 "HOLD ECON MODE" 並重新進行上述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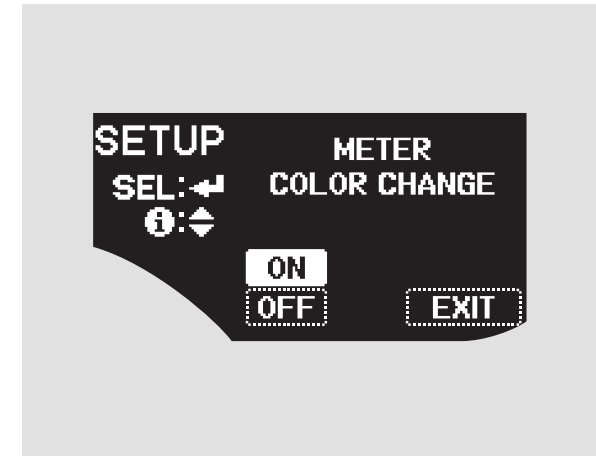
若要直接退出這個模式而不變更設定,請按 INFO 按鈕來選擇 "EXIT" (離開),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變更儀錶外環功能



您可以設定儀錶外環燈色隨駕駛情況自動變更 (請參閱第 345 頁)。

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從 "METER SETUP" 選擇這個項目來進行自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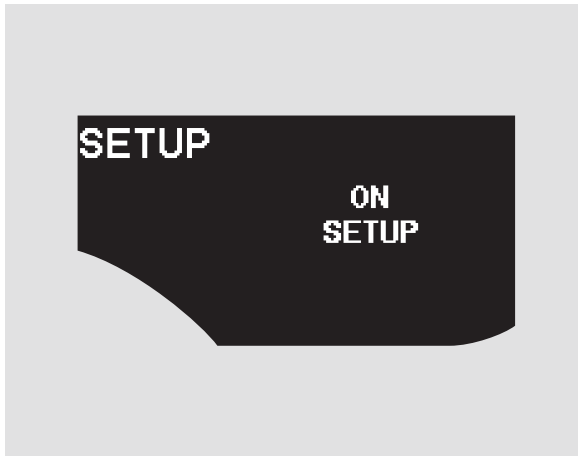


按 SEL/RESET 按鈕來顯示可選擇的選項。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設定,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確認您的選擇。

續

多重資訊顯示器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如果出現 "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的訊息，請回到 "METER COLOUR CHANGE" 並重新進行上述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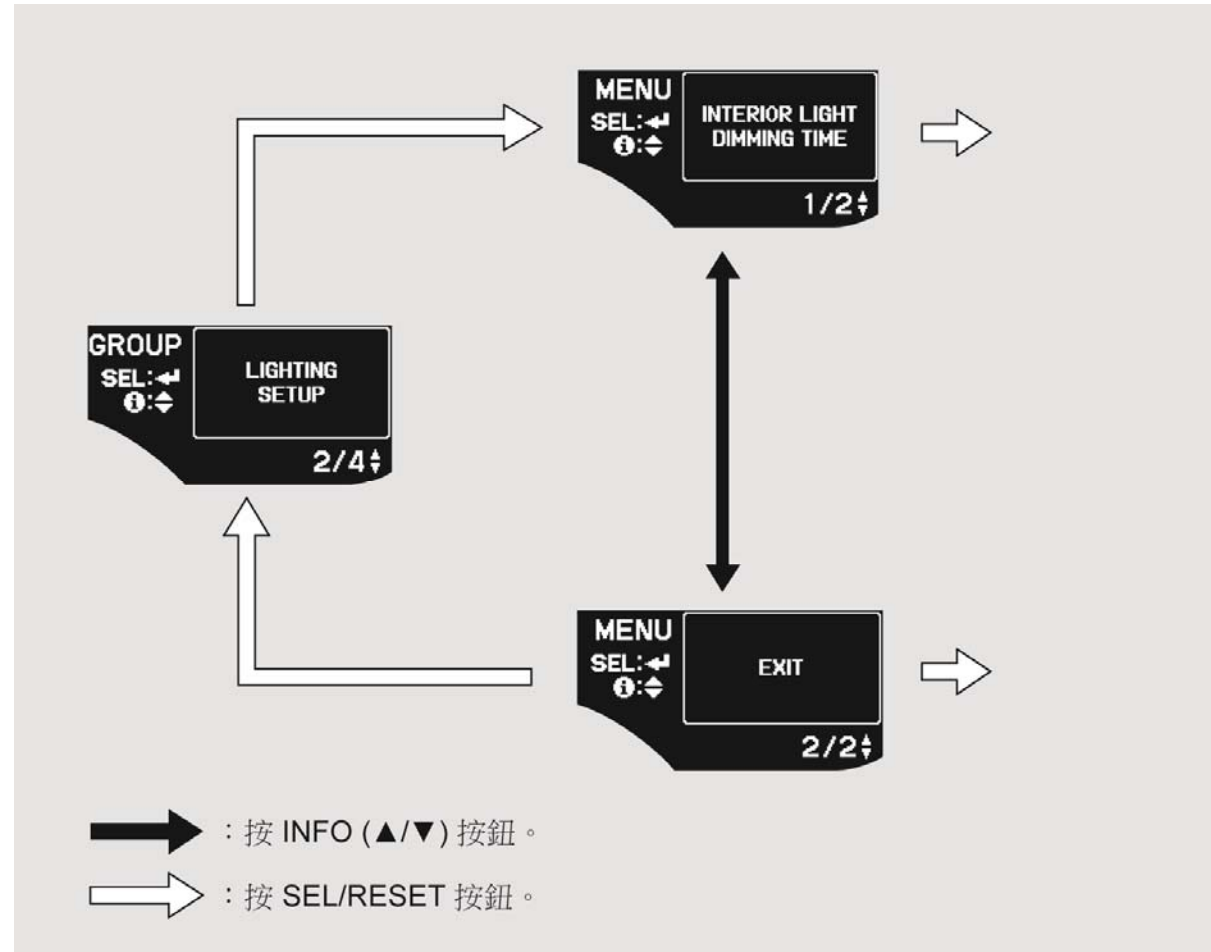
若要直接退出這個模式而不變更設定，請按 INFO 按鈕來選擇 "EXIT" (離開)，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燈光設定

您可以在 Lighting Setup (燈光設定) 中自訂 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 (車內燈漸暗時間) 的設定。

在 "LIGHTING SETUP" 顯示時，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自訂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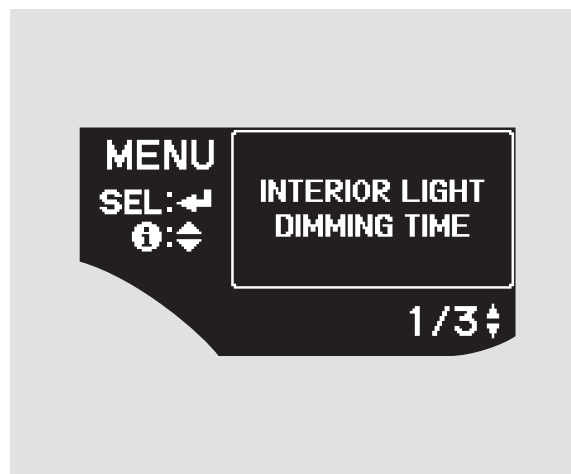
每按一下 INFO (▲/▼) 按鈕，畫面就會如圖中所示切換。反覆按 INFO (▲/▼) 按鈕，直到看見您要自訂的設定項目，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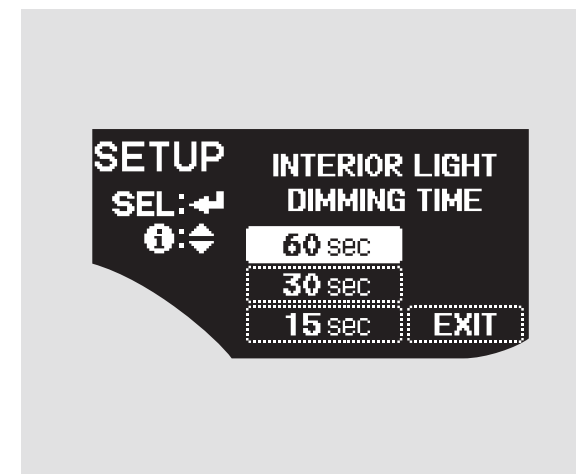
多重資訊顯示器

車內燈漸暗時間

車內燈會在您關上車門及後掀門時漸暗熄滅。要變更燈光漸暗的時間，請依照下列說明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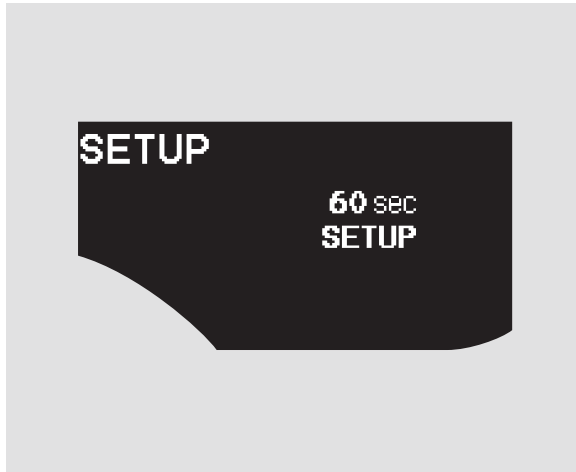


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從 "LIGHTING SETUP" 選擇這個項目來進行自訂。



按 SEL/RESET 按鈕來顯示可選擇的選項。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設定 (15sec、30sec、或 60sec)，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確認您的選擇。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如果出現 "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的訊息，請回到 "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 並重新進行上述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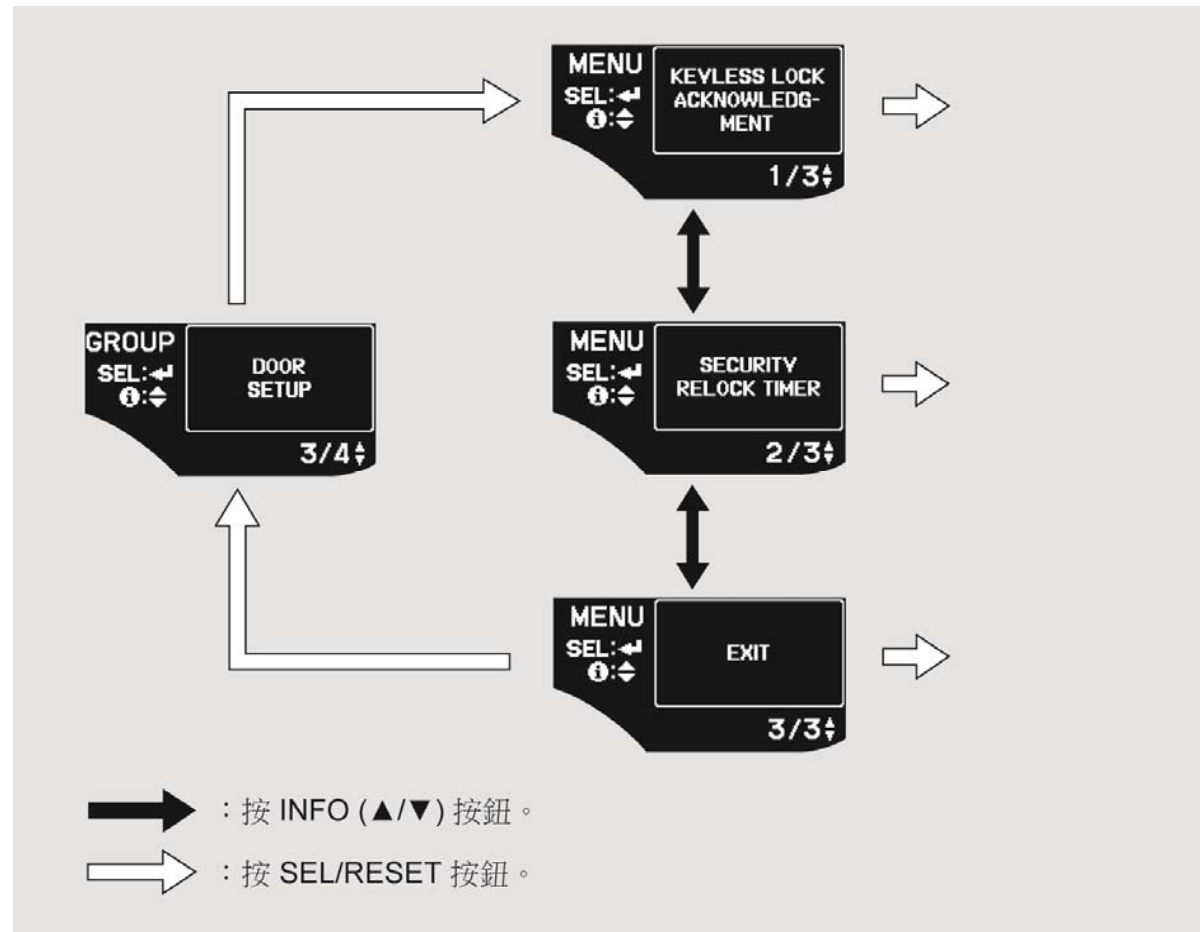
若要直接退出這個模式而不變更設定，請按 INFO 按鈕來選擇 "EXIT" (離開)，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多重資訊顯示器

車門設定

Door Setup (車門設定) 有兩個自訂設定項目：

- KEYLESS LOCK ACKNOWLEDGMENT
- SECURITY RELOCK TIM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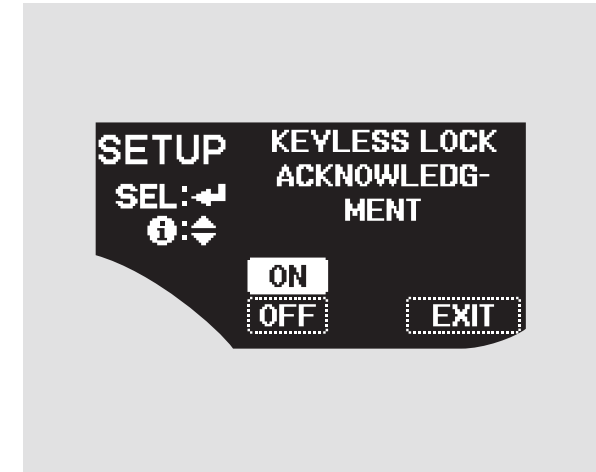


遙控上鎖確認

當您按上鎖按鈕時，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 3 次來確認車門及後掀門是否已經上鎖且保全系統設定已經設定。您可以設定不要外部車燈閃燈確認功能。



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從 "DOOR SETUP" 選擇這個項目來進行自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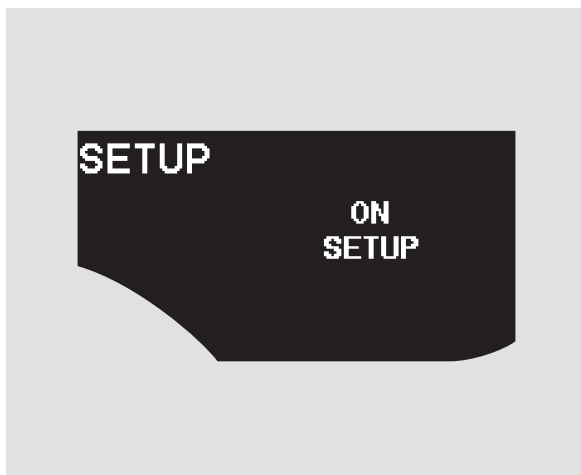


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選擇模式。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 ON 或 OFF，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確認您的選擇。

續

多重資訊顯示器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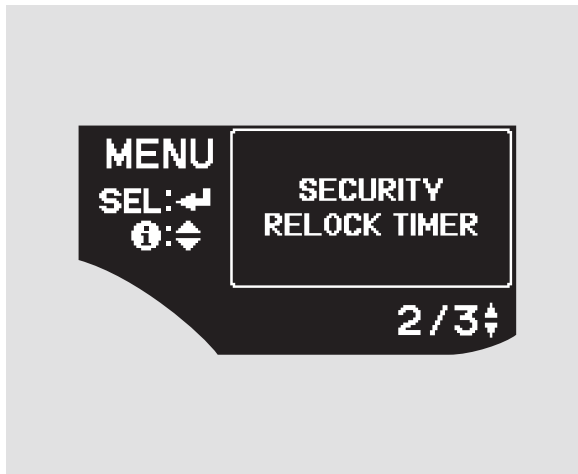
如果出現 "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的訊息，請回到 "KEYLESS LOCK ACKNOWLEDGMENT" 並重新進行上述程序。

若要直接退出這個模式而不變更設定，請按 INFO 按鈕來選擇 "EXIT" (離開)，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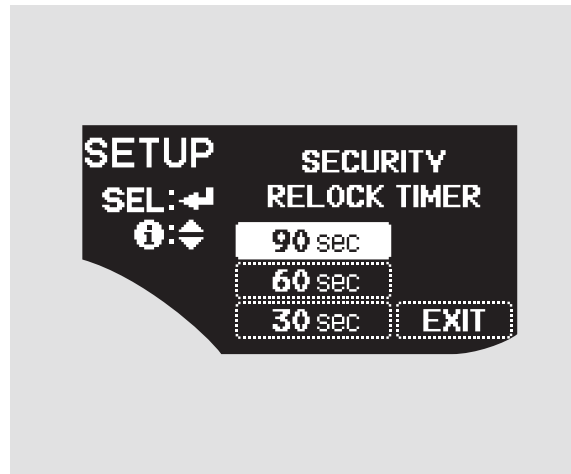
自動重新上鎖計時器

如果您使用遙控器將車門及後掀門開鎖，但沒有在 30 秒內開啓任一車門或後掀門，車門及後掀門會自動重新上鎖並設定保全系統。

您可以將這個重新上鎖的時間從 30 秒變更為 60 或 9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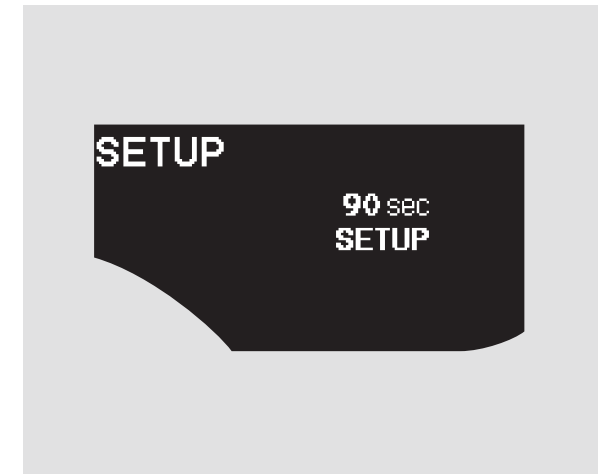


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從 "DOOR SETUP" 選擇這個項目來進行自訂。



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選擇模式。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設定，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確認您的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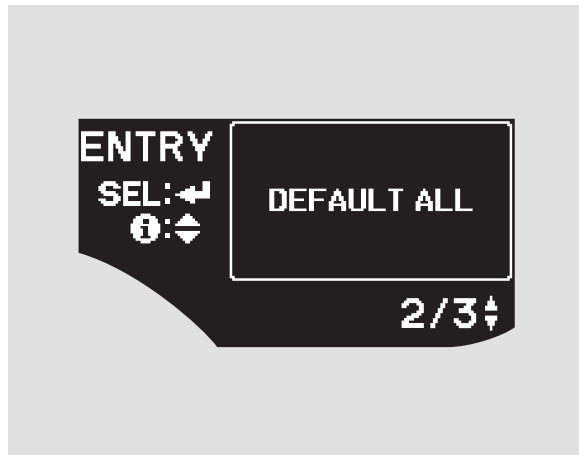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多重資訊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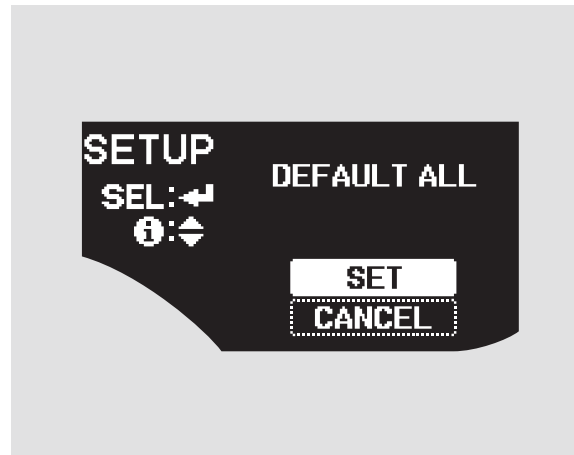
如果出現 "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的訊息，請回到 "SECURITY RELOCK TIMER" 並重新進行上述程序。

若要直接退出這個模式而不變更設定，請按 INFO 按鈕來選擇 "EXIT" (離開)，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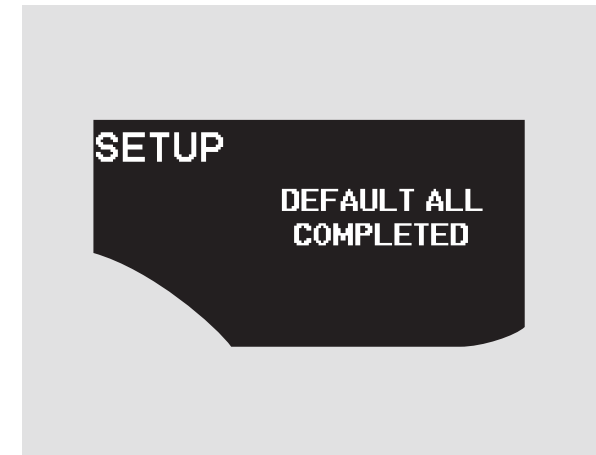
全部回復預設值



如果您希望恢復為預設設定，請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 DEFAULT ALL，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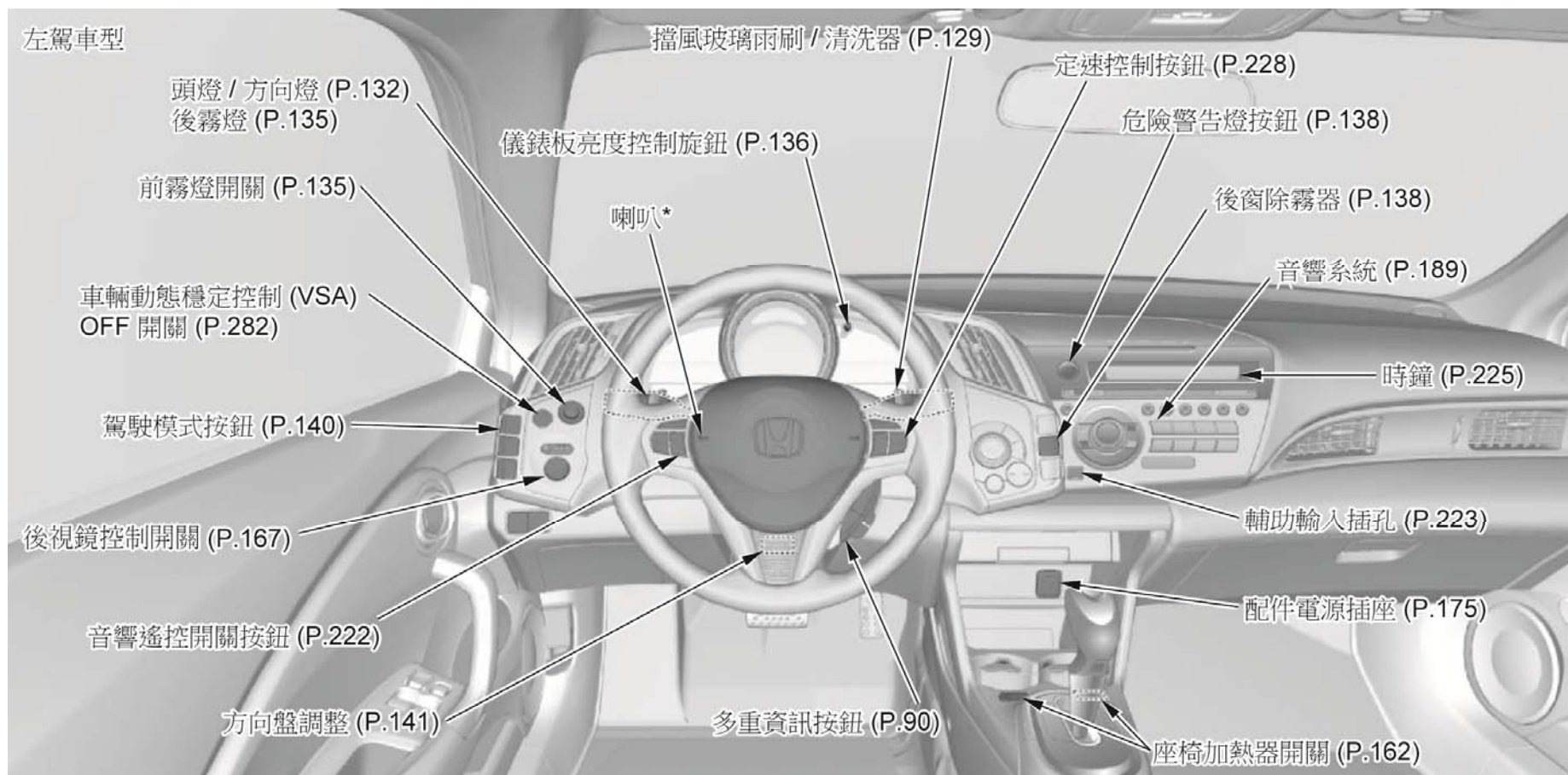


若要設定為預設設定，請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 SET 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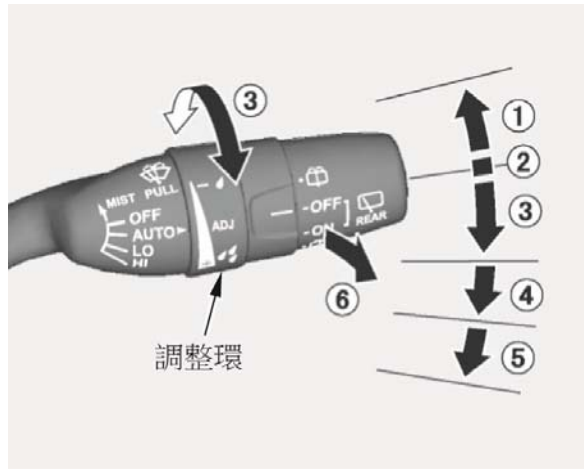
執行 DEFAULT ALL 之後，您將會看到以上的顯示畫面幾秒鐘，然後畫面會回到全部恢復預設設定的顯示。

方向盤週邊控制裝置



*：要使用喇叭時，請按壓方向盤中央。

擋風玻璃雨刷



1. MIST — 單次刷動
2. OFF
3. AUTO
4. LO — 低速
5. HI — 高速
6. 擋風玻璃清洗器

請將控制桿向上或向下撥來選擇一個位置。

- MIST — 雨刷會高速作動直到您放開控制桿。
- OFF — 不啟動雨刷。
- AUTO — 雨刷每隔若干秒操作一次。

雨刷的間隔時間會根據車速自動改變。

轉動調整環即可改變間歇時間。如果您轉到最短的間歇時間 (☁ 位置)，雨刷會在車速超過 20 km/h 時變更為低速操作。

當車輛停止且已入檔時，每當您的腳從煞車踏板移開時，雨刷就會清掃擋風玻璃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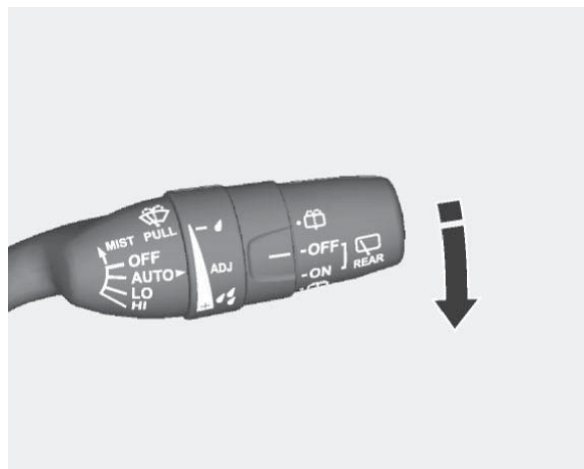
- LO — 雨刷以低速作動。
- HI — 雨刷以高速作動。

擋風玻璃清洗器 — 朝您的方向扳雨刷控制桿並保持在這個位置。清洗器就會開始噴水直到放開控制桿為止。雨刷會以低速作動，然後在您放開控制桿時再多進行一次清掃。

續

擋風玻璃雨刷及清洗器

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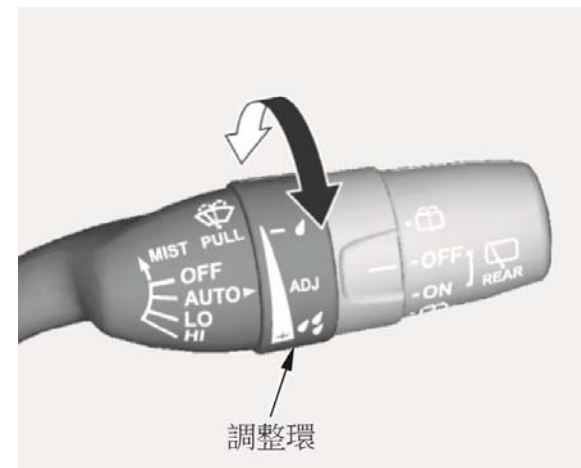
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系統會偵測到降雨並自動啓動擋風玻璃雨刷。要啓動偵測功能，請壓下控制桿來選擇 **AUTO**。

當系統偵測到降雨時，將開啓擋風玻璃上的雨刷，並根據雨量的大小變更雨刷的刷動速度(間歇、低速或高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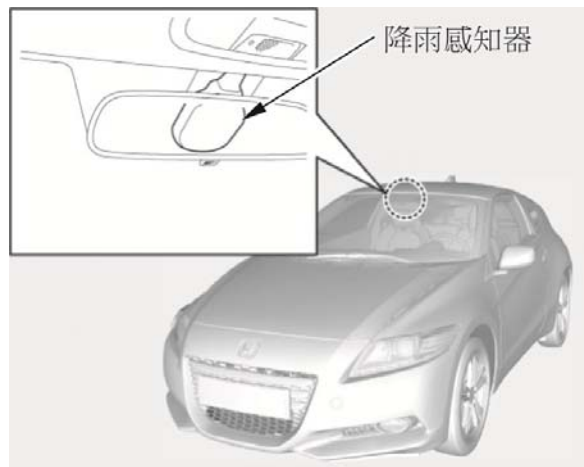
當雨刷控制桿設定於 "LO" (低速) 或 "HI" (高速) 位置時，擋風玻璃雨刷就會以這樣的速度操作。自動偵測功能會停用。

留意

在車輛開過洗車機時，請不要將雨刷控制桿設定在 **AUTO** 位置。不使用時請將這個系統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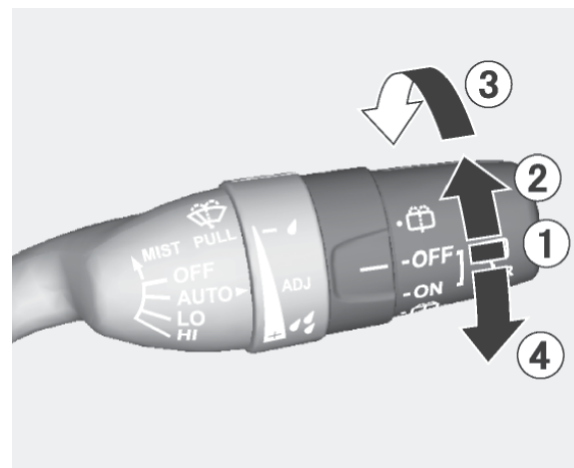


您可以轉動雨刷控制桿上的調整環來調整系統的靈敏度。



降雨感知器位於靠近後視鏡的擋風玻璃內。如果感知器覆蓋有污泥、油、灰塵等東西，雨刷可能無法正常作動或無預警作動。

後窗雨刷及清洗器



1. **OFF**
當您將雨刷開關轉到 "OFF" 位置時，雨刷會回到停駐位置。
2. 將開關朝順時針方向轉動會啓動後窗雨刷。雨刷在完成兩次清掃後會變為每隔 7 秒鐘操作一次。
3. 保持在超過 ON 位置可以操作後窗雨刷幾次並讓後窗清洗器噴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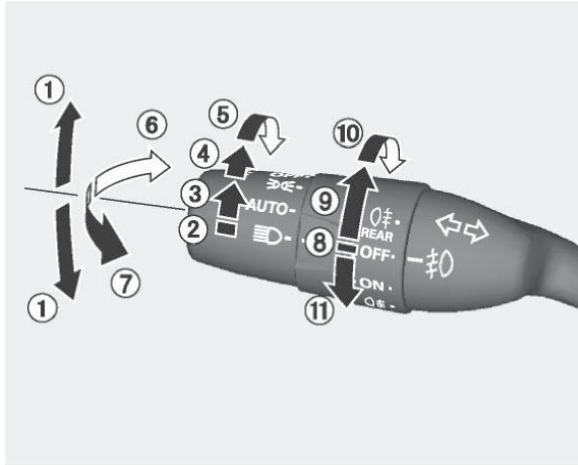
4. 將開關朝逆時針方向轉也會讓後窗清洗器噴水並開啓雨刷。

在前擋風玻璃雨刷啓動的情況下，當變速箱排入倒檔位置時，即使後雨刷開關關閉，後雨刷也會自動操作。

當前雨刷控制桿設定在 **AUTO** 位置時，後雨刷會配合前雨刷的操作來作動。

後窗清洗器與擋風玻璃清洗器使用同一個儲液筒。

方向燈及頭燈



1. 方向燈
2. Off
3. 位置燈及儀錶板燈
4. AUTO
5. 頭燈開啓
6. 遠光燈
7. 遠光超車閃燈

方向燈 — 將控制桿向上或向下撥來發出轉彎訊號。要發出變換車道訊號時，可輕輕將控制桿朝正確的方向撥並保持在這個位置。當您放開或者完成轉彎動作時，控制桿就會回到中間位置。

頭燈開啓 — 將開關轉到 "☰☷" 位置可開啓位置燈、尾燈、儀錶板燈、及後牌照燈。

將開關轉到 "☷" 位置可開啓頭燈。

當車燈開關設定在 "☰☷" 或 "☷" 位置時，車燈開啓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

如果您讓車燈保持開啓狀態並將點火開關轉到 ACCESSORY (I) 或 LOCK (0) 位置，這個指示燈會保持點亮。

如果您在將鑰匙從點火開關取出時讓車燈保持開啓，在您開啓駕駛側車門時會聽到提醒聲。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這個符號 "☞☞" 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HEADLIGHTS ON" (頭燈開啓) 的訊息。

遠光燈 — 將控制桿往前推直到聽到喀噠一聲即可開啓遠光燈。藍色遠光燈指示燈接著就會點亮 (請參閱第 83 頁)。將控制桿拉回即可恢復為近光燈。

要閃示遠光燈時，請將控制桿稍微向後扳，然後放開。只要您繼續向後扳住控制桿，遠光燈就會持續點亮。

AUTO — 在感測到低環境光度時，自動照明功能會打開頭燈、其他所有外部車燈以及儀錶板燈。

要開啓自動照明功能，請將車燈開關轉到 **AUTO** 位置。當車外光線變暗時 (例如黃昏) 車燈將會自動開啓。車燈開啓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當系統感測到高環境光度時，車燈與指示燈就會自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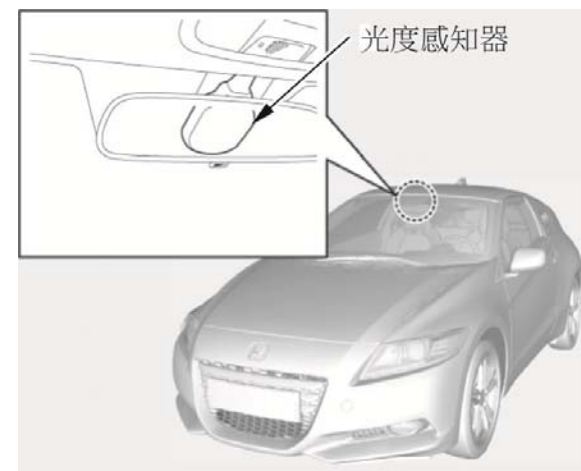
當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時車燈會自動關閉。要再次開啓時，請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或將車燈開關轉到 ☞☞ 位置。

頭燈

即使自動照明功能已經開啓，建議您在夜間或濃霧行駛，或進入黑暗區域 (如較長的隧道或停車場) 時手動打開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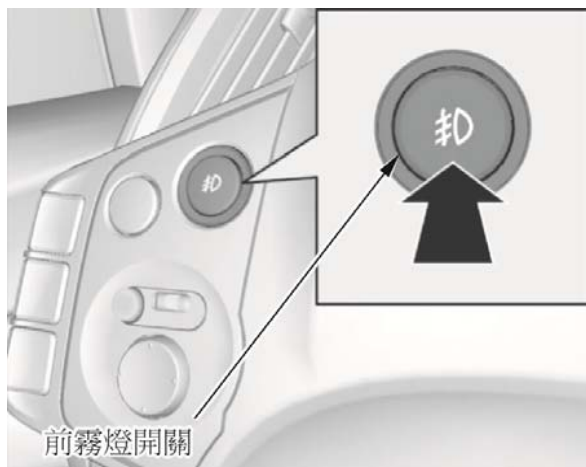
如您將長期不駕駛車輛 (一星期以上)，請勿將車燈開關保留在 **AUTO** 的位置。如果您打算讓引擎以怠速運轉或長時間關閉引擎，您也應該關閉車燈。

如果自動照明控制系統發生問題，您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LIGHT CONTROL SYSTEM"** (檢查車燈控制系統) 的訊息。請儘速與特約服務站聯絡檢查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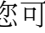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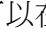
自動照會由一個設於擋風玻璃上在後視鏡後方的感知器控制。請不要遮蓋這個感知器或在感知器上噴灑任何液體。

前霧燈開關



前霧燈開關位於方向盤旁邊的區塊，請按下開關來啓閉前霧燈

儀表板中的圖示  在前霧燈打開時也會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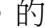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車燈控制開關處於  或  位置時開啓前霧燈。

當您將車燈控制開關關閉時，前霧燈會熄滅。當您再度開啓車燈控制開關時，要再開啓前霧燈，請再次按下前霧燈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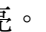
如果車燈控制開關在 **AUTO** 的位置，您也可以開啓前霧燈。這時前霧燈會隨著頭燈自動開啓與關閉。

後霧燈開關



後霧燈開關位於車燈控制開關旁。您可以在頭燈點亮時(燈光控制開關在  的位置時)

前後霧燈、儀錶板亮度

將開關從 OFF 轉至 ON 的位置來開啓後霧燈。這時儀表板中的  指示燈會點亮。

當頭燈開啓同時，再次轉動開關可以關閉後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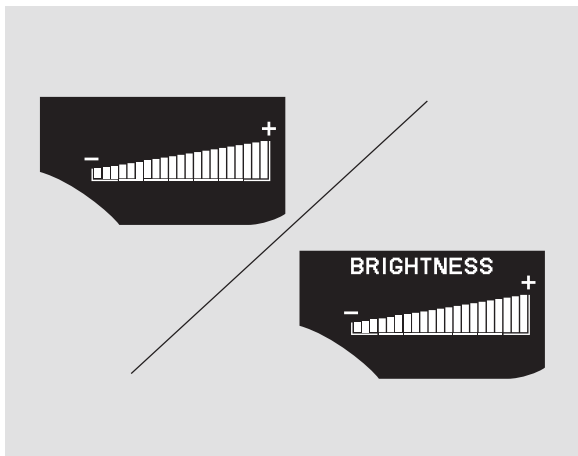
當您將車燈控制開關關閉時，後霧燈會熄滅。當您再度開啓車燈控制開關時，要再開啓後霧燈，請再次轉動後霧燈開關。

儀錶板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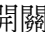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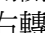


儀錶板上的旋鈕可以用來控制儀錶板燈的亮度。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轉動儀錶板上的旋鈕可調整亮度。

當您轉動旋鈕時，多重資訊顯示器會變更為顯示目前亮度水準的垂直線條。



當您調整到最大或最小亮度時會聽到一個聲響。在您停止調整後，亮度水準線條會在約 5 秒鐘後消失。

為減少夜間的眩光，儀錶板照明會在您將車燈開關轉到  或  位置時變暗。將旋鈕向右轉直到您聽到一個聲響，就會取消減低的亮度。

您可以在頭燈開關關閉時，以及頭燈開關開啓時，將亮度調整到想要的水準。這兩個設定都會保留到您再次變更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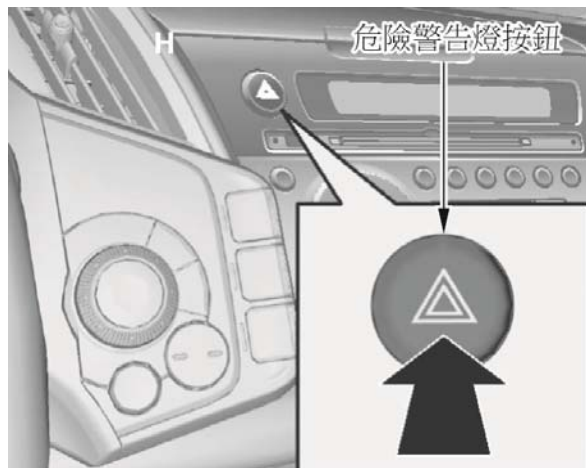
在開鎖並開啓駕駛側車門時，儀錶板會以較低的亮度點亮。當您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時，亮度會稍微增加，然後會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達到正常亮度。

如果您在開啓駕駛側車門後沒有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中，照明會在車門關閉後約 30 秒熄滅。

如果您插入鑰匙但沒有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則照明會在約 10 秒鐘內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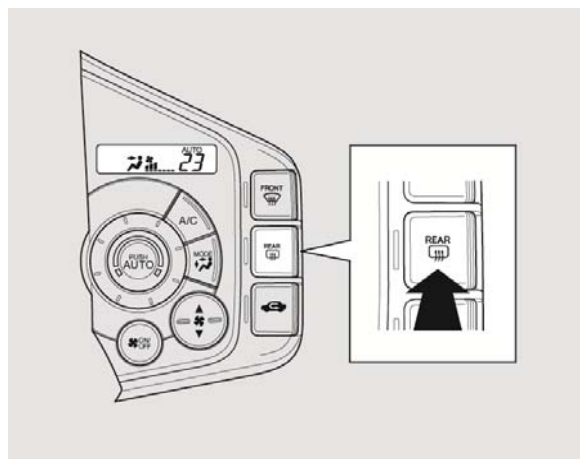
危險警告燈按鈕、後窗除霧器

危險警告燈按鈕



按下紅色按鈕可開啓危險警告燈（緊急停車燈）；這會讓所有的車外方向燈及儀錶板上的兩個方向指示燈同時閃燈。請使用這些燈來提醒其他用路人所可能產生的危險。

後窗除霧器



後窗除霧器可以清除後窗上的霧、霜、和薄冰。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按除霧器按鈕即可開啓 / 關閉除霧器。按鈕旁的指示燈會點亮琥珀色燈來顯示除霧器處於開啓狀態。它會在您關閉點火開關時關閉。當您重新起動車輛時，您必須再次開啓除霧器。

除霧器會根據車外溫度 (0°C 以上) 在大約 10 到 30 分鐘之內自動關閉。

開車前，請確認後窗是否清潔並保有良好的能見度。

後窗內側的除霧線可能會意外受損：擦拭玻璃時，務必以左右來回的方式擦拭。

頭燈調整器

配備高壓放電管燈泡的車輛

您的愛車配備有頭燈自動調整系統，可以感測由於乘客和行李的搭載情況所造成的車輛姿態變化，並自動調整頭燈的垂直照射角度。

駕駛模式按鈕

駕駛模式按鈕



您可以在下列 3 種駕駛模式中任意選擇：一般、ECON、及 Sport 模式。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都會先選擇正常模式。如果要切換模式，請按控制面板上的 ECON 或 Sport 模式按鈕。

您也可以自訂駕駛模式，使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維持您先前最後選擇的 ECON 模式。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16 頁。

這樣，不論您再哪一種駕駛模式，都可以累積更多 Eco 輔助評分 (請參閱第 26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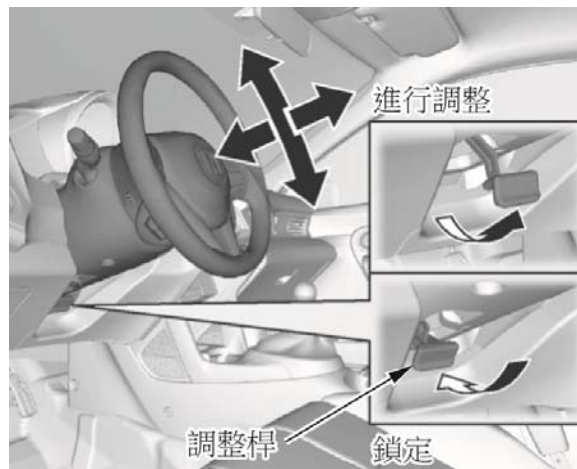
方向盤的任何調整都應於開車前完成。



警告

於行駛中調整方向盤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並於事故時受到嚴重傷害。

只有在車輛停止時才可調整方向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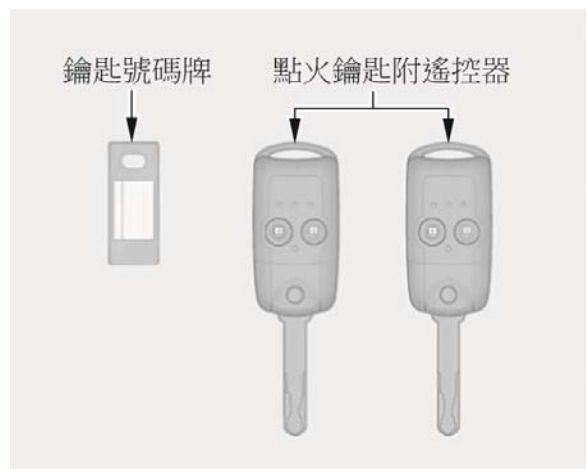
1. 將轉向機柱下方的調整桿朝您的方向扳到底。
2. 上下移動及推進/拉出方向盤，使它朝向您的胸部，而不是臉部。請確定您可以看到儀錶板上的儀錶和指示燈。

3. 將調整向前推到底來將方向盤鎖定在調整好的位置上。

確定調整桿正確鎖定在圖中所示的轉向機柱底部位置。

4. 試著將方向盤上 / 下、前 / 後移動來確定方向盤已經鎖定在定位上。

鑰匙和鎖



您的愛車隨附有兩把點火鑰匙。請將其中一把妥善保存在安全的地方當作備份鑰匙，不要放在車上。

您也會隨同鑰匙收到一個鑰匙號碼牌。鑰匙遺失而需要配製新鑰匙時，將需要這個鑰匙號碼。只能使用 HONDA 認可的空白鑰匙。

遙控器

您的兩把點火鑰匙也配有遙控器；有關的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150 頁。

這些鑰匙包含了由晶片防盜系統所作動的電子迴路。若此迴路損壞，則無法用來起動引擎。

- 請避免讓鑰匙處於陽光直射、高溫及潮濕的環境。
- 請勿讓鑰匙掉落或被重物壓住。
- 請讓鑰匙遠離液體。若潮濕時，請立即用軟布擦乾。

折疊式點火鑰匙



點火鑰匙可以收折到遙控器中。要使用鑰匙時，請按下釋放鈕即可釋放遙控器中的鑰匙。鑰匙會完全張開。要收折鑰匙時，請按下釋放鈕並同時將鑰匙推入遙控器中直到完全鎖住為止。

如果鑰匙沒有完全且確實張開，可能無法正確轉動鑰匙，晶片防盜系統也可能無法正確辨識您的鑰匙。

收折或張開鑰匙時，可能會夾到您的手指。因此在收折或張開鑰匙時，請確認手指沒有碰觸到鑰匙的轉軸部份。

晶片防盜系統

晶片防盜系統可以保護您的愛車免於竊盜的危險。如果使用編碼不正確的鑰匙 (或其他裝置), 引擎的燃油系統會被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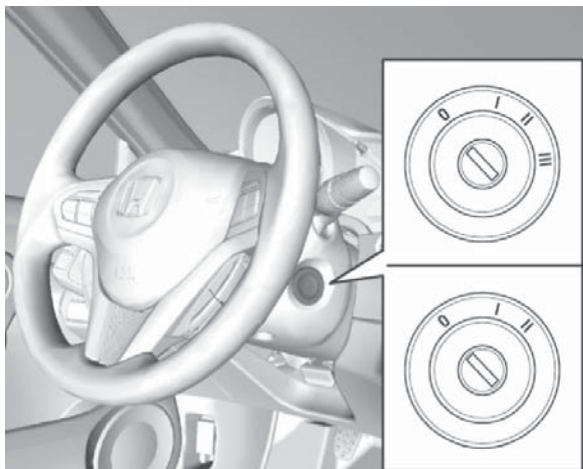
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 晶片防盜系統指示燈應會短暫點亮, 然後熄滅。若指示燈開始閃爍, 表示系統無法辨識鑰匙的編碼。請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 取出鑰匙, 重新插入, 然後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

在插入鑰匙時, 如果有另一把晶片防盜鑰匙或其他金屬物品 (如鑰匙鍊) 靠近點火開關, 系統可能無法辨識您的鑰匙編碼。

如果系統一直無法識別您的鑰匙編碼, 請與特約服務站聯繫。

切勿試圖改變本系統或在本系統上增添其他裝置, 否則可能會產生電氣故障而導致愛車無法操作。

如果您遺失鑰匙而無法起動引擎, 請與特約服務站聯繫。



點火開關有 4 段位置：LOCK (0)、ACCESSORY (I)、ON (II)、及 START (III)。

LOCK (0) — 只有在這個位置上才能插入或取出鑰匙。要轉動鑰匙時，請將它稍微向裡推。如果您的愛車配備自動變速箱，排檔桿必須在 P (駐車) 位置。

如果前輪有轉動過，防盜鎖可能會使鑰匙難以轉動。轉動鑰匙時，請將方向盤用力左右轉動。

ACCESSORY (I) — 在這個位置上您可以操作音響系統及配件電源插座。

點火開關

如果您讓鑰匙留在點火開關中的 **ACCESSORY (I)** 位置而打開駕駛側車門，您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RETURN IGNITION SWITCH TO LOCK (0) POSITION"** (將點火開關轉回 **LOCK (0)** 位置) 的訊息並聽到提醒警音。

如果在駕駛側車門關閉的情況下將點火鑰匙轉到 **ACCESSORY (I)** 位置，您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ACCESSORY (I) POSITION"** 的訊息來提醒您鑰匙的位置。

ON (II) — 這是行駛時的正常鑰匙位置。將點火開關由 **ACCESSORY (I)** 轉到 **ON (II)** 位置時，儀錶板上會有數個指示燈點亮來進行測試。

START (III) — 這個位置只用於起動引擎。放開鑰匙時開關會自動回到 **ON (II)** 位置。

續

如果您讓鑰匙留在點火開關的 LOCK (0) 或 ACCESSORY (I) 位置而打開駕駛側車門，您會聽到蜂鳴器發出提醒警音。取出鑰匙即可關閉蜂鳴器。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REMOVE KEY" (取出鑰匙) 的訊息。

如果您的愛車配備自動變速箱，排檔桿必須置於駐車 (P) 檔，才能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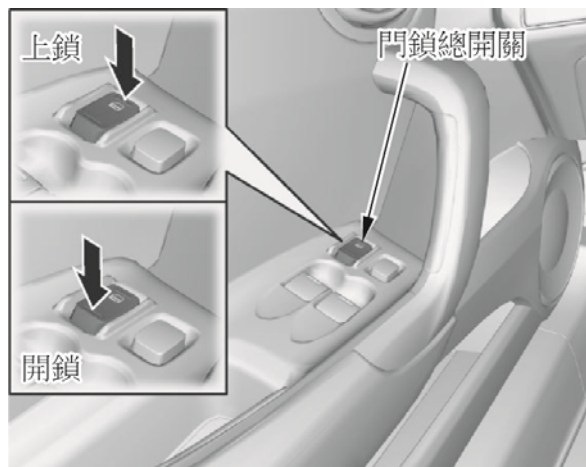
警告

於行駛中從點火開關上取出鑰匙，會造成方向盤被鎖死。這會使您失去對車輛的控制能力。

唯有在車輛停穩後，方可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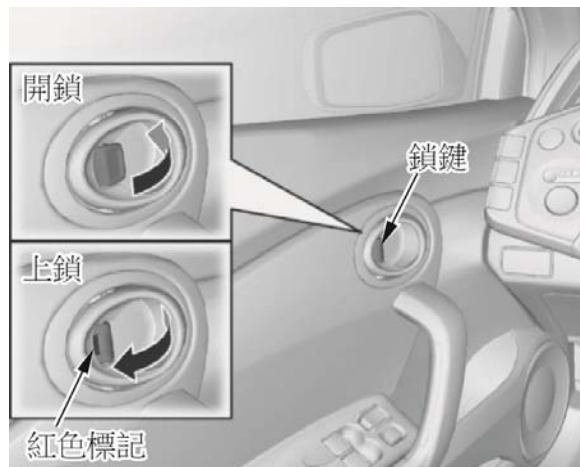
車門鎖

電動門鎖



要將兩側車門和後掀門上鎖時，可按駕駛側車門上的門鎖總開關的前側、將駕駛側車門上的鎖鍵向後扳、或使用鑰匙從駕駛側車門外側的鎖組上鎖。

按門鎖總開關的後側或將駕駛側車門上的鎖鍵向前推可將兩側車門及後掀門開鎖。



每個車門的內側車門把手上都有一個鎖鍵。將乘客側車門上的鎖鍵向前或向後扳只會將這個車門上鎖或開鎖。

當車門開鎖後，您可以看到內側車門把手的鎖鍵內面的紅色標記。

下車時要將乘客側車門上鎖時，請將鎖鍵向後扳然後將車門關上。要將駕駛側車門上鎖時，請將鑰匙從點火開關取出，並扳住外側車門把手，然後將鎖鍵向後扳或按門鎖總開關的前側，然後關上車門。



使用鑰匙將駕駛側車門上鎖或開鎖時，兩側車門及後掀門都會上鎖或開鎖。

留意

使用鑰匙將駕駛側車門開鎖會使保全系統發出警報。請務必使用遙控器來進行車門及後掀門開鎖。

將駕駛側車門上鎖及開鎖也會使加油孔外蓋上鎖及開鎖 (請參閱第 233 頁)。

當您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各個車門及後掀門上鎖時，所有車外的方向燈及儀錶板上的兩個指示燈都會閃燈 3 次，以確認各個車門及後掀門都已上鎖且保全系統已經設定 (請參閱第 226 頁)。

保全系統也會在使用駕駛側車門上的鎖鍵或門鎖總開關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後啟動 (請參閱第 226 頁)。

防反鎖功能

如果您忘記而將鑰匙留在點火開關中，防反鎖將不會允許您將駕駛側車門上鎖。當有任一個車門或後掀門開啓而鑰匙插在點火開關時，無法使用門鎖總開關上鎖。如果駕駛側車門關閉，駕駛側車門上的鎖鍵將會有作用。將駕駛側鎖鍵向後扳會將兩側車門及後掀門上鎖。如果您嘗試扳住外側把手並將鎖鍵向後扳來將開啓的駕駛側車門上鎖，在關上車門後，兩側車門上的鎖鍵都會彈開而兩側車門和後掀門都會開鎖。

遙控器



上鎖鈕 — 按這個按鈕可將兩側車門及後掀門上鎖。當您按上鎖鈕時，所有車外方向燈及儀錶板上的兩個指示燈都會閃燈 3 次以確認各個車門及後掀門都已上鎖且保全系統已經設定。如果有任一車門或後掀門未完全關妥或者鑰匙留在點火開關中，則無法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

開鎖鈕 — 按這個按鈕可將兩側車門及後掀門開鎖。當您按下開鎖鈕時，所有車外方向燈及儀錶板上的兩個指示燈都會閃燈 1 次。

車門連動照明燈會在您按下開鎖鈕時點亮 (如果開關設定在車門連動位置)。如果您沒有在 30 秒內開啓任一車門或後掀門，燈光會逐漸變暗熄滅。如果您在未滿 30 秒前用遙控器再次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燈光會立即熄滅。

如果您沒有在 30 秒內開啓任一車門或後掀門，則車門、後掀門、和加油孔外蓋都會自動重新上鎖並設定保全系統。

將駕駛側車門上鎖及開鎖也會使加油孔外蓋上鎖及開鎖 (請參閱第 233 頁)。

遙控器維護

- 遙控器應避免掉落或丟擲。
- 請保護遙控器避免承受極端的溫度。
- 不可將遙控器浸泡在任何液體中。
- 如果您遺失遙控器，則必須由特約服務站來重新設定新的遙控器。

更換遙控器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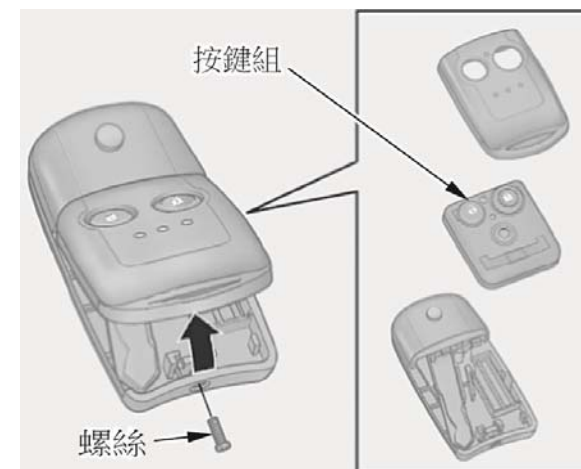
如果需要按好幾次按鈕才能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或開鎖，請盡快更換電池。

電池型號：CR1616

更換電池時，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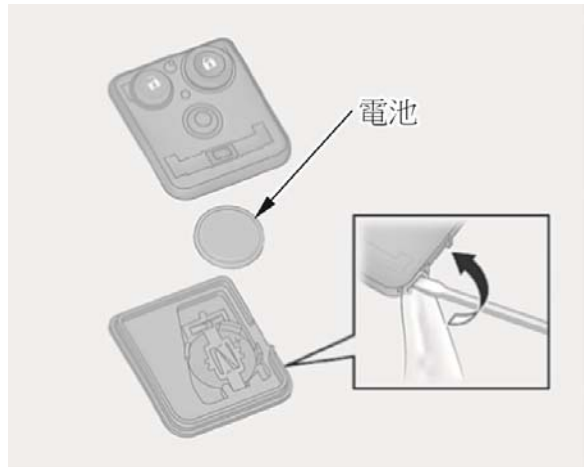
1. 使用小型十字螺絲起子拆下遙控器底部的螺絲。

註：拆卸這個螺絲時請小心，否則螺絲頭可能會崩壞。



2. 從外側壓下任一個按鈕來分開按鍵組與遙控器。

遙控器



3. 在按鍵組的邊緣處墊一塊布以防止刮傷，並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從邊緣撬開來拆下按鍵組的上半部。

4. 取出舊電池，注意電極方向。確定新電池的極性與標示相符 (+ 側朝下)，然後將它裝到按鍵組中。
5. 扣合按鍵組的上下兩半，然後依照相反的順序裝懷各個部份。



電池上的這個符號表示這個產品不能與家庭廢棄物一起丟棄。

留意

不當處置電池可能危害環境和人體健康。請務必確認關於電池處置的本地法規。

依據 "交通部電信總局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規定：

第 12 條規定：未經 DGT 許可，任何公司、企業或使用者不得對經認可之低功率無線電裝置變更其頻率、增強其發射功率或改變其原始特性及性能。

第 14 條規定：低功率無線電裝置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訊；一經發現，使用者應立即停止操作以消除干擾。前述合法通信意指依據電信法規定操作無線電通信。低功率無線電裝置必須接受合法通訊或 ISM 無線電波放射裝置之干擾。

留意



使用後的廢電池應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規定回收。

後掀門

後掀門會在您使用鑰匙、遙控器、門鎖總開關、或駕駛側車門上的鎖鍵將駕駛側車門上鎖 / 開鎖時一起上鎖或開鎖。



要開啓後掀門時，請按釋放按鈕，然後將門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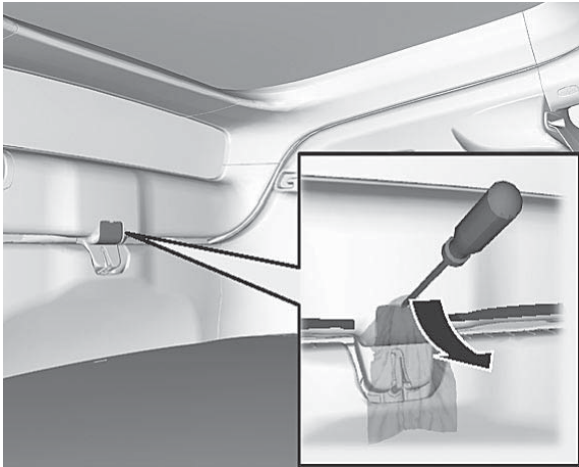
要關閉後掀門時，請使用內側把手將門拉下，然後壓下後緣。

行駛前請確定後掀門已確實關閉。

開啓或關閉後掀門之前，請確定沒有乘客或物品在附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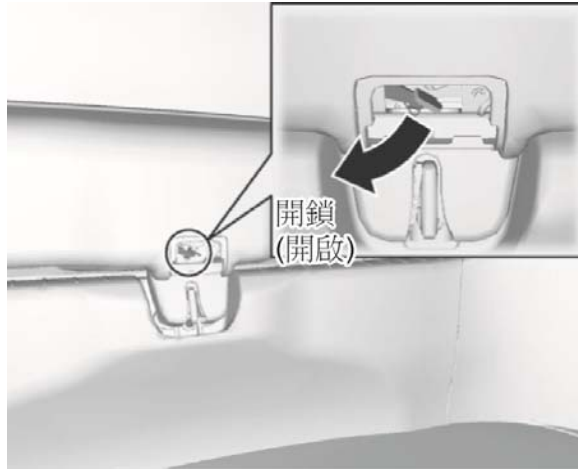
行駛中請務必將後掀門確實關緊，以避免損壞後掀門及有毒氣體進入車內。請參閱第 67 頁 "一氧化碳的危險性"。

手動開啓後掀門



如果電動門鎖系統無法將後掀門開鎖，請以手動方式開鎖。在這情況下，您無法使用釋放按鈕來開啓後掀門。

要開啓後掀門時，請從車內操作後掀門釋放桿。在後掀門背面的蓋板上緣墊一塊布，然後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來拆下蓋板。



將釋放桿撥到右下側，如圖中所示。

如果您需要手動開啓後掀門，表示後掀門可能有問題。請與特約服務站聯繫檢查車輛。

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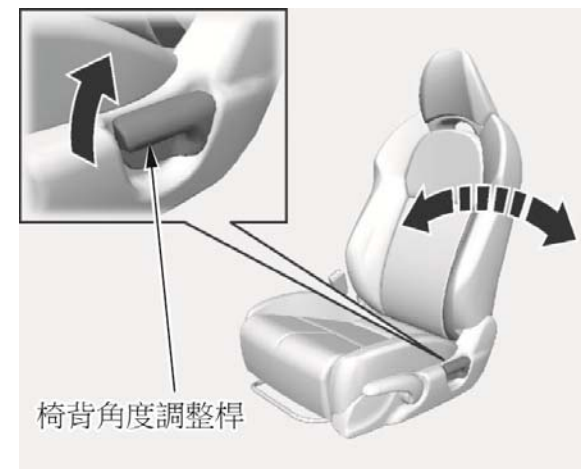
前座椅調整

關於如何正確調整座椅和椅背位置的重要安全資訊及警告，請參閱第 14 - 16 頁。

應於行駛前完成所有座椅的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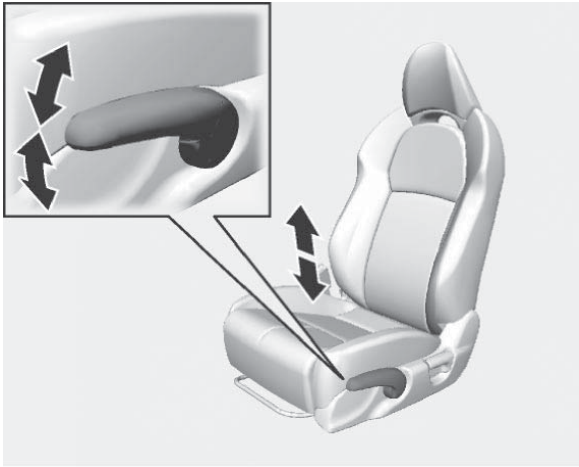
要前後調整座椅時，應將椅墊前緣下方的拉桿向上拉。將座椅移到想要的位置後，放開拉桿。試著移動座椅，確定是否鎖定在定位。



要改變椅背的角度時，請將椅座底部外側的調整桿向上拉。

座椅正確調整後，請前後搖動幾下來確定座椅已鎖定在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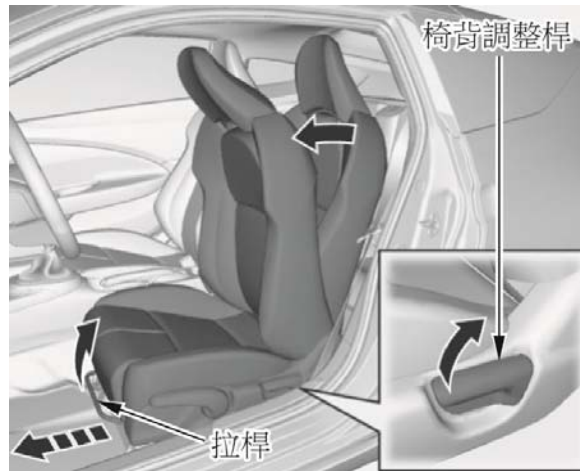
駕駛座椅高度調整



駕駛座椅的高度可以調整。要升高座椅時，請將位於椅墊外側的調整桿反覆向上拉。要降低座椅時，請將調整桿反覆向下壓。

應於行駛前完成所有座椅的調整。

進出後座
駕駛側



要從駕駛側進入後座時，請打開車門並拉起拉桿將前座椅向前移，然後拉起椅背調整桿。椅背就會向前傾倒以方便進入後座椅。

乘客側



要從乘客側進入後座時，請拉起拉桿將前座椅向前移，然後拉起椅背側面的釋放桿。椅背就會向前傾倒以方便進入後座椅。

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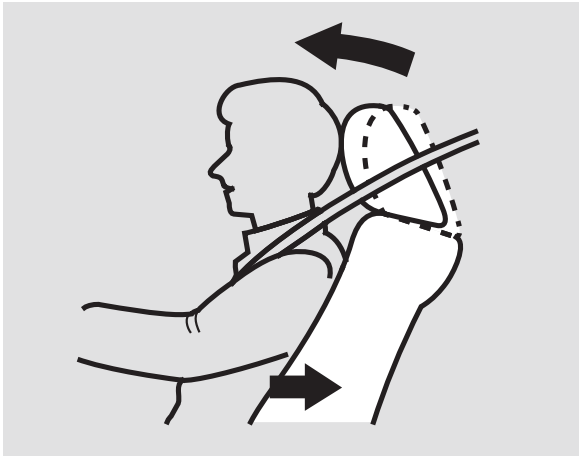
拉起椅背調整桿也可讓椅背向前傾倒。

在乘客進入後座之後，請推回椅背使座椅回到原位。使用前座之前，可能需要重新調整椅背角度和前後位置。使用前請確定座椅已完全鎖定。

頭枕

您愛車的兩個前座都配備有頭枕來保護您和乘客避免頸椎傷害和其他可能的傷害。

主動頭枕



駕駛及乘客座椅配備有主動頭枕。如果車輛遭到嚴重的後側追撞，使用安全帶確實固定的人員將會因衝力而緊壓椅背，此時頭枕就會自動向前移。

這可減少頭枕與人員頭部之間的距離，同時有助於保護人員避免可能的頭部振盪和頸椎傷害。

撞擊事故後，作用過的頭枕應會回復到它的正常位置。

如果頭枕沒有回復到它的正常位置，或者如果發生嚴重的撞擊，請回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您的愛車。

為確保頭枕系統正確作用：

- 不可在頭枕上吊掛任何物品。
- 不可在人員與椅背之間加墊任何物品。
- 只能使用 **Honda** 正廠更換用頭枕。

座椅

拆卸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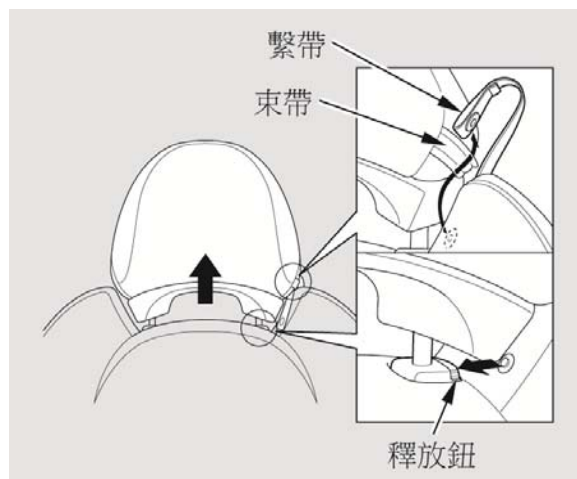
前座頭枕不可調整，但可以拆下進行清潔或維修。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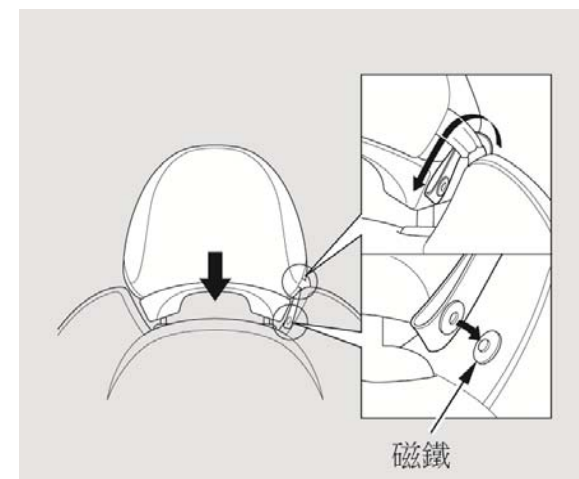
若沒有重新裝上、或者安裝不正確，頭枕可能會在撞擊事故中造成嚴重傷害。

行駛前請務必正確裝回頭枕。



拆下頭枕：

1. 解開椅背外側邊緣的繫帶。
2. 將繫帶穿過頭枕外側下緣的束帶拉出。
3. 壓釋放鈕，並將頭枕向上提起。



安裝頭枕時：

1. 將頭枕桿插回原位，然後稍微壓下頭枕。不要將它完全向下壓到鎖定位置。
2. 將繫帶穿過束帶，然後將它扣住椅背外側邊緣的磁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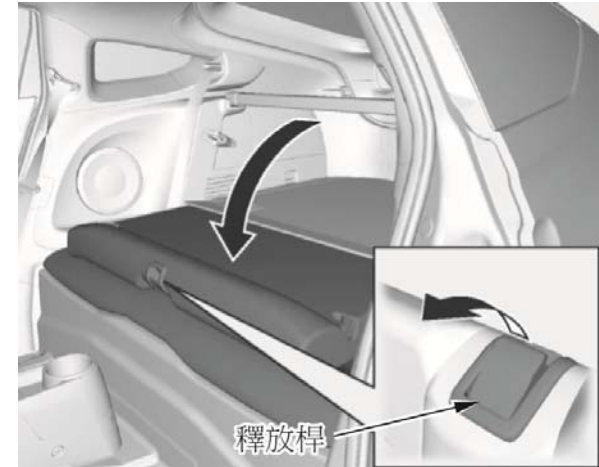
3. 將頭枕向下壓到鎖定位置。重新安裝頭枕時請確定頭枕正確鎖定在定位。

重新安裝頭枕時請確定頭枕鎖定在正確位置。

摺疊後座椅

為創造更充裕的行李裝載空間，您可以摺疊後座椅。

1. 在摺疊椅背之前請先拿開座椅上的任何物品。



2. 扳起後座椅背中央的釋放桿來將椅背解除鎖定。將椅背向前摺疊。

在椅背摺疊時，不可在上面壓置任何重物。

座椅、座椅加熱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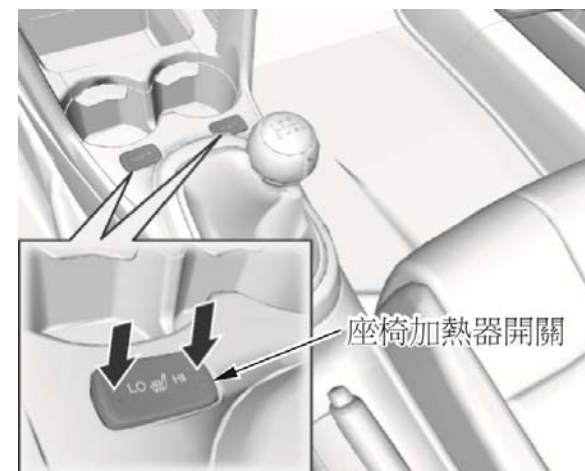
依照相反的程序進行即可將椅背恢復豎直位置。行駛前，請扳動椅背確定它是否正確鎖定在定位。

在椅背處於豎直位置時，請確定兩組安全帶正確定位在後座椅背的兩側。

請確認行李廂內的所有物品皆確實固定。散置的物品在您必須緊急煞車時可能會向前拋出而造成傷害（請參閱第 242 頁的行李放置）。

座椅加熱器

兩個前座座椅都配備有座椅加熱器。必須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才能使用加熱器。



按下開關的右側 (HI) 可以讓座椅迅速加溫。在座椅達到舒適的溫度後，請按開關的左側來選擇 LO。這有助於保持座椅的溫暖。

當設定於 HI 位置時，加熱器會在座椅溫暖後關閉，而在座椅溫度下降後重新開啓。

設定於 LO 位置時，加熱器則會持續加熱；並不會隨溫度變化而有循環啓閉。

每次使用座椅加熱器時，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座椅加熱器不可長時間使用 HI 設定，因為這會消耗電瓶的大量電力。
- 如果引擎長時間保持怠速，請不要使用座椅加熱器 (即使是在 LO 設定)。因為這樣會耗損電瓶電力，造成引擎難以起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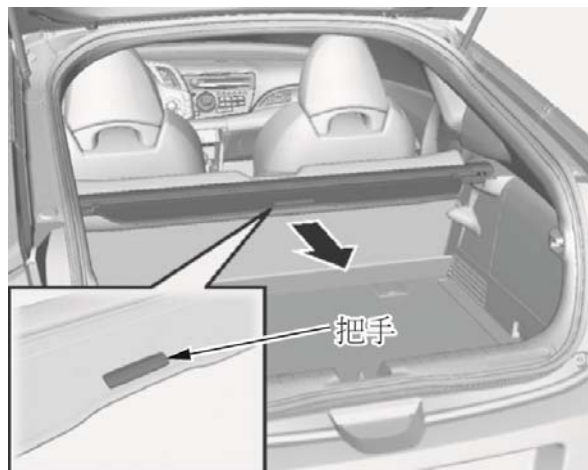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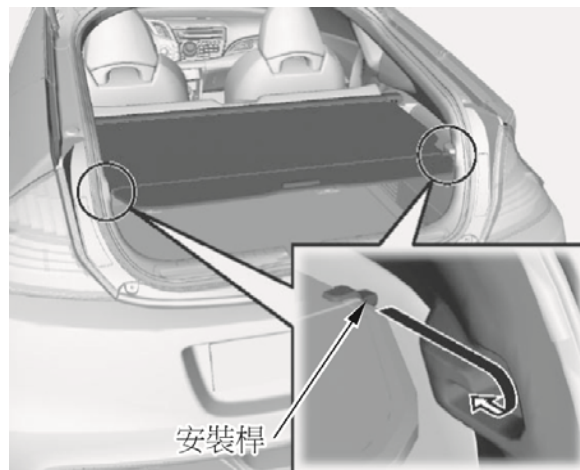
使用座椅加熱器時可能因高溫而導致灼傷。

溫度感知能力下降的人 (例如糖尿病、下肢神經損傷、或中風患者) 或敏感性皮膚患者應避免使用座椅加熱器。

行李廂遮板



您可以使用行李廂遮板來遮蓋行李以避免陽光直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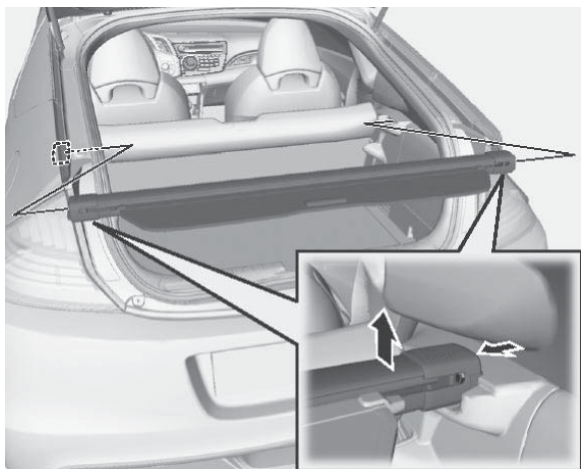


要張開行李廂遮板時，請拉遮板前緣的把手，然後將安裝桿扣在後掀門開口兩側的凹槽中。

要收回遮板時，請將安裝桿從凹槽中移出，並引導遮板慢慢捲回它的外殼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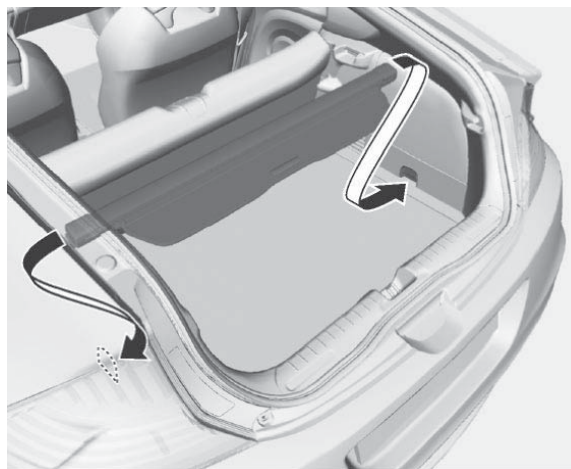
不可在行李廂遮板上放置物品。若放置的物品過重，行李廂遮板可能會破裂。

收置行李廂遮板本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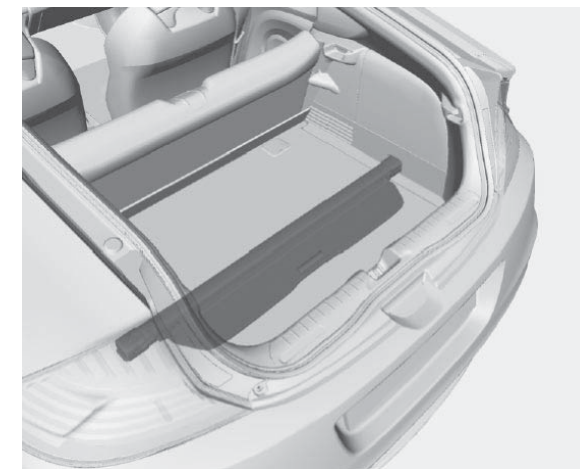


您可以將行李廂遮板本體收在行李區地板上以創造更充裕的空間。

1. 將行李廂遮板完全捲回到它的外殼中。
2. 解開本體的兩側，將本體從一端朝另一端的方向推然後向上提起。



3. 將本體的一端套在側邊飾板的固定座中，然後將它朝側邊飾板稍微往裡推，並將另一端插入它的固定座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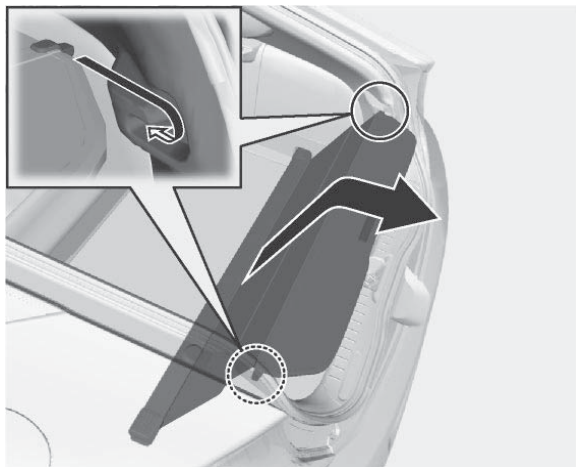
確定行李廂遮板確實固定以避免在行駛中鬆脫。

依照相反的程序進行即可將行李廂遮板本體裝回原位。

行李廂遮板

要將行李廂遮板本體從車上拆下時，請將一端從固定座中提起。將它朝您的方向從後掀門拉出，並將另一端從固定座中抽出。

不可在行李廂遮板本體上壓置重物，否則可能會損壞它。



您也可以使用行李廂遮板來將行李區分隔成兩個部份。

將行李廂遮板從收置於行李區地板上的本體中拉出，然後將安裝桿扣在後掀門開口兩側的凹槽中。

應保持內外後視鏡的清潔，並調整至最佳的視野。行車前，請先調整好後視鏡。



內後視鏡有日間及夜間兩段位置。夜間位置可減少來自後方車輛的眩光。輕輕撥動後視鏡底緣的凸片，選擇日間或夜間位置。

調整電動後視鏡



1.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
2. 將選擇開關撥到 L (左側) 或 R (右側)。

3. 按調整開關的對應側來上、下、左、右移動後視鏡。
4. 完成後，請將選擇開關撥回中央位置 (OFF)。這會關閉調整開關的功能來保存您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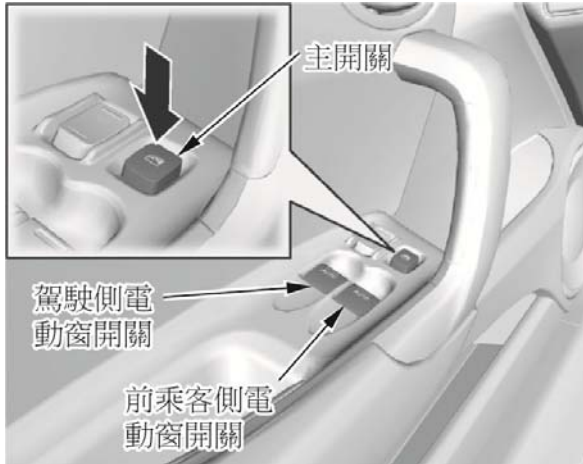
後視鏡

收折車門後視鏡



車門後視鏡可以使用選擇開關旁的收折開關來收折，讓您更方便在狹窄的空間中停車。行駛前，請確定將後視鏡張開。在點火開關處於時 ON (II) 位置，按收折開關可同時收折兩側的車外後視鏡。要張開後視鏡時，請再按一下開關。

不要在車外後視鏡收折的情況下開車。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可以上下操作車窗。要開啓車窗時，請輕輕按住開關。放開開關即可讓車窗停在您想要的位置。要關閉車窗時，請將開關向後扳住。



警告

關閉電動窗時，若到住手或手指，可能造成嚴重傷害。

關閉車窗前，請確定乘客頭手遠離車窗。

警告：當您獨自（或與其他乘客）離開愛車時，務必將車鑰匙隨身攜帶。

自動開 / 關 — 要將任一側車窗完全開啓時，請用力按下電動窗開關然後放開。車窗就會自動完全降下。要停止車窗完全降下的動作時，可將電動窗開關向後扳一下。

要將任一側車窗完全關閉時，請用力扳電動窗開關然後放開。車窗就會自動完全升起。要停止車窗完全升起的動作時，可將電動窗開關向下按一下。

電動窗

要部份開啓或關閉駕駛側或前乘客側車窗時，請輕輕按住或扳住電動窗開關。車窗會在您放開開關時停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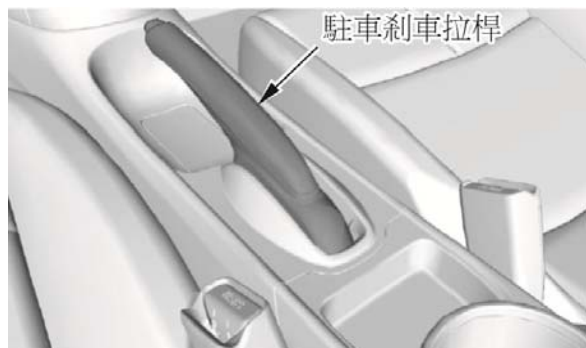
當您按下主開關時，乘客側便不能控制車窗的開或關。車上有兒童時，請使用主開關來避免兒童因任意操作電動窗而導致傷害。要取消這個功能時，請再按一下開關，開關就會彈起。

防夾功能 — 如果任一側車窗在自動關閉時遭遇到任何障礙，它會停止移動然後倒退。要關閉車窗時，請移開障礙物，然後再次使用電動窗開關。

防夾功能在車窗接近關閉時會停止感測。在關閉車窗之前，您應確定所有乘客及物品都遠離車窗。

註：如果連續扳住開關，駕駛側車窗防夾功能會被取消。

車窗在關閉點火開關後車窗仍可繼續操作達 10 分鐘 (部份車型約 45 秒)。開啓任何一側車門都會取消這個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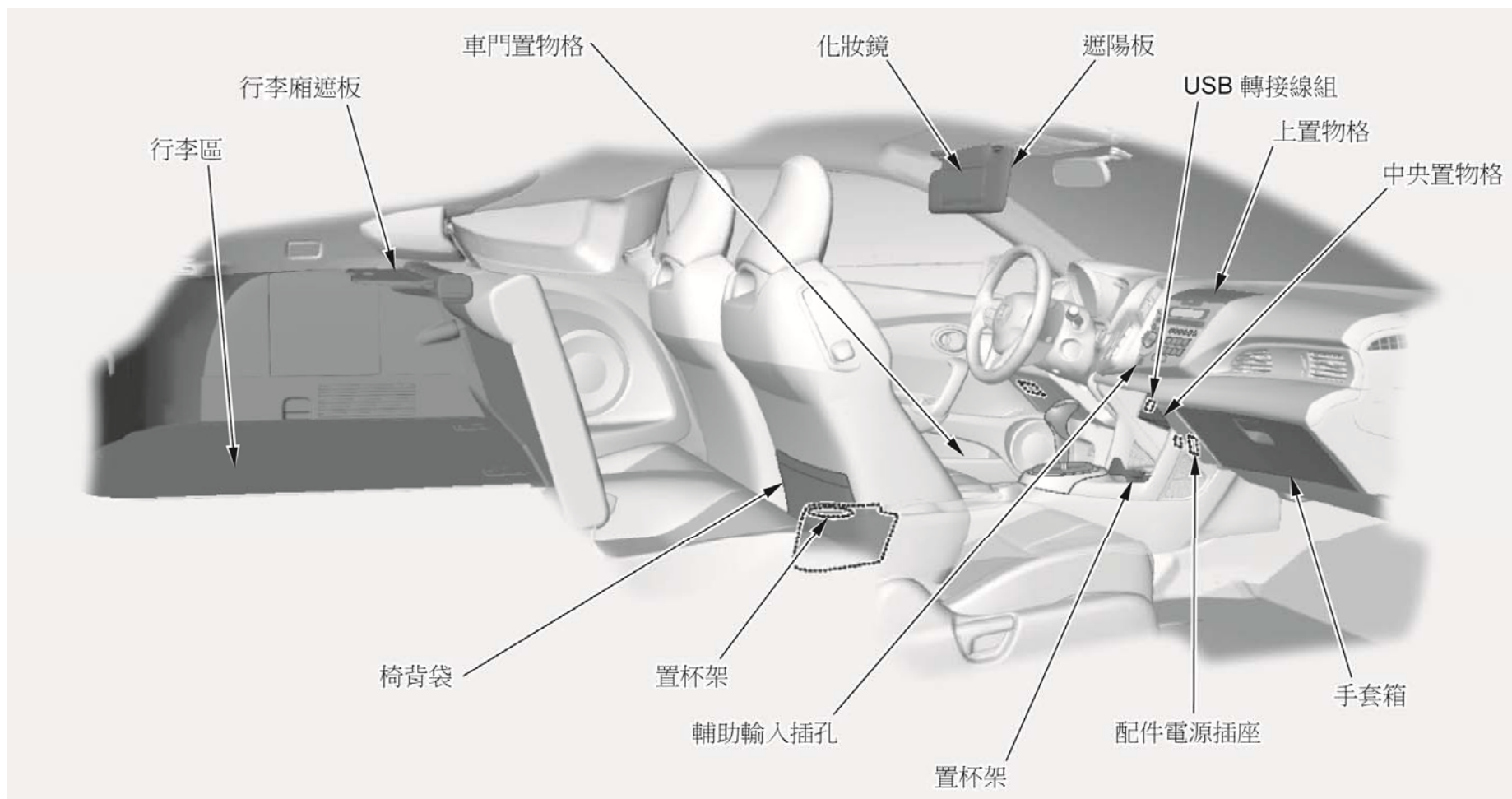
要使用駐車煞車時，請將拉桿完全拉起。要釋放時，請稍微拉起，按下按鈕，然後放下拉桿。駐車煞車完全釋放後，儀錶板上的駐車煞車指示燈應會熄滅 (請參閱第 75 頁)。

留意

行駛中使用駐車煞車會導致後煞車與輪胎受損。如果在刹緊駐車煞車的情況下駕駛車輛，蜂鳴器會發出警音。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RELEASE PARKING BRAKE" (釋放駐車煞車) 的訊息。

車內便利設施



手套箱



將把手拉起即可開啓手套箱。用力推即可關上。

手套箱燈只有在位置燈開啓時才會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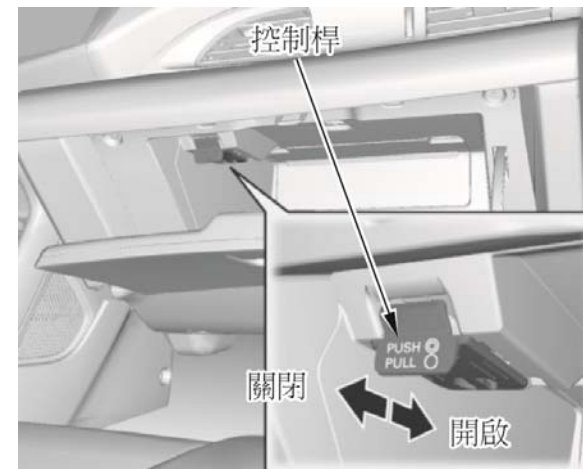


警告

即使繫上安全帶，開啓的手套箱仍可能在發生車禍事故時造成乘客嚴重受傷。

行車時，手套箱應保持關閉狀態。

冷藏箱



您可以將飲料罐放在手套箱中，並利用空調系統來保持冰涼。要讓手套箱內部保持冰涼，請打開手套箱，然後將控制桿向前推來打開上側的出風口。開啓空調系統（請參閱第 186 頁），並將模式控制開關設定在 "❄️" 或 "❄️"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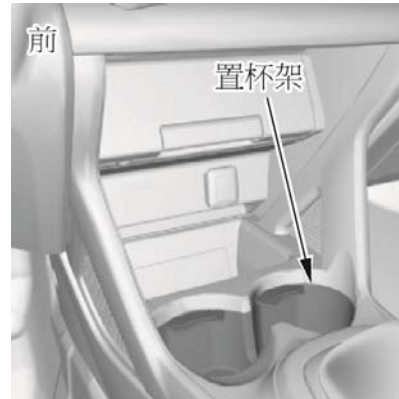
車內便利設施

冷空氣就會從空調系統經由出風口引進手套箱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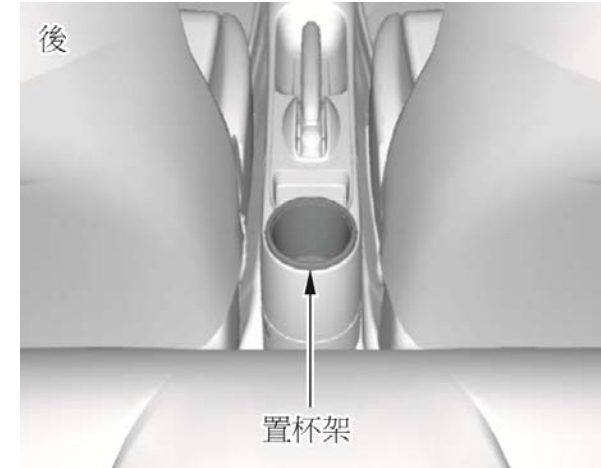
只能在手套箱中保存可密封的容器或未開罐的飲料。若有液體潑灑出來可能會損壞內裝以及手套箱和儀錶板內部的電氣組件。不使用时，請務必拉起控制來關閉出風口。

如果使用暖氣，則會在出風口開啓時將暖空氣引進手套箱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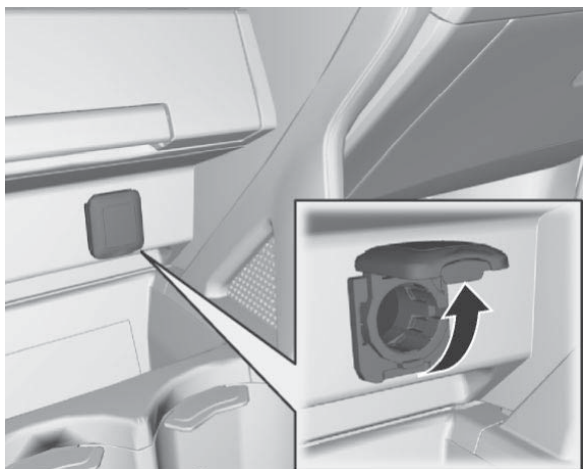
置杯架



使用置杯架時，要加倍小心。若潑出的液體非常燙，可能會燙傷您或車內乘客。潑出的液體可能會損壞內裝、地毯及電氣組件。



配件電源插座



您的愛車的前中控台設有一個配件電源插座。

要使用配件電源插孔時，請拉開蓋子。點火開關必須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

這個插座預定用來供應電力給額定功率為 120 瓦 (10 安培) 以下的 12 伏特直流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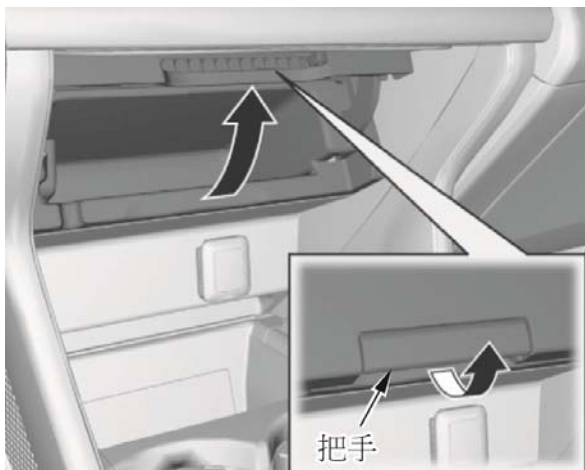
它無法提供電力給汽車點煙器。

建議配件電源插座應連接 HONDA 正廠配件。

請確定將插座遮蓋蓋回原位，以避免任何外物進入插座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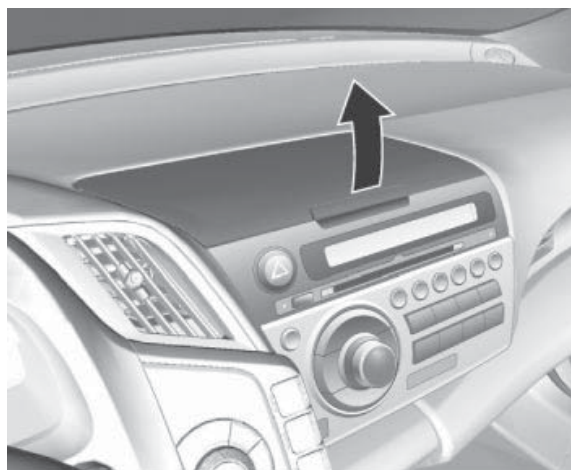
車內便利設施

中央置物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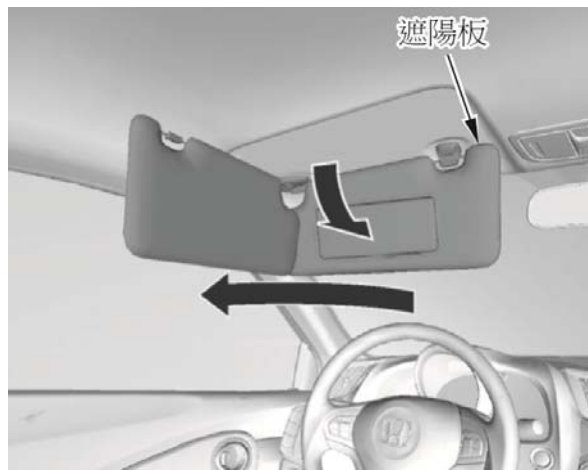
要開啓中央置物格時，請扳起把手。要關閉時，請壓下蓋子直到扣住。

上置物格



要開啓上置物格時，請扳起把手。它會解除鎖定並稍微掀起。要關閉時，請壓下蓋子直到扣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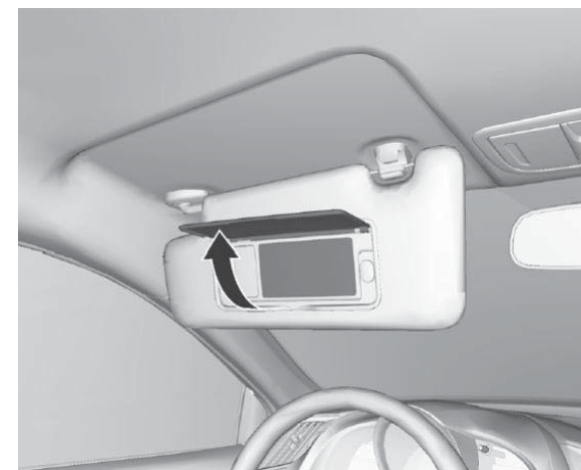
遮陽板



要使用遮陽板時，請將它向下拉開。也可以將遮陽板用在側窗上。將支桿從固定夾中移出並將遮陽板轉到側窗上。

上下車輛時請確定將遮陽板收回原位。

化妝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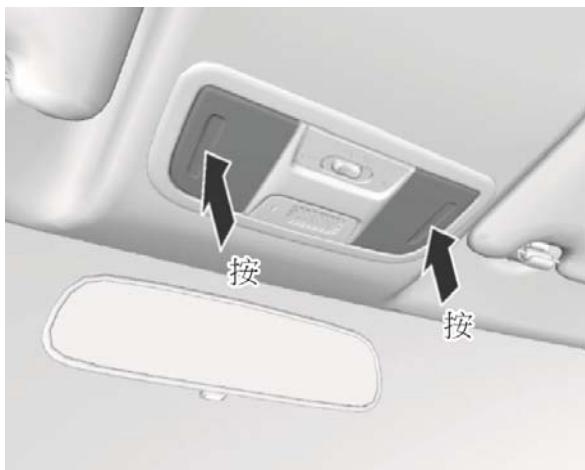
要使用化妝鏡，請將遮蓋掀開。

不使用化妝鏡時請務必蓋上遮蓋。

在您掀開遮蓋時化妝鏡旁的燈會點亮。

車內燈

照明燈



按一下燈殼即可開啓照明燈。再按一下燈殼即可將它關閉。您隨時都可以使用照明燈。



照明燈有一個 3 段開關，包括 ON、車門連動、及 OFF 位置。設定在車門連動 (中間) 位置時，燈會在下列情況下點亮：

- 打開任一個車門。
- 從點火開關取出鑰匙。如果沒有打開車門，燈會在約 30 秒內逐漸變暗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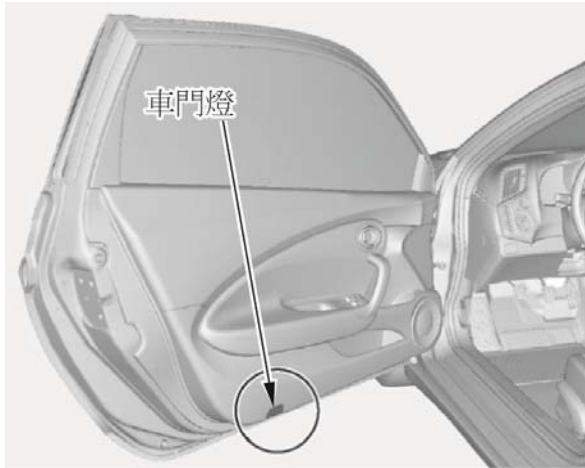
- 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駕駛側車門開鎖。

在兩側車門緊閉後，燈會稍微變暗，然後在約 30 秒內漸暗熄滅。如果在 30 秒之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燈就會直接熄滅。

如果沒有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而讓任一車門保持在開啓位置，燈會在約 15 分鐘後熄滅。

您可以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變更 "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 (車內燈漸暗時間) 的設定 (請參閱第 120 頁)。

禮儀燈



每個車門上的禮儀燈會在車門開啓時點亮，並在車門關閉後熄滅。

您的愛車在點火開關中也有一個禮儀燈。這個燈會在您開啓任一個車門時點亮。它會在車門關閉後 30 秒內漸按熄滅。

要變更 "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 (車內燈漸暗時間) 的設定，請參閱第 120 頁。

當您打開駕駛側車門時，駕駛側腳部的燈會點亮。



兩個照明燈之間的禮儀燈會在您開啓位置燈時點亮。若要調整它的亮度，請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轉動儀錶板上的儀錶板亮度控制旋鈕 (請參閱第 136 頁)。

車內燈

行李區照明燈

您的愛車有一個行李區燈設在行李區的左側側邊飾板上。行李區燈會在您開啓後掀門時點亮。

您的愛車所配備的恆溫控制系統不論什麼天氣都可為您提供舒適的乘車環境。

某些車型上的標準音響系統有許多功能。本章將說明這些功能以及它們的使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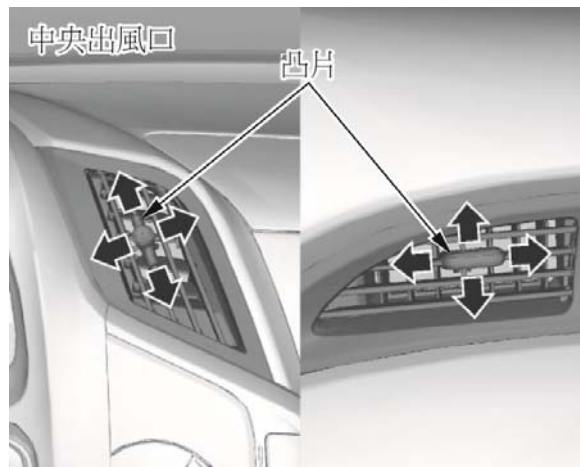
保全系統可以幫助防止車輛遭受惡意破壞或遭竊。

恆溫控制系統.....	182
音響系統.....	189
操作收音機.....	190
播放 CD.....	193
CD 播放機錯誤訊息.....	202
保護 CD.....	203
播放 iPod.....	206
iPod 錯誤訊息.....	212
播放 USB 隨身碟.....	213
USB 隨身碟錯誤訊息.....	221
音響遙控開關.....	222
輔助輸入插孔.....	223
收音機防盜保護.....	224
設定時鐘.....	225
保全系統.....	226
定速控制.....	228

恆溫控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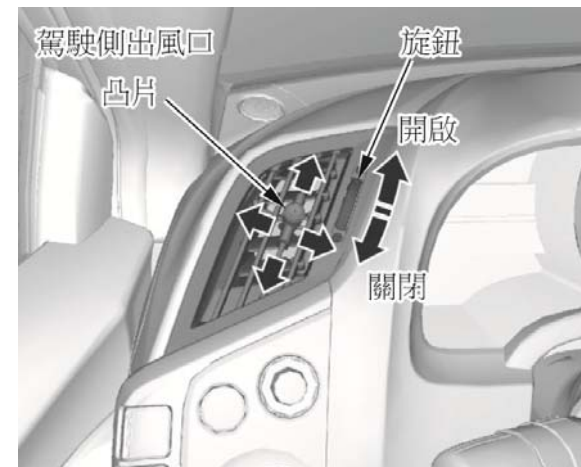
您的愛車的自動恆溫控制系統可以維持您所選擇的車內溫度，並可進行空氣除濕來維持車內乾爽。系統也會自動調整風扇速度及出風設定。

要啓動恆溫控制系統時，引擎必須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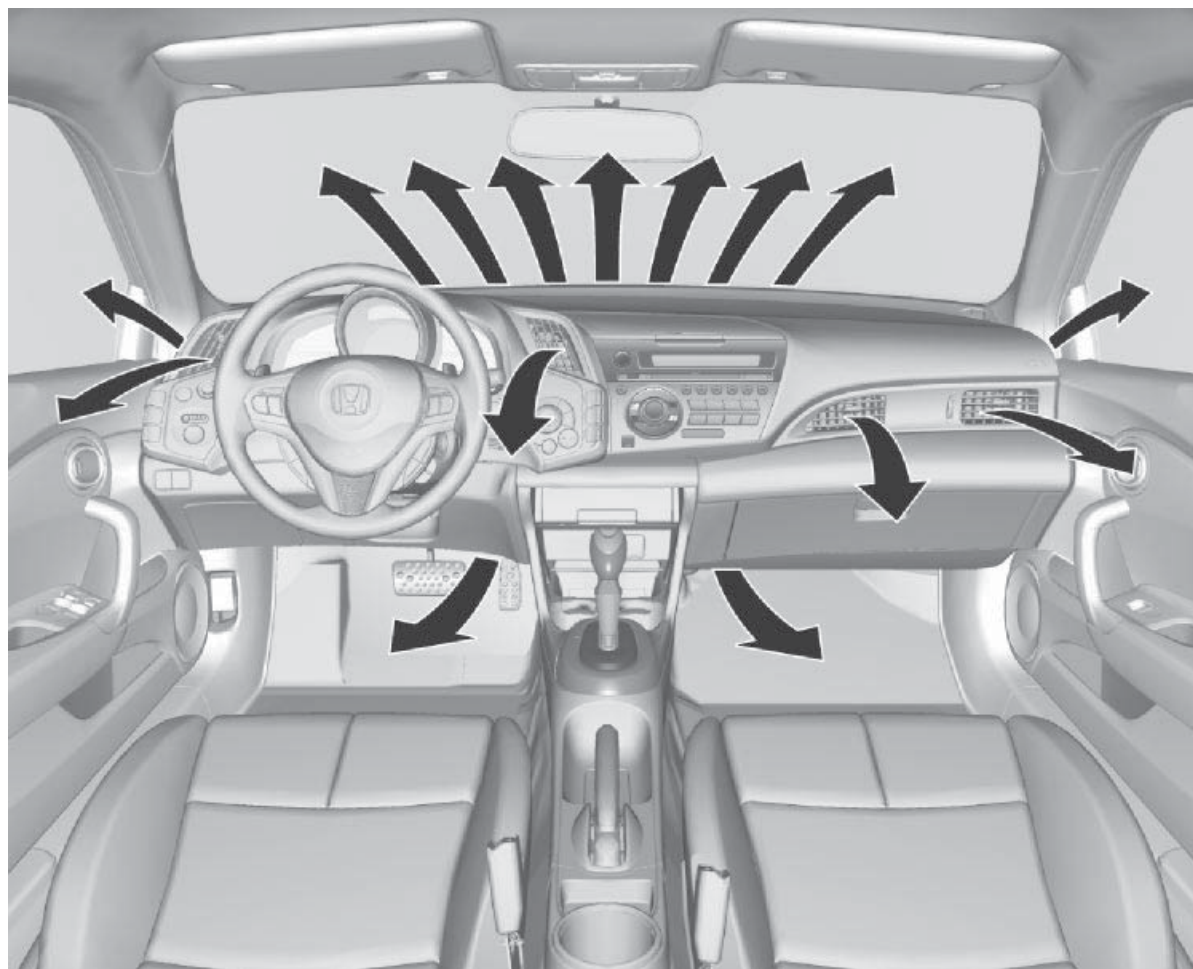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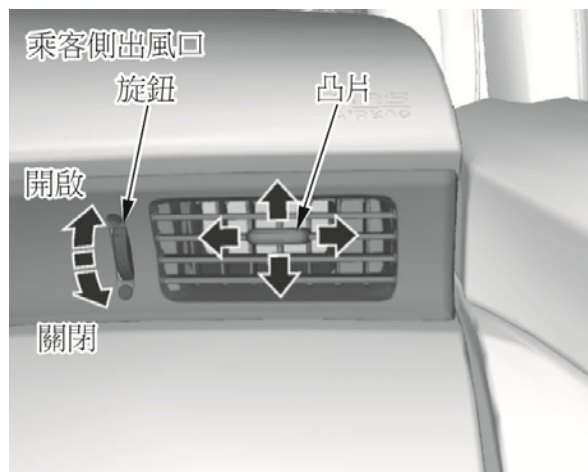


儀錶板中央和每個角落出風口的氣流方向都可以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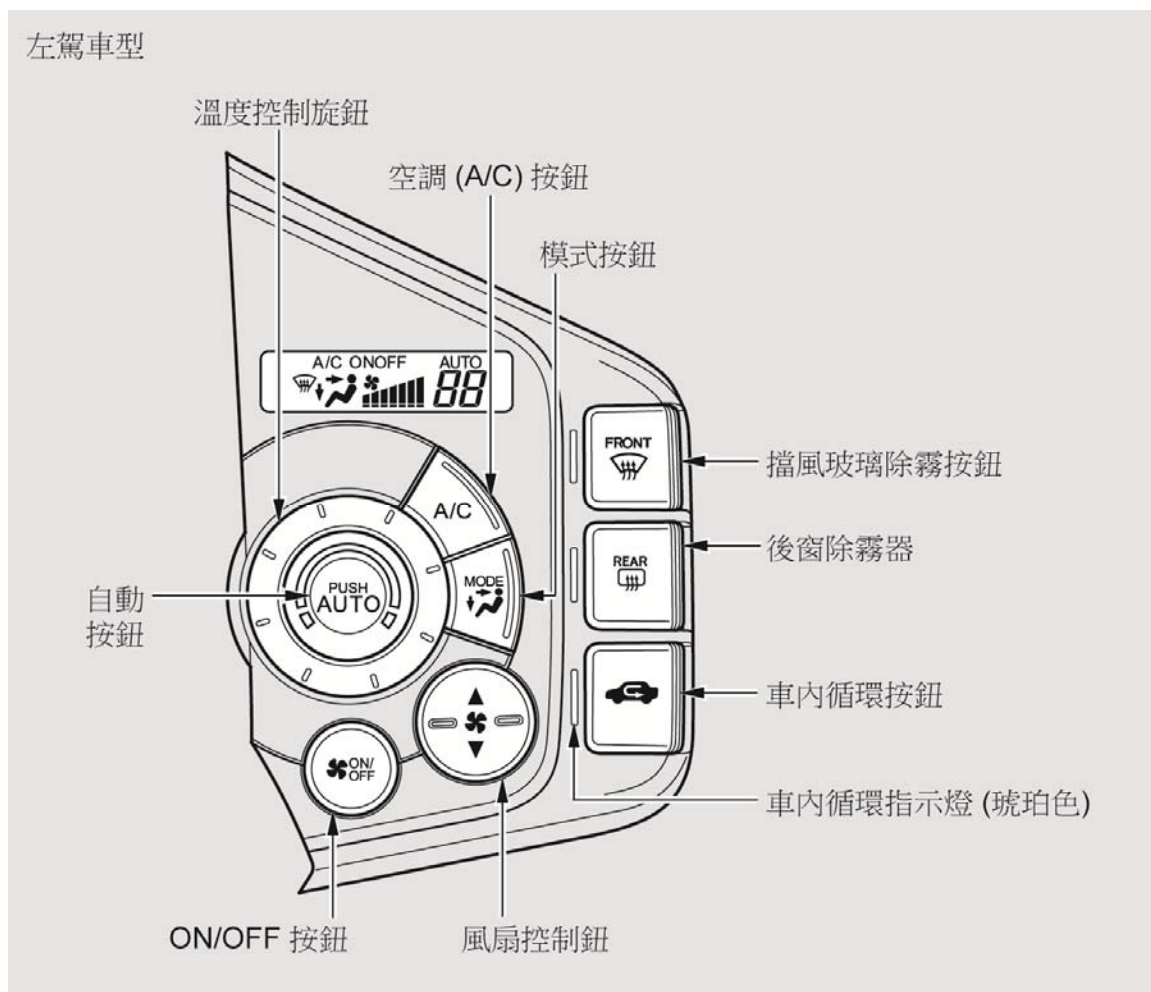
要調整每個出風口的氣流時，請上下、左右移動每個出風口的中央凸片。



要開啓或關閉儀錶板角落的出風口時，請利用旁邊的旋鈕。



恆溫控制系統



全自動操作

要將恆溫控制設定為全自動模式時，請：

1. 按 **AUTO** 按鈕。
2. 轉動溫度控制旋鈕來設定想要的溫度。

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AUTO** 字樣以及所選擇的出風模式、風扇速度、和溫度。

系統會自動選擇最合適的冷空氣及 / 或暖空氣的混合以盡快將車內溫度升高或降低到您所選定的溫度。系統也會進行車內除濕。

當您調整風扇控制時，風扇會取消自動控制模式。

雖然恆溫控制系統在自動閒置熄火期間仍會維持運作，但空調系統將會關閉。如果選擇 **ECON** 模式，風扇也可能會關閉。

溫度控制旋鈕

順時針方向轉動這個旋鈕可以升高氣流的溫度。

當您將溫度設定到下限 (**Lo**) 或上限 (**Hi**) 時，系統只會以純冷氣或純暖氣的方式運作，它並不會調節車內溫度。

在寒冷天氣中，一直到暖氣系統開始有暖空氣後，風扇才會自動開啓。

ON/OFF 按鈕

您每按一下這個按鈕，恆溫控制系統就會在開啓與關閉之間切換。使用這個按鈕來開啓系統會選取您先前最後選定的恆溫控制選擇。

關閉系統

要將系統完全關閉時，請按 **ON/OFF** 按鈕。

- 建議只能讓系統保持完全關閉一小段時間。
- 為避免車內空氣汙濁有霉味，您應隨時讓風扇保持運轉。

恆溫控制系統

半自動操作

當恆溫控制系統處於全自動模式時，您可以手動選擇不同的功能。所有其他的功能仍會保持自動控制。進行任何手動選擇都會使顯示器上的 **AUTO** 指示燈熄滅。

空調 (A/C) 按鈕

按 **A/C** 按鈕可開啓及關閉空調。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A/C ON** 或 **A/C OFF** 字樣。

當您將空調關閉時，如果您將溫度設定到車外溫度以下，系統將不會調節車內溫度。

車內循環按鈕

當車內循環指示燈點亮時，車內的空氣會反覆通過系統送出。當指示燈關閉時，空氣將會從車外引入 (清新空氣模式)。

恆溫控制系統的車外空氣進氣口位於擋風玻璃的底部。避免樹葉及其他雜物堵塞這個部位。

在大部分情況下系統都應保持在清新空氣模式。系統若處於車內循環模式，尤其是空調關閉時，會導致車窗起霧。

在行經灰塵或煙霧瀰漫的地方，請切換到車內循環模式，經過後再回到清新空氣模式。

風扇控制鈕

按風扇控制鈕的任一側 (**▲** 或 **▼**) 可以選擇風扇速度。顯示器會顯示出風扇速度的設定。


後窗除霧器按鈕


這個按鈕可以開啓或關閉後窗除霧器 (請參閱第 138 頁)。

模式按鈕


使用 **MODE (模式)** 按鈕可選擇供應氣流的出風口。不論在何種模式下，都會有些微氣流從儀錶板角落出風口吹出。

每次按下 **MODE** 按鈕，顯示器都會顯示所選取的模式。

 氣流從儀錶板中央與角落出風口輸出。

 氣流分由儀錶板出風口和地板出風口輸出。


 氣流從地板出風口輸出。

 氣流分由地板出風口和擋風玻璃底部的除霧出風口輸出。

在 **AUTO** 模式下，系統會自動在儀錶板出風口與地板出風口之間控制氣流方向。

擋風玻璃除霧按鈕


這個按鈕會將主要氣流引導到擋風玻璃來進行快速除霜。它也會凌駕於您所選擇的任何模式之上。

當您選擇  時，系統會自動切換到清新空氣模式並開啓 **A/C**。為更快進行除霧，風扇速度也會自動升高。您也可以關閉儀錶板上的角落出風口來增加吹向擋風玻璃的氣流。若要關閉出風口，請轉動每個角落出風口旁的旋鈕。

選擇  /  可以幫助後窗保持清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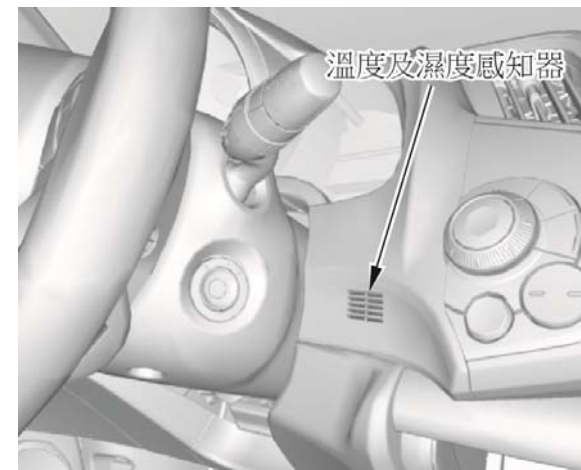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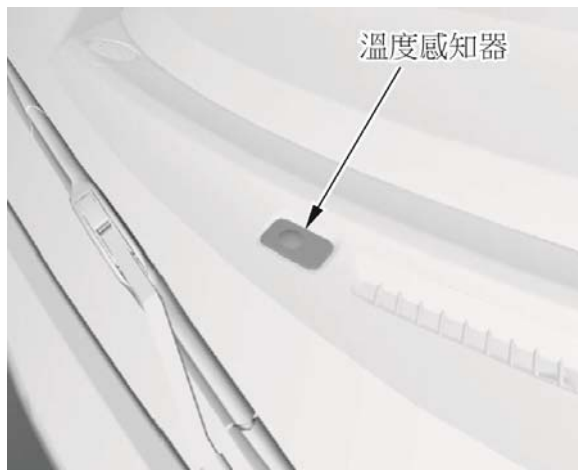
續

恆溫控制系統

當您再次按下按鈕來關閉  時，系統會恢復至先前的設定。

爲了您的安全，開車之前，應確定所有車窗均清晰明亮。

日照、溫度、及濕度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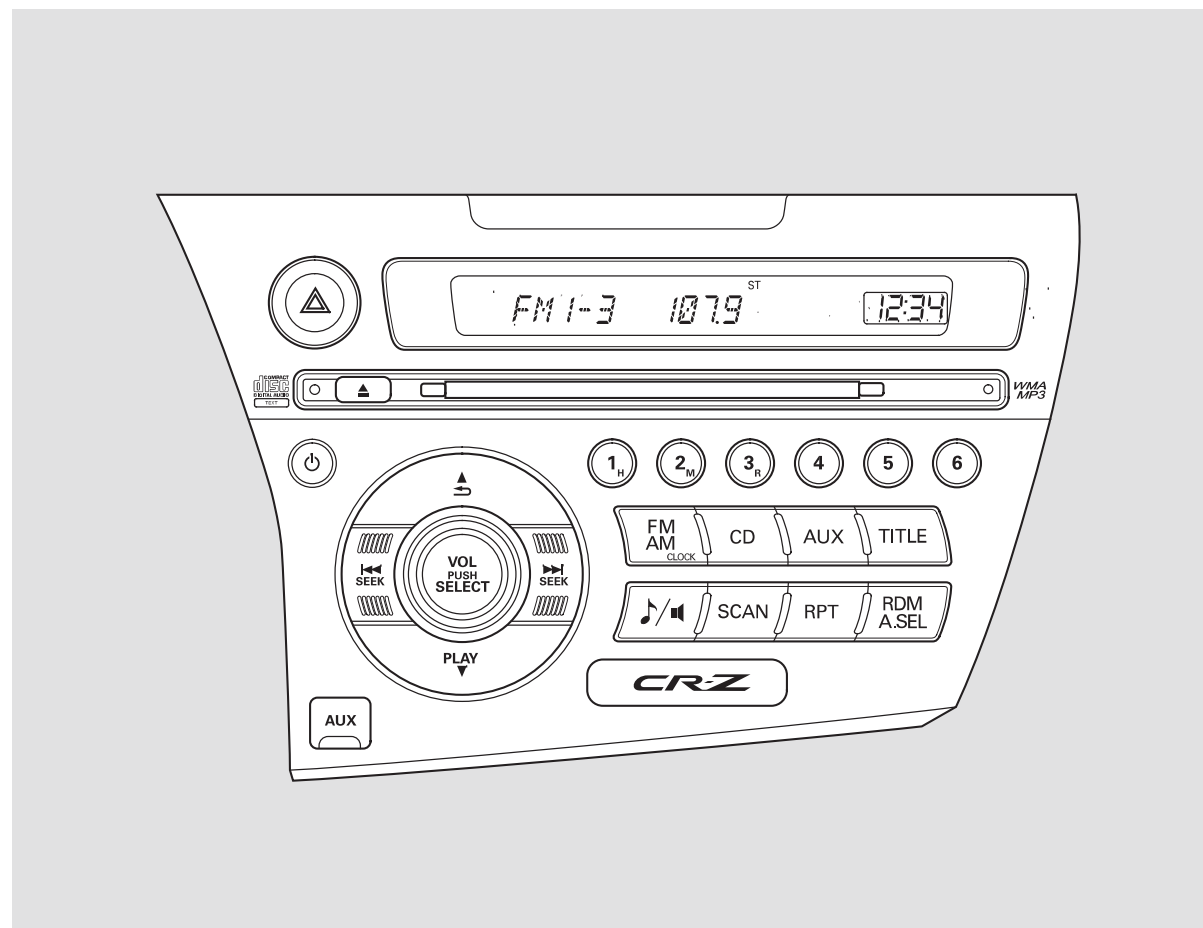


恆溫控制系統有 3 個感知器。一個設在儀錶板上方的日照感知器，以及設在轉向機柱旁的溫度及濕度感知器。請不要遮蓋感知器或在感知器上噴灑任何液體。

標準的音響系統有許多功能。本章將說明這些功能以及它們的使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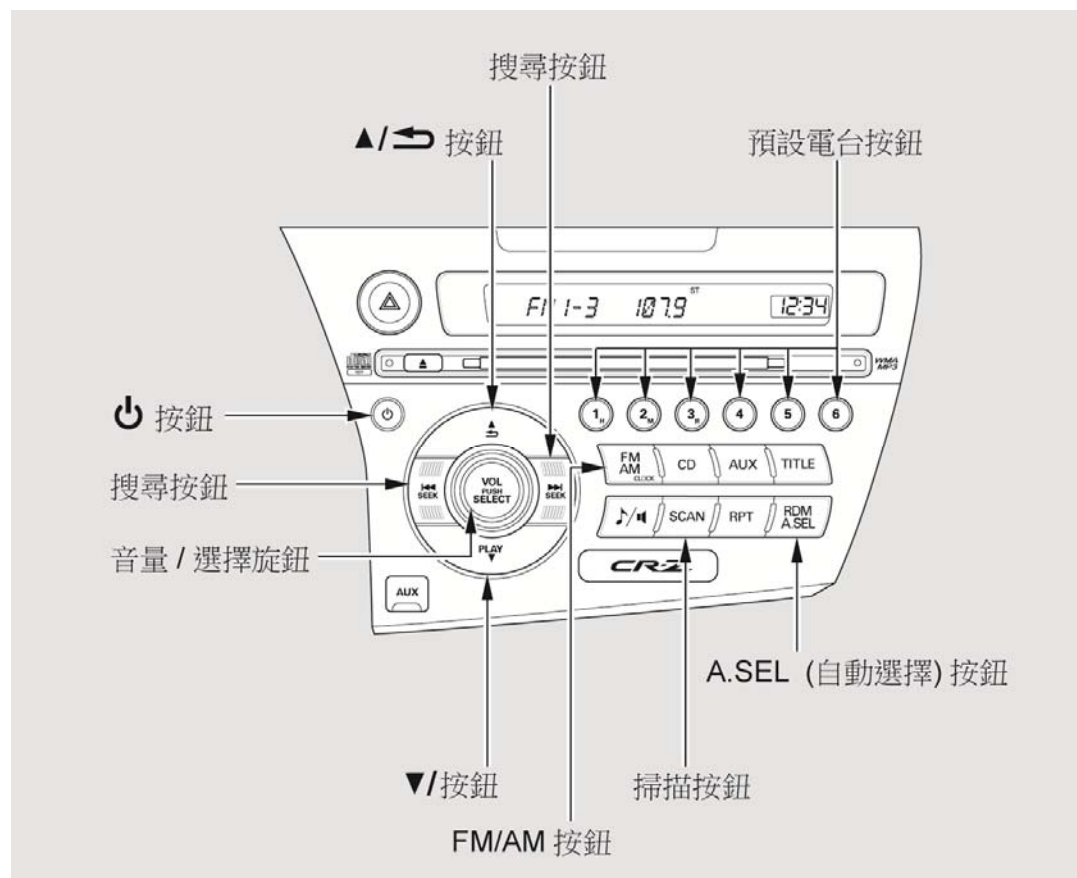
限於部份車型

防盜功能可能會在車輛的 12 V 電瓶電源被切斷後停用音響系統。要讓系統再次啓用，您必須輸入一個密碼 (請參閱第 224 頁)。



續

操作收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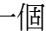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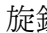
操作收音機



點火開關必須設定在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按  按鈕或 **FM/AM** 按鈕來將系統開啓。轉動 **VOL/SELECT** 旋鈕來調整音量。會顯示收音機最後所選定的波段及頻率。要切換波段時，請按 **FM/AM** 按鈕。在 **FM** 波段時，如果廣播電台以立體聲廣播，將會顯示 **ST** 字樣。**AM** 波段並沒有立體聲廣播。在 **AM** 波段時，**AM** 雜訊降低功能會自動開啓。

選擇電台

您可用以下幾種方式的任一種，在選定的波段中搜尋廣播電台：調諧、搜尋、掃描、預設按鈕與自動選擇。

調諧 — 使用 **SEEK** 按鈕來調到想要的頻率。按  按鈕可調到一個較高的頻率，按  按鈕可調到一個較低的頻率。

您也可以利用 **VOL/SELECT** 旋鈕來操作選台功能。按 **VOL/SELECT** 旋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EL"** 字樣。將旋鈕向右轉會調到較高的頻率，向左則是較低的頻率。要關閉時，請按 **VOL/SELECT** 旋鈕，或  按鈕或 **▼/PLAY** 按鈕。當您停止調整選台模式約 10 秒後，系統就會恢復正常顯示。

搜尋 — **SEEK** (搜尋) 功能會從目前的頻率往上或往下搜尋有較強訊號的電台。要啓動搜尋功能時，請按住  或  按鈕直到聽見一聲嗶聲。

掃描 — **SCAN** (掃描) 功能可在選定的波段中瀏覽收聽廣播訊號較強的所有電台。要啓動這個功能時，請按 **SCAN** 按鈕，然後放開。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CAN** 字樣。當系統找到一個較強的訊號時，它會停止並播放這個電台約 10 秒鐘。

續

操作收音機

如果您沒有採取任何動作，系統將掃描下一個電台，並播放 10 秒鐘。當播放您想要收聽的電台時，請再按一下 **SCAN** 按鈕。

預設電台 — 每一個預設按鈕可以儲存一個 AM 波段的頻率和兩個 FM 波段的頻率。

1. 選擇想要的波段 (AM 或 FM)。FM1 和 FM2 可以讓您分別儲存 6 個頻率。
2. 使用調諧、搜尋或掃描功能來調整到想要的電台。
3. 按住一個預設按鈕 (1-6)，直到聽見一聲嗶聲。
4. 重覆進行步驟 1 到 3 來分別儲存 6 個 AM 電台以及 12 個 FM 電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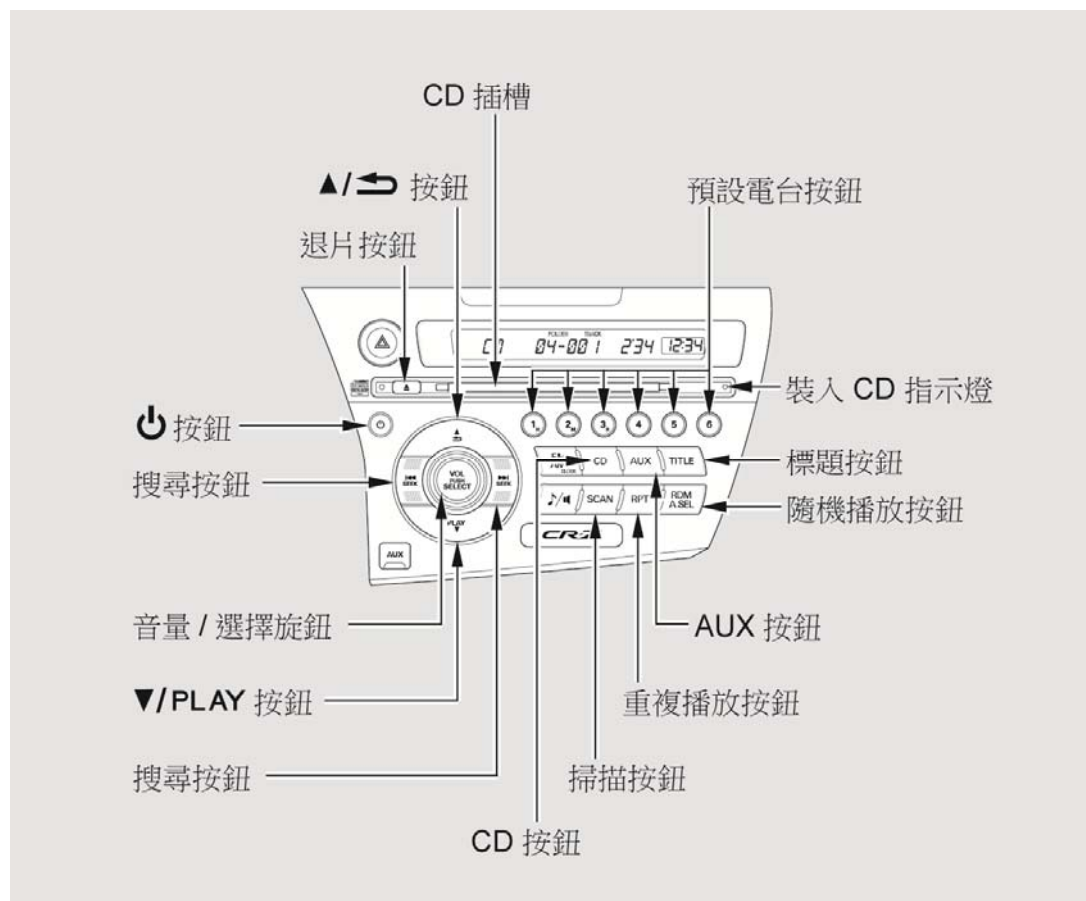
自動選擇 — 如果您在遠離預設電台的地方行駛而不能再接收到原設定的預設電台，您可以使用自動選擇功能來尋找當地的電台。

按 **A. SEL** 按鈕。您會看到 **A. SEL** 字樣在顯示器中閃爍，系統即進入掃描模式數秒鐘。在 A 型音響上，系統會在預設按鈕中儲存 6 個 FM 電台的頻率。在 B 型音響上，系統會在預設按鈕中儲存 6 個 FM 電台和 12 個 FM 電台的頻率。

如果自動選擇功能無法為一個預設按鈕找到訊號較強的電台，在按下預設按鈕之後，您會看到顯示 "0"。

如果您不喜歡自動選擇功能所儲存的電台，您可照先前說明的方式，將其他頻率儲存在預設按鈕。

*要關閉自動選擇功能時，請按 **A. SEL** (自動選擇) 按鈕。這個動作會恢復原先設定的預設電台。*



播放 CD

播放 CD

要裝入或播放 CD 時，點火開關必須設定在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

您可使用與收音機相同的控制裝置來操作 CD 播放機。要選擇 CD 播放機時，請按 CD 或 CD/AUX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CD" 字樣。顯示器會顯示正在播放的曲目編號及經過的時間。您也可以使用 TITLE 按鈕來選擇顯示的資訊 (請參閱第 195 頁)。系統會持續播放 CD，直到您變更模式為止。

留意

請勿使用有黏貼標籤的光碟。標籤可能會捲曲，使光碟卡在播放裝置中。

這個音響系統也可以播放以 MP3 或 WMA 格式壓縮的 CD-R 和 CD-RW 光碟。播放中的資料夾和曲目編號會顯示在 CD 播放機的顯示器上。一張光碟可能容納最多 255 個資料夾，而每個資料夾可能容納最多 255 個可播放檔案。因此一張光碟可能總計有超過 999 個檔案。

當一張光碟有超過 99 個資料夾時，音響顯示器只會顯示兩位數字。

這個主機無法播放 VCD 和 DVD。

註：

如果一張 WMA 光碟中有一個檔案受數位版權管理 (DRM) 保護，音響主機會顯示 **UNSUPPORTED** (不支援)，接著會跳到下一個檔案。

根據檔案製作時所使用的軟體，某些檔案可能無法播放，或無法顯示某些文字資料。

將碟片裝入儀錶板內建式 CD 播放機

將大約一半的 CD 插入 CD 插槽中。主機會拉入其餘的部分並且開始播放。顯示器會顯示正在播放的曲目編號。系統會持續播放 CD，直到您變更模式為止。

您不能在系統中插入 8-cm 光碟播放。

文字資料顯示功能

如果光碟記錄有文字資料，每一次您按下 **TITLE** 按鈕時，顯示器就會顯示文字資料。

您可以在顯示器中看到專輯、演出者、以及曲目名稱。如果光碟是以 MP3 或 WMA 格式燒錄，您可以在顯示器上看到資料夾和檔案名稱，以及演出者、專輯、及曲目資料。

顯示器最多可以顯示所選定的文字資料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等) 中的 16 個字元。

續

播放 CD

如果文字資料超過 16 個字元，您會在顯示器上看見前 15 個字元以及 > 記號。按住 TITLE 按鈕可以顯示後續的 16 個字元。您最多可以看見文字資料中的 31 個字元。

如果您再次按住 TITLE 按鈕，顯示器會再次顯示前 15 個字元。

如果有任何字母無法顯示，它會在顯示器中以 "." (點) 來取代。如果光碟沒有文字資料，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NO INFO" 字樣。

您也會在下列情況下看到某些文字資料:



- 選取新的資料夾、檔案、或曲目時。
- 當您變更音響模式來播放包含文字資料或 MP3 或 WMA 格式的光碟時。
- 當您裝入光碟，系統開始播放時。



在播放有文字資料的 CD-DA 時，專輯和曲目名稱會顯示在顯示器上。如果是 MP3 或 WMA 格式的光碟，顯示器則會顯示資料夾和檔案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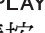


變更或選擇曲目 / 檔案

您可以在播放光碟時使用 SEEK 按鈕來選擇路徑及變更曲目 (MP3/WMA 模式中的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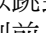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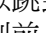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中，使用 ▲/↵ 或 ▼/PLAY 按鈕可選擇光碟上的資料夾，並可使用 SEEK 按鈕來變更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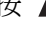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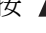
SEEK (搜尋) — 您每按一下  按鈕，播放機將會向前跳到下一首曲目 (MP3 或 WMA 模式中的檔案) 的開頭處播放。按一下  按鈕則可以向後跳回目前曲目的開頭處。再按一下則會跳到前一首曲目的開頭處。

要在曲目或檔案當中快速移動時，請按住  或  按鈕。

您也可以利用 VOL/SELECT 旋鈕來操作曲目選擇。按 VOL/SELECT 旋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EL" 字樣。轉動旋鈕來切換曲目編號。按 VOL/SELECT 旋鈕或  /PLAY 按鈕來確定您的選擇。要將它關閉時，請按  / 按鈕。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下

FOLDER SELECTION (資料夾選擇) — 要選擇一個不同的資料夾時，請按  / 按鈕或  /PLAY 按鈕。按  / 按鈕可以跳到下一個資料夾，按  /PLAY 按鈕可以跳到前一個資料夾。

您也可以利用 VOL/SELECT 旋鈕來操作資料夾和檔案選擇。按 VOL/SELECT 旋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EL" 字樣。轉動旋鈕來切換資料夾編號，並按旋鈕來確定您的選擇。轉動同一個旋鈕來切換檔案，然後按旋鈕來確定您的選擇。要取消選擇時，請按  / 按鈕。

續

播放 CD

REPEAT (重複播放曲目 / 檔案) — 要連續重複播放一首曲目 (MP3 或 WMA 模式中的檔案) 時，請按一下 RPT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PT 字樣。按住 RPT 按鈕可關閉這個功能。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下

FOLDER-REPEAT (資料夾重複播放) — 這個功能啓動時會依檔案壓縮時的順序重複播放所選取的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啓動資料夾重覆播放時，請反覆按 RPT 按鈕直到您在顯示器上看見 F-RPT 字樣。系統就會連續重複播放目前的資料夾。按住 RPT 按鈕可關閉這個功能。使用 ▲/↶ 或 ▼/PLAY 按鈕選擇另一個資料夾也會關閉重複播放功能。

每按一下 RPT 按鈕，模式就會從檔案重複播放變更為資料夾重複播放，然後變更為正常播放。

RANDOM (整張光碟隨機播放)— 這個功能會以隨機的順序播放光碟中的曲目 (MP3 或 WMA 模式下則是光碟中的檔案)。要啓動隨機播放時，請按一下 **RDM** 按鈕。在 MP3 或 WMA 模式下，請反覆按 **RDM** 按鈕來選取 **RDM** (整張光碟隨機播放)。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DM" 字樣。按住 **RDM** 按鈕可恢復正常播放。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下
隨機播放資料夾 — 這個功能啓動時會依隨機的順序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啓動資料夾隨機播放時，請按一下 **RDM**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RDM" 字樣。系統接著會隨機選取及播放各個檔案。這會一直持續到您按住 **RDM** 按鈕來關閉資料夾隨機播放功能、或使用 **▲/↶** 或 **▼/PLAY** 按鈕選擇另一個資料夾時。

每按一下 **RDM** 按鈕，模式就會從資料夾隨機播放變更為隨機播放 (整張光碟隨機播放)，然後變更為正常播放。

SCAN (掃描) — 掃描功能會依照燒錄的順序示範播放光碟上的所有曲目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下則是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啓動掃描功能時，請按一下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CAN" 字樣。光碟 / 資料夾中的每一首曲目 / 檔案都會示範播放 10 秒鐘。按住 **SCAN** 按鈕可退出掃描模式，系統會播放最後取樣的曲目。

播放 CD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下

FOLDER-SCAN (資料夾掃描) — 這個功能啓動時，會依在光碟上的錄製順序示範播放每個資料夾中的第一個檔案。要啓動資料夾掃描功能時，請反覆按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SCAN" 字樣。系統接著會播放主資料夾中的第一個檔案約 10 秒鐘。當系統播放您想要繼續欣賞的檔案時，請按住 **SCAN** 按鈕。當系統示範播放完所有資料夾的第一個檔案時，**F-SCAN** 功能會被取消，系統會恢復正常播放。

每按一下 **SCAN** 按鈕，模式就會從檔案掃描變更為資料夾掃描，然後變更為正常播放。

停止播放 CD

按退出按鈕 (**▲**) 可取出光碟。如果您退出光碟但沒有將它從插槽中取出，系統會在 10 秒鐘後自動將光碟重新裝入並開始播放。如果選擇的是另一個音響模式，系統會讓光碟播放進入暫停模式。如果要開始播放，請按 **CD** 或 **CD/AUX** 按鈕。

您也可以在點火開關關閉時退出光碟。

如果要在播放 CD 時收聽電台廣播，請按 **FM/AM** 按鈕。再次按 **CD** 或 **CD/AUX** 按鈕可切換回 CD 播放機模式。

若要在播放 CD 時播放一個連接到輔助輸入插孔或 USB 轉接線組的音響裝置，請按 AUX (CD/AUX) 按鈕。再次按 CD (CD/AUX) 按鈕可切換回 CD 播放機模式。

如果您在碟片仍在播放時透過 (⏻) 按鈕或關閉點火開關來將系統關閉，碟片會留在光碟機內。當您重新開啓系統時，碟片會從上次停止的地方繼續播放。

CD 播放機錯誤訊息

右表說明您在播放光碟時可能會看到的錯誤訊息。

如果您在播放光碟時看到顯示器出現錯誤訊息，請按退出按鈕。在退出碟片後，檢查是否有損壞或變形。如果沒有損壞，請再次插入光碟。關於光碟損壞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03 頁。

音響系統會試著播放光碟。如果仍有問題，則會再次顯示錯誤訊息。請按退出按鈕並取出光碟。然後插入另一張光碟。如果新的光碟可以播放，表示原先的光碟有問題。如果再次出現錯誤訊息而您並不瞭解問題所在，請將愛車開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錯誤訊息	原因	解決方式
UNSUPPORTED	曲目 / 檔案格式不支援	目前的曲目會被跳過。下一首有支援的曲目或檔案會自動播放。
BAD DISC PLEASE CHECK MANUAL PUSH EJECT	機械錯誤	按退出按鈕並取出光碟。檢查光碟是否有嚴重損壞、變形跡象、過度刮傷、及 / 或骯髒 (參閱第 203 頁)。再次插入光碟。如果訊息沒有消失，或是無法取出光碟，請洽詢特約服務站。不要嘗試強行從播放器取出 CD。
BAD DISC PLEASE CHECK MANUAL	伺服機構錯誤	
CHECK DISC	聚焦錯誤	光碟被自動退出。 確定 CD 沒有刮傷或損壞。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03 頁。
	TOC 錯誤	

被退出的光碟將不會自動重新裝入。

一般資訊

- 若使用 CD-R 或 CD-RW 光碟時，只能使用標示為音響專用的光碟。
- 在錄製一張 CD-R 或 CD-RW 時，必須正確結束錄製程序才能在系統中使用。
- 只播放標準的圓形碟片。形狀奇怪的碟片可能會卡在光碟機中，或引起其他問題。
- 正確保存您的碟片，以避免損壞或跳針。

留意

請勿使用有黏貼標籤的碟片。標籤可能會捲曲，使光碟卡在播放裝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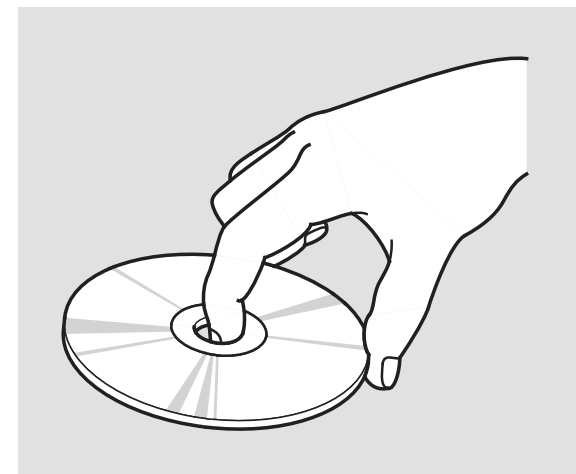
保護 CD 片

碟片不使用時，請放入盒子中保護，以避免灰塵及其他污染物。為避免碟片變形，請避免讓陽光直接照射與高溫。

清理碟片時，請使用乾淨的軟布。由碟片中心往外緣擦拭。

新的光碟片的內緣與外緣可能有點粗糙。造成粗糙表面的塑膠材質可能會脫落，並且掉在碟片的讀取面上，引起跳針與其他問題。用鉛筆或原子筆的側面，把粗糙的內緣與外緣塑膠材質磨掉。

絕對不要把外物放入播放機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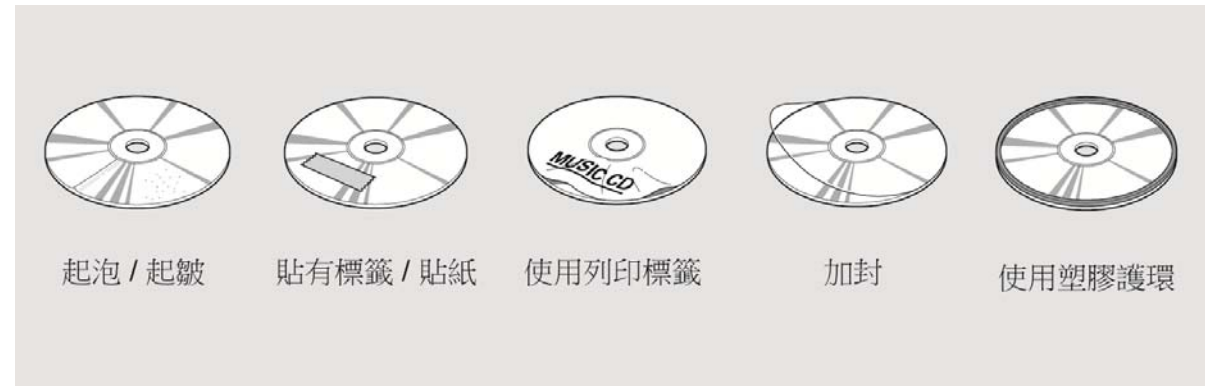
拿取碟片時，要拿著碟片的邊緣；絕對不要碰到任一表面。不要在光碟上裝上安定環或是貼標籤。這些物品以及指紋、液體、簽字筆等產生的污染物並會使光碟無法正常播放，甚至可能卡在光碟機中。

保護 C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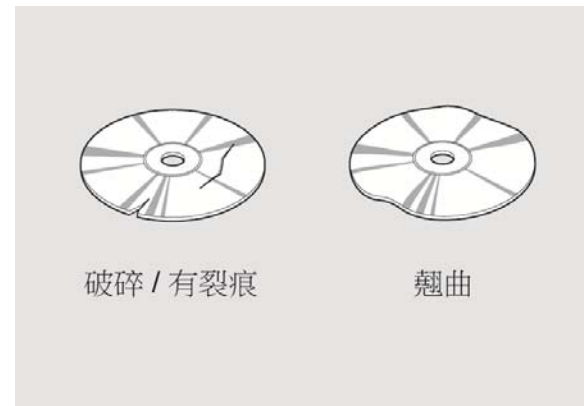
有關建議的光碟的額外資訊
儀錶板內建 CD 播放機的機械構造非常複雜而精密。如果插入如本節所示的損壞光碟，可能會卡在內部而損壞音響主機。

這樣的光碟的範例如右圖所示：

1. 起泡、起皺、貼有標籤、以及太厚的光碟



2. 損壞的光碟



3. 品質不良的光碟



4. 小型、形狀不規則的光碟



5. 有刮痕、骯髒的光碟



- CD-R 或 CD-RW 可能由於燒錄的條件而無法播放。
- 光碟上的刮痕和指印可能會導致聲音 "跳針"。

- 建議的光碟是印有下列標誌的光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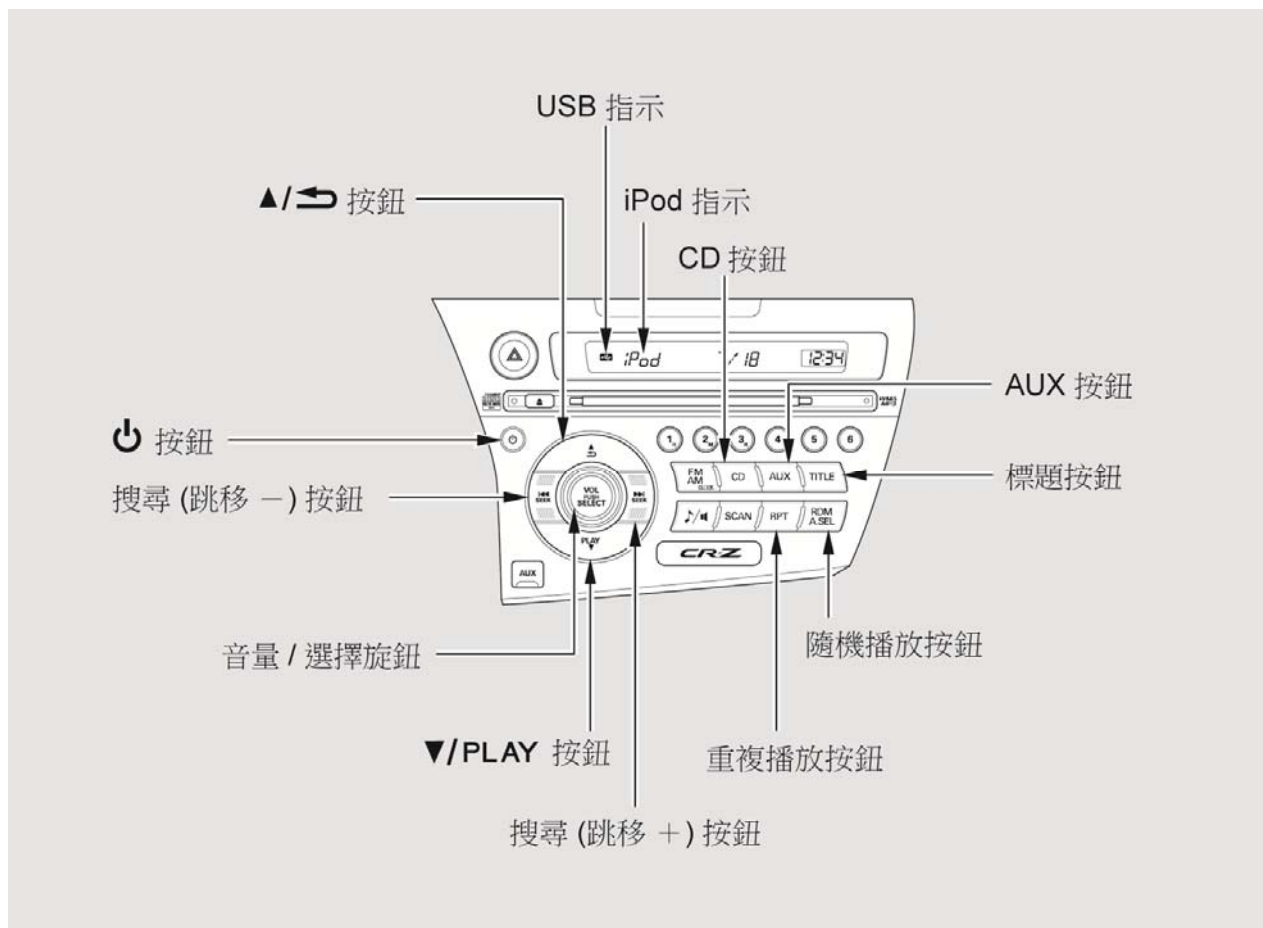


- 音響主機可能無法播放下列格式。



- 這個音響主機不能播放 Dual-disc® 雙面碟。

播放 iPod®



播放 iPod®

這個音響系統可以使用和儀錶板內建 CD 播放機相同的控制鈕來播放 iPod® 上的音樂檔案。要播放 iPod 時，請用您的匯接接頭將它連接到中央置物格中的 USB 轉接線組上，然後按 AUX 按鈕。點火開關必須設定在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當點火開關設定在這些位置時也會為 iPod 充電。

音響系統會讀取並播放 iPod 上可以播放的音樂檔案。系統不能像大量儲存裝置一樣操作 iPod。系統將只會播放透過 iTunes 儲存在 iPod 中的歌曲。

iPod 及 iTunes 為 Apple Inc. 之註冊商標。

使用 USB 轉接線組即可與您的音響系統相容的 iPod 機型包括：

機型
iPod (第 5 代)
iPod classic 80 GB/160 GB
iPod classic 120 GB
iPod classic 160 GB (2009 年推出)
iPod nano (第 1 到第 6 代)
iPod touch (第 1 到第 4 代)

系統可能無法適用於這些裝置的所有軟體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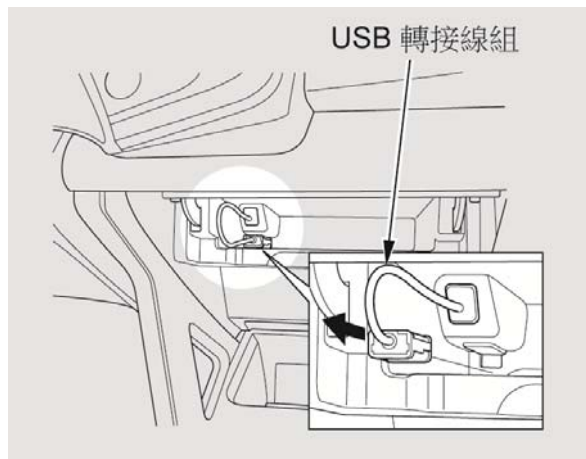
註：

- 不可透過集線器來連接您的 iPod。
- 不可將 iPod 留置車內。陽光直曬和高溫可能會造成損壞。
- 不可在愛車所配備的 USB 轉接線組與您的匯接接頭之間使用延長線。
- 建議在播放前先備份您的資料。
- 某些裝置可能無法透過 USB 轉接器供電或充電。如果有這種情況，請使用配件轉接頭來為您的裝置供電。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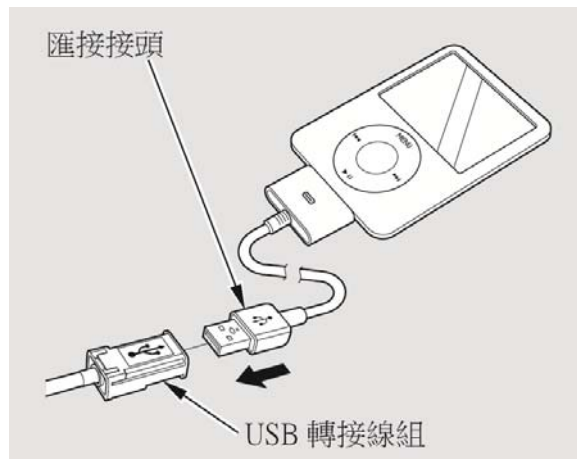
播放 iPod®

連接 iPod



1. 打開中央置物格。
2. 拉出 USB 轉接線組。

您可以將線組穿過置物格左側的槽孔然後關上中央置物格蓋。



3. 將您的匯接接頭正確且確實連接到 iPod 上。
4. 將匯接接頭確實連接到 USB 轉接線組上。

如果音響顯示器上沒有出現 iPod 指示，請檢查連接情形，並試著重新連接 iPod 幾次。

如果音響系統仍無法辨識 iPod，表示 iPod 可能需要重置。請依照您的 iPod 說明書來進行重置，或者您可透過網路找到重置說明：
www.apple.com/

文字資料顯示功能

每按一下 **TITLE** 按鈕，顯示模式就會在專輯名稱、歌曲名稱、演出者名稱、或不顯示 (關閉文字顯示功能) 之間切換。

顯示器會顯示最多可以顯示所選定的資料中的 16 個字元 (包含空格)。如果文字資料超過 16 個字元，您會在顯示器中看見前 15 個字元以及 > 記號。按住 **TITLE** 按鈕可以顯示後續的 16 個字元。

變更或選取檔案

在 iPod 播放時使用 **SEEK** 按鈕 (◀SEEK 或 ▶SEEK) 可變更檔案。

SKIP (跳移) — 每按一下 ▶SEEK (SKIP +) 按鈕，系統就會向前跳到下一個檔案的開頭處。按 ◀SEEK (SKIP -) 按鈕，則可以向後跳回目前檔案的開頭處。再按一下則會跳到前一個檔案的開頭處。

要在一個檔案中快速移動時，請按住任一個 **SEEK** 按鈕 (▶SEEK 或 ◀SEEK)。

從 iPod 選單中選擇檔案

您也可以利用 **VOL/SELECT** 旋鈕從 iPod 選單中的任何清單 (播放清單、演出者、專輯、及歌曲) 來選擇檔案。請按 **VOL/SELECT** 旋鈕來將顯示器切換到一個 iPod 選單上，然後轉這個旋鈕來選取您想要的清單。按 **VOL/SELECT** 旋鈕或 ▼/PLAY 按鈕來確定您的選擇。

顯示器會顯示所選擇的清單中的項目。轉動 **VOL/SELECT** 旋鈕來選擇一個項目，然後按 **VOL/SELECT** 旋鈕或 ▼/PLAY 按鈕來確定您的選擇。

如果您選擇 "ALL"，則會播放所選擇的清單中的所有可播放的檔案。

播放 iPod®

按 ▲/⏪ 按鈕可回到先前的顯示畫面，而按 TITLE 按鈕可取消這個設定模式。

選擇重複或隨機播放模式：
您可以利用 RPT 按鈕或 RDM 按鈕來選擇任何重複及隨機播放模式。

REPEAT (重複播放) — 這個功能可持續播放一個檔案。要啟動重複播放功能時，請按 RPT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PT" 字樣。要將它關閉時，請再按一下 RPT 按鈕。

SHUFFLE ALL (全部隨機播放) — 這個功能可依隨機的順序播放所選擇的清單 (播放清單、演出者、專輯、或歌曲) 中所有可播放的檔案。要啟動全部隨機播放功能時，請按 RDM 按鈕。您會看到在顯示器上 "RDM" 字樣。要將它關閉時，請按住 RDM 按鈕。

SHUFFLE ALBUM (專輯隨機播放) — 這個功能可依隨機的順序播放所選擇的清單 (播放清單、演出者、專輯、或歌曲) 中所有可播放的專輯。每個專輯中的檔案會依錄製的順序播放。要啟動專輯隨機播放功能時，請反覆按 RDM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RDM" 字樣。要將它關閉時，請按住 RDM 按鈕。

每按一下 RDM 按鈕，模式就會從全部隨機播放變更為專輯隨機播放，然後變更為正常播放。

註：

可用的操作功能可能會因機型或版本而異。某些功能可能無法在車輛的音響系統上使用。

停止播放 iPod

要收聽收音機時，請按 FM/AM 按鈕。按 CD 或 CD/AUX 按鈕可切換到 CD 模式 (如果有裝入 CD)。再次按 AUX 按鈕可切換回 iPod 模式。

您也可以按方向盤上的 MODE 按鈕來切換模式。

拆開 iPod

您可以在 iPod 顯示器上看到 "OK to disconnect" (可安全拔除) 的訊息* 時隨時拆開 iPod。在拔除之前，請確定有在 iPod 顯示器上看到 "OK to disconnect" 的訊息。關於如何拆開匯接接頭與 USB 轉接線組，請依照 iPod 的說明書指示進行。

*：所顯示的訊息可能因機型或版本而異。在部份機型上，並沒有訊息顯示何時可以拆開。

根據在重新連接時 iPod 所處的模式，如果再次連接同一個 iPod，系統能可以從先前關閉時的位置開始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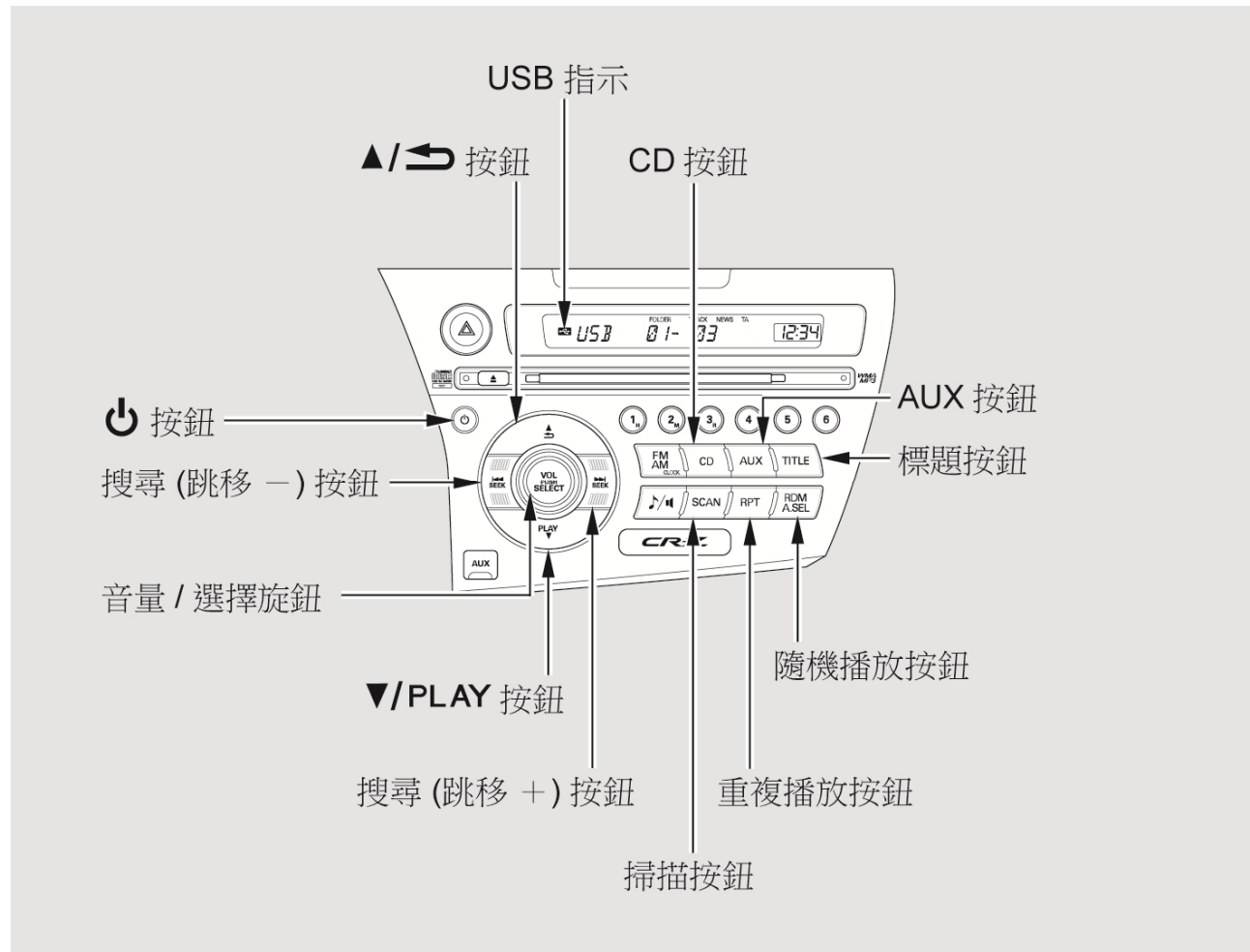
iPod® 錯誤訊息

如果在顯示器上看到一個錯誤訊息，請參閱第 212 頁。

iPod® 錯誤訊息

如果您在播放 iPod 時在音響顯示器上看見一個錯誤訊息，請在右表中找出解決方法。如果無法清除錯誤訊息，請將您的愛車送回特約服務站。

錯誤訊息	原因	解決方式
USB ERROR	USB ROM 錯誤	表示 USB 轉接器單元有問題。
BAD USB DEVICE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電源異常	這會在連接一個不相容的裝置時因系統的電流過載保護功能停止供電源給 USB 而發生。請將裝置拆開。然後關閉音響系統，再重新開啓。不要再次連接造成這項錯誤的裝置。
iPod NO SONG	iPod 中沒有檔案	這會在 iPod 沒有儲存任何內容時出現。請在 iPod 中儲存一些檔案。
UNSUPPORTED VER.	使用不支援的 iPod	這會在連接不相容的 iPod 時出現。關於 iPod 的規格資訊請參閱第 207 頁。如果在連接一個支援的 iPod 時出現，請將 iPod 軟體更新為較新的版本。
CONNECT RETRY	無法辨識 iPod	這會在系統無法辨識 iPod 時出現。請重新連接 iPod。



播放 USB 隨身碟

播放 USB 隨身碟

這個音響系統可以使用和儀錶板內建 CD 播放機相同的控制鈕來選擇及播放 USB 隨身碟上的音樂檔案。要播放 USB 隨身碟時，請將它連接到中央置物格中的 USB 轉接線組上，然後按 AUX 按鈕。點火開關必須設定在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

音響系統可以讀取及播放 USB 隨身碟中的 MP3、WMA 或 AAC* 格式音樂檔案。在播放 USB 隨身碟時，顯示器會根據檔案格式來顯示 MP3、WMA 或 AAC。

*：只有透過 iTunes 所錄製的 AAC 格式檔案可以在這個音響主機上播放。

建議的 USB 隨身碟是 256 MB 以上，且使用 FAT 檔案系統進行格式化。某些數位音響播放裝置可能也相容。

某些 USB 隨身碟 (例如有安全鎖定功能的裝置等) 可能無法在這個音響主機上使用。詳細資訊請洽詢特約服務站。

註：

- 不可使用諸如讀卡機或攜帶式硬碟等裝置，否則裝置或檔案可能會損壞。
- 不可透過集線器來連接您的 USB 隨身碟。

- 不可在愛車所配備的 USB 轉接線組上使用延長線。
 - 不可將 USB 隨身碟留置車內。陽光直曬和高溫可能會造成損壞。
 - 建議在播放 USB 隨身碟之前先備份您的資料。
 - 某些裝置可能無法透過 USB 轉接器供電或充電。如果有這種情況，請使用配件轉接頭來為您的裝置供電。
 - 根據檔案的類別和數量，可能會需要一些時間才能開始播放。
- 根據檔案製作時所使用的軟體，某些檔案可能無法播放，或無法顯示某些文字資料。
 - USB 中檔案播放的順序可能與在 PC 或其他裝置上所顯示的檔案順序不同。檔案會依儲存到 USB 隨身碟時的順序播放。
 - 根據所使用的編碼和寫入軟體的類別，某些情況可能無法正確顯示字元資訊。

某些 MP3、WMA、或 AAC 格式的版本可能不支援。如果找到一個不支援的檔案，音響主機機會顯示 **UNSUPPORTED** (不支援)，接著會跳到下一個檔案。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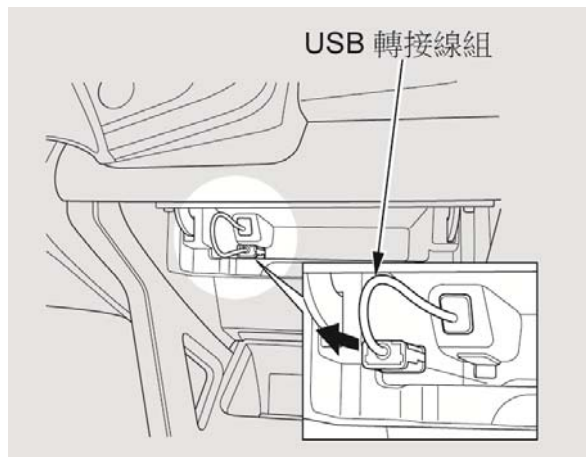
若以 WMA 或 AAC 格式壓縮，將不能播放受 DRM (數位著作權管理) 保護的檔案。如果系統找到一個 DRM 檔案，音響主機機會顯示 **UNPLAYABLE FILE** (檔案不可播放)，接著會跳到下一個檔案。

註：

燒錄時選擇低取樣頻率和低位元率可能會導致聲音品質極度惡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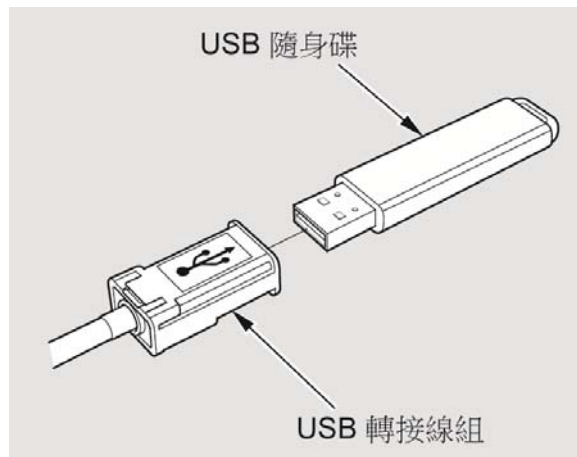
播放 USB 隨身碟

連接 USB 隨身碟



1. 打開中央置物格。
2. 拉出 USB 轉接線組。

您可以將線組穿過置物格左側的槽孔然後關上中央置物格蓋。



3. 將 USB 隨身碟正確且確實連接到 USB 轉接線組上。

在 USB 隨身碟連接後，顯示器上會顯示 USB 指示。

文字資料顯示功能

每按一下 TITLE 按鈕，顯示模式就會依序顯示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演出者名稱、專輯名稱、歌曲名稱、或不顯示 (關閉文字顯示功能)。

顯示器會顯示最多可以顯示所選定的資料中的 16 個字元 (包含空格)。如果文字資料超過 16 個字元，您會在顯示器中看見前 15 個字元以及 > 記號。按住 TITLE 按鈕可以顯示後續的 16 個字元。

如果您再次按住 TITLE 按鈕，顯示器會再次顯示前 15 個字元。

變更或選取檔案

在 USB 隨身碟播放時使用 SEEK 按鈕 (◀/SEEK 或 ▶/SEEK) 可變更檔案。

SKIP (跳移) — 每按一下 ▶/SEEK (SKIP +) 按鈕，系統就會向前跳到下一個檔案的開頭處。按 ◀/SEEK (SKIP -) 按鈕，則可以向後跳回目前檔案的開頭處。再按一下則會跳到前一個檔案的開頭處。

要在一個檔案中快速移動時，請按住任一個 SEEK 按鈕 (▶/SEEK 或 ◀/SEEK)。

FOLDER SELECTION (資料夾選擇) — 要選擇一個不同的資料夾時，請按 ▲/▶ 按鈕或 ▼/PLAY 按鈕。按 ▲/▶ 按鈕可以跳到下一個資料夾，按 ▼/PLAY 按鈕可以跳到前一個資料夾的開頭處。

從資料夾及檔案清單中選擇檔案

您也可以利用 VOL/SELECT 旋鈕從清單中選擇一個資料夾或檔案。請按 VOL/SELECT 旋鈕來將顯示器切換到資料夾清單上，然後轉 VOL/ SELECT 旋鈕來選取一個資料夾。

按 VOL/SELECT 旋鈕或 ▼/PLAY 按鈕來將顯示器切換到檔案清單上，然後轉 VOL/ SELECT 旋鈕來選取一個檔案。按 VOL/SELECT 旋鈕或 ▼/PLAY 按鈕來確定您的選擇。

按 ▲/▶ 按鈕可回到先前的顯示畫面，而按 TITLE 按鈕可取消這個設定模式。

播放 USB 隨身碟

選擇重複、隨機播放或掃描模式：

您可以利用 **RPT** 按鈕、**RDM** 按鈕、或 **SCAN** 按鈕來選擇任何重複、隨機播放、及掃描模式。

REPEAT (重複播放) — 這個功能可持續播放一個檔案。要啓動重複播放功能時，請按 **RPT**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PT**" 字樣。要將它關閉時，請按住 **RPT** 按鈕。

FOLDER-REPEAT (資料夾重複播放) — 這個功能會依檔案儲存的順序重複播放所選取的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啓動資料夾重複播放功能時，請反覆按 **RPT**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RPT**" 字樣。要將它關閉時，請按住 **RPT** 按鈕。

每按一下 **RPT** 按鈕，模式就會從檔案重複播放變更為資料夾重複播放，然後變更為正常播放。

FOLDER RANDOM (資料夾隨機播放) — 這個功能可依隨機的順序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檔案。要啓動資料夾隨機播放功能時，請按 **RDM**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RDM**" 字樣。要將它關閉時，請按住 **RDM** 按鈕。

RANDOM (隨機播放) — 這個功能可依隨機的順序播放所有檔案。要啟動檔案隨機播放功能時，請反覆按 **RDM** 按鈕。您會看到在顯示器上 "RDM" 字樣。要將它關閉時，請按住 **RDM** 按鈕。

每按一下 **RDM** 按鈕，模式就會從資料夾隨機播放變更為檔案隨機播放，然後變更為正常播放。

SCAN (掃描) — 這個功能會依檔案儲存的順序示範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啟動掃描功能時，請按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CAN" 字樣。資料夾中的每一個檔案都會示範播放 10 秒鐘。按住 **SCAN** 按鈕可退出掃描播放模式並播放最後試聽的檔案。

FOLDER SCAN (資料夾掃描) — 這個功能會依檔案儲存的順序示範播放每個資料夾中的第一個檔案。要啟動資料夾掃描功能時，請反覆按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SCAN" 字樣。每個資料夾中的第一個檔案都會示範播放 10 秒鐘。按住 **SCAN** 按鈕可退出資料夾掃描播放模式並播放最後試聽的檔案。

每按一下 **SCAN** 按鈕，模式就會從檔案掃描變更為資料夾掃描，然後變更為正常播放。

播放 USB 隨身碟

停止播放 USB 隨身碟

要變更模式時。請按 **FM/ AM** 按鈕。按 **CD** 按鈕可切換到 **CD** 模式 (如果有裝入 **CD**)。再次按 **AUX** 按鈕可切換到 **USB** 模式。

您也可以按方向盤上的 **MODE** 按鈕來切換模式。

拆開 USB 隨身碟

即使在音響系統上選取 **USB** 模式的情況下，您也可以隨時拔除 **USB** 隨身碟。拔除 **USB** 隨身碟時，請務必依照 **USB** 隨身碟的說明書指示進行。

如果您再次連接同一個 **USB** 隨身碟，系統會從上次停止播放的地方開始播放。

USB 隨身碟錯誤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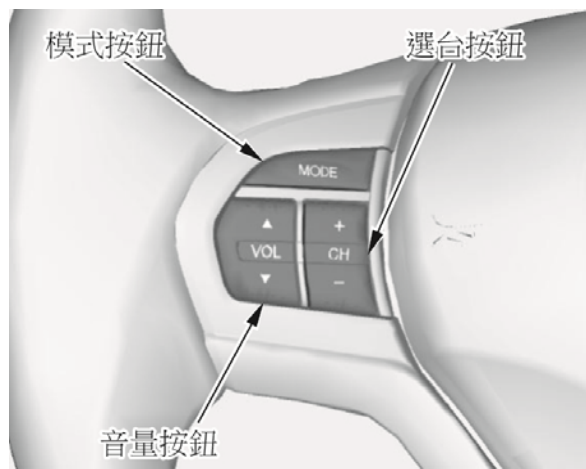
如果在顯示器上看到一個錯誤訊息，請參閱第 221 頁。

USB 隨身碟錯誤訊息

如果您在播放 USB 隨身碟時在音響顯示器上看到一個錯誤訊息，請從右表中找出解決方法。如果無法清除錯誤訊息，請將您的愛車送回特約服務站。

錯誤訊息	原因	解決方式
USB ERROR	USB ROM 錯誤	表示 USB 轉接器單元有問題。
BAD USB DEVICE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電源異常	這會在連接一個不相容的裝置時因系統的電流過載保護功能停止供電源給 USB 而發生。請將裝置拆開。然後關閉音響系統，再重新開啓。不要再次連接造成這項錯誤的裝置。
UNPLAYABLE FILE	使用不支援的檔案	這會在 USB 隨身碟中的檔案為 DRM 或不支援的格式時出現。這個錯誤訊息會顯示約 3 秒鐘，然後播放下一首歌曲。
USB NO SONG	USB 隨身碟中沒有檔案	這會在 USB 隨身碟中沒有資料或 USB 隨身碟中沒有任何 MP3、WMA 或 AAC 檔案時出現。請在 USB 隨身碟中儲存一些 MP3、WMA、或 AAC 檔案。
UNSUPPORTED	使用不支援的 USB 隨身碟	這會在連接不支援的裝置時出現。關於 USB 隨身碟的規格資訊，請參閱第 214 頁。如果在連接支援的裝置時出現，請重新連接裝置。

音響遙控開關



有三個音響系統控制裝置就裝在方向盤上。這讓您的手不用離開方向盤就可以控制基本功能。

VOL 按鈕可將音量調大 (▲) 或調小 (▼)。按下按鈕的頂端或底端，並且按住直到調整至您所要的音量，然後放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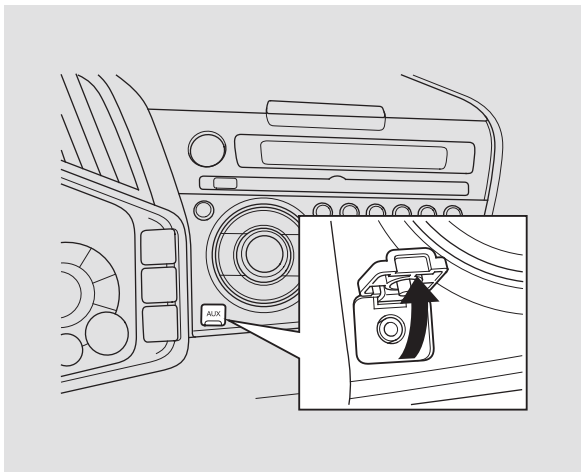
使用 MODE 按鈕可改變模式。反覆按按鈕可選擇 FM、AM、CD (如果有裝入 CD)、或連接到輔助輸入插孔或 USB 轉接線組上的音響裝置。在沒有使用自動選擇功能時，您可選擇 FM1 及 FM2。

如果您在聽廣播，使用 CH 按鈕來切換電台。每按一下按鈕上部 (+)，系統就會轉到正在收聽的波段上的下一個預設電台。按一下下部 (-) 則可轉到前一個電台。

要啓動搜尋功能時，請按住 CH 按鈕的上部 (+) 或下部 (-) 直到聽見一響嗶聲。系統會從目前的頻率往上或往下搜尋有較強訊號的電台。

在播放 CD、iPod 或 USB 隨身碟時，每按一下 CH 按鈕的上部 (+)，系統就會跳到下一首曲目 (MP3、WMA 或 AAC 格式的檔案) 的開頭處。按下部 (-) 可回到目前曲目 / 檔案的開頭處。按下兩次，則會回到前一首曲目 / 檔案。

您也可以使用搜尋功能來選擇資料夾。按住 CH 按鈕的上部 (+) 直到聽到嗶一聲，即可向前跳到下個資料夾的第一個檔案。按下部 (-) 即可向後跳回前一個資料夾。



輔助輸入插孔在中央面板上。系統可接受使用 3.5 mm 立體 miniplug 端子連接的標準音響裝置的外接音響輸入。

當您使用 mini-jack 線組來連接相容的音響裝置和插孔時，您也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AUX 字樣，而系統會自動切換到 AUX 模式。

在相容的音響裝置連接到插孔時，按 AUX 按鈕即可選取。

收音機防盜保護

您愛車的音響系統會在電源因任何理由被切斷時自行停用。要再次啓用時，您必須使用預設按鈕輸入一個指定的 5 位數密碼。由於 5 位數字有數百種數字組合的可能，因此如果不知道密碼，將不太可能讓系統恢復作用。

您應有收到一張哪片上面列有您的音響系統的密碼和序號。您最好將這張卡片收妥在家中安全的地方。另外，您也應將音響系統的序號記在本車主手冊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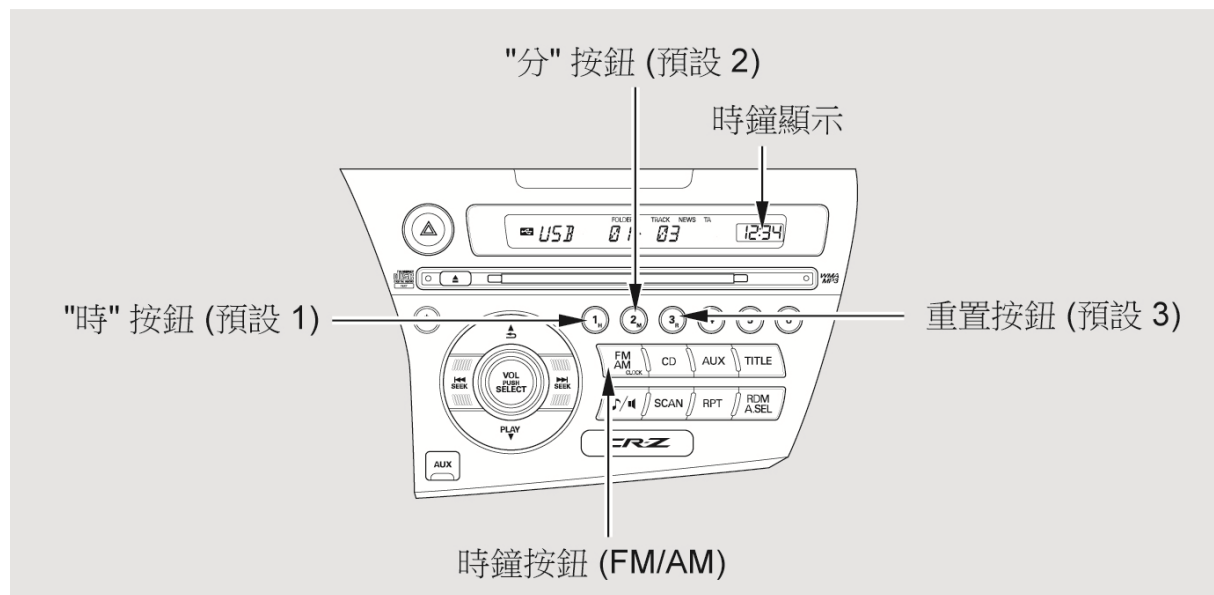
如果遺失卡片，您必須透過特約服務站才能取得密碼。此時，您將會需要用到系統序號。

如果愛車的電瓶沒電或拆開，音響系統將不會有作用。如果發生這種情況，下次開啓系統時您會在頻率顯示區上看到 "ENTER CODE" (輸入密碼) 字樣。請使用預設按鈕來輸入密碼。密碼列在隨車主手冊所附的音響密碼卡片中。如果正確輸入密碼，收音機就會開始播放。

如果您輸入錯誤的密碼，音響將不會開機：請完成整個程序，然後輸入正確的密碼。您有 10 次輸入正確密碼的機會。如果 10 次嘗試輸入都沒有成功，您必須讓系統靜置約 1 個小時然後再次嘗試。

即使切斷電源，系統仍會保留您的 AM 和 FM 電台預設。

設定時鐘



要設定時間時，請按時鐘 (FM/AM) 按鈕直到聽到一聲嗶聲，然後放開按鈕。顯示的時間會開始閃爍。

按 H (小時) 按鈕來變更小時數字直到想要的時間為止。按 M (分鐘) 按鈕來變更分數直到數字到達想要的時間為止。

再按一下 CLOCK 按鈕來確認時間設定。

您可以將時間快速設定到最接近的一個整點。如果顯示的時間還不到半小時，按住 **CLOCK** 按鈕直到聽到一聲嗶聲，然後按 **R** (預設 3) 按鈕可將時鐘往回設定到前一個整點。如果顯示的時間超過半小時，則時鐘會往前設定到下一個整點開始處。

例如：.....1:06 會重置為 1:00

..... 1:52
會重置為 2:00

保全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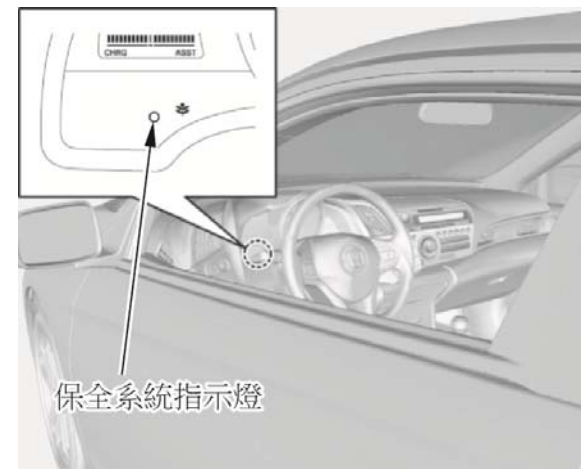
保全系統可以協助保護您的愛車及貴重物品避免遭竊。如果有人嘗試侵入您的愛車或拆下音響主機，喇叭會鳴響且方向燈會閃爍。警報會持續 30 秒鐘，然後系統會重置。

如果觸發警報的原因繼續存在，會以相隔約 5 秒的間隔重複多次發出警報。

要在 30 秒鐘過去之前關閉觸發的警報，請使用點火鑰匙或遙控器將駕駛側車門開鎖。

留意

使用鑰匙將駕駛側車門開鎖會使保全系統發出警報。請務必使用遙控器來進行車門及後掀門開鎖。



保全系統會在您鎖上車門、引擎蓋、及後掀門 15 秒鐘後自動設定。要啓動系統，您必須從車外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儀錶板上的保全系統指示燈會立即開始閃爍來告知您系統正在自行設定。

當您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各個車門及後掀門上鎖時，所有車外的方向燈及儀錶板上的兩個指示燈都會閃燈 3 次以確認各個車門及後掀門都已上鎖且保全系統已經設定。當您使車門與行李廂開鎖時，這些燈將閃爍一次。

保全系統也會在您打開駕駛側車門，然後扳住外側車門把手並使用駕駛側車門上的鎖鍵或門鎖總開關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之後設定。

一旦保全系統完成設定，開啓任一個車門或後掀門（而沒有使用鑰匙或遙控器）或引擎蓋，都會使系統發出警報。如果音響主機被從儀錶板拆下或剪斷配線，它也會發出警報。

如果有乘客在保全系統已設定的車內開啓點火開關，也會觸發警報。

如果引擎蓋、後掀門、或任一個車門沒有完全關妥，保全系統將不會設定。如果系統無法設定，請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然後檢查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的指示。關好顯示器所顯示沒有關妥的車門或後掀門。請目視檢查引擎蓋，因為它並不在顯示所監視的範圍，必要時請將它關妥。

切勿試圖改變本系統或在本系統上增添其他裝置。

定速控制

定速控制功能讓您可以在時速 40 公里以上保持設定的速度行駛，而不需要一直踩在油門踏板上。這個功能應在行駛筆直、開闊的高速公路時使用，不建議在行駛市區、多風道路、滑溜道路、下大雨或天候不好的狀況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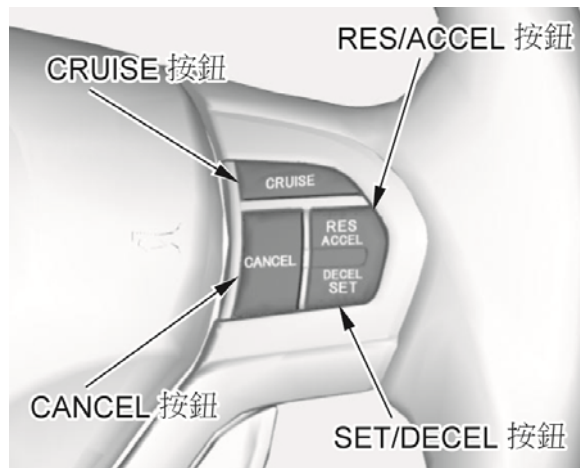


警告

不當使用定速控制可能導致事故。

只能在行駛開闊的高速公路上且天候良好的情況下使用定速控制。

使用定速控制



1. 按方向盤上的 CRUISE 按鈕。在儀錶板上的 CRUISE MAIN 指示燈會點亮。定速控制系統即使沒有使用時也可以保持開啓。
2. 加速到 40 km/h 以上想要的定速行駛速度。
3. 按一下方向盤上的 SET/DECEL 按鈕。儀錶板上的定速控制指示燈會點亮來顯示系統現在已經啓動。

當您在上下坡時，定速控制可能無法保持所設定的速度。如果車速在下坡時升高，請使用煞車來減速。這也會取消定速控制。要恢復所設定的速度，請按 RES/ACCEL 按鈕。在儀錶板上的 CRUISE CONTROL 指示燈會再次點亮。

在 ECON 模式開啓的情況下行駛陡坡時，可能需要相對較長的時間進行加速才能維持設定速度。

變更設定速度

您可以下列三種方式來提高定速控制的設定速度：

- 按住 **RES/ACCEL** 按鈕。在達到想要的定速控制速度時，放開按鈕。
- 踩油門踏板。加速到想要的定速速度，然後按 **SET/DECEL** 按鈕。
- 要以非常小的幅度提高速度時，請輕按 **RES/ACCEL** 按鈕。您每按一下，車速就會提高約 1.6 km/h。

您可以利用下列任一種方法來降低設定的定速行駛速度：

註：如果您需要快速降低速度，請和平常一樣使用煞車。

- 按住 **SET/DECEL** 按鈕。在車輛達到想要的定速速度時放開按鈕。
- 要以非常小的幅度減低速度時，請輕按 **SET/DECEL** 按鈕。每輕按一下，您的車速就會降低約 1.6 km/h。
- 用腳輕踩煞車。儀錶板上的 **CRUISE CONTROL** 指示燈將會熄滅。在減速到想要的定速控制速度時，按 **SET/DECEL** 按鈕。

即使在定速控制功能開啓時，您仍可以使用油門踏板加速來進行超車。在完成超車後，將腳移開油門踏板。您的愛車將回歸到定速控制所設定的速度。

將腳留在煞車上會取消定速控制功能。

續

定速控制

取消定速控制

您可以透過下面任一種方式取消定速控制功能：

- 輕踩煞車。
- 按方向盤上的 CANCEL 按鈕。
- 按方向盤上的 CRUISE 按鈕。

恢復設定速度

當您按下 CANCEL 按鈕，或輕踩煞車或離合器踏板時，系統將會記憶先前所設定的定速控制速度。要回到這個速度時，請加速到 40 km/h 以上，然後按一下 RES/ACCEL 按鈕。定速控制指示燈會點亮。車輛就會加速到先前設定的相同定速控制速度。

按 CRUISE 按鈕將會關掉系統，並清除先前所設定的定速控制速度。

在駕駛您的愛車之前，務必先了解使用的汽油種類，及如何檢查愛車各項重要油液的油液高度。同時您也需要熟悉正確的行李或物品放置方法。本章的資訊將可提供您各項協助。若您想在愛車上加裝任何配件，請先詳閱本章內容。

磨合期.....	232
燃油建議.....	232
加油站作業程序.....	233
油箱加油.....	233
開啓及關閉引擎蓋.....	235
機油檢查.....	236
引擎冷卻水檢查.....	237
油耗.....	238
配件及改裝.....	240
行李裝載.....	242
進氣口.....	245

磨合期、燃油建議

磨合期

為確保愛車將來的可靠性及性能，在最初的 1,000 公里內，請特別留心您的駕駛方式。在這期間內：

- 避免以油門全開方式起步及急劇加速。
- 前 300 公里應避免緊急煞車。
- 到達排定的保養時間之前請不要更換機油。

大修或換裝引擎後或更換煞車後，也應遵照這些建議。

燃油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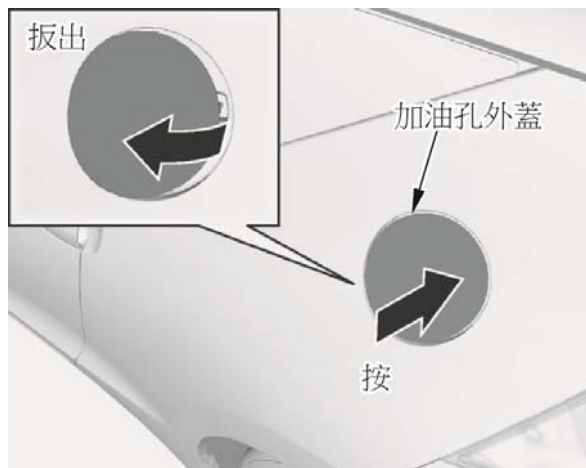
您的愛車的設計應使用研究辛烷值 (RON) 為 91 以上的無鉛汽油。

建議的汽油

某些地區可能沒有所建議的研究辛烷值 (RON) 的汽油供應。在這種情況下，只要不會造成引擎 "爆震"，可以暫時以低辛烷值的汽油來代替。但這會導致引擎性能下降。

使用含鉛汽油會損壞愛車的引擎及排放控制系統。也會造成空氣污染。

油箱加油



1. 到加油站加油時，請讓車輛的左側靠近加油機。
2. 確定駕駛側車門已經開鎖。加油孔外蓋會隨駕駛側車門一起上鎖或開鎖。

如果使用遙控器的開鎖功能，車輛的車門和加油孔外蓋將會自動重新上鎖。因此在這情況下，可以短暫打開駕駛側車門然後再關上來取消重新上鎖功能。

3. 在車外，推壓加油孔外蓋右側邊緣的中間位置直到聽見喀噠一聲。此時加油孔外蓋會稍微的彈起。請向外扳出來將它打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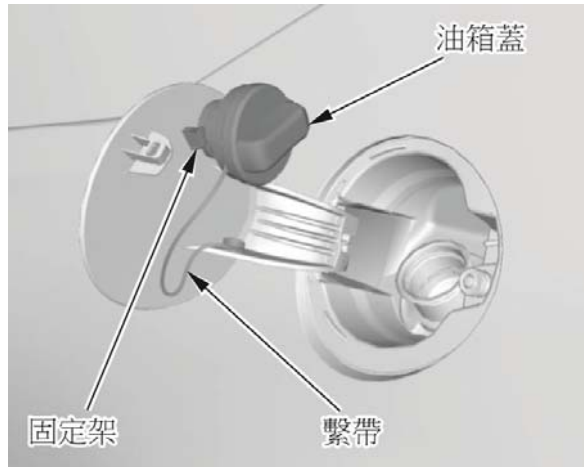
警告

汽油具有高度可燃性且易爆炸。若處理不慎，您可能會被燒傷或遭受嚴重傷害。

- 請將引擎熄火，並遠離熱源、火花或火焰。
- 只能在戶外處理燃油。
- 若有溢漏，請儘快擦拭乾淨。

續

加油站作業程序



4. 請慢慢轉開油箱蓋。您可能會聽到嘶嘶聲，這是因為油箱內壓力釋放的緣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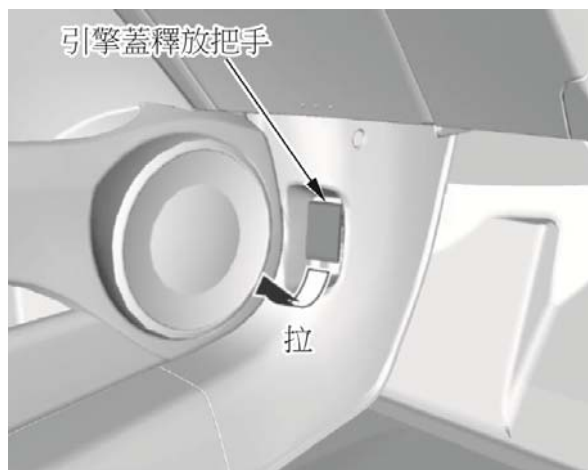
將加油蓋置於加油孔外蓋上的固定架中。為避免加油蓋遺失，加油蓋以繫帶連接在加油孔外蓋上。

5. 請在加油槍發出喀嗒聲自動停止後停止加油。不要嘗試將油箱加到「全滿」。這可使油箱保留一些空間以因應溫度變化而造成燃油膨脹。
6. 將油箱蓋旋緊到至少發出一響喀嗒聲。
7. 將加油孔外蓋關上扣緊。如果外蓋無法正確扣緊，請不要強行關上。請先將駕駛側車門開鎖。

留意

如果在駕駛側車門上鎖的情況下強行關上加油孔外蓋，可能會永久損壞加油孔外蓋和它的鎖扣機構。

開啓及關閉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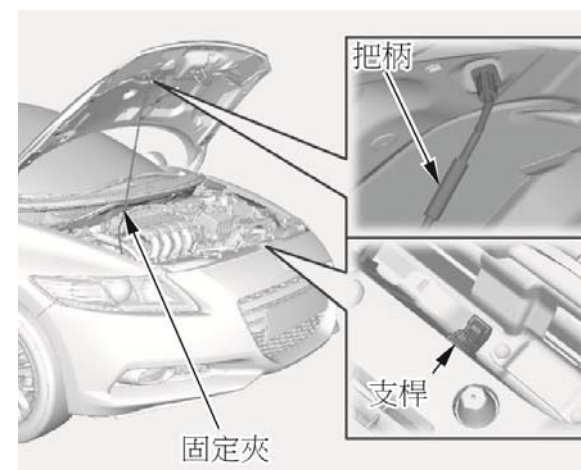


1. 停好車輛，並刹緊駐車煞車。拉起儀錶板下方角落的引擎蓋釋放把手。此時，引擎蓋會稍微的彈起。



2. 將手指伸入引擎蓋前緣與水箱罩之間的縫隙。引擎蓋鎖扣把手就在 "H" 標誌的上方。將這個把手向上推來釋放引擎蓋。掀起引擎蓋。

如果引擎蓋鎖扣把手難以扳動，或者沒有扳起把手就可以打開引擎蓋，鎖扣機構應進行清潔及潤滑。



3. 握住把柄，將支桿從它的固定夾中拉出。將末端插入引擎蓋上箭頭所示的孔中。

續

加油站作業程序

關閉引擎蓋時，應先將引擎蓋稍微向上舉起，從引擎蓋上的孔內取下支桿。將支桿放回固定夾內。在距離葉子板上方約 30 公分處鬆手讓它自由落下。確認它已確實扣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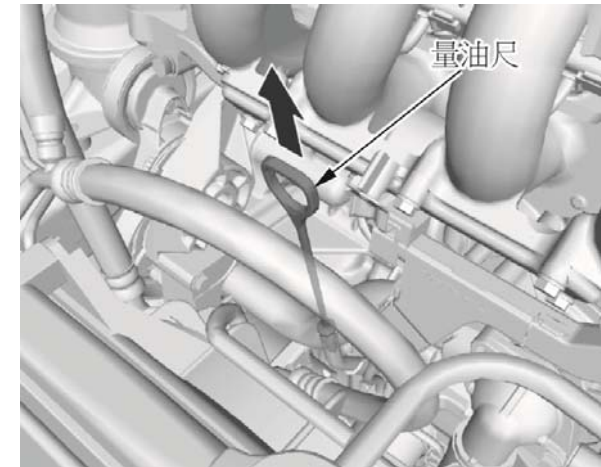
在自動閒置熄火功能啟動的情況下，引擎會熄火但點火開關仍會保持在 ON (II) 位置。請不要打開引擎蓋，因為引擎部件的溫度非常高。

機油檢查

引擎在正常運轉中皆會消耗機油，因此，引擎機油油位應定期檢查，例如加油的時候。長途旅行前務必檢查機油。

機油消耗量取決於車輛行駛方式、氣候及所遇到的路況。機油消耗率可能高達每行駛 1,000 公里耗用機油 1 公升。請依當時消耗情況補足到規定的液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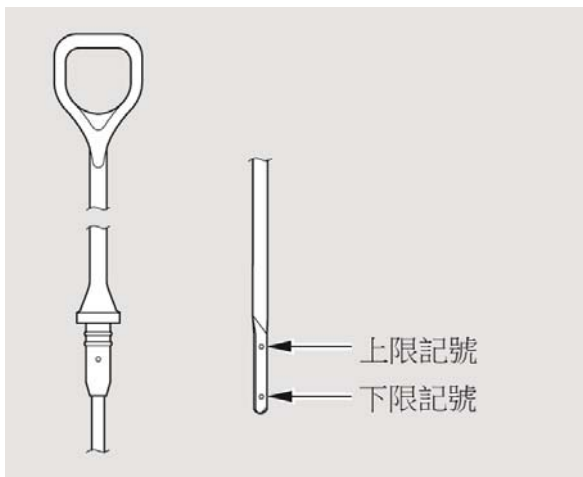
確定引擎已經暖車且車輛停在平坦的地面上。關閉引擎並等候約 3 分鐘然後再檢查機油油位。



1. 取出量油尺 (橙色環首)。

小心地取下量油尺，不要溢出機油。溢出的機油可能會損壞引擎室的零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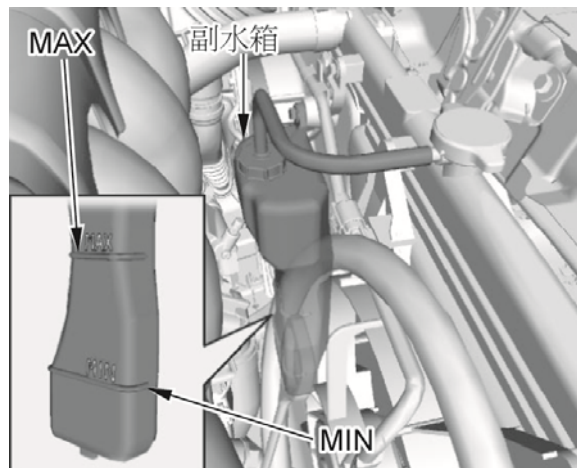
2. 用乾淨的布或紙巾擦乾量油尺。
3. 將量油尺完全插回導管內。



4. 再次取出量油尺，檢查油位。油位應在上、下限之間。

如果油位接近或低於下限記號，請參閱第 298 頁的 "添加引擎機油"。

引擎冷卻水檢查



檢查副水箱的冷卻水水位。確認它是否在 MAX 和 MIN 標線之間。如果低於下限，有關添加適當冷卻水的內容，請參閱第 300 頁 "添加引擎冷卻水"。

關於車輛其他項目的檢查，請參閱第 296 頁車主保養檢查的資訊。

油耗

提升燃油經濟性

- 請依照定期保養表對愛車進行保養。請參閱 "車主維護檢查" (請參閱第 296 頁)。

例如，胎壓不足會造成輪胎 "滾動阻力" 變大，而更加耗油。

- 車底積存的雪和泥巴也會增加車身的重量和滾動阻力。經常清潔可降低油耗並減少遭受銹蝕的可能性。

- 適度地開車。急加速、急轉彎和緊急煞車均會使耗油率增加。
- 應盡可能以最高的檔位開車。
- 您可以發現愛車獨特的引擎和電動馬達組合，具有和過去所習慣的車輛不太一樣的行駛特性。

- 試著維持固定的速度。每次減速與加速，皆會使耗油量增加。視情況使用定速控制。
- 風的阻力會在高速行駛時使車輛耗用更多的燃油。在高速公路以適當的速度行駛也可以減少風阻並節約用油。
- 瞬間油耗錶和儀錶外環顯示功能可以讓您掌握自己的油耗表現並調整您的駕駛習慣來節省用油。
- 盡量將多趟短程行駛合併成一趟。
- 請盡可能使用 ECON 模式行駛。

- 空調會使引擎承受額外的負荷，而增加耗油量。請盡可能使用自然通風。
- 使用 **ECON** 模式並關閉空調是達到最佳油耗表現最有效的方法。

您可能注意到使用空調會比您過去用過的其他車輛造成更大的油耗表現落差。雖然因空調負荷對引擎所造成的額外耗油量並不會比其他車輛大，但卻更為明顯，因為您的愛車具有絕佳的燃油經濟性。在炎熱天起中使用空調可能使油耗表現低於預期。

配件及改裝

車輛改裝或是加裝非 HONDA 原廠配件，都會影響愛車的安全性。在您進行任何改裝或加裝任何配件之前，請務必閱讀以下資訊。

配件

HONDA 特約服務站備有 HONDA 原廠配件，可使愛車更具個人風格。這些配件是專為您的愛車設計並且經認可的。

雖然非 Honda 原廠配件也可能適合您的愛車，但可能並不符合原廠規格，而可能對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和可靠性造成負面影響。



警告

不適合的配件或改裝可能會影響車輛的操控性、穩定性以及性能，而可能導致車禍事故並造成人員傷亡。

有關配件和改裝的相關說明，請遵照本車主手冊的指示。

如果安裝正確，行動電話、警報裝置、對講機、收音機天線、以及低功率音響系統應不會干擾愛車的電腦控制系統，例如氣囊和防鎖死煞車系統。

加裝任何配件之前，應先：

- 確認配件不會使愛車的任何燈光變暗，也不會影響車輛的正常操作或性能。
- 請確定電子配件沒有電流過載情況 (請參閱第 370 頁) 或干擾愛車的正常操作。
- 在安裝任何電子配件之前，請要求安裝業者與特約服務站聯繫尋求協助。可能的話，應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確認最後的安裝情況。
- 不要將配件安裝在側門柱上或跨越後車窗安裝。安裝在這些部位的配件可能會妨礙側邊簾幕氣囊的正常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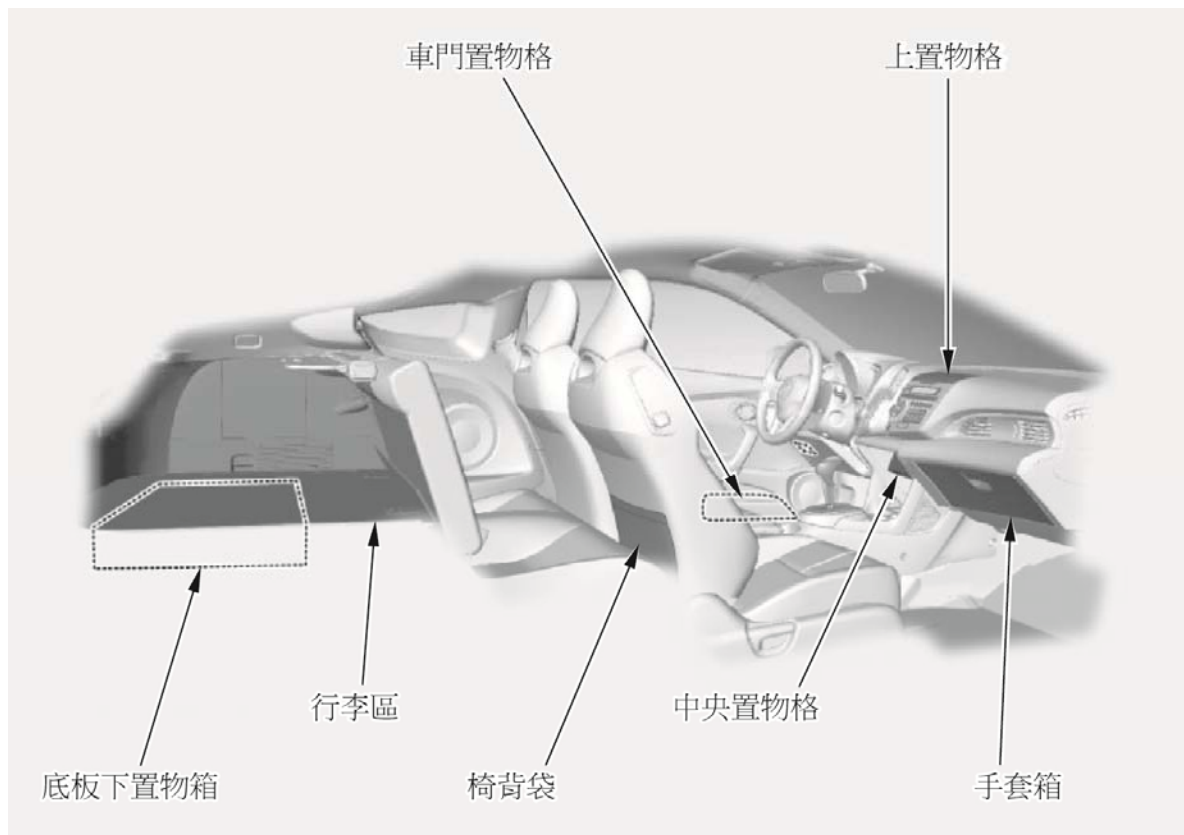
改裝愛車

拆下愛車上的部件或改裝非 Honda 原廠零組件可能會嚴重影響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及可靠性。

舉例如下：

- 使用可明顯降低距地高度的非 HONDA 原廠懸吊套件來降低車高可能會使愛車底盤撞到減速凸起物或是其他突出物，這種狀況可能會使氣囊充氣。
 - 使用非Honda原廠懸吊套件來增加車高可能會影響操控性和可靠性。
 - 採一般用設計的非 HONDA 原廠輪圈則可能對懸吊零組件造成過度應力。
- 輪圈及輪胎太大或太小可能會干擾防鎖定煞車及其他系統的操作。
 - 改裝方向盤或任何其它安全配備的零件可能會使系統失效。

行李裝載



您的愛車設有多處便利的收納空間：

- 手套箱
- 車門置物格
- 椅背袋 (僅乘客側)
- 行李區
- 底板下置物箱
- 中央置物格
- 上置物格

不過，若裝載過多的行李或是放置不當，均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煞車距離及輪胎，並降低安全性。裝載各類行李之前，請務必閱讀以下各頁的說明。

載重限制

當您裝載行李時，車輛、全體乘客和行李的總重不得超過最大可允許載重。有關最大可允許載重量，請參閱第 384 頁。



警告

超載或裝載不當均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與穩定性，而導致事故，使人員傷亡。

請遵照本手冊中有關總載重限制和其他裝載指示。

在座艙中裝載物品

- 務必將所有物品皆妥善放置，並確認這些物品在事故時，不會飛出傷人。
- 確認放置前座後側地板上的物品不會在座椅下滾動，而影響駕駛人操控踏板的能力或座椅的正常操作。
堆疊的物品切勿超過前座椅背的高度。
- 行車時，手套箱應保持關閉狀態。如果手套箱未關閉，在事故或緊急煞車時，可能會傷及乘客的膝部。

行李裝載

在行李區裝載行李

- 將行李平均擺放在行李區的底板上，讓最重的物品放在底部並盡量往前放。利用繩索來固定物品，以免行駛中物品移動。
- 不要在行李廂遮板上放置物品，或堆疊物品超過後座椅背的高度。它們可能會妨礙視線並在事故或緊急煞車時被拋出。
- 不可讓任何液體潑灑在 IMA 電瓶上或附近。潑灑液體可能會損壞 IMA 電瓶。如果您不小心在電瓶上或附近潑灑液體，請務必在第一時間將潑灑的液體擦拭乾淨。

- 如果您折疊後座椅背，請確實固定可能會在車輛發生撞擊事故或緊急煞車時被拋出的物品。同時，請將所有行李保持在車窗下緣的高度之下。如果過高，可能會妨礙側邊簾幕氣囊的正確作用。

利用繩索來固定物品，以免行駛中物品移動。堆疊的物品切勿超過前座椅背的高度。

關於折疊後座椅的說明，請參閱第 16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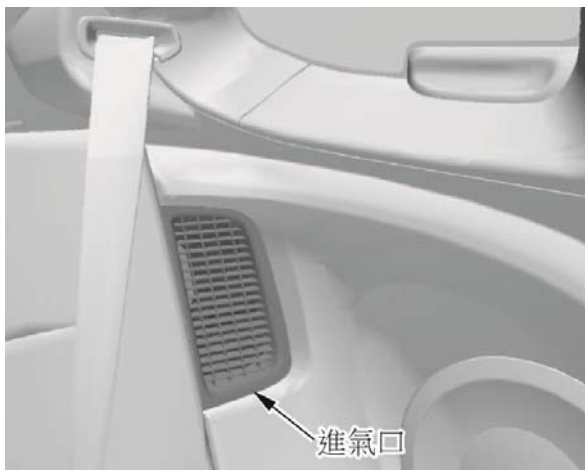
- 如果搭載會妨礙後掀門關閉的大件物品，可能會使排放的廢氣進入車內。為避免一氧化碳中毒，請遵照第 67 頁的指示。

有關市售的網綁用工具及固定用部件等，請與特約服務站聯繫。

留意

一般的車用單車架不適用於後掀門。

進氣口



IMA 電瓶及電子設備專用的進氣口設於左後柱上。請不要遮蓋到這個進氣口。否則可能會導致 IMA 電瓶和電源控制單元過熱，而造成 IMA 系統關閉。但它會在冷卻後再次恢復作用。

不要讓任何液體潑灑到進氣口也不要讓任何細小物品從進氣口進入。這可能會損壞 IMA 電瓶和電源控制單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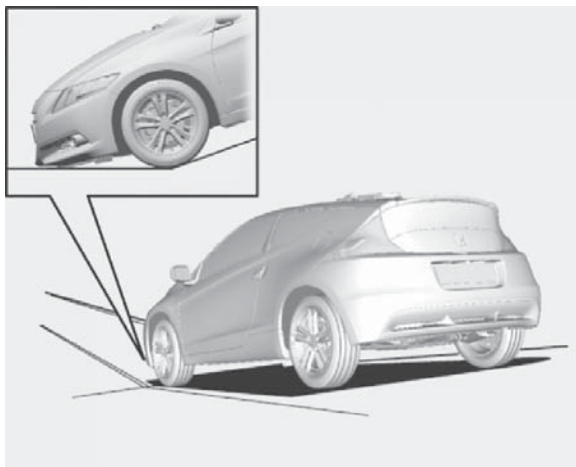
本章提供您如何在各種情況下起動引擎，以及如何操作自排變速箱的方法。另外也將包括有關停車、煞車系統、以及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的重要資訊。

駕駛指導	248
上路前的準備工作	249
起動引擎	250
駕駛模式	252
Eco 輔助系統	256
自動變速箱 (CVT)	265
使用換檔撥桿駕駛 (CVT)	270
自動閒置熄火 (CVT)	274
停車	277
煞車系統	278
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279
ABS 指示燈	279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	281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378
惡劣天候中行駛	283
拖掛尾車	284

駕駛指導

愛車的設計可以為您在養護良好的道路上提供最佳化的操控性和性能。為確保設計的目的，您的愛車擁有極低的車身距地高。

- 請注意不要在極端崎嶇或破碎的道路上駕駛您的愛車。否則可能會因 "觸底" 而損壞懸吊和底盤。駛過停車場 "減速跳動路面" 的速度太快也可能會造成損壞。



- 人行道緣石和陡坡可能會損壞前後保險桿。不會影響一般車輛的較低緣石可能足以碰撞到您愛車的保險桿。在嘗試駛上坡道時 (例如立體停車場陡坡道或拖車斜板)，前/後保險桿可能會被刮傷。

在您開車之前，應進行下列檢查及調整。

1. 確認所有車窗、後視鏡及外部車燈都乾淨且不會妨礙視線。請清除車上的霜、雪或冰。
2. 檢查引擎蓋是否完全關妥。
3. 檢查後掀門是否完全關妥。
4. 目視檢查輪胎狀況。假如輪胎看起來扁扁的，請使用胎壓計來檢查胎壓。
5. 檢查您隨車裝載的物品是否正確放置或確實固定。
6. 檢查座椅的調整 (請參閱第 156 頁)。
7. 檢查車內、外後視鏡的調整 (請參閱第 167 頁)。
8. 檢查方向盤的調整 (請參閱第 141 頁)。
9. 確定車門均已確實關妥。
10. 繫上安全帶。檢查乘客是否各自繫妥安全帶 (請參閱第 16 頁)。
11. 起動引擎時，請檢查儀錶板上的各個儀錶及指示燈 (請參閱第 74 頁)。
12. 檢查多重資訊顯示器所顯示的各個符號。

起動引擎

1. 剎緊駐車煞車。
2. 在寒冷天氣中，請關閉所有的電氣配件來減少電瓶的負擔。
3. 確認排檔桿置於 P 檔的位置。踩下煞車踏板。
4. 在未踩油門踏板的情況下，將點火鑰匙轉至 START (III) 的位置。每次不要將鑰匙保持在 START (III) 位置超過 15 秒鐘。如果引擎沒有馬上起動，應暫停至少 10 秒鐘然後再重新嘗試。

留意

晶片防盜系統可以保護您的愛車免於竊盜的危險。如果使用編碼不正確的鑰匙 (或其他裝置)，引擎的燃油系統會被關閉。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4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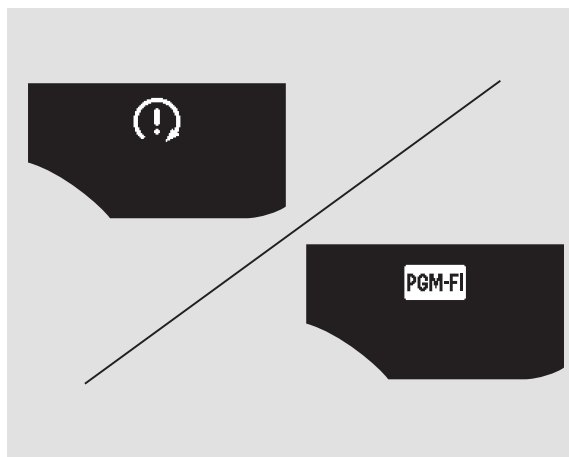
於高海拔寒冷天候時
在寒冷天氣中，會使用傳統起動馬達來取代
IMA 系統起動馬達。這是正常的。

留意

引擎在寒冷天候下難以啓動。同時，在海拔高度高於 2,400 公尺 的地方因空氣稀薄也會加重這個問題。

若車外溫度為攝氏零度以下，或者愛車已數日未駕駛，在行駛前請暖車數分鐘。

檢查系統訊息



倘若引擎起動系統有問題，當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您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這個符號或者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CHECK SYSTEM" (檢查系統) 的訊息。

如果顯示一個符號或者符號伴隨顯示一個訊息，您可以按住引擎起動按鈕直到引擎發動為止。引擎起動按鈕最多可以持續按 15 秒鐘。

如果引擎無法發動，表示可能有問題需要維修 (請參閱第 377 頁的 "緊急拖吊")。

即使引擎可以發動，也請到特約服務站檢查您的愛車。

駕駛模式

您的愛車有 3 種駕駛模式：一般、ECON、及 跑車模式。要選擇一種模式時，請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按控制面板上的各個模式按鈕。當您選定任何模式時，Eco 輔助系統都會幫助您維持燃油效率最佳的駕駛方式 (請參閱第 256 頁)。

儀錶板上與您所選取的模式有關的指示燈也會亮起並持續點亮。當您按任一個駕駛模式按鈕來變更駕駛模式時，多重資訊顯示器也會顯示所選取的模式系統訊息幾秒鐘。



每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即使您先前最後選取的是 ECON 或 跑車模式，車輛也都會自行選取一般模式。

您也可以進行自訂，讓它在下次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維持您先前最後選擇的 ECON 模式。若要自訂保持 ECON 模式，請參閱第 116 頁。

一般模式 — 這是適合一般正常行駛的模式。它會自動調整行駛性能來維持燃油經濟性與行駛性能之間的平衡。

ECON 模式 — 這個模式可透過改變車輛的某些功能來幫助您改善燃油經濟性。行駛性能將會進行調整來優先確保燃油經濟性。

跑車模式 — 這是可以讓您享受跑車化駕駛感受的模式。它可以為您提供最佳的加速性，並提升操控性能。

關於每一種駕駛模式表現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54 頁。

駕駛模式

行駛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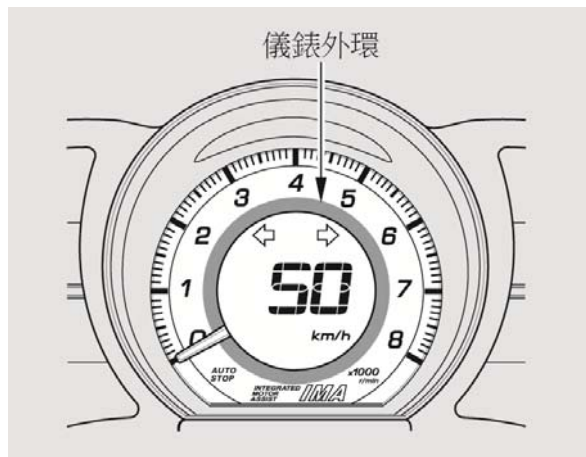
	駕駛模式		
	一般	跑車	ECON
轉向控制	一般	強化	一般
馬達輔助	一般	強化	經濟模式
加速	一般	高反應性	經濟模式
IMA 再生發電	一般	一般	一般

操作性能

	駕駛模式		
	一般	跑車	ECON
空調	一般	一般	經濟模式
Eco 輔助	有	有	有
自動閒置熄火*	有	有	有

*：自動閒置熄火功能可以幫助您達到絕佳的燃油經濟性。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7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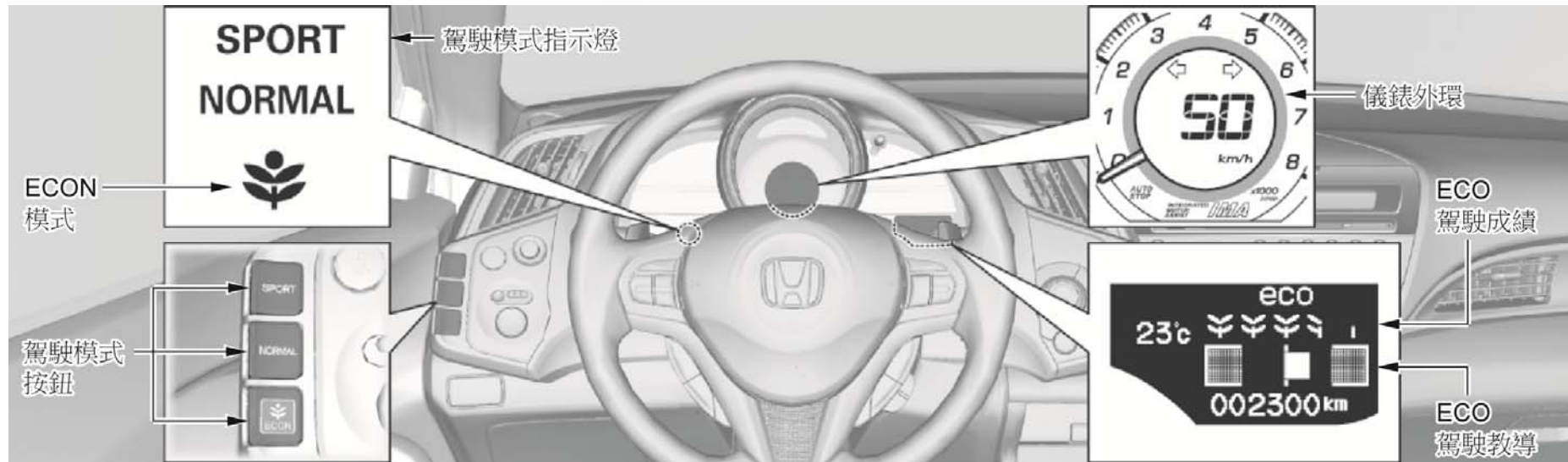
儀錶外環



在一般或 ECON 模式下，這個儀錶外環的燈色會根據您的駕駛方式改變 (藍 ↔ 綠) 來顯示您的油耗表現 (請參閱第 258 頁)。
在選定跑車模式時，這個外環燈色會保持紅色。

若要變更 "METER COLOR CHANGE" (儀錶外環燈色功能) 的設定，請參閱第 259 頁。

Eco 輔助系統



Eco 輔助系統是一套設計來幫助您發展及維持高燃油效率的駕駛方式的教導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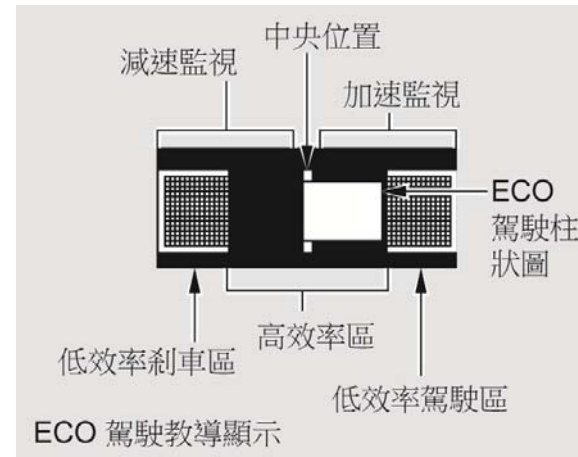
系統會監視您的駕駛方式，並可以顯示出駕駛方式對愛車的燃油經濟性有多大的影響。您可以根據顯示來調整您的駕駛方式來達到最佳的油耗表現。(關於燃油經濟性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38 頁)。

行駛時使用 ECON 模式將可以大幅改善愛車的燃油經濟性 (請參閱第 140 頁)。

駕駛回饋資訊會透過兩個位置來顯示：

- 位於轉速錶與車速錶之間的儀錶外環 (請參閱第 258 頁)。
- 多重資訊顯示器 (請參閱第 89 頁)。

Eco 指導回饋



在您開車時，多重資訊顯示器的 Eco 指導回饋顯示會顯示 ECO 駕駛柱狀圖。

- 在加速時，柱狀圖會在中線的右側伸展。
- 在減速時，柱狀圖會在中線的左側伸展。
- 如果柱狀圖保持在高效率行駛區中，表示您目前有優異的油耗表現。





- 如果柱狀圖伸入低效率駕駛區，表示您目前的駕駛方式對良好的油耗表現沒有幫助。



在正常行駛中，建議您使用一般模式駕駛以便在燃油經濟性與行駛性能維持一個平衡的水準。而 ECON 模式則可以幫助您達到最佳的燃油效率。

建議以變速箱 D 位置駕駛以達到最佳的燃油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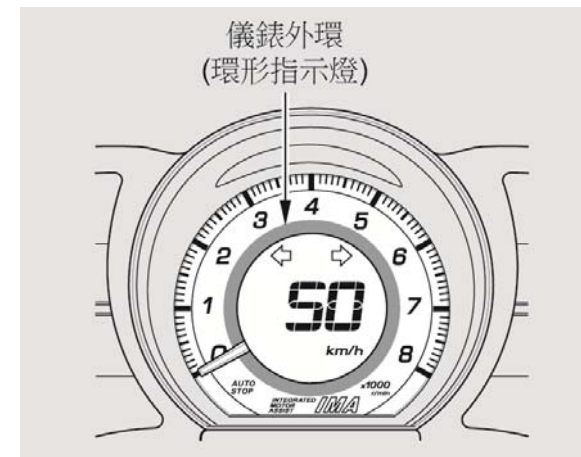
Eco 輔助系統

ECO 駕駛柱狀圖範例

駕駛方式	ECO 駕駛柱狀圖
緩慢、穩定的加速 — 最佳油耗表現	
緩慢減速 — 最佳油耗表現	
適當的加速	
適當的減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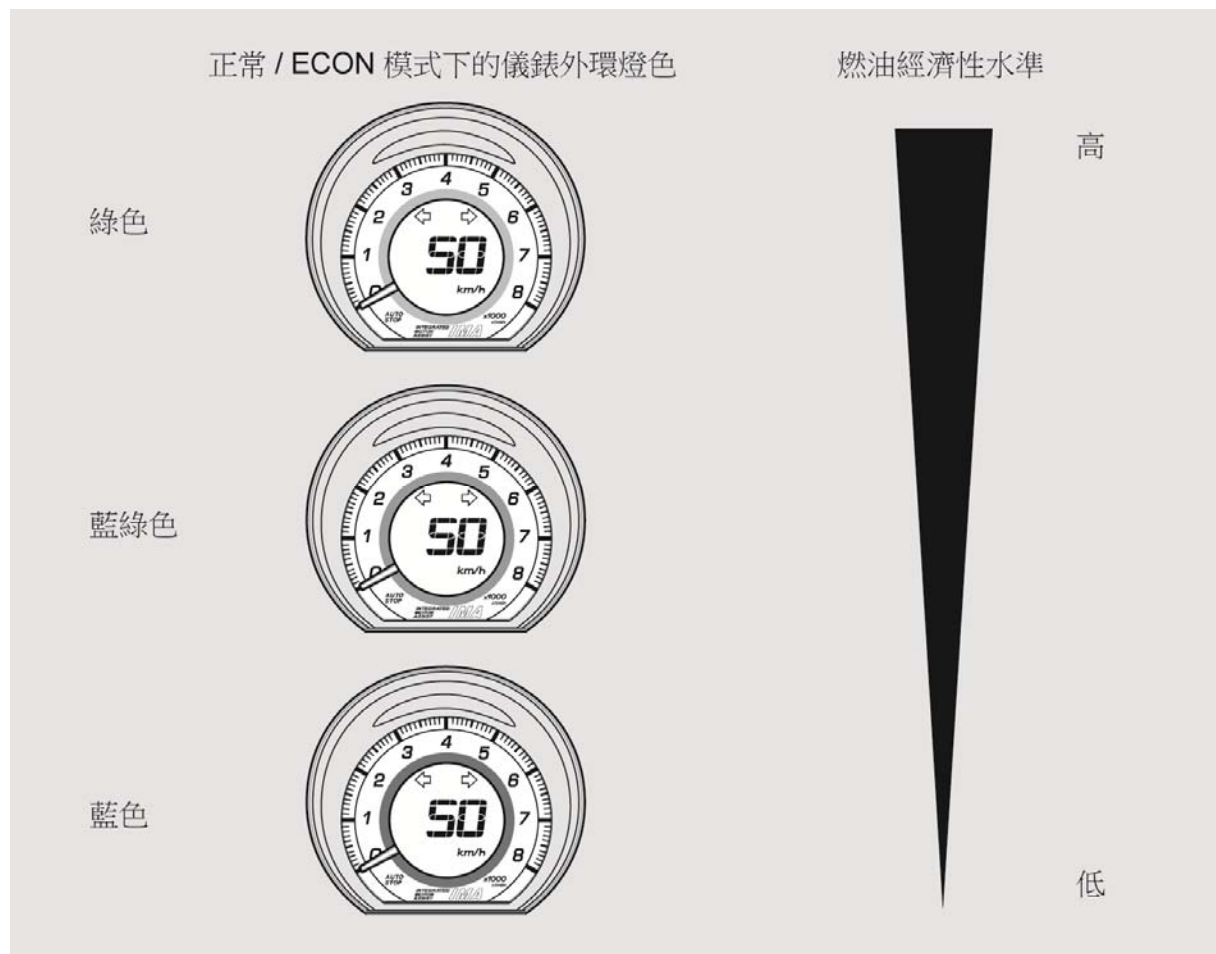
駕駛方式	ECO 駕駛柱狀圖
激烈而不一致的加速 — 較低油耗表現	
激烈的減速 — 較低油耗表現	

儀錶外環



儀錶外環 (轉速錶與車速錶之間的環形指示燈) 會改變燈色來顯示您的駕駛方式所帶來的影響。您也可以關閉這個功能 (請參閱第 86 頁)。

若要變更 "METER COLOR CHANGE" (變更儀錶外環功能) 的設定，請參閱第 11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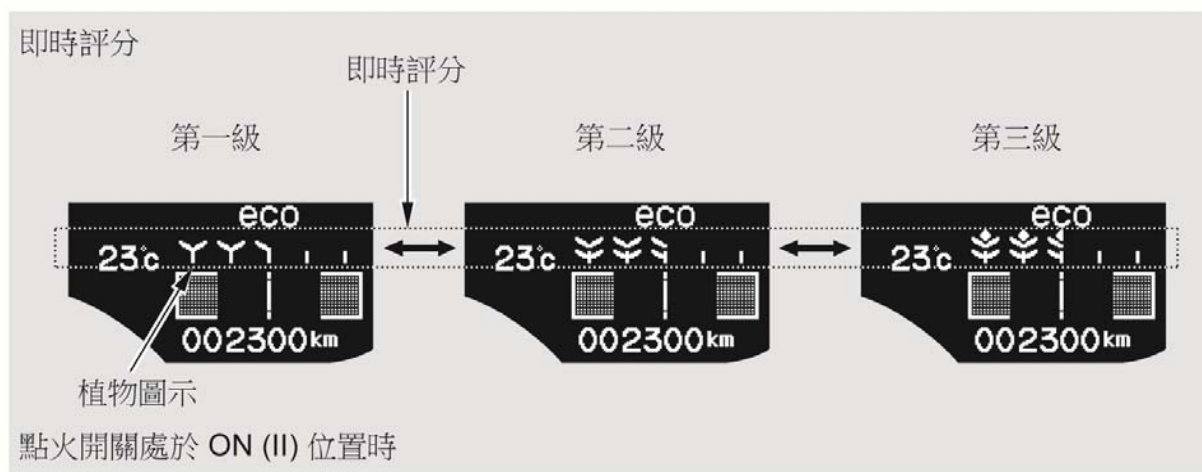
Eco 輔助系統

Eco 輔助評分

這是一個讓您可以監控自己的駕駛方式並藉此改善燃油經濟性的評分系統。這些評分會：

- 當您的駕駛方式有助於燃油效率時會加分
- 當您的駕駛方式無助於燃油效率時會扣分

多重資訊顯示器會以下列方式顯示 Eco 輔助評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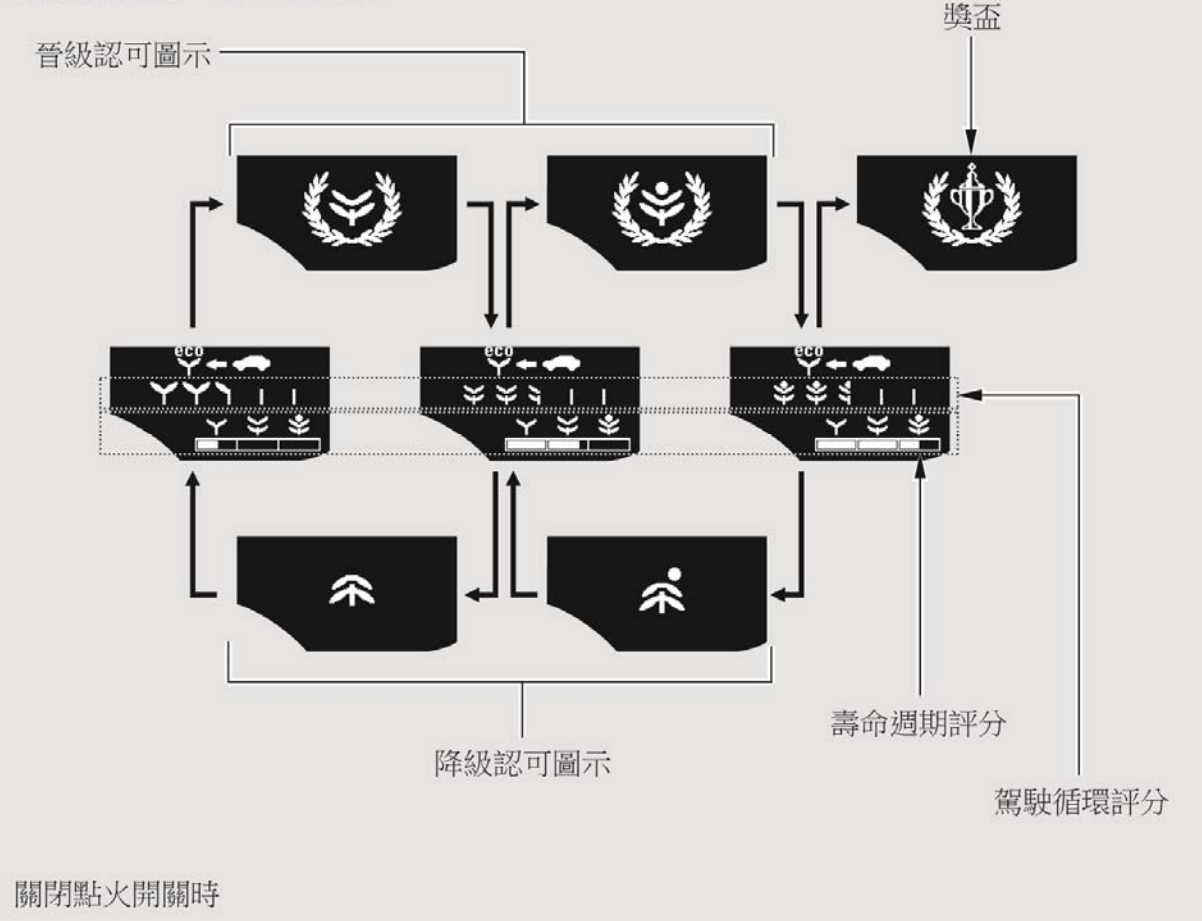
即時評分 — 目前的駕駛行程會呈現在 Eco 指導畫面上，剛開始時植物上沒有任何樹葉。之後，只要您維持經濟的駕駛方式，樹葉就會在目前的駕駛行程中逐漸累加。

駕駛循環評分 — 您剛完成的一趟駕駛的評分會以 "植物" 圖示呈現在 ECO 評分畫面上。

壽命週期評分 — 整個使用壽命期間隨時間累計的評分會以柱狀圖呈現在 ECO 評分畫面的下方。

每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時, ECO 評分就會顯示幾秒鐘來讓您知道目前的等級和整個壽命週期的評分。

駕駛循環評分 / 壽命週期評分









Eco 輔助系統

Eco 分成三個等級，每個等級以五棵植物表示。當您累計獲得一定數量的樹葉時，就會晉級到更高一級。植物的樹葉會從左到右漸次增長，或從右到左漸次凋落。當您晉級到第三級的最高得分時，會出現一個獎盃圖示。

這個評分系統會根據下列因素來評分：

- 煞車及加速情形
- 車速
- ECON 模式使用情形
- 怠速空轉時間

即時評分必須隨著時間持續累計才會有晉級或降級發生。為獲得較佳的壽命週期評分以及晉級到更高等級，您需要持續保持高效率的駕駛方式。從一個等級晉級到更高等級有可能需要經過幾個月的時間。但每個人的實際情況都不一樣。

等級 / 顯示及圖示			定義
第一級 			每一棵植物上都長出兩片樹葉。
第二級 			每一棵植物上都增加到四片樹葉。
第三級 			每一棵長出四片樹葉的植物上都增加一個代表開花的圓形圖示。
最高得分圖示			當您達到每個等級的最高得分時會出現一個圖示，並且會晉級到更高一個等級。這些圖示會在關閉點火開關時短暫出現。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在達到第 3 級的最高分之後，系統仍會持續監控您的駕駛情況。如果您繼續維持高燃油效率的駕駛方式，您的成績會持續保持在最高一級。如果您的駕駛方式比較沒有效率，評分也會倒扣，並且可能降到上一個等級 (降級)。
			

當您晉級到較高的等級時，系統將會更嚴格監視您的駕駛方式。因此，您必須進一步改進您的駕駛方式才能繼續晉級到下一個等級。

以下是一些可能會影響您得分的情況：

- 極高或極低的環境溫度
- 不一致的加速操作，例如短時間內反覆踩 / 放踏板
- 經常使用恆溫控制系統
- 短程行駛

系統重置

下列程序會清除您所獲得的所有樹葉以及壽命週期評分。您必須確實依照這個程序執行。

請在 30 秒內完成下列步驟：

1. 確定排檔桿設定在 P 位置。
2.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確認選擇的是正常模式。如果駕駛模式是正常模式，則前進到步驟 3。不要起動引擎。

續

Eco 輔助系統

如果當時選擇的是 ECON 模式，請按一下 NORMAL 模式按鈕。您也需要將點火開關關閉。

再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不要起動引擎。

3. 踩 / 放煞車踏板至少兩次。儀錶外環燈色從藍色變為綠色*。

*：只有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的變更儀錶外環功能設定為 On 時儀錶外環燈色才會改變。

請參閱第 117 頁。

4. 按一下 ECON 模式按鈕。

5. 按一下 NORMAL 模式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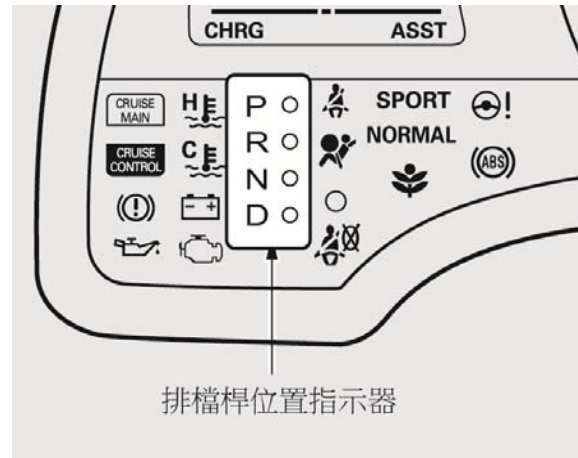
儀錶外環燈色消失，所累積的得分資料也會被清除。

6. 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

連續無段變速箱 (CV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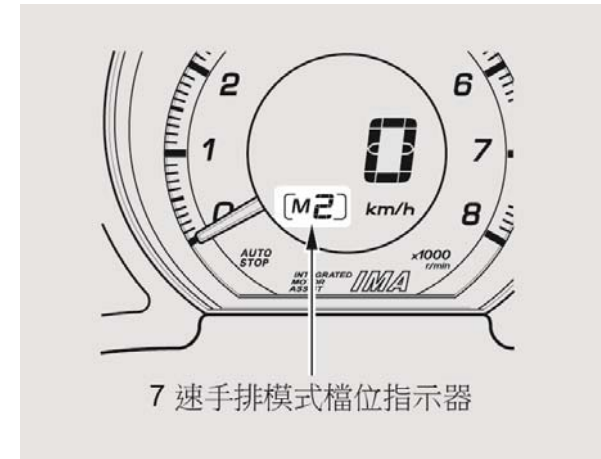
HONDA 連續無段變速箱的獨特設計可以為您提供滑順而連續的動力來源。這個系統採用電子控制，以確保更精準的操作和更佳的燃油經濟性。

排檔桿位置指示器



儀錶板上的排檔桿位置指示器可以告知您目前的排檔桿位置。

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D" 指示燈會點亮幾秒鐘。如果它在行駛中閃爍 (無論在任何檔位)，表示變速箱可能出現問題。



使用換檔撥桿會進入 7 速手排模式，檔位指示器會告訴您所選擇的檔數 (請參閱第 270 頁)。

自動變速箱 (CVT)

如果故障指示燈和 "D" 指示燈一起點亮，表示自動變速箱控制系統有問題。此時應避免急加速，並儘快回特約服務站檢查變速箱。

當 "D" 指示燈顯示變速箱可能發生問題時，多重資訊顯示器會顯示一個 "CHECK TRANSMISSION" (檢查變速箱) 的訊息。

換檔



要從 P 切換到任何位置時，請用力踩住煞車踏板並按下排檔桿頂部的釋放鈕，然後再移動排檔桿。在點火開關處於 LOCK (0) 或 ACCESSORY (I) 位置時，無法從 P (駐車) 位置移出。

排檔內容：	操作方法：
P 到 R	踩住煞車踏板，並按下排檔桿釋放鈕。
R 到 P N 到 R	按排檔桿釋放按鈕。
D 到 N N 到 D R 到 N	移動排檔桿。

自動變速箱 (CVT)

駐車 (P) — 這個檔位可將變速箱以機械方式鎖定。關閉或起動引擎時，請使用駐車 (P) 檔。要從駐車 (P) 檔排出時，您必須踩住煞車踏板而且腳不能踩在油門踏板上。按下排檔桿上方的釋放鈕來移動排檔桿。

如果完成上述所有操作後仍無法將排檔桿從駐車檔排出，請參閱第 363 頁的 "排檔桿鎖定釋放"。

為避免變速箱損壞，必須在車輛完全停止後才能排入 P (駐車) 位置。切換到 P (駐車) 位置時，也必須按排檔桿釋放鈕。排檔桿必須置於 P (駐車) 位置，才能從點火開關取出鑰匙。

倒檔 (R) — 踩住煞車踏板並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來從 P (駐車) 排到倒檔。要從 R (倒檔) 排入 N (空檔) 時，車輛必須完全停止才可進行。在從 N (空檔) 排入 R (倒檔) 前，請按釋放鈕。

空檔 (N) — 如果引擎熄火需要重新起動，或者如果需要在引擎怠速運轉的情況下短暫停車，請使用空檔。無論何種原因，下車離開時請排入 P (駐車) 位置。當您將排檔桿從空檔排入其他檔位時，請踩住煞車踏板。

行駛 (D) — 正常行駛請使用這個檔位。變速箱會依據駕駛狀況自行調整，使引擎保持在最佳的轉速。

您可以選擇任何駕駛模式：一般、ECON、及跑車模式。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53 頁。

自動變速箱 (CVT)

您也可以使用換檔撥桿來進行升檔或降檔。使用換檔撥桿時，您可以更像手排車型一樣來操作變速箱，只是沒有離合器踏板而已。關於使用換檔撥桿駕駛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70 頁。

引擎限速器

CVT 會自動換檔以便在任何檔位都能維持適當的引擎轉速。

即使引擎轉速仍低於轉速錶的紅線區時，引擎也可能會排入及排出 R 位置時或根據道路狀況而切斷動力。這是引擎的電腦用來保護變速箱的作用。

排檔桿鎖定釋放

如果踩下煞車踏板，按下釋放鈕無法將排檔桿移出 P 位置的話，您可使用這個方式將排檔桿從駐車位置移出。

1. 剎緊駐車煞車。
2. 從點火開關取出鑰匙。



3. 在排檔桿鎖定釋放槽蓋的凹口處墊一塊布以防止刮傷。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或金屬指甲鉗，小心從蓋子的凹口撬開來將它拆下。



4. 將鑰匙插入排檔桿鎖定釋放槽中。
5. 按排檔桿的釋放鈕，同時將鑰匙向下壓，即可將排檔桿從駐車檔位置排入空檔位置。

6. 將鑰匙從排檔桿鎖定釋放槽取出，然後重新蓋上蓋板。請確定蓋板的凹口在左側。踩下煞車踏板，並重新啟動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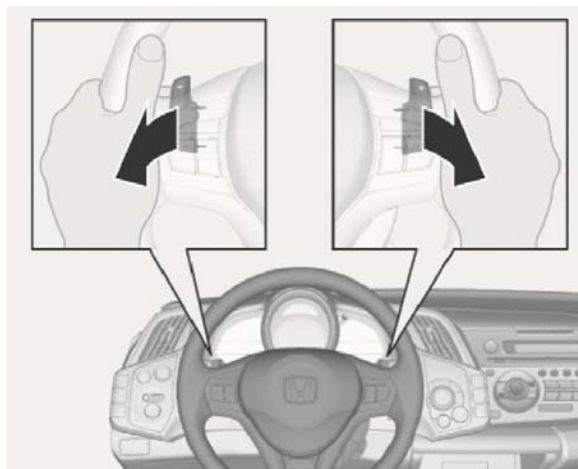
如果您需要進行排檔桿鎖定釋放，即表示車輛有問題。請與特約服務站聯繫檢查車輛。

使用換檔撥桿駕駛 (CVT)

7 速手排模式

使用換檔撥桿不需將手從方向盤上移開即可在 1 到 7 檔之間進行換檔。在行駛中當您扳其中一個換檔撥桿時，變速箱就會切換為 7 速手排模式。這個模式在需要引擎煞車時非常好用。您可以按 3 個駕駛模式按鈕中的任一個按鈕，或者扳住 + (右) 換檔撥桿幾秒鐘來取消這個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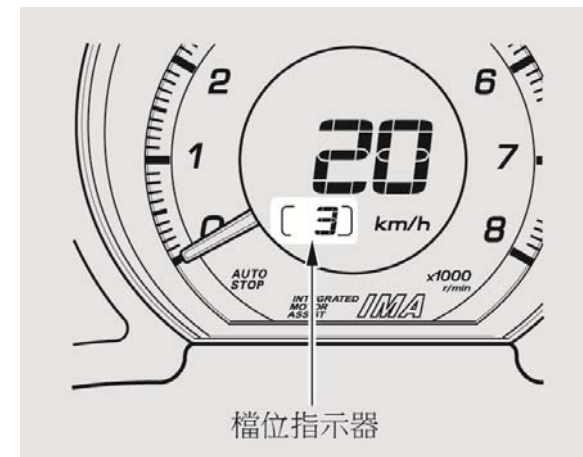
要連續換檔時，請先放開換檔撥桿然後再扳一下就可以切換到下一檔。



使用位於方向盤兩側的 + (右) 或 - (左) 換檔撥桿即可進行升檔或降檔。

扳 + (右) 換檔撥桿可進行升檔。扳 - (左) 換檔撥桿可進行降檔。

在 ECON 或正常駕駛模式下使用換檔撥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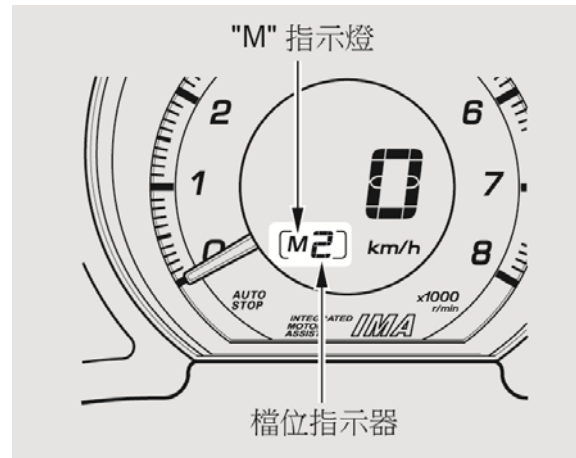
排檔模式會暫時進入 7 速手排模式，且檔數會顯示在檔位指示器中。

使用換檔撥桿駕駛 (CVT)

如果您以定速行駛或加速，7 速手排模式就會自動取消，檔位指示器的檔數也會消失。

7 速手排模式在過彎前需要暫時減速時特別好用。

在 SPORT 模式下使用換檔撥桿



排檔模式會進入 7 速手排模式。檔位指示器會點亮 M 指示燈並顯示檔數。當車速降低時，變速箱會自動隨車速降檔。當車輛停下時，它會自動降檔到 1 檔。

如果車速升高而引擎轉速即將達到轉速錶的紅線區時，變速箱會自動升檔。

使用換檔撥桿駕駛 (CVT)

換檔

為改善燃油經濟性，變速箱可能在某些情況下升檔到比 7 檔更高的檔數。在這種情況下，檔位指示器會保持顯示 "7"。

在 7 速手排模式下，可以在下列情況下透過操作任一個換檔撥桿來讓變速箱升檔或降檔：

您可以在引擎轉速即將到達較高檔位的下限時進行升檔。

您可以在引擎轉速即將到達較低檔位的上限時進行降檔。

如果檔位顯示器在您嘗試升檔或降檔時閃爍，表示當時的車速不在允許換檔的範圍內。如果指示器閃爍，請稍微加速來進行升檔或稍微減速來進行降檔。

當引擎轉速達到接近轉速錶的紅線區時，變速箱會自動升檔。

當引擎轉速達到所選檔位的下限時，變速箱會自動降檔。

在滑溜路面上操作換檔撥桿可能會導致輪胎鎖死。若有這種情況發生，7 速手排模式會被取消而回到正常 D 位置行駛模式。

L 模式操作

要在爬坡時獲得更充沛的動力，可使用這個模式。要切換到 L 模式時，請在排檔桿設定於 D 位置時同時扳住兩側的換檔撥桿 (+ 和 -)。7 速手排模式指示器會顯示 "L"。

要取消這個模式時，請再次扳住兩側的換檔撥桿，或者按 3 個駕駛模式按鈕中的任一個按鈕。L 指示燈就會熄滅。

在 7 速手排模式中使用 L 模式可以獲得更顯著的引擎煞車效果。

自動閒置熄火 (CVT)

為幫助達到最佳的燃油經濟性，您的愛車具備有一個 "自動閒置熄火" (怠速熄火) 功能。根據環境條件以及車輛操作情況，引擎會在您停車時熄火。

引擎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熄火：

車輛停下，排檔桿在 D 位置，且踩下煞車踏板。

註：

引擎也可能會在車速降到 10 km/h 以下而您踩下煞車踏板讓車輛慢慢停下時熄火。

在自動閒置熄火功能啟動時，儀錶板中的自動閒置熄火指示燈會閃爍 (請參閱第 276 頁)。

當您選擇 ECON 模式時，引擎可能比其他駕駛模式更常熄火。

在下列情況下引擎將不會自動熄火：

- 儀錶板上的低溫指示燈亮起並持續點亮時。
- IMA 電瓶電量低時。
- 使用恆溫控制系統 (☹️ 模式) 時。

- IMA 電瓶溫度過高或過低時 (請參閱第 87 頁)。
- 變速箱油溫度低時。
- 在引擎起動後車速還沒有達到 15 km/h 以上時。
- 車輛停在斜坡上時。
- 排檔桿在 D 或空檔以外的位置時。
- 選擇高風扇速度時 (垂直風扇速度指示器顯示超過 5 格)。
- 換檔模式設定在 L 模式時 (請參閱第 273 頁)。
- 擋風玻璃除霧開啓時。

自動閒置熄火 (CVT)

在下列情況下引擎可能不會自動熄火：

- 在一般或跑車模式下，車外溫度與恆溫控制系統的溫度設定之間有顯著差距時。
- 恆溫控制系統正在進行空氣除濕時。
- 車輛因緊急煞車而停止時。

引擎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重新起動：
煞車踏板放開時。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仍踩住煞車踏板，引擎也會重新起動：

- 檔位切換到倒檔時。
- 換檔模式設定到 L 模式時 (請參閱第 273 頁)。
- 踩下油門踏板時。
- 停在斜坡上，施加在煞車踏板上的壓力減少而車輛開始移動時。
- IMA 電瓶電量變低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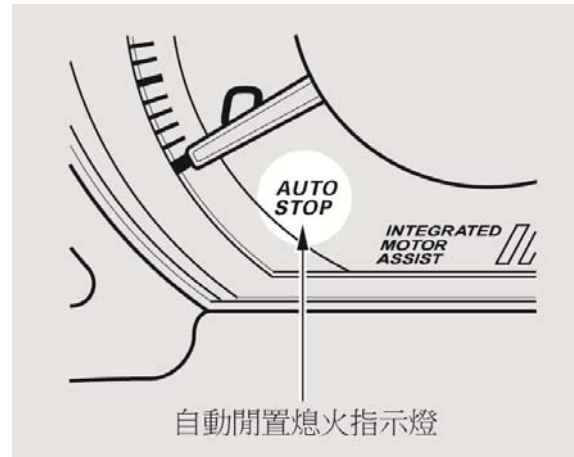
- 儀錶板上的低溫指示燈亮起並持續點亮時。
- 車外溫度與恆溫控制系統的溫度設定之間的差距變大時。
- 恆溫控制系統開始進行車內除濕時。
- 按下擋風玻璃除霧按鈕時。

如果在停車期間反覆踩 / 放煞車踏板，引擎將會在踩住煞車踏板的情況下自動重新起動。

自動閒置熄火 (CVT)

如果自動閒置熄火功能將引擎長時間熄火，IMA 和 12 V 電瓶的電量會變低，引擎可能無法自動重新起動。當您要下車時，請務必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將排檔桿排到 P 位置，剎緊駐車煞車，並取出鑰匙。

自動閒置熄火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自動閒置熄火系統作用時閃爍。如果在指示燈閃爍期間打開駕駛側車門，蜂鳴器會發出警音來表示自動閒置熄火系統作用中。

如果在自動恆溫控制系統開啓的情況下操作擋風玻璃雨刷，自動閒置熄火功能啓動的時間可能會縮短。

停車時，務必使用駐車煞車。必須確實刹緊駐車煞車，否則愛車停放在斜坡上時，可能會向下滑動。

若愛車配備有自動變速箱 (CVT)，在排入駐車檔前，應先拉緊駐車煞車，這可避免車輛移動而對變速箱的駐車機構造成壓力。

停車提示

- 確定車窗均已關妥。
- 關閉車燈。
- 請將行李與貴重物品等放到行李區或是隨身攜帶。

- 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

檢查儀錶板上的指示燈來確定保全系統是否已經設定。

- 切勿將愛車停放在枯葉、茂盛的草地或其他可燃物的上方。三元觸媒轉換器 (TWC) 的高溫可能引燃這些易燃物。
- 停車時，如果車輛朝向上坡方向，請將前輪轉向路緣的相反方向。
- 停車時，如果車輛朝向下坡方向，請將前輪轉向路緣的方向。

- 開車前，應確認駐車煞車已完全釋放。在駐車煞車未完全釋放的情況下開車，會使後煞車器過熱受損。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RELEASE PARKING BRAKE" (釋放駐車煞車) 的訊息。

煞車系統

您愛車的前、後車輪皆配備碟式煞車。採用真空倍力輔助煞車系統以協助減輕駕駛者踩踏煞車踏板的力量。而緊急煞車輔助系統可以在緊急情況下當您重踩煞車踏板時增強制動力。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可於緊急煞車時，讓您保有對轉向的控制。

將腳放在踏板上會使煞車持續輕微摩擦，這會使溫度升高而降低煞車效能並縮短煞車襯的壽命。另外，也可能會影響燃油經濟性。還會使煞車燈一直亮著，造成後方駕駛者的困擾。

行駛於下坡路段時，不斷的踩踏煞車踏板，會使煞車的溫度升高，降低煞車效能。請將腳從油門移開並排入一個較低檔位，利用引擎來協助煞車。

若涉水而過後，務必檢查煞車。適度踩下煞車踏板，感覺是否運作正常。如果沒有，請反覆輕踩煞車直到作用正常為止。行駛時需格外小心。

自動變速箱 (CVT) 車型

在排檔桿設定於 D 或空檔位置時，在您放開煞車踏板時會短暫施加煞車壓力以防止車輛意外移動。

煞車系統設計

負責操控煞車的液壓系統包含兩個獨立迴路。每個迴路均以對角方式橫過車輛 (左前輪煞車與右後輪煞車連接等) 來作用。假如其中一個迴路出了問題，另外二輪仍有煞車作用。

煞車襯磨耗指示器

所有四個煞車均具有可發出聲音的煞車磨耗指示器。

如果煞車襯需要更換，在踩下煞車踏板時您會聽到尖銳刺耳的金屬刮擦聲。這個聲音會一直持續到您更換新的煞車襯為止。使用時偶而出現尖銳磨擦聲或吱吱聲響是正常的現象。

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可以透過比人的反應快上許多的迅速而反覆施加煞車來幫助避免輪胎鎖死並協助您保有對轉向的控制。

電子煞車力分配 (EBD) 系統是屬於 ABS 的一部份，會根據車輛的載重情況來平衡前後輪的煞車力分配。

您不可以反覆踩放煞車踏板。請保持踩住煞車、在煞車踏板上施加穩定的壓力，讓 ABS 為您工作。這有時也稱為 "重踩轉向" 操作。

ABS 系統作動時，您將會感受到一股脈衝力從煞車踏板上傳來，而且也可能聽到一些噪音。這是正常情況：ABS 會迅速反覆施加煞車。在乾燥的路面上，您必須用力踩下煞車踏板才能使 ABS 啓動。但是，您若在積雪或結冰路面上煞車，您可能會馬上感覺到 ABS 系統作動。



ABS 指示燈

如果這個指示燈點亮，表示煞車系統的防鎖定功能已經關閉。煞車仍可像傳統的系統般作用，但沒有防鎖定功能。您應儘快開車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如果 ABS 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請依照第 367 頁所示來測試煞車。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ABS SYSTEM" (檢查 ABS 系統) 的訊息。

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

如果 ABS 指示燈和煞車系統指示燈同時亮起，且駐車煞車已完全釋放，EBD 系統也可能會關閉。

請按照第 367 頁的說明檢查煞車。如果覺得煞車正常，應放慢速度行駛，並立刻將愛車送交特約服務站進行檢修。此時應避免緊急煞車，以免使後輪鎖死，導致愛車失控。

重要之安全提示

ABS 並不能縮短停下車輛的時間或距離。它只能在煞車期間協助保持轉向控制。

ABS 系統無法避免由於突然變換方向所造成的打滑現象，像是過彎時速度太快或是突然變換車道。請務必配合路況及天氣狀況以安全的速度開車。

ABS 無法保證車輛的穩定性。緊急煞車時，請適度地轉動方向盤。過度激烈轉動方向盤仍有可能使愛車衝到對向車道或是偏離道路。

在鬆軟或凹凸不平的路面 (如砂石路或積雪路面) 上行駛時，相較於無 ABS 系統的車輛，有 ABS 系統的車輛可能需要較長的煞車距離。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可在過彎時如果轉向過度或轉向不足時幫助穩定車輛。它也可以幫助您在鬆軟或濕滑路面上加速時維持抓地力。它會調節引擎的動力輸出並選擇性的施加煞車來達到這個作用。

當 VSA 啓動時，您可能會發現引擎的反應與油門的操作並不一致，跟平常不太一樣。同時 VSA 的液壓系統也可能會發出一些噪音。您也會看到 VSA 系統指示燈閃爍。

VSA 系統並不能在所有任何情況下增進車輛的行駛安定性，且不能控制車上的整個煞車系統。您仍必須以合理的速度駕駛及過彎並保持充分的安全距離。



VSA OFF 指示燈

當 VSA 關閉時，VSA OFF 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



VSA 系統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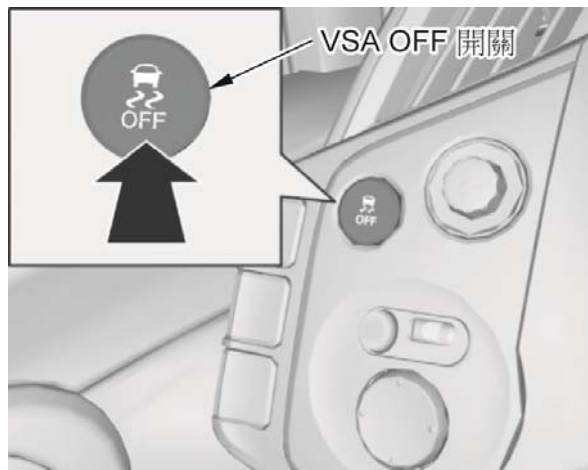
在 VSA 作用中，您會看到 VSA 系統指示燈閃爍。

如果這個指示燈在行駛中亮起，請小心駕駛，因為 VSA 可能無法作用。沒有 VSA 功能，您的愛車仍具有正常的煞車及轉向能力，但不會有 VSA 的循跡性及穩定強化功能。同時，VSA OFF 開關也將沒有作用。請在安全的情況下將車輛停在路旁，並將引擎熄火。重新起動引擎來進行系統重置。如果 VSA 系統指示燈繼續點亮，請到特約服務站接受 VSA 系統檢查。

在 VSA 系統指示燈點亮時，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VSA SYSTEM" (檢查 VSA 系統) 的訊息。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

VSA OFF 開關



這個開關在駕駛側出風口下方。要開啓或關閉 VSA 系統，請按住開關直到您聽到一聲嗶聲。

當 VSA 關閉時，VSA OFF 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再次按住開關，系統就會重新開啓。

每次起動引擎時 VSA 都會開啓，即使您上次開車時已經將它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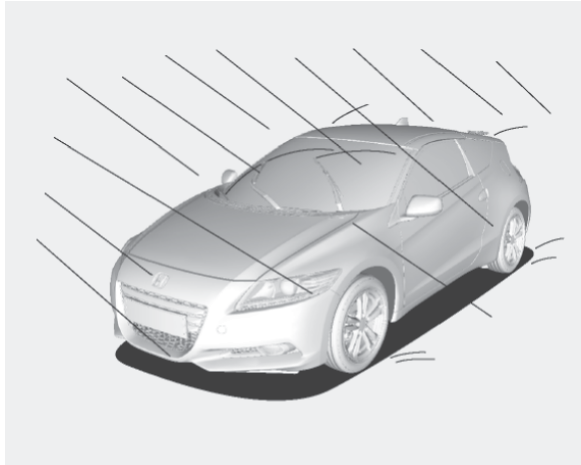
當您愛車困在泥濘或新雪等異常狀況當中時，暫時關閉 VSA 可能會比較容易讓車輛脫困。當 VSA 系統關閉時，循跡控制系統也會關閉。如果在 VSA 開啓時無法讓車輛脫困，您應只在將 VSA 關閉的情況下嘗試讓車輛脫困。

在使您的車輛脫困之後，請務必立即再次開啓 VSA。我們不建議您在 VSA 與循跡控制系統關閉的情況下駕駛愛車。

VSA 和輪胎尺寸

使用不同的輪胎及輪圈尺寸行駛可能會造成 VSA 故障。在更換輪胎時，請確定與原來的輪胎尺寸及型式一致 (請參閱第 330 頁)。

如果您安裝冬季胎，請確定尺寸與原來隨車的輪胎相同。在冬季行駛時也必須像沒有配備 VSA 時一樣小心。



在有雨、霧及雪的情況下行駛，需要不同的駕駛技巧，因為在此種情況下，循跡性及能見度均會降低。當您需要在惡劣天候下行駛時，請確實保養車輛，並且需要更加小心謹慎。在這些狀況下不應使用定速控制。

駕駛技巧 — 行車速度應比天候乾燥時更慢。即使是在只有些微潮濕的情況下，您的愛車也需較長的時間才能做出反應。對所有控制裝置施加平穩、均勻的壓力。在潮濕的天候中，急轉彎或緊急煞車均可能導致愛車失控。行駛於不同駕駛狀況的最初數公里時，必須格外小心駕駛。於雪地中行駛時更是如此。一個人可能會在夏季裡忘記某些雪地駕駛技巧需要透過練習來重新學習這些技巧。

在長期乾旱後的雨天中行駛應格外小心。數月乾旱後的第一場雨會使油料浮於道路表面，導致路面濕滑。

能見度 — 在所有天候狀況下，最重要的是能清楚地看見四面八方又能讓其他駕駛者看見。於惡劣天候下，要做到這一點更顯困難。為能更清楚地讓他人看見，在白天亦應打開頭燈。

應該經常檢查擋風玻璃雨刷和清洗器。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內應保存足夠的清洗液。若雨刷刷不乾淨或者在擋風玻璃上留下痕跡，則應該更換擋風玻璃上的雨刷片。請利用除霧器和空調以避免車窗內側起霧（請參閱第 18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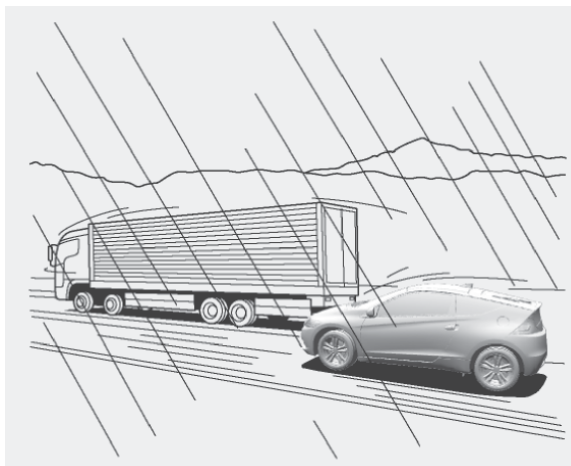
續

惡劣天候中行駛，拖掛尾車

牽引力 — 應經常檢查輪胎的磨損狀況及胎壓是否正常。兩者對於防止車輛 "飄浮現象" (即在潮濕路面上喪失抓地力) 是非常重要的。在冬季，前、後輪皆應裝上雪地輪胎，以獲得最佳操控性。

應仔細察看變化多端的道路狀況。潮濕的樹葉可能會像冰一樣滑；"乾淨的" 道路上也可能有片片薄冰。當車外溫度接近零度時，行駛條件可能非常危險。路面可能有水坑與冰，因此，愛車的抓地力可能在無預警下突然改變。

換低速檔時應加倍小心。如果抓地力較差，驅動輪可能會被鎖死片刻，導致打滑。



超車或被超車時要非常小心謹慎。大型車駛過時，會使路面水花四濺，降低能見度，而且風的衝擊亦會導致愛車失控。

注意：不要在積水過深的道路上行駛。行駛於水深之處會造成引擎及電氣設備受損，進而導致愛車拋錨。

拖掛尾車
您的愛車不是為拖掛尾車而設計的。

定期保養是維護愛車的不二法門。您的愛車會具備更好的安全性，更好的省油效能，給您放心又安全的駕馭感受。本章節詳列須定期檢查的項目與其檢查方法。同時，也詳細說明您可自己進行的簡單保養工作。

保養安全性	286
CVTF 保養提醒系統 (僅限於適用的國家)	287
保養時程表	295
車主保養檢查	296
油水檢查 / 保養位置	297
添加引擎機油	298
引擎冷卻水	300
擋風玻璃清洗器	302
自動變速箱油	303
煞車油及離合器油	305
空氣濾清器濾芯	306
燃油濾清器	307
車燈	308
空調系統	323
灰塵及花粉濾清器	324
雨刷片	326
輪胎	330
檢查 12 V 電瓶	336
更換 12 V 電瓶	338
車輛收存	340

保養安全性

所有本章所沒有說明的保養項目應由授權技師或其他合格技師執行。

重要安全注意事項

為避免潛在的危險，在開始進行之前請詳細閱讀本手冊，並確定您擁有所需的工具及技能。

- 請確定將車輛停置平坦地面上，剎緊駐車煞車，並將引擎熄火。
- 要清洗零件時，請使用市售去油劑或零件清洗劑，不可使用汽油。
- 為減少引發起火或爆炸的危險，12 V 電瓶及所有與燃油有關的零件都應遠離香煙、火花以及火焰。
- 在使用電瓶或壓縮空氣進行工作時，請穿戴護目鏡及防護衣。



警告

不正確的保養車輛或者沒有在行駛前解決問題，可能導致車禍意外而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遵循本車主手冊 / 個別保養資訊手冊中的檢查與保養建議以及保養時程。

車輛的潛在危險性

- 引擎排氣會造成一氧化碳中毒。操作引擎時請務必保持適當的通風。
- 高溫零件會造成灼傷。在碰觸任何零件之前，應等候引擎及排氣系統冷卻下來。



警告


沒有確實遵循保養指示及注意事項可能導致嚴重傷害，甚至死亡。

請務必遵循本車主手冊中的程序及注意事項。

以下說明一些最重要的安全注意事項。不過，我們無法提醒您所有可能在執行保養時發生的危險。只有您能決定是否要執行特定的作業。

您愛車的多重資訊顯示器有一個 CVTF 保養提醒系統的便利功能。

您愛車的車上電腦會計算到下次執行保養還剩多少里程。

多重資訊顯示器會在接近保養時間、即將屆滿、或逾期時顯示來提醒您。每次保養期程屆滿時，會顯示琥珀色的警告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訊息，並點亮系統訊息指示燈 ()。

隨附有個別保養資訊手冊的車輛為確保在正確的時程更換 CVTF，請務必參考保養手冊。

留意

若沒有依照個別的保養資訊手冊在建議的時程內更換 CVTF，可能會導致變速箱嚴重損壞。

沒有隨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的車輛為確保在正確的時程更換 CVTF，請務必參考本車主手冊中的保養時程 (請參閱第 303 頁)。

留意

若沒有依照本車主手冊在建議的保養時程內更換 CVTF，可能會導致變速箱嚴重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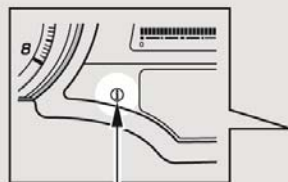
續

CVTF 保養提醒系統

下圖顯示 CVTF 保養提醒的顯示流程。

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的 CVTF 保養提醒流程

系統訊息指示燈



系統訊息指示燈

警告訊息 (琥珀色)

接近保養時程



保養時程屆滿



保養時程逾期 / 過期



CVTF 保養提醒系統




如果保養時程已過，會顯示警告符號以及負數值的保養屆期 (逾期) 里程數。這個負值里程數會持續依公里數累進。

註：
所顯示的里程數可能與實際行駛距離不一致。車上電腦會根據駕駛情況來估算里程數。

CVTF 保養提醒系統只適用於某些國家。要確認您所在國家是否適用這個系統，請參閱您的愛車隨附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或洽詢特約服務站。

接近所需保養時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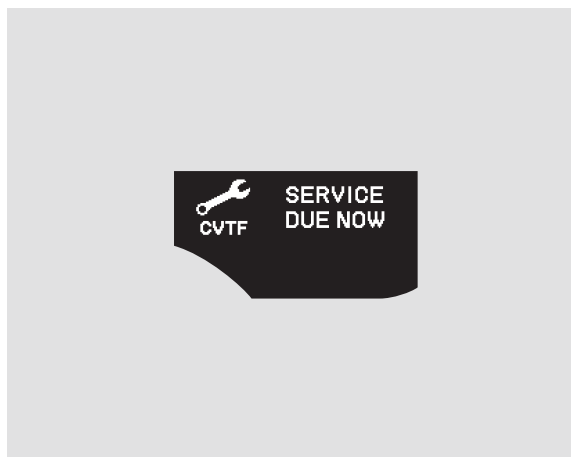
當所需的 CVTF 保養剩餘里程數在 1,900 到 1,000 km 時，多重資訊顯示器會中斷目前的顯示並以琥珀色顯示上述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SERVICE DUE SOON" (保養即將到期) 的訊息。系統訊息指示燈 () 也會點亮來提醒您。

續

CVTF 保養提醒系統

當您切換顯示時，琥珀色的警告符號 / 訊息會消失，但您每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都會看到這個符號 / 訊息。

保養時程屆滿




當所需的 CVTF 保養剩餘里程數在 900 到 0 km 時，多重資訊顯示器會中斷目前的顯示並以琥珀色顯示上述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SERVICE DUE NOW" (保養到期) 的訊息。系統訊息指示燈 (**i**) 也會點亮來提醒您。


當您看到這個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訊息時，請儘快執行所顯示的保養。

當您切換顯示時，琥珀色的警告符號 / 訊息會消失，但您每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都會看到這個符號 / 訊息。

保養逾期 / 過期



如果在剩餘里程數達到 0 時還沒有進行 CVTF 保養，多重資訊顯示器會中斷目前的顯示並以琥珀色顯示上述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SERVICE OVER DUE" (保養逾期) 的訊息，以及負數的逾期里程數。系統訊息指示燈 () 也會點亮來提醒您。

這個琥珀色的警告符號 / 訊息將不會消失。但您可以按 **INFO** 按鈕或 **SEL/RESET** 按鈕來選擇其他的顯示。如果您要再次看這個符號 / 訊息，請反覆按 **INFO** 按鈕。系統訊息指示燈 () 也會持續點亮來提醒您。

每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都會再次顯示琥珀色的警告符號 / 訊息以及負數里程數。

負數里程數表示您的愛車已經超過必要的保養時點。請立即接受保養，並確實重置保養提醒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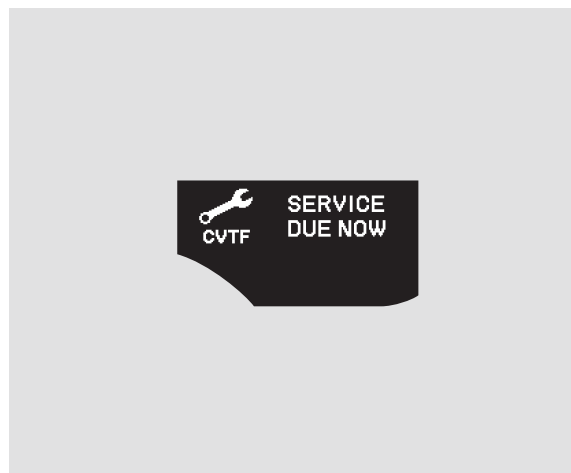
CVTF 保養提醒系統

重置 CVTF 保養提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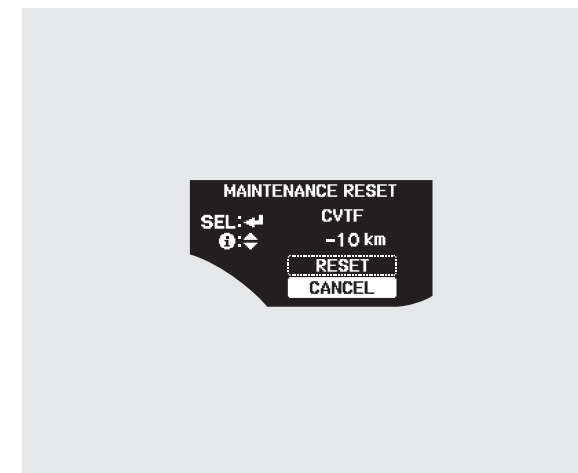
CVTF 保養應由專業、合格的技師，按照 HONDA 標準程序及規格進行。各大授權 HONDA 特約服務站均符合上述規定。

在完成 CVTF 保養之後，特約服務站將會重置提醒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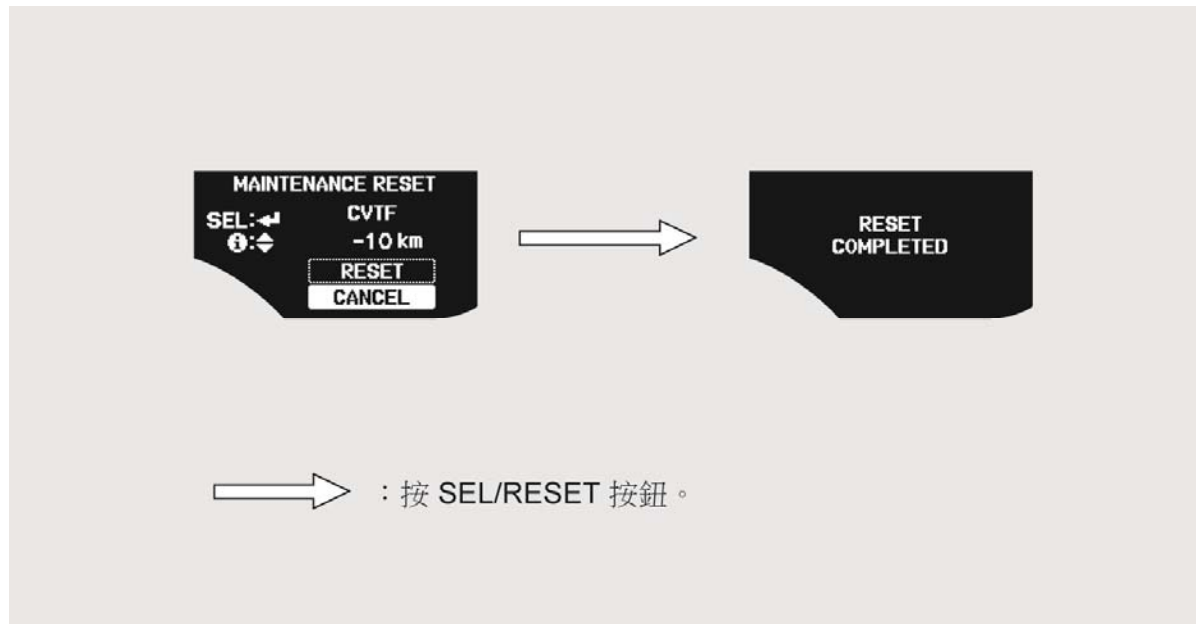
如果不是由特約服務站進行保養，請依照下列方式來重置保養提醒：



1. 停妥車輛。確定位置燈已經關閉。按住 SEL/RESET 按鈕，同時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不要嘗試駕駛愛車。如果車速達到 2 km/h 以上，這個模式會被取消。



2. 按住方向盤上的 SEL/RESET 按鈕至少 10 秒鐘。接著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顯示保養提醒重置模式。



- 按 INFO 按鈕上部 (▲) 來選取 RESET，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重置保養提醒功能。所顯示的里程數就會被重置。

- 要恢復正常顯示時，請按 INFO 按鈕，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選取 CANCEL。
如果要退出 CVTF 保養提醒重置模式而不進行任何變更，請選取 CANCEL，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

CVTF 保養提醒系統

重要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已經執行必要的保養但沒有重置顯示，或只重置顯示而沒有執行保養，系統將不會顯示正確的保養時程。這可能會因為沒有何時需要進行保養的精確紀錄而導致嚴重的機械問題。

您的 **Honda** 特約服務站最瞭解您的愛車，並且可以提供適切而有效率的服務。

不過，到特約服務站接受保養並不是確保愛車保固權益的必要條件。保養也可以由任何合格的保養廠或具備這類汽車保養技能的人員執行。請務必要求保養廠或保養人員依照前面所述執行重置。請保留所有單據來證明確實已完成保養，並請執行保養工作的人填寫您的保養服務記錄。更多資訊請查閱您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

進行保養時，我們建議採用 **Honda** 正廠零件及油品。這些都是依照原廠零件的高品質標準所製造的，您可以放心它們的性能和耐用性。

保養時程表

定期保養表內列出了所有必備的保養項目，以保愛車永遠維持在最佳性能。保養作業應由專業、合格的技術人員依照 HONDA 標準程序及規格進行。您的 HONDA 特約服務站都符合上述要求。

所示的保養時程以您在正常交通情況下用來搭載乘客及附屬行李為根據。請遵照下列建議事項：

- 避免超過愛車的載重限制。這會造成引擎、煞車及其他車輛組件負擔過重。
- 請於合適的路面上行駛，並遵守法定速限。
- 請定期駕駛愛車幾公里。
- 務必使用建議的汽油 (請參閱第 23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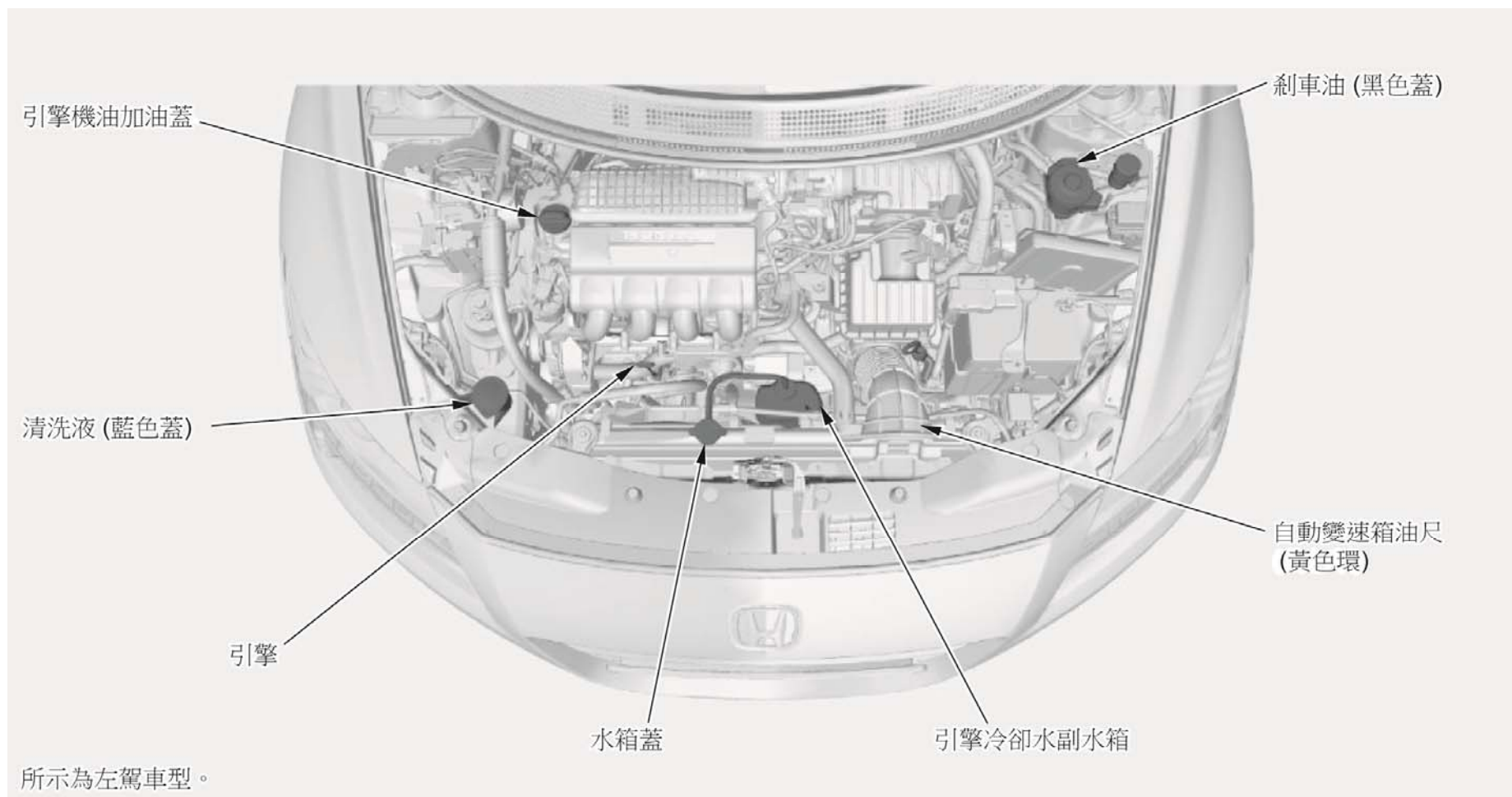
我們建議：進行保養時，請使用 HONDA 正廠零件及油品。正廠零件及油品與 HONDA 新車所配備的同為高品質的產品，因此，絕不會有不合適或故障的情形出現。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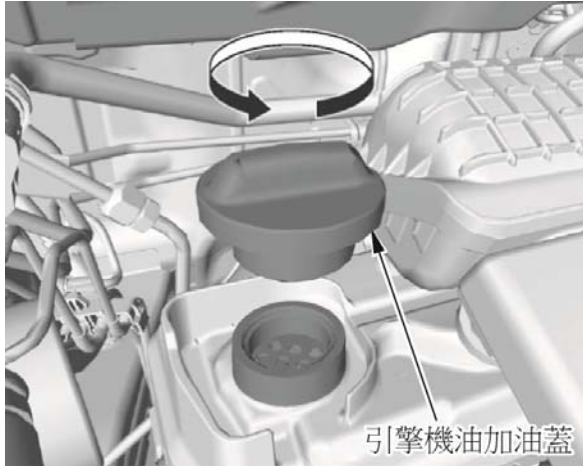
車主保養檢查

您應在使用時或根據指定的時程檢查下列項目。

- 引擎機油油位 — 請在每次加油時檢查。請參閱第 236 頁。
- 引擎冷卻水水位 — 每次加油時請檢查副水箱。請參閱第 237 頁。
- 擋風玻璃清洗液 — 每月檢查清洗液儲液筒的水位一次。若因氣候所致，需要經常使用清洗器，請於每次添加燃油時檢查清洗液儲液筒。請參閱第 302 頁。
- 自動變速箱 (CVT) — 每月檢查油液液位。請參閱第 303 頁。
- 擋風玻璃雨刷 — 每月檢查雨刷的狀況。若雨刷無法將擋風玻璃清除乾淨，請檢查是否有磨損、裂痕及其他損傷。
- 煞車及離合器 — 每月檢查油液液位。請參閱第 305 頁。
- 煞車踏板 — 檢查煞車踏板是否操作順暢。
- 駐車煞車 — 檢查駐車煞車拉桿是否操作順暢。
- 輪胎 — 每月檢查胎壓。檢查胎面是否有磨損或異物。請參閱第 330 頁。
- 12 V 電瓶 — 每月檢查電瓶狀況及端子是否有腐蝕。請參閱第 336 頁。
- 空調系統 — 每週檢查操作情形。請參閱第 323 頁。
- 擋風玻璃除霧器 — 每月操作暖氣及空調並檢查除霧器出風口。
- 車燈 — 每月檢查一次頭燈、位置燈、尾燈、第三煞車燈及牌照燈的操作情形。請參閱第 308 頁。
- 車門 — 檢查後掀門及兩側車門是否開 / 關順暢，並可確實上鎖。
- 喇叭 — 檢查喇叭的作用情形。



添加引擎機油



轉開並取下搖臂蓋上方的引擎機油加油蓋。慢慢倒入機油，小心不要溢出。若有溢出應馬上擦拭乾淨。溢出的機油可能會損壞引擎室的零組件。

重新裝上引擎機油加油蓋，並確實鎖緊。讓引擎暖車然後將引擎熄火，讓它靜置約 3 分鐘，然後用引擎機油量油尺檢查油位。不要添加機油超過上限記號；否則可能會損壞引擎。

建議的引擎機油
機油對引擎性能和壽命非常重要。請務必使用優質且具清潔功能的機油。為長久保有愛車，我們誠摯建議您使用 HONDA 正廠 ULTRA Green Oil 引擎機油。

黏度極低、極具省油效率的 Honda ULTRA Green Oil 引擎機油最適合為您愛車的引擎提供潤滑。這種特殊機油的配方有助於降低引擎的燃油消耗。您可向特約服務站購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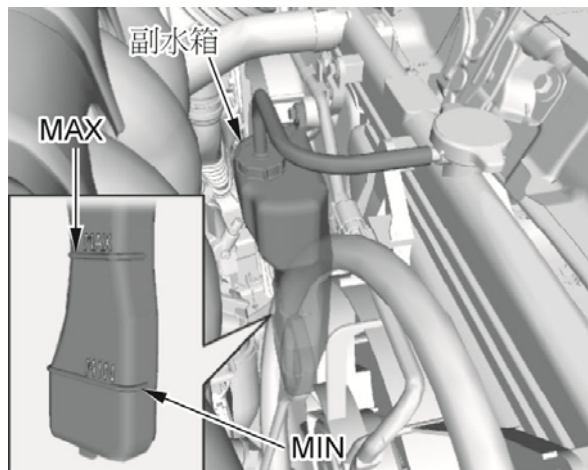
您可以根據下圖來選擇適合愛車的適當黏度機油：



黏度極低、極具省油效率的 0W-20 引擎機油最適合為您愛車的引擎提供潤滑。這會在 API 認證標籤以 "Energy Conserving" (節能) 標示表示。請務必使用 API service SM 或更高等級的節能型機油。這種特殊機油的配方有助於降低引擎的燃油消耗。您可向特約服務站購買。

引擎冷卻水

添加冷卻水



若副水箱的冷卻水量不足或在 MIN 標線以下，應添加冷卻水使液面升高到 MAX 標線。檢查冷卻系統是否有洩漏。

請務必使用 HONDA 正廠四季防凍冷卻水 2 型。這種冷卻水預先混合 50% 的防凍劑和 50% 的蒸餾水。絕對不可直接添加防凍劑或清水。

愛車的冷卻系統含有許多鋁質組件；您若使用不適當的防凍劑，可能會導致腐蝕。即使標榜 "適用鋁質零件" 的防凍劑也可能無法提供足夠的保護。

若副水箱的冷卻水已用盡，請檢查水箱內的冷卻水存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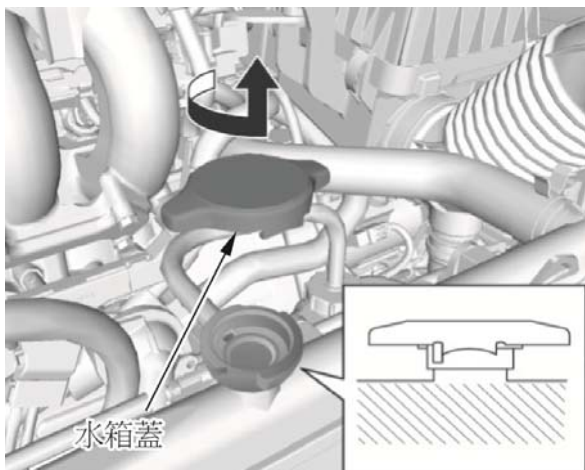


警告

在引擎很熱時取下水箱蓋，會導致冷卻水噴出，造成嚴重燙傷。

請務必等候引擎和水箱冷卻，然後再取下水箱蓋。

1. 確定引擎及水箱均已冷卻。
2. 逆時針方向轉開水箱蓋但不要壓下，來釋放冷卻系統中的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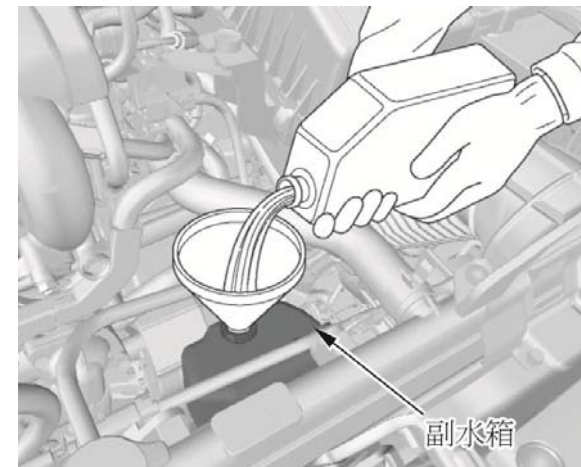


3. 一邊向下壓，一邊逆時針方向轉動，即可取下水箱蓋。

4. 冷卻水的高度應達到加水喉管的頂端。若不足，請添加適當的冷卻水。

慢慢倒入冷卻水，小心不要溢出。請立即清洗掉任何噴濺的液體；它可能會損壞引擎室內的零組件。

5. 將水箱蓋蓋上，並將它完全鎖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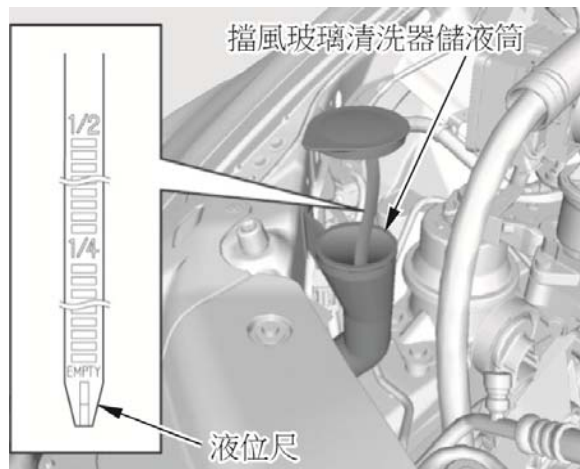


6. 將冷卻水注入副水箱內。使液面達到 MAX 與 MIN 記號之間。然後再裝回副水箱蓋。

不可任意添加防鏽劑或其它添加劑到冷卻系統中，因為添加物可能與冷卻水或引擎零組件不相容。

擋風玻璃清洗器

正常行駛狀況下，至少每個月檢查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的水位。



檢查液位時，請打開蓋子並檢視液位尺。

請在儲液筒中添加品質良好的擋風玻璃清洗液。這樣可以提高清潔能力，並防止在冷天中結凍。

於儲液筒中添加擋風玻璃清洗液的同時，請用乾淨的布沾上擋風玻璃清洗液清洗擋風玻璃雨刷片的邊緣。這有助於使其保持良好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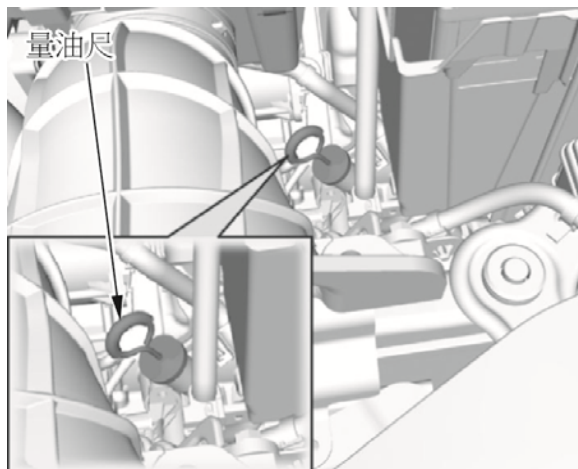
留意

切勿將引擎防凍劑或醋水溶劑注入擋風玻璃清洗器的儲液筒中。防凍劑會損壞愛車的漆面；醋水溶劑會損壞擋風玻璃清洗泵。只能使用市售的擋風玻璃清洗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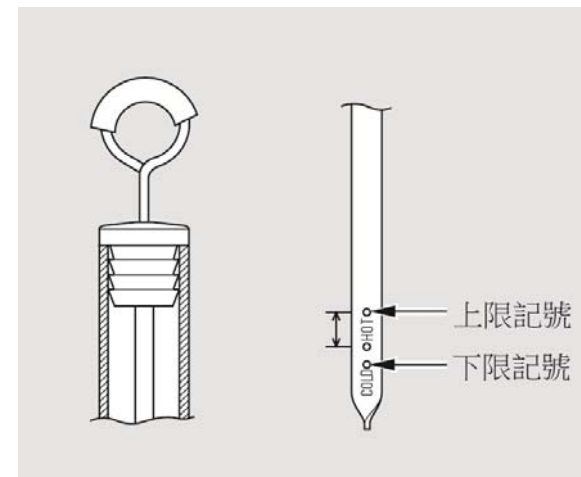
連續無段變速箱 (CVT)

在引擎達到正常操作溫度時檢查液位。

1. 將車輛停在平坦地面上。起動引擎，讓它運轉直到水箱冷卻風扇啟動，然後將引擎熄火。為確保精確的量測，請等候約 60 秒鐘 (但不要超過 90 秒) 然後再進行步驟 2。



2. 從變速箱取出量油尺 (黃色環柄)，並用乾淨的布擦拭。
3. 如圖所示，確實將量油尺完全插入變速箱中。



4. 取出量油尺，查看油位高度。量油尺上標示有 HOT (高溫) 側和 COLD (低溫) 側。液面應介於量油尺高溫側的上限與下限記號之間。

續

自動變速箱油

5. 若油位低於下限標記，請將油從油尺孔注入直到油位介於上限與下限記號之間。

慢慢倒入油液，小心不要溢出。若有溢出應馬上擦拭乾淨。溢出的油液會損壞引擎室內的零組件。

請務必使用 Honda CVTF (連續無段變速箱油) 或 HMMF (Honda Multi Matic 變速箱油) (某些國家)。

留意

只能使用 Honda CVTF (連續無段變速箱油)。不要混用其他的變速箱油。使用 Honda CVTF (連續無段變速箱油) 以外的變速箱油可能會影響變速箱的操作及耐久性，並可能導致變速箱損壞。因使用 Honda CVTF (連續無段變速箱油) 以外的變速箱油而導致的損壞並不涵蓋於 Honda 新車保固範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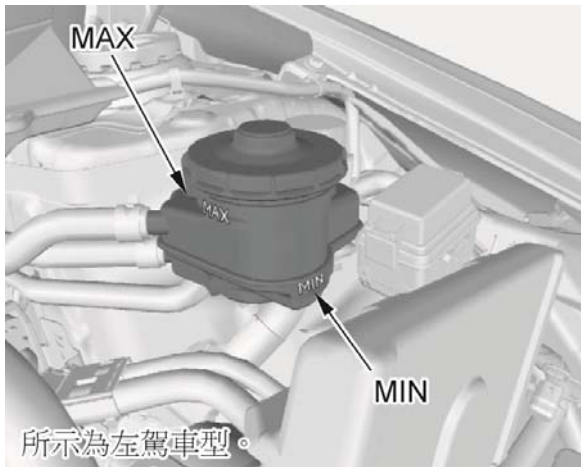
6. 如圖所示，將油尺完全插回變速箱內。

變速箱應根據隨愛車所附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中所示的保養時程排放油液並重新注入新的油液。

沒有隨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的車輛，請依照本車主手冊中的保養時程進行。

如果您不確定如何檢查及添加油液，請與 HONDA 特約服務站聯繫。

煞車系統



油位高度應在儲油筒旁的 MIN 與 MAX 記號之間。若油位位於或低於 MIN 記號時，請多留意您的煞車系統。檢查煞車系統是否有洩漏或煞車襯墊是否磨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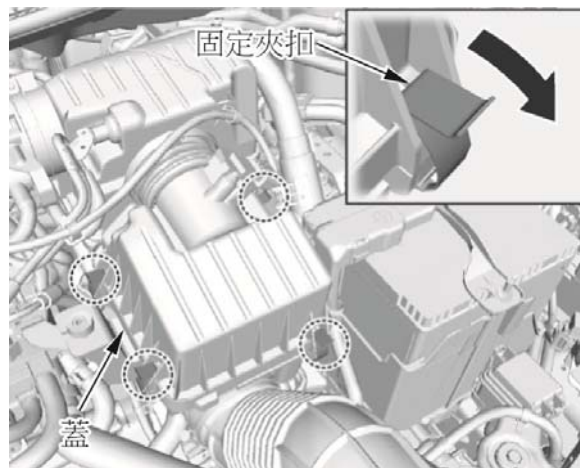
液位過低可能表示離合器系統有洩漏。請儘快到特約服務站接受系統檢查。

空氣濾清器濾芯

空氣濾清器濾芯應根據隨愛車所附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中所示的保養時程更換。

沒有隨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的車輛，請依照本車主手冊中的保養時程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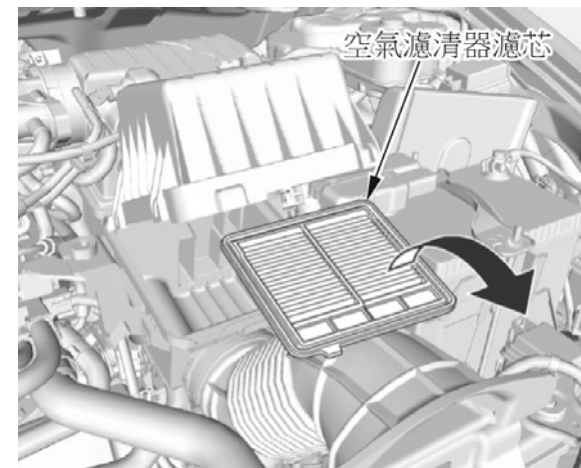
更換



空氣濾清器濾芯在引擎室內的空氣濾清器殼中。

其更換步驟如下：

1. 解開這四個固定夾扣並取下空氣濾清器殼蓋。
2. 取出舊的空氣濾清器濾芯。



3. 用濕布將空氣濾清器殼內部小心擦拭乾淨。
4. 將新的空氣濾清器濾芯裝入空氣濾清器殼內。
5. 重新裝上空氣濾清器殼蓋，並扣回這四個固定夾扣。確認已經確實扣緊。

燃油濾清器應根據隨愛車所附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中所示的保養時程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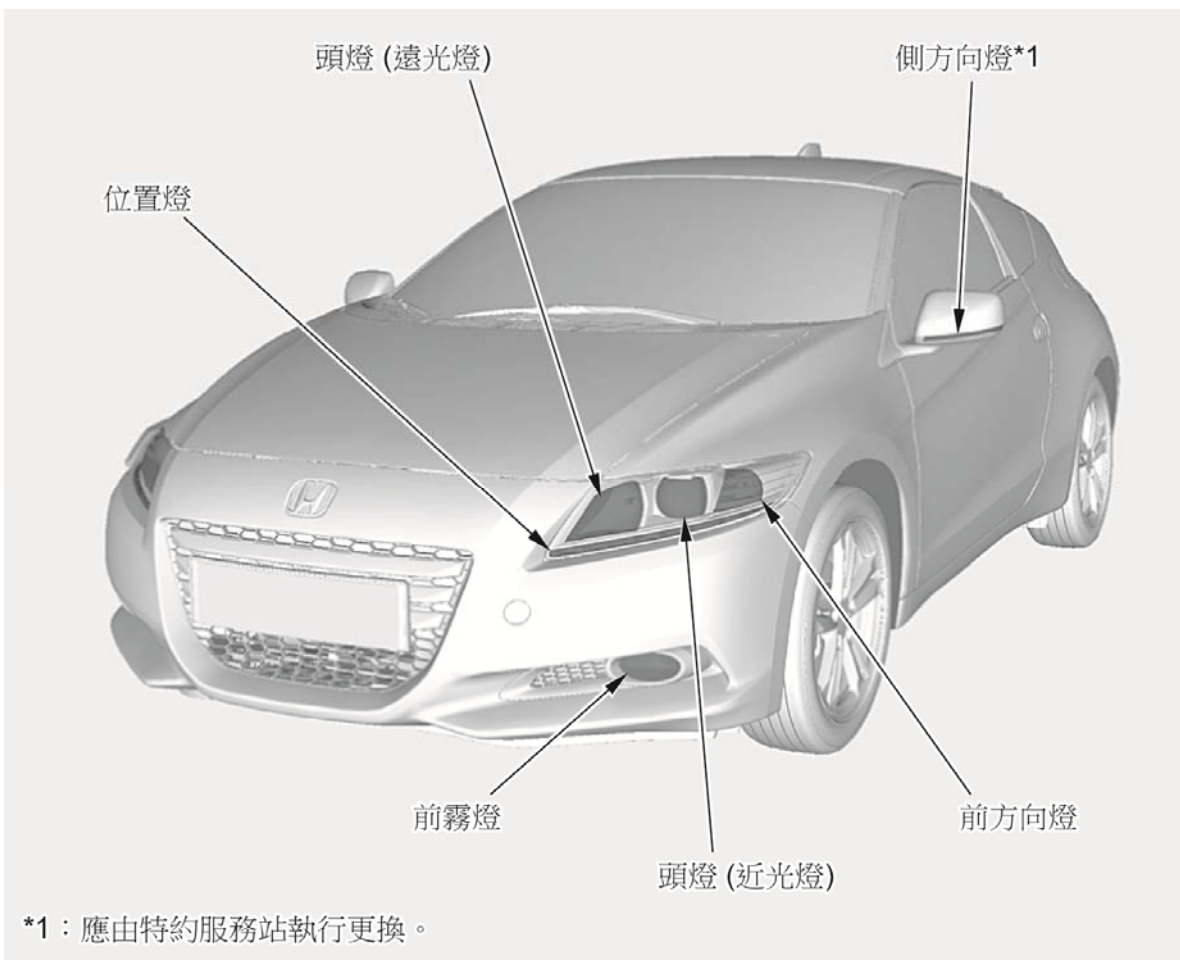
沒有隨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的車輛，請依照本車主手冊中的保養時程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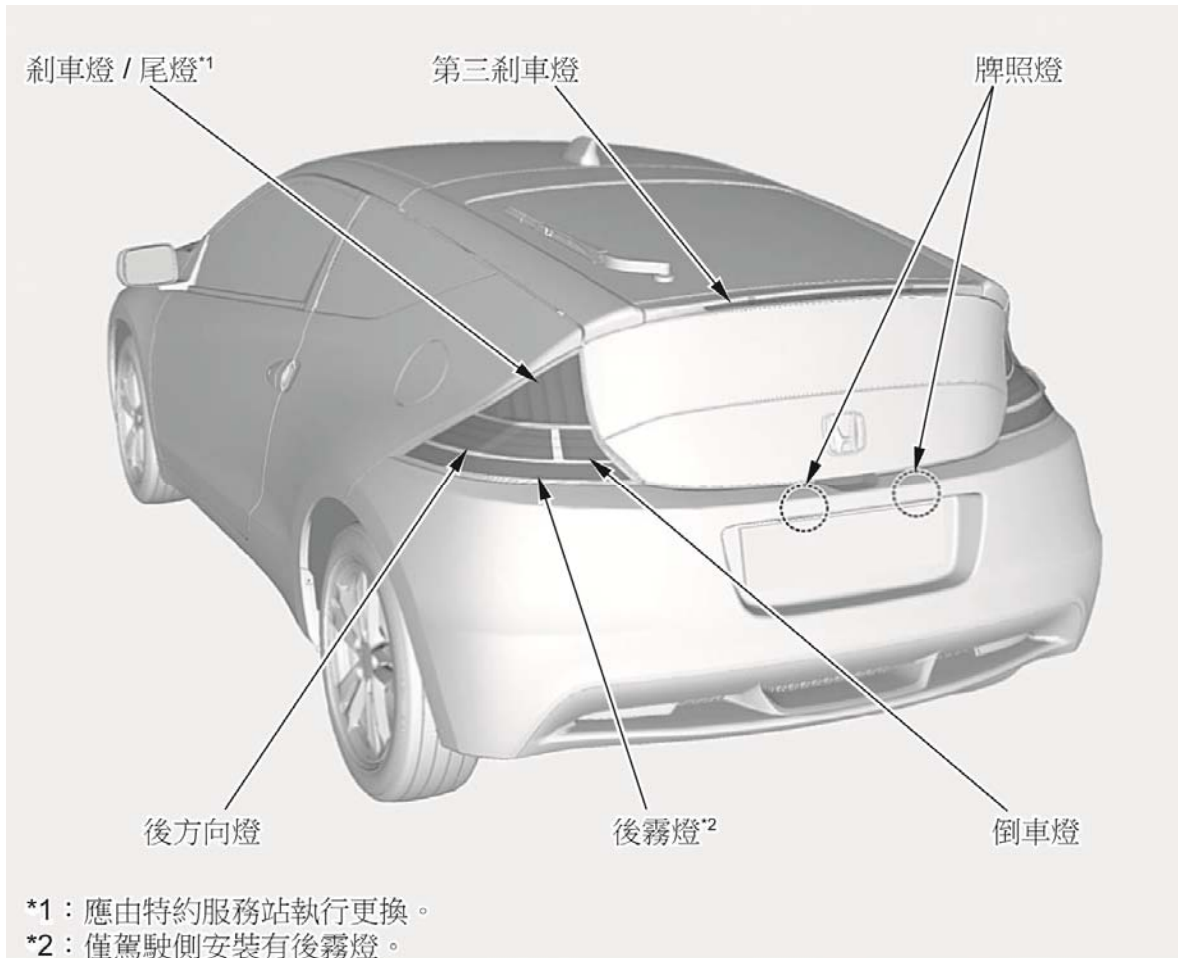
如果您懷疑所使用的燃油被灰塵等污染，建議您每隔 **40,000 km** 或 **2 年** 更換一次燃油濾清器 (隨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的車輛除外)，否則濾清器可能更快阻塞。

燃油濾清器必須由合格的技術人員進行更換。由於燃油系統內有壓力，若燃油管線的連接部位處理不當，燃油可能會噴濺出來，造成危險。

車燈

請每月至少檢查車輛外部車燈的操作情形。燒壞的燈泡會降低愛車的能見度及讓其他駕駛人得知您動向的能力，進而影響行車安全。





檢查下列項目：

- 頭燈 (近光及遠光燈)
- 位置燈
- 尾燈
- 煞車燈
- 方向燈
- 側方向燈
- 倒車燈
- 危險警告燈功能
- 牌照燈
- 第三煞車燈
- 後霧燈
- 前霧燈

若您發現燈泡燒壞，請儘快更換。請參閱第 386 頁的圖表來確定需要更換何種燈泡。

車燈

頭燈調整

新車的頭燈已正確調整過，如果經常於行李區裝載重物，則頭燈需要重新調整。調整應由特約服務站或其他合格人員執行。

您的愛車配備有頭燈垂直角度自動調整系統，可自動調整頭燈的垂直角度。有關進一步資訊，請參閱第 13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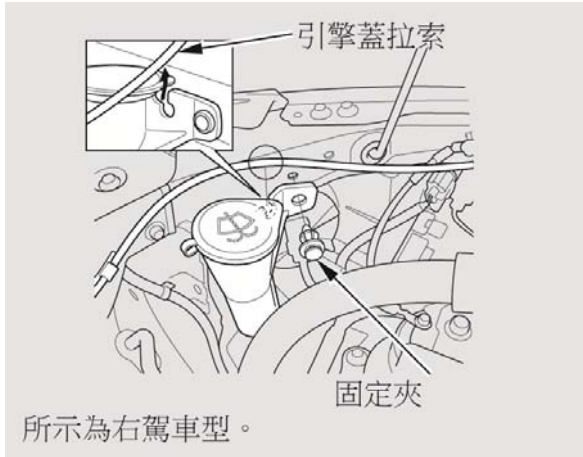
高壓放電管頭燈

近光燈燈泡採用高壓放電管式燈泡。即使將車燈開關關閉並取出鑰匙，電路中仍可能殘留高電壓。因此，您不可自行檢查或更換近光頭燈燈泡。如果近光頭燈燈泡故障，請將愛車開回 HONDA 特約服務站更換燈泡。

留意

鹵素頭燈的燈泡點亮時溫度非常高。若油或汗水碰及燈泡時，可能會使燈泡過熱破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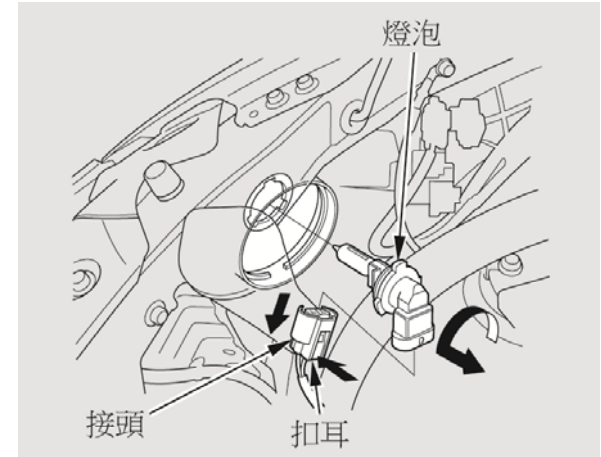
遠光頭燈



1. 打開引擎蓋。
要更換右側的燈泡時，請移開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的上部。使用平口螺絲起子來拆下固定夾，然後拉儲液筒上部來將它移開。



2. 將頭燈總成背面的蓋子朝逆時針方向轉來將它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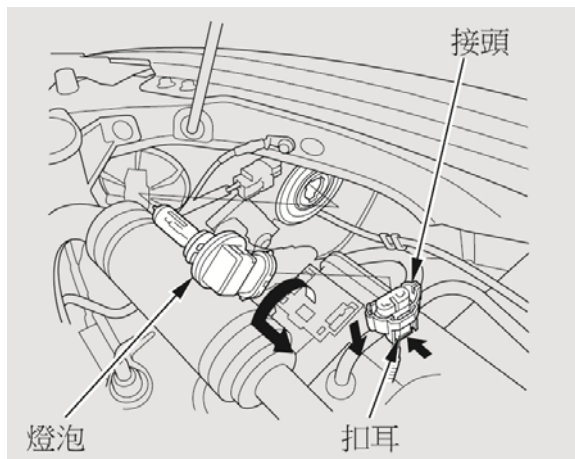
3. 壓扣耳解除鎖定然後將電路接頭從燈泡上拔開，再將接頭從燈泡上拆下。

續

車燈

4. 朝逆時針方向轉動約 1/4 圈來拆下燈泡。
5. 裝上新的燈泡，朝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來將它鎖定。
6. 將電路接頭裝回燈泡上。確定將它完全插到底。
7. 將蓋子重新裝到頭燈總成的背面，並將其順時針方向旋轉以將其鎖住。
8. 打開頭燈，測試新的燈泡。
9. (右側)
將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的上部恢復原位，並確實裝上固定夾。

近光頭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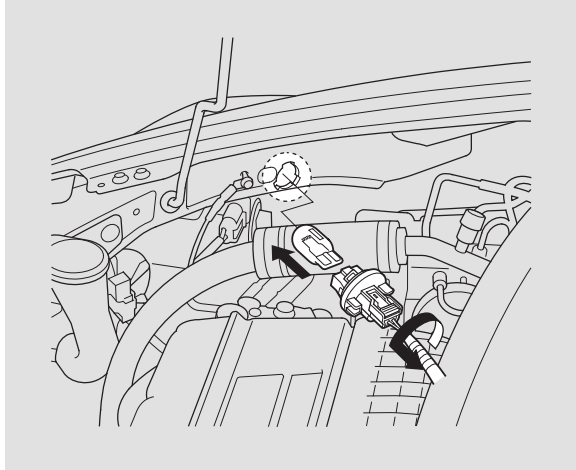


1. 打開引擎蓋。
2. 壓扣耳解除鎖定然後將電路接頭從燈泡上拔開，再將接頭從燈泡上拆下。
3. 朝逆時針方向轉動約 1/4 圈來拆下燈泡。

4. 將新的燈泡裝入孔中，朝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來將它鎖定。
5. 將電路接頭裝到新的燈泡上。請確認它已確實扣緊。
6. 打開頭燈，測試新的燈泡。

更換前方向燈燈泡

1. 打開引擎蓋。
2. 朝逆時針方向旋轉燈座 1/4 圈，將它從頭燈總成上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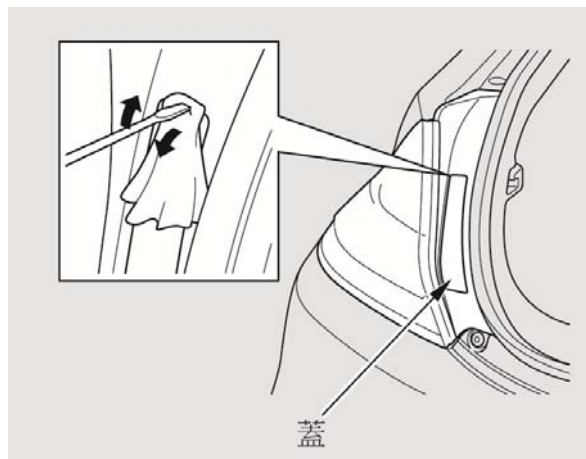


3.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直插入插座到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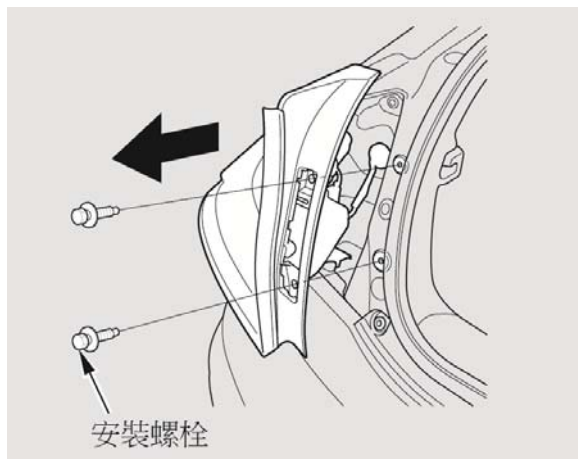
4. 將燈座裝回頭燈總成。朝順時針方向轉來將它鎖定。
5. 開啓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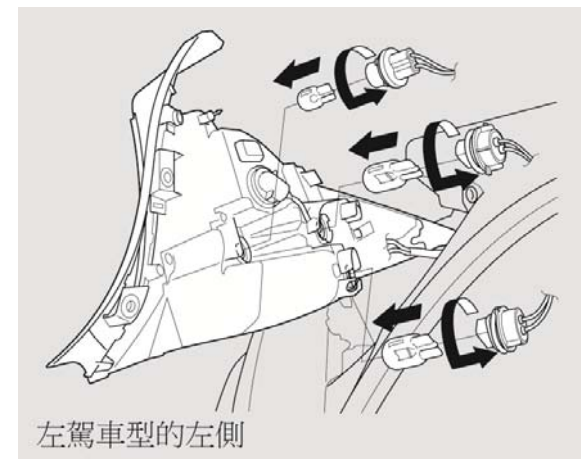
更換後部燈泡



1. 打開後掀門。
2. 在蓋子上緣墊一塊布以防止刮傷。使用平口螺絲起子小心撬開邊緣來拆下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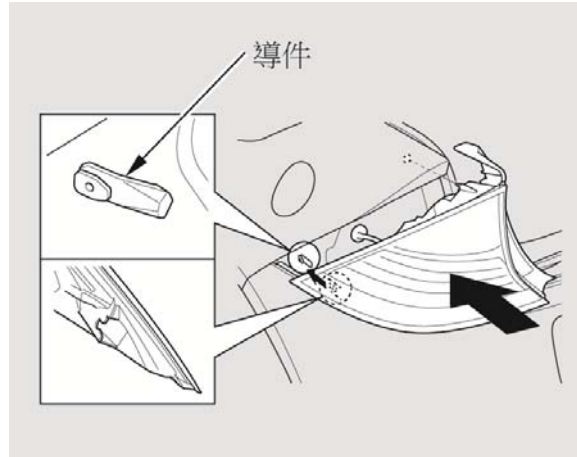


3. 使用扳手來拆下 2 支安裝螺栓。
4. 將燈組從後柱拉出。



5. 確定 2 個或 3 個燈泡中是哪個燒壞：方向燈、倒車燈、或後霧燈（僅駕駛側）。

6. 朝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來拆下這個燈泡的插座。
7.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直插入插座到底。
8. 將插座裝回燈組，朝順時針方向轉動直到它鎖定為止。
9. 開啓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10. 將燈組套在車體上的導件上，並將它確實裝上。
11. 確實鎖緊安裝螺栓，並確實重新裝回蓋子。

車燈

更換前霧燈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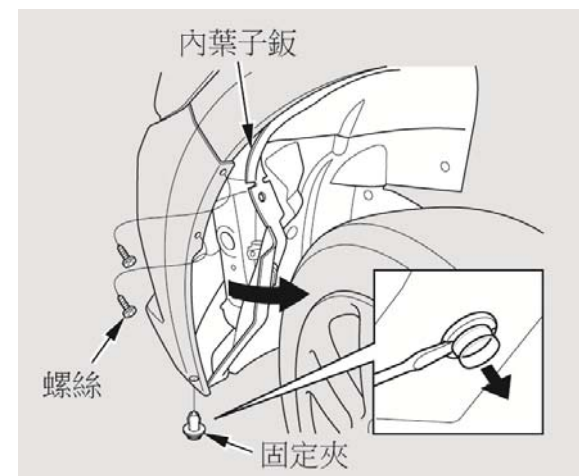
您的愛車使用鹵素燈泡。更換燈泡時，請握住塑膠殼，不要讓皮膚或硬物接觸燈泡玻璃。若不慎碰觸到玻璃，則請用變性酒精和乾淨的布擦拭乾淨。

留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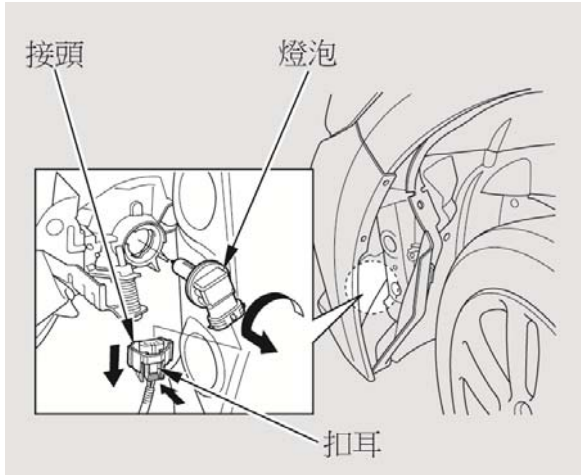
鹵素燈泡點亮時溫度非常高。若油或汗水碰及燈泡時，可能會使燈泡過熱破裂。

新車的前霧燈已正確調整過，如果經常於行李區裝載重物，則頭燈需要重新調整。調整應由 HONDA 特約服務站或其他合格技術人員執行。

1. 將點火開關轉到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如果要更換左側的燈泡，請將方向盤向右轉到底。如果要更換右側的燈泡，請將方向盤向左轉到底。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



2. 使用平口螺絲起子，拆下內葉子板上的固定夾。
3. 用十字螺絲起子拆下螺絲，然後翻開內葉子板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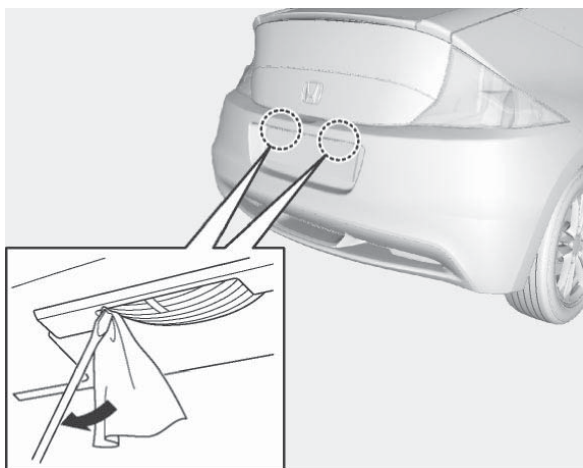
4. 壓扣耳解除鎖定然後將電路接頭從燈泡上拔開，再將接頭從燈泡上拆下。

5. 逆時針方向轉動約 $1/4$ 圈來拆下燈泡。
6. 在孔中裝上新的燈泡，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來將它鎖定。
7. 將電路接頭裝回燈泡上。確定將它完全插到底。
8. 開啓前霧燈來測試新的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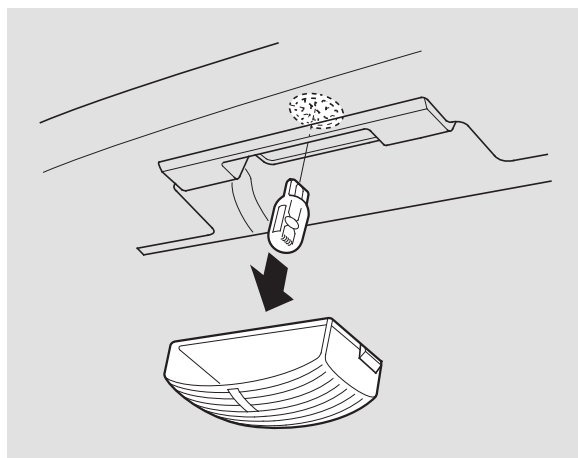
9. 重新裝上內葉子板。請確實將它安裝在前保險桿邊緣下方。
10. 將螺絲重新裝到內葉子板罩上，並將它們確實鎖緊。將固定夾裝到葉子板罩上並壓下中間處直到鎖定為止（中央與頭部齊平）。

車燈

更換後牌照燈燈泡



1. 在燈殼左側邊緣處墊一塊布以防止刮傷，然後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從邊緣小心撬開燈殼來將它拆下。



2. 將燈泡從燈泡座中直直拉出來將它拆下。
3. 將新的燈泡裝入燈泡座中。將燈殼卡回定位。

4. 打開位置燈，確認新的燈泡是否作用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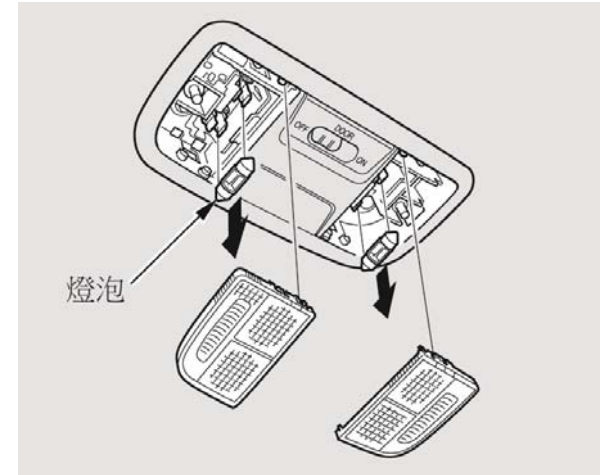
更換車內燈燈泡

照明燈、車門燈、及化妝鏡燈的拆開方法都一樣，但它們使用不同型式的燈泡。

照明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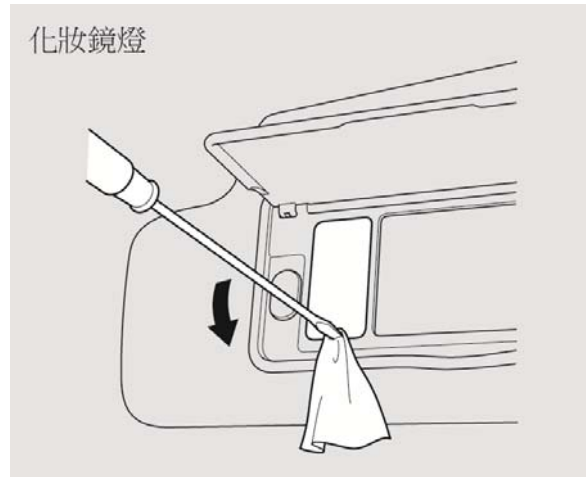
1. 在燈殼邊緣處墊一塊布以防止刮傷，然後使用指甲鉸或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從邊緣小心撬開燈殼來將它拆下。不可從燈殼周圍的外殼邊緣處撬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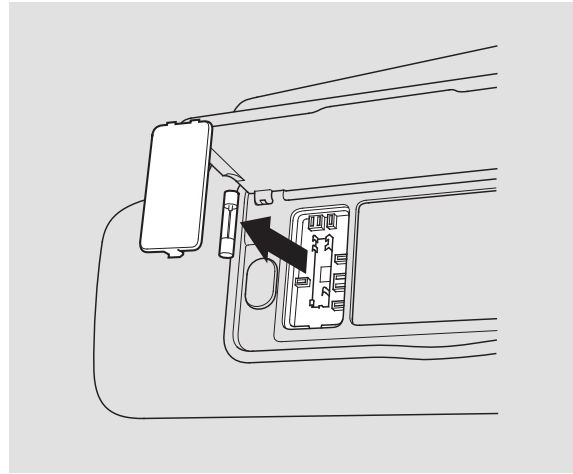
照明燈：
從兩個照明燈的前緣處撬開。

續

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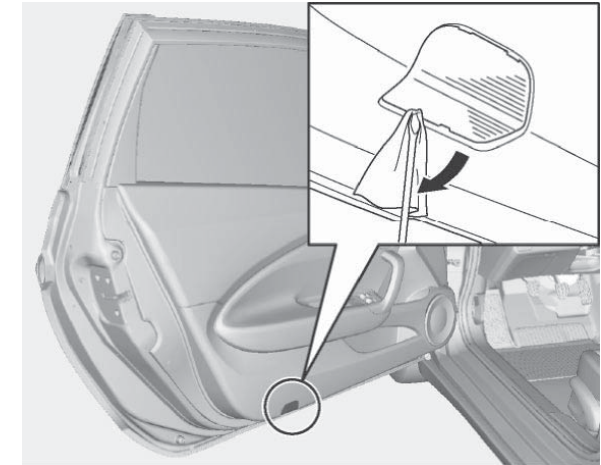


化妝鏡燈：
從燈殼的下緣處撬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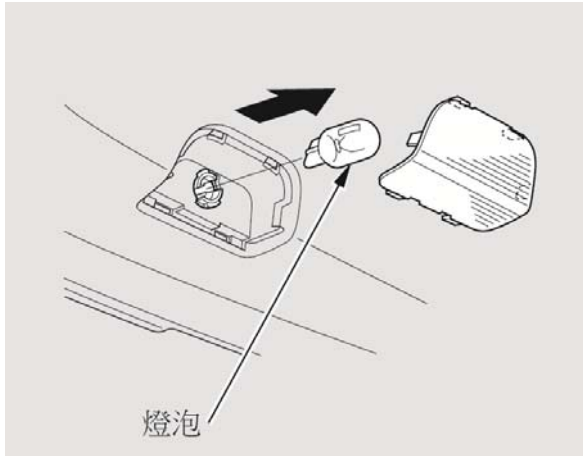


2. 將燈泡從金屬扣耳直直拉出來將它下。
3. 將新的燈泡裝入燈泡座中。將燈殼卡回定位。

車門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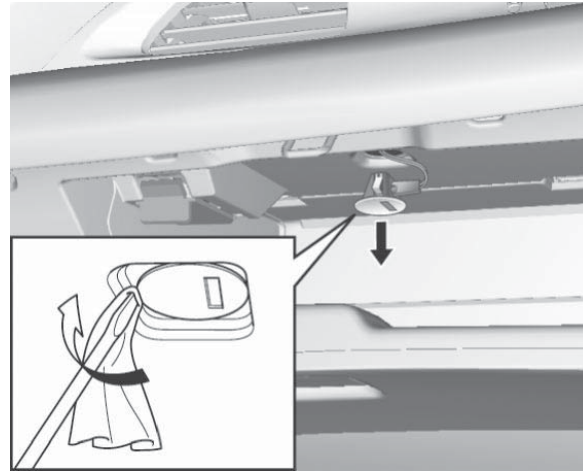


1. 打開車門，然後在燈組的下墊一塊布以避免刮傷。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從邊緣處小心撬開來拆下燈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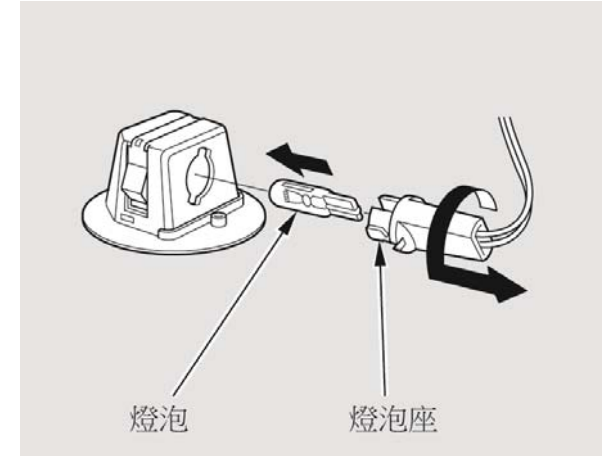


2. 將燈泡從燈泡座直直拉出。將新的燈泡直直推入燈泡座中到底。
3. 重新裝回燈殼。

更換手套箱燈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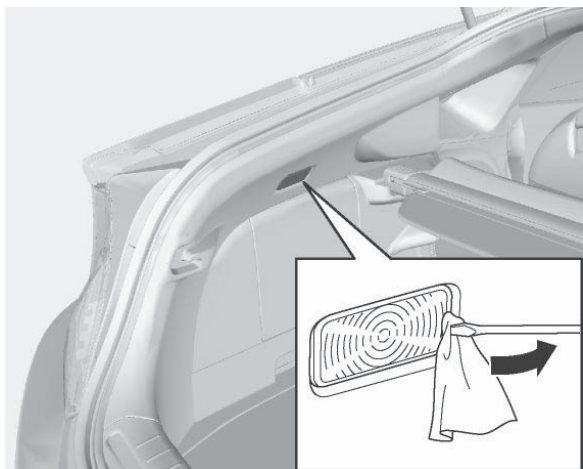
1. 打開手套箱。墊一塊布以避免刮傷，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小心撬開塑膠燈殼。
2. 將燈組向下拉來將它拆下。



3. 將燈泡從燈泡座直直拉出。將新的燈泡直直裝入燈泡座中到底。
4. 開啓位置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5. 將燈組裝回原位，然後關上手套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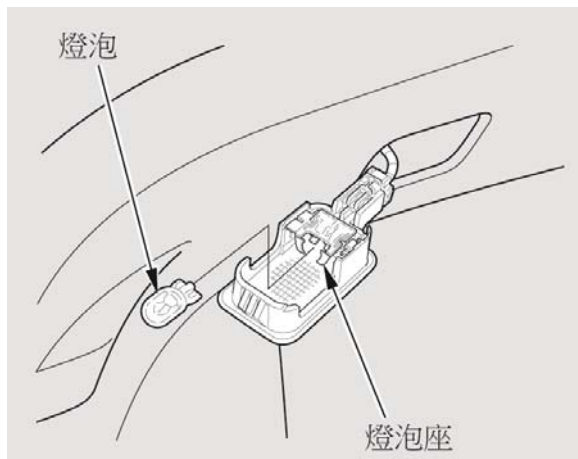
車燈

更換行李區燈燈泡



1. 打開後掀門。

在行李區燈組的前側邊緣墊一塊布以避免刮傷。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小心撬開燈組的邊緣來拆下行李區燈組。



2. 將燈泡從燈泡座直直拉出。將新的燈泡直直推入燈泡座中到底。
3. 將燈組裝回孔中，先裝後側。將前側壓入直到它卡入定位。

您車上的空調系統是一個密閉系統。任何主要保養 (例如再填充) 都應由合格的技術人員進行。您可自行進行下列保養，以確保空調系統能有效運作。



請定期檢查引擎水箱及空調冷凝器前面是否有堆塞的樹葉、昆蟲及塵土。這些異物會阻礙氣流進入，進而降低冷卻效率。請用噴水或軟毛刷將其清除。

留意

冷凝器及水箱散熱片十分容易彎曲。請使用低壓噴水或軟毛刷來清潔。

冬天時，每週請至少打開空調系統一次。請在引擎到達正常工作溫度並以穩定的速度行駛時，讓空調系統運轉至少 10 分鐘。如此一來，可使冷媒內所含之冷凍油循環流動。

若空調系統的冷度明顯衰退，請至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請以 HFC-134a (R-134a) 冷媒充填空調系統。

留意

檢修空調系統時，要確保服務站使用冷媒再循環系統。該系統可回收冷媒，進行再利用。若將冷媒直接排入大氣中，會污染環境。

灰塵及花粉濾清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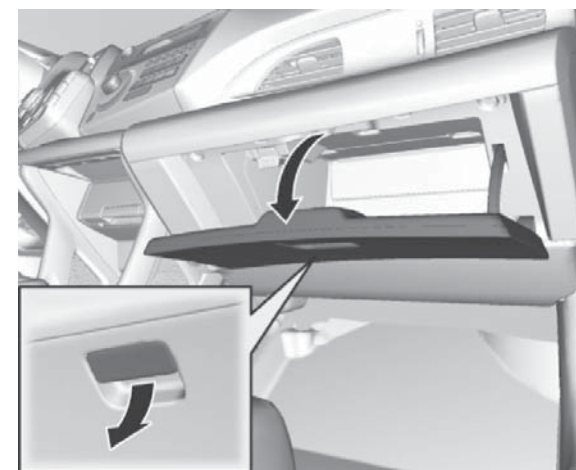
這個濾清器可去除外界經由恆溫控制系統所帶來的灰塵與花粉。

這個濾清器應根據隨愛車所附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中所示的保養時程更換。

沒有隨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的車輛，請依照本車主手冊中的保養時程進行。

倘若您主要在都會地區行駛，因為會有工業與柴油車所排放的高濃度煙塵，因此，灰塵及花粉濾清器應在較短的時間間隔就加以更換。如果恆溫控制系統吹出的氣流較平常少時，則需要更常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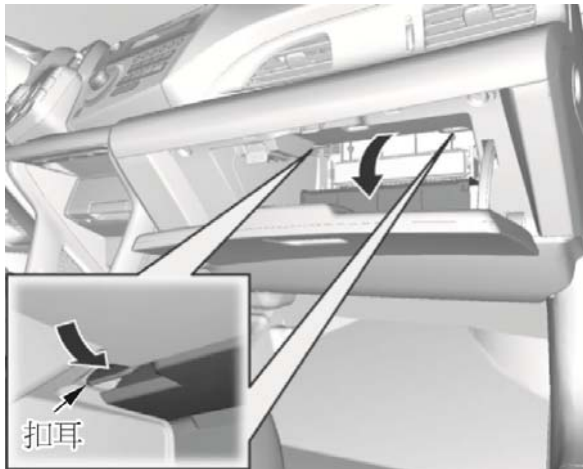
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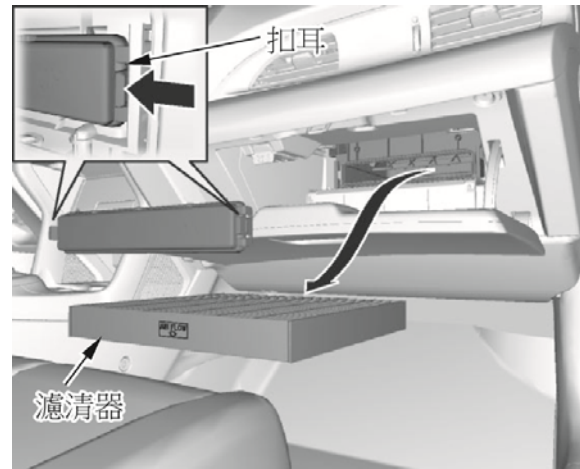
灰塵及花粉濾清器位於手套箱的後方。
更換步驟如下：

1. 打開手套箱。

灰塵及花粉濾清器



2. 推壓手套箱飾板上的蓋板上部兩側來解開兩側扣耳，然後將它拉下。



3. 壓入鎖定扣耳來拆下灰塵及花粉濾清器殼蓋，然後將蓋板朝您的方向拉出。
4. 將灰塵及花粉濾清器朝您的方向拉出來拆下濾清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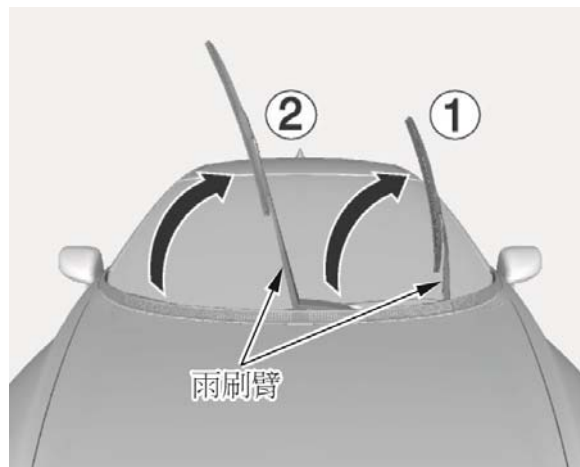
5. 裝上新的濾清器。確定濾清器上 "AIR FLOW" 記號的箭頭朝向空氣的流向 (向下)。
6. 裝上殼蓋。確認兩側扣耳 "卡入" 定位。
7. 確實將蓋板裝到手套箱飾板上。
8. 關上手套箱。

如果您不確定如何更換灰塵及花粉濾清器，請由 HONDA 特約服務站更換。

雨刷片

至少每六個月檢查雨刷片一次。如果您發現橡膠有裂開的痕跡、某些部位變硬或者在使用時會留下條痕且有些地方掃不到，請將它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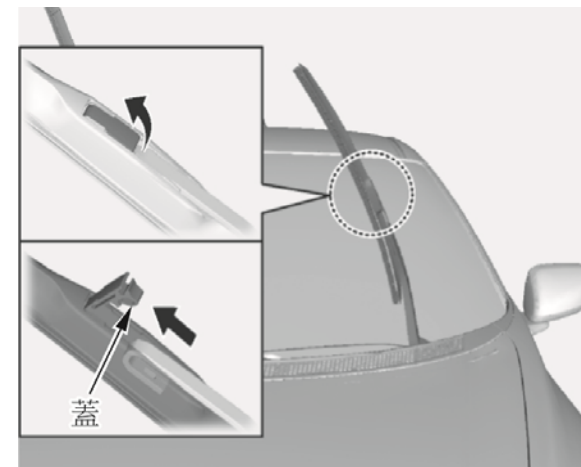
要更換前雨刷片時，請：



1. 將雨刷臂從擋風玻璃上提起來，先提起駕駛側，然後提起乘客側。

留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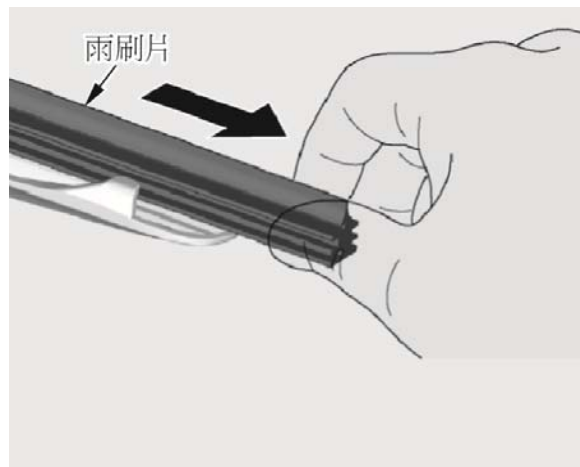
在將雨刷臂提起時請不要打開引擎蓋，否則會損壞引擎蓋及雨刷臂。



2. 扳起蓋子，將雨刷片總成從雨刷臂上拆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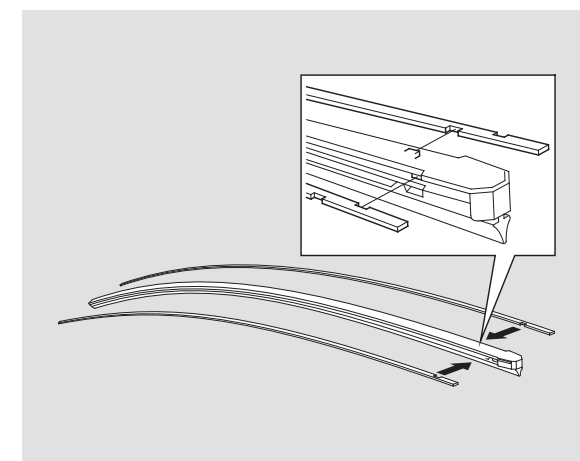


3. 將雨刷片總成朝向雨刷臂的底部推。
小心拉出雨刷片總成，避免碰到擋風玻璃。



4. 抓住雨刷片尾端的凸片，將雨刷片從固定架上拆下。用力拉直到凸片脫離托固定架。

5. 查看新的雨刷片。如果新雨刷片沒有緊貼後緣的塑膠或金屬加強片，請將舊雨刷片上的條狀金屬加強片取下，裝在新雨刷片邊緣的溝槽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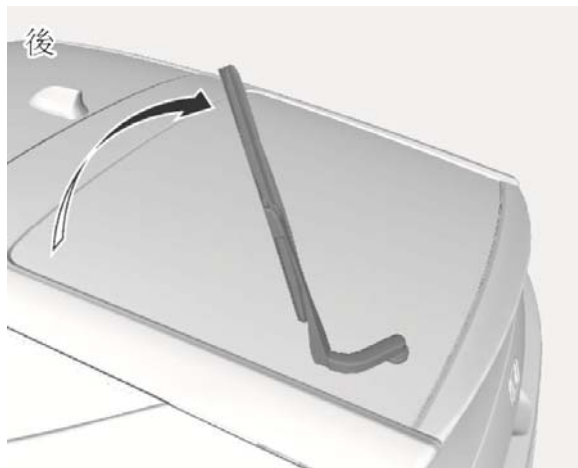
安裝加強片時，請對正雨刷片的凸耳部份與加強片上的凹槽。

續

雨刷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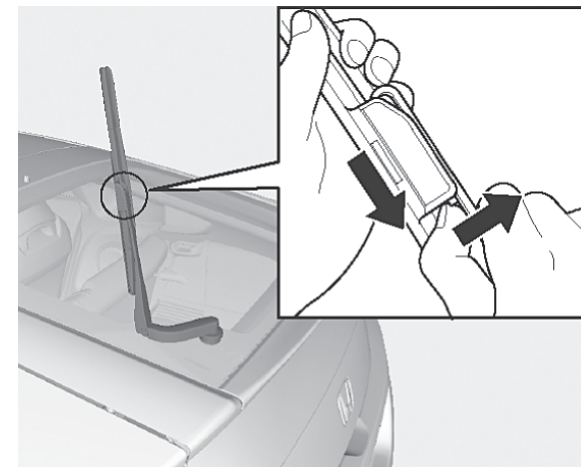


6. 將新雨刷片總成順著固定架上的凸片推入固定架中。
7. 將雨刷片總成裝回雨刷臂。壓下蓋子。確認它正確鎖定。
8. 將雨刷臂放回擋風玻璃上。先放下乘客側，然後再放下駕駛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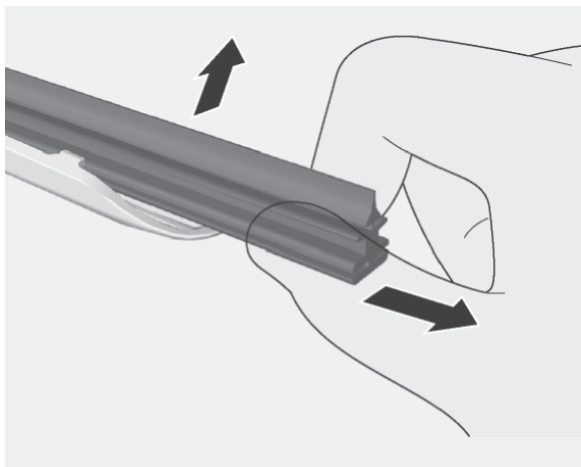


要更換後雨刷片時，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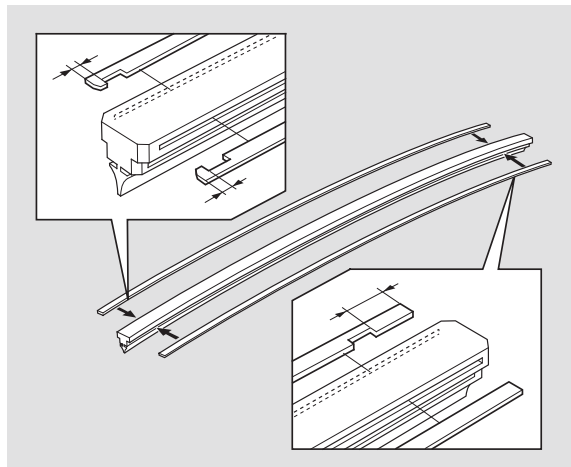
1. 將雨刷臂從後窗上提起。



2. 按下鎖片，將雨刷片總成自雨刷臂上拆開。把雨刷片總成推向雨刷臂底部時，應按住鎖定凸片。



3. 抓住雨刷片的一端並將它從固定架中拉出。讓雨刷片從固定架中滑出。



4. 查看新的雨刷片。如果新雨刷片沒有緊貼後緣的塑膠或金屬加強片，請將舊雨刷片上的條狀金屬加強片取下，裝在新雨刷片邊緣的溝槽中。

5. 將新雨刷片滑入固定架中。確認已完全置於溝槽中。
將雨刷片兩端放入固定架內。確認它正確鎖定。
6. 將雨刷片總成裝到雨刷臂上。確認它正確鎖定。
7. 將雨刷臂放下到後擋風玻璃上。

輪胎

爲了行車安全，輪胎的型號和尺寸必須符合原廠規格，且胎紋狀況需良好、胎壓需正確。

以下將說明有關如何照顧您的輪胎以及在需要更換時該如何進行的詳細資訊。



警告

使用過度磨損或胎壓不當的輪胎，可能會造成事故，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請遵循本手冊中有關輪胎充氣與保養的指示。

充氣指導

保持正確的輪胎胎壓，可達到操控性、輪胎壽命和乘坐舒適三者的最佳組合。

- 充氣不足的輪胎會磨損不均，影響操控性和油耗，並且會因過熱而導致輪胎故障。
- 充氣過度的輪胎會使愛車乘坐不舒服，更容易因路面的不平而受損，且磨損不均。

我們建議您每天以目視檢查輪胎。當您發現輪胎扁扁的，應立即用胎壓表進行檢測。

每月至少一次使用胎壓表來測量每一個輪胎的胎壓。即使狀況良好的輪胎，胎壓也可能每個月減少 10 到 20 kPa (0.1 到 0.2 kgf/cm²，1 到 2 psi)。請記得同時檢查備胎。

請在冷胎時檢查胎壓。冷胎意指車輛已經停置至少 3 個小時，或行駛不超過 1.6 公里。配合駕駛側門柱上的標籤所示的建議冷胎壓，視需要補充或釋放空氣來進行調整。

若在輪胎處於高溫狀態 (已行駛數公里) 時檢查胎壓，壓力讀數會比冷時的讀數高出 30 到 40 kPa (0.3 到 0.4 kgf/cm², 4 到 6 psi)。這是正常的。此時請勿為了符合建議的冷胎壓，而將輪胎放氣。輪胎會充氣不足。

您應自備胎壓計，以利每次的胎壓檢查。如此一來，更容易判斷胎壓降低是由於輪胎本身的問題，還是胎壓計之間的差異所造成的。

雖然無內胎輪胎在被刺穿時具有一部分自我密合的能力，您仍應密切注意被刺穿的輪胎是否開始降低壓力。

為方便參考，建議的冷胎壓及輪胎尺寸標示在駕駛側門柱上的標籤上。

輪胎檢查

每次檢查輪胎充氣狀態時，也應該檢查輪胎有無損壞、異物及磨損情況。您應注意：

- 胎面或側面的腫塊或鼓起部分。若發現任一情況，請更換輪胎。
- 輪胎側面的刮傷、裂縫或龜裂。若能看到編織層或鋼絲時，請更換輪胎。
- 胎面過度磨損。



您的車胎在胎面上具有磨耗指示器。當胎面磨損時，您會看到一條寬 12.7 mm 的帶狀標記橫越胎面。這表示輪胎胎紋厚度不足 1.6 mm。

若輪胎磨損到這種程度，則在濕滑路面上的抓地力會很小。如果您看到 3 條以上的胎紋磨損指示，就應更換輪胎。

輪胎

輪胎保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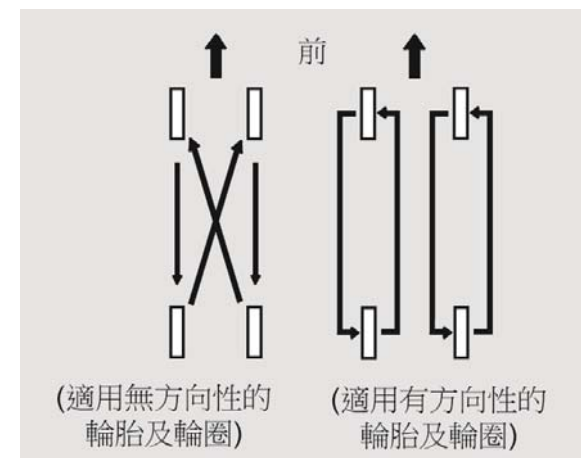
除正確的充氣外，正確的車輪定位也有助於減少輪胎的磨損。若發現輪胎磨損不均，請與 HONDA 特約服務站聯繫檢查車輪定位。

若您在駕駛時感覺到某種連續震動，請至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輪胎。輪胎只要從輪圈上拆下，都必須進行輪胎平衡。在您安裝新的輪胎時，請確定輪胎已經進行過平衡。這可增加乘坐舒適性並延長輪胎壽命。為求最佳效果，應請業者進行動態平衡配重校正。

留意

不當的車輪配重會損壞車輛的鋁合金輪圈。請使用 HONDA 原廠輪圈配重以進行平衡校正。

輪胎對調



為延長輪胎壽命並使輪胎均勻磨損，建議每隔 10,000 公里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輪胎磨耗狀況，並視需要進行輪胎對調。每次對調時，請將輪胎對調到圖中所示的位置。如果您使用的是有方向性的輪胎，則只能前後對調。當要進行輪胎對調時，請確認已檢查胎壓。

更換輪胎與輪圈

請更換輪胎尺寸、載重範圍、速度等級及最大冷胎壓值 (如輪胎側壁所示) 相同的輻射層輪胎。

車上同時混合使用輻射層及斜線層輪胎會降低煞車效能、抓地力及轉向精確度。使用不同尺寸或構造的輪胎可能造成 ABS 及車輛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VSA) 作用不一致。

ABS 與 VSA 系統是透過比對每個車輪的轉速來作用的。更換輪胎時，必須使用與車輛原先所使用的輪胎尺寸相同。輪胎的尺寸及結構會影響輪速，並可能導致系統啟動。

更換輪胎時，最好能夠同時將四個輪胎全部換掉。若無法或不需要同時更換，應同時更換兩個前輪或後輪。只更換前輪或後輪一側的輪胎會嚴重影響愛車的操控性。

如果您要更換輪圈，請確定輪圈的規格是否與原先的輪圈相符。更換輪胎之前，請詢問特約服務站。

更換用輪圈可向特約服務站洽購。



警告

安裝不合適的輪胎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和穩定性。這會導致事故，造成人員重傷，甚至死亡。

請務必使用您車上的輪胎資訊標籤中所建議的輪胎尺寸及型式。

輪胎

輪圈與輪胎規格

輪胎：

16 x 6J

輪圈：

195/55R16 87V

關於合適的輪胎尺寸資訊，請參閱貼在駕駛側門柱上的輪胎資訊標籤或向 HONDA 特約服務站詢問。

冬季胎

由於夏季胎在冬季的適用性有限，我們建議在冰雪路面上使用冬季胎 (M+S 輪胎)。如果安裝 M+S 輪胎，應四個輪胎同時換裝，以確保行車安全。限用同一品牌、形狀的輪胎。購買時應注意輪胎的尺寸、載重能力和速度等級。

雪鏈

雪鏈只能在緊急時或法令規定行駛特定區域時使用。雪鏈應安裝在前輪。在使用雪鏈行駛積雪或結冰路段時應格外小心。雪鏈比不需要使用雪鏈的良好冬季胎更可能產生無法預測的行為。某些雪鏈可能會損壞車輛的輪胎、輪圈、懸吊、煞車油管及車體。只能選擇可確保輪胎與輪室中的其他車輛部件之間保持足夠空間的細鏈節雪鏈。請特別注意雪鏈製造廠商的斷面組裝圖及其他指示。在為您的愛車購買任何形式的雪鏈時請洽詢特約服務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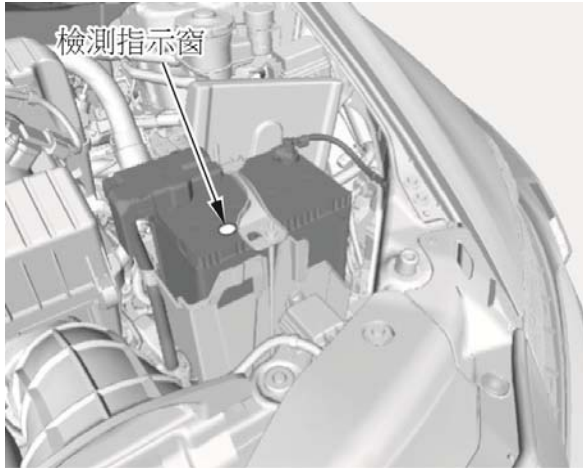
當您安裝雪鏈後，在積雪或結冰的路面上應以低於 30 km/h 的速度行駛。為減少輪胎與雪鏈的磨損，在安裝雪鏈時應避免行駛沒有積雪結冰的道路。

僅依照所列的清單採用所指定的雪鏈或其同級產品搭配您的輪胎使用。

原輪胎尺寸*	雪鏈型式
195/55R16 87V	Rud-matic Classic 48482 或同級品

*：原輪胎尺寸標示在駕駛側門柱上的輪胎資訊標籤上。

檢查 12 V 電瓶



請每月透過檢測指示窗來檢查 12 V 電瓶的狀況。12 V 電瓶上的標籤標示有檢測指示窗各種顏色的含義。

各品牌電瓶的檢測指示窗位置可能不盡相同。

檢查端頭是否有腐蝕 (白色或淡黃色的粉末)。要清除時，請在端頭上塗小蘇打水。端頭上會產生氣泡並逐漸變成褐色。待氣泡不再出現，以清水沖洗乾淨。用布或紙巾擦乾電瓶。在端頭表面塗抹黃油，以防將來腐蝕。

如果 12 V 電瓶需要額外的保養，可請特約服務站或合格技術人員進行。

如果 12 V 電瓶需要連接充電機，請將正負極電纜都拆開，以避免損壞車輛的電系。負極 (-) 電纜必須最先拆開並最後連接。

如果您拆開愛車的 12 V 電瓶或者電瓶沒電，下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IMA 電瓶電量錶的顯示將會不正確。它會暫時顯示低於實際的電量水準。但在您行駛至少 30 分鐘後就會顯示正確的電量水準。



警告

正常操作情況下，電瓶會產生具爆炸性的氫氣。火花或火焰會引起電瓶爆炸，其爆炸能量足以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務必讓電瓶遠離火花、火焰及其他易燃物品。

進行電瓶保養時，必須身穿防護衣、頭戴面罩，或請專業技術人員進行保養。



警告

電瓶內含有高腐蝕性和毒性的硫酸（電解液）。

若電解液不慎濺入眼睛或皮膚上，會造成嚴重燒傷。處理電瓶或在其附近工作時，必須身穿防護衣並戴上護目鏡。

誤飲電解液時，若不立即進行急救治療，會造成致命的中毒。

電瓶應放置於兒童觸摸不到的地方。

緊急處置

眼睛 — 用杯子或其他容器盛水，沖洗至少 15 分鐘。(有壓力的水會傷害眼睛。) 請立即送醫。

皮膚 — 脫去遭污染的衣物。使用大量清水沖洗皮膚。請立即送醫。

吞嚥 — 喝水或牛奶。請立即送醫。

續

檢查 12 V 電瓶、更換 12 V 電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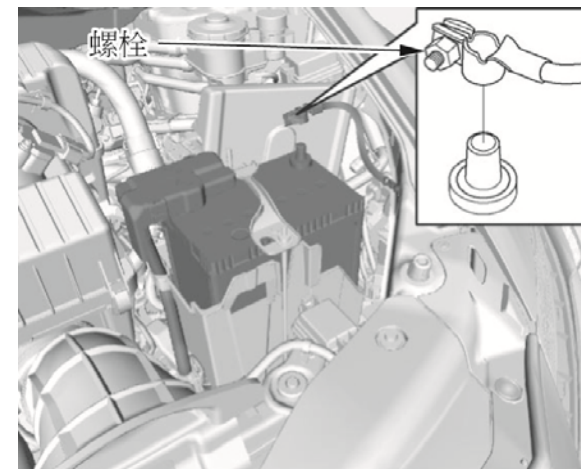
如果您拆開愛車的 12 V 電瓶或者電瓶沒電，時間的設定將會流失。要重新設定時間，請參閱第 225 頁。

限於部份車型

如果愛車的電瓶拆開或沒電，音響系統可能不會有作用。下次您開啓收音機時，您會在頻率顯示器上看到 "ENTER CODE" (輸入密碼) 字樣。使用預設按鈕來輸入密碼 (請參閱第 22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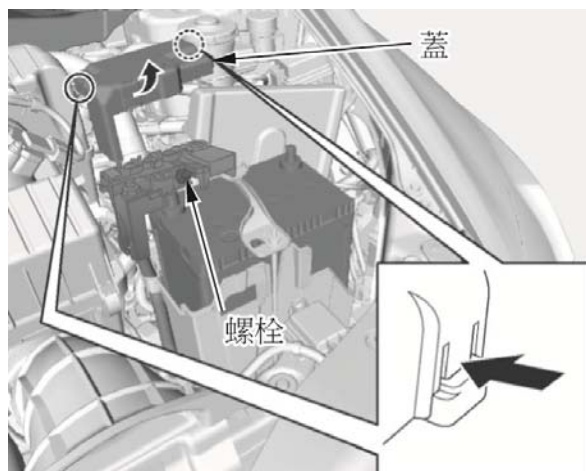
更換 12 V 電瓶

當您拆下並更換 12 V 電瓶時，請務必遵循第 286 頁的 "保養安全" 中的保養指示以及 "檢查電瓶" 一節中的警告以避免可能發生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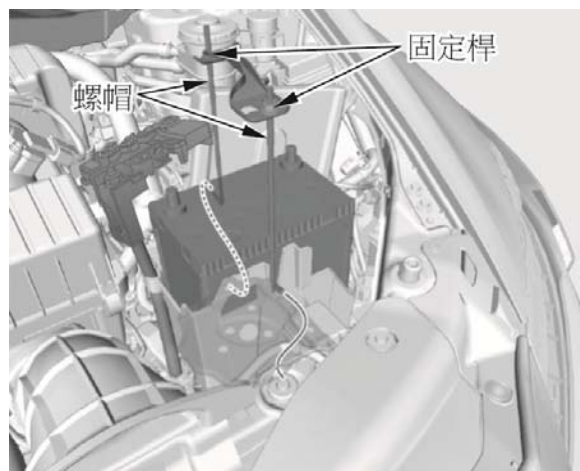
1. 確定點火開關在 LOCK (0) 位置。
2. 打開引擎蓋。
3. 鬆開 12 V 電瓶負極電纜的螺栓，然後從負 (-) 極端子上拆開電纜。

更換 12 V 電瓶



負極 (-) 電纜必須最先拆開並最後連接。

4. 打開電瓶正極端子蓋。鬆開電瓶正極電纜的螺栓，然後從正 (+) 極端子上拆開電纜。



5. 用扳手鬆開電瓶托架兩側的螺帽。

6. 將每一支電瓶固定桿的下端從電瓶座的孔中拉出，並整組拆下電瓶托架與固定桿。

7. 小心搬出電瓶。

依照上述的相反程序來安裝新的電瓶。



電瓶上的這個符號表示這個產品不能與家庭廢棄物一起丟棄。

留意

不當處置電瓶可能危害環境和人體健康。請務必確認關於電瓶處置的本地法規。

車輛收存

如果需要長期 (1 個月以上) 停放愛車，請按照下列事項準備以妥善收存。適當的準備有助於確保良好車況，並使愛車更易於重新上路。若可能的話，請將愛車停放於室內。

- 油箱加滿油。
- 將愛車外部洗淨擦乾。
- 清掃愛車內部。確保地毯、腳踏墊等完全乾燥。
- 釋放駐車煞車。將變速箱置於倒檔 (手排) 或 P 位置 (自排)。
- 擋住後輪。
- 若愛車需存放較長的時間，應使用千斤頂將車身頂起，使輪胎離開地面。

- 將一扇車窗略微開啓 (若停放於室內)。
- 拆開 12 V 電瓶。
- 將前後雨刷臂用折疊的毛巾或破布墊著，使其與車窗玻璃分離。
- 為減少粘黏，應在所有車門及後掀門密封條上噴矽質潤滑劑。同時在車門及後掀門密封條接觸的烤漆面上塗抹汽車蠟。
- 使用以多孔性材料 (如棉布) 製成的透氣車罩覆蓋愛車。塑膠布之類的非透氣性材料會積聚水氣，損壞烤漆。
- 重新連接 12 V 電瓶線並每個月駕駛車輛約 30 分鐘。這可使 IMA 電瓶保持充電並維持良好狀況。

留意

如果車輛有超過一個月不使用，100V 鎳氫電瓶的使用壽命將會縮短且電瓶可能會永久損壞。

如果可能，應定期讓引擎運轉達到正常操作溫度 (冷卻風扇開啓及關閉連續兩次)。最好每個月進行一次。

若愛車停放長達 1 年以上，在重新使用時，應請特約服務站進行相當於定期保養表每隔 2 年 / 40,000 公里的保養檢查。除非愛車的里程數或時間已接近定期保養表的規定，否則不必進行更換。

定期清洗擦拭您的愛車，有助於保持亮麗如新的外觀。本章介紹如何清洗車輛及保持外觀的清潔：包括烤漆、打蠟、輪圈、和內部。同時，也提供幾項您能作的防鏽措施。

外觀維護	342
洗車	342
打蠟	343
鋁合金輪圈	343
漆面修補	344
車內維護	345
地毯	345
腳踏墊	345
織布	346
塑膠製品	346
皮革	346
車窗	346
安全帶	347
空氣清新劑	347
防鏽保護	348

外觀維護

洗車

經常洗車有助於保持愛車的美觀。灰塵和砂礫會刮傷漆面，樹液和鳥糞會對車身的漆面造成永久的損壞。

請於陰涼處清洗您的愛車；切勿直接在陽光下進行清洗。若愛車停放在陽光下，洗車前請先將愛車移至陰涼處，並等車身冷卻後再進行清洗。

只能使用本車主手冊中所建議的溶劑和清潔劑。

留意

化學溶劑及強力清潔劑可能會損壞車身的漆面、金屬及塑膠零件

- 請用冷水徹底沖洗愛車，以除去鬆動的污物。
 - 準備一桶冷水，與洗車專用的產品混合。
 - 請使用清水與清潔劑的溶液，以軟毛刷、海棉或軟布清洗愛車。由車頂向下清洗。並以清水反覆沖洗數次。
 - 檢查車身是否有柏油、樹液等污物，並使用柏油去除劑或松節油將其除去。並立即以清水沖洗，以免損壞愛車漆面。別忘了：即使愛車的其他部位不需打蠟，亦應將這些區域重新打蠟。
- 完成清洗愛車外觀後，以麂皮或軟布將車身擦乾。若讓愛車自然風乾，可能會使其表面失去光澤並留有水痕。

當您擦乾愛車後，檢查車身有無可能引起鏽蝕的剝落或刮痕，並以修補漆加以修護 (請參閱第 348 頁)。

打蠟

打蠟前務必先將愛車洗淨擦乾。當車身表面上的水成一大片時，便應將愛車打蠟，包括金屬飾板在內。打蠟後，應形成水滴或珠粒狀。

請使用高品質的液態蠟或膏狀蠟。依照罐上的說明使用。一般來說，蠟產品有二種類型：

汽車蠟 — 一種敷在烤漆表面來保護它避免因陽光照射、空氣污染等所造成的損壞。新車應時常打蠟。

亮光劑 — 亮光劑及清潔劑或蠟可讓已氧化且失去光澤的漆面恢復光澤。通常這些產品均含有柔和的研磨劑和溶劑，可去除漆面表層。您的愛車在打蠟後漆面若無法恢復原有的光澤，則應使用亮光劑。

用清洗劑清除柏油、昆蟲等，會連同蠟一起擦掉別忘了：即使愛車的其他部位不需打蠟，亦應將這些區域重新打蠟。

鋁合金輪圈

清洗車身外部時，應同時清洗愛車的鋁合金輪圈。使用相同的清洗劑清洗後，用水徹底沖洗。

輪圈上有一層透明的保護層，用以防止鋁合金腐蝕失去光澤。使用劣質的化學品，包括一些市售的輪圈清潔劑，或硬毛刷都會損壞此透明層。只能採用溫和清潔劑和軟毛刷或海綿清洗輪圈。

外觀維護

漆面修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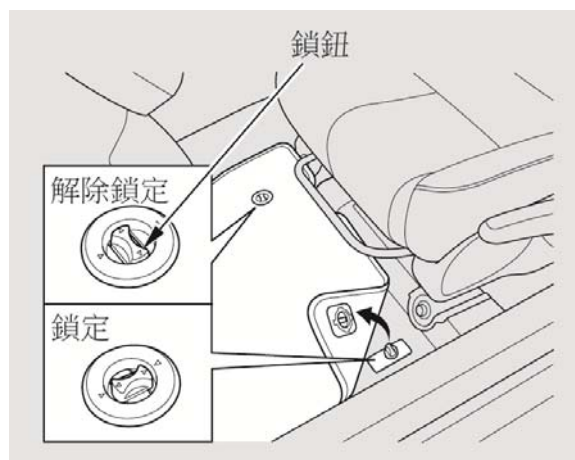
您的特約服務站備有與您愛車顏色相匹配的修補漆。顏色代碼印製在左側門柱上的標籤上。請將這顏色代碼出示給您的特約服務站，以讓您能夠得到正確的顏色。

請經常檢查車身外表是否有油漆剝落或刮痕。若有應立即修復，以防止金屬底層腐蝕。修補漆僅用於修補小區域的掉漆或刮痕。若漆面受損壞範圍很大，應請專業人員為您修補。

地毯

經常用吸塵器吸去地毯上的灰塵。若積塵太多，會加速地毯的磨損。定期清洗可常保地毯如新。使用市售的泡沫式地毯清潔劑。依照清潔劑的使用說明，並以海綿或軟毛刷清洗。為盡量保持地毯乾燥，切勿在泡沫式地毯清潔劑中加水。

腳踏墊 (選配)



您愛車所配備的腳踏墊應鉤在腳踏墊固定栓上。這可以避免讓地墊前滑而干擾到踏板的操控。

要鎖定或解開固定栓時，請轉動鎖鈕。

如果您拆下駕駛側地墊，在裝回地墊時，請將地墊重新固定住。

如果您使用非 **Honda** 地墊，請確定它們可適切裝配且可確實固定。不應在固定的地墊上再加鋪額外的地墊。

車內維護

織布

應經常用吸塵器吸去編織品內的灰塵及污物。一般清潔時，可使用溫和的溫肥皂水清洗，然後使其自行風乾。若要清除頑垢，應使用市售的織布清潔劑。使用之前，應先在織布不明顯的區域試驗，確認其不會使編織品變白或變色。請按照清潔劑的說明使用。

塑膠製品

用吸塵器除去灰塵和污物。以沾中性溫肥皂水的軟布擦拭塑膠製品。使用軟毛刷與相同溶劑清除較難去除的污漬。您也可以使用市售的噴霧型或泡沫式塑膠製品用清潔劑。

皮革

應經常用吸塵器吸除皮革上的髒污及灰塵。應特別注意摺縫及接縫處。請使用軟布沾 90% 水與 10% 天然肥皂的溶液來清潔皮革。然後用乾淨的乾布擦乾。皮革表面若有灰塵或髒汗應立即清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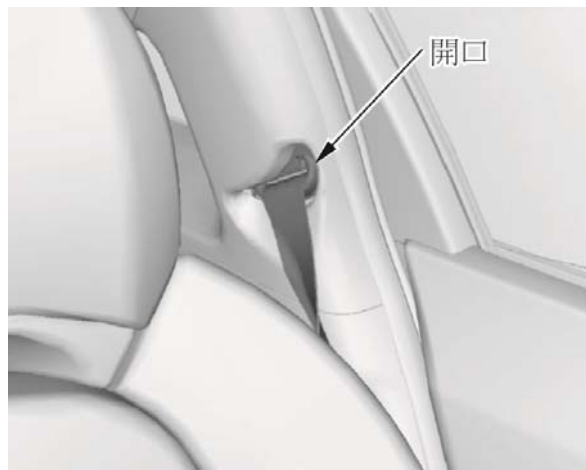
車窗

使用市售玻璃清潔劑清潔車窗內外側。亦可用一份白醋混合十份水使用。如此可以除去車窗內側的霧氣。以軟布或紙巾擦乾所有的玻璃和塑膠表面。

留意

後窗的除霧器線黏在玻璃的內側。用力地上下擦拭可能會使除霧線移位或造成斷裂。因此，擦拭後窗時要以左右來回，輕壓擦拭。

安全帶



若安全帶變髒，請使用軟毛刷及溫和的溫肥皂水清潔。不可使用漂白劑、染料或清潔溶劑。使用愛車前，應讓安全帶自然風乾。

積存在安全帶固定閥環扣周圍的灰塵可能會導致安全帶縮回遲緩。請使用乾淨的布沾中性溫肥皂水或異丙醇來擦拭環扣內側。

空氣清新劑

若想於車內使用空氣清新劑或除臭劑，最好選用固體式。有些液體式空氣清新劑含有化學成份，會造成車內飾板的零件和織布產生裂痕或褪色。

若使用液體式空氣清新劑，應確實將其固定，以免行駛時濺出。

防鏽保護

一般引起車身鏽蝕的原因有下列二點：

1. 積存在車室中的濕氣。積存在車輛底部中空處的污泥和鹽份，容易積存濕氣，使這些部位更容易鏽蝕。
2. 車輛底部和外部的油漆和保護層剝落。

您的愛車具有多項防鏽措施。您只需進行一些簡單的定期保養，就能使愛車免於鏽蝕：

- 一旦發現油漆剝落或有刮痕，應立即修復。
- 檢查並清洗車門與車身底部的排水孔。
- 檢查地板覆蓋物是否留有水氣。地毯和地墊會長時間留有水氣，尤其是冬季更為嚴重。這種水氣最終會使底板鈹件鏽蝕。

- 使用高壓噴槍清洗車底。這對於冬季撒鹽於道路的地區尤為重要。在氣候潮濕以及受海風吹襲的地區，這也是一個好辦法。請注意每個車輪的 ABS 輪速感知器及配線。
- 定期檢修車底的防鏽塗層。

本章所涵蓋為駕駛人較常碰到的問題。本章介紹：您碰到問題時，該如何做出正確判斷及如何加以處置。若車輛故障將您困在路旁，也許您還能再次行駛。若不可，您也可以從中找到拖吊愛車之相關資訊。

小型備胎	350
更換爆胎	352
引擎無法起動時	357
跨接起動	359
引擎過熱時	361
低機油壓力指示燈	364
12 V 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	365
故障指示燈	366
煞車系統指示燈	367
手動打開加油孔外蓋	369
保險絲	370
保險絲位置	374
緊急拖吊	377
愛車受困時	379

小型備胎

小型備胎只能作為暫時性的替代品。須儘快修復或更換原本正規的輪胎，並裝回你的車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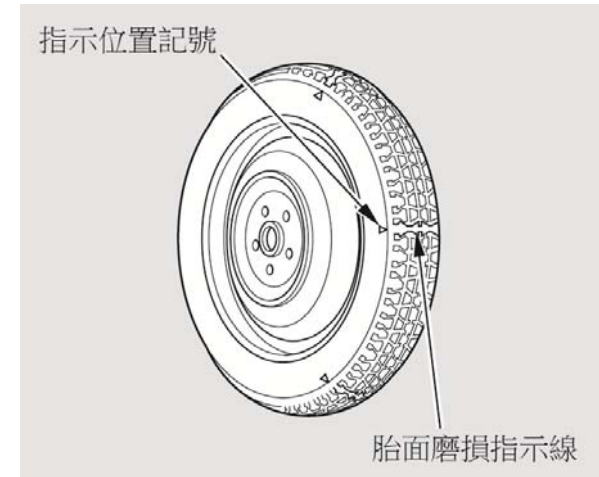
每次檢查胎壓時，須同時檢查小型備胎的胎壓。應將它充氣到：

420 kPa (4.2 kgf/cm², 60 psi)

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速度不可超過 80 km/h。
- 這種輪胎在某些路面上的操控性及抓地性較差。行駛時應更加注意。
- 切勿於小型備胎上使用雪鏈。

- 非同一車型時，勿將您的小型備胎裝於其他車上。
- 切勿同時使用二個以上的小型備胎。
- 小型備胎比一般的輪胎略小些。當您安裝小型備胎時，愛車的距地高度會減少。行駛壓過路面的破片或凸起物可能會損及您愛車的底部。



看到胎紋磨損指示線時，請更換輪胎。更換時，應使用相同尺寸、設計的輪胎，並裝在原来的輪圈上。備胎並不合適裝在正規的輪圈上，且備胎輪圈亦不可用來安裝一般輪胎。

在下表中：

"A" kg 表示最大載重限制

"B" 表示當量載重指數

"C" 表示速度等級符號

"D" 表示當量速度，單位為 km/h

A	B	C	D
最大載重限制	載重指數	速度等級符號	km/h (速度)
775 kg	99	M	130 km/h

小型備胎	小型備胎輪圈
T135/80D15 99M	15 x 4T
正常輪胎	
195/55R16 87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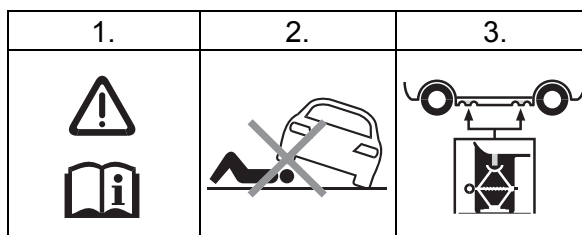
更換爆胎

如果您在行駛中發生爆胎，請安全的停下車輛。請沿著路肩緩慢行駛，直到找到遠離車道的安全地點。

留意

請使用隨車所附的千斤頂。若您想用這個千斤頂頂起其他車輛，或使用其他千斤頂頂起您的愛車，千斤頂或車輛都可能會受損。

適用於某些國家的千斤頂標籤



1. 請參閱車主手冊。
2. 不可在車輛以千斤頂支撐時進到車下。
3. 請將千斤頂設置於加強部位的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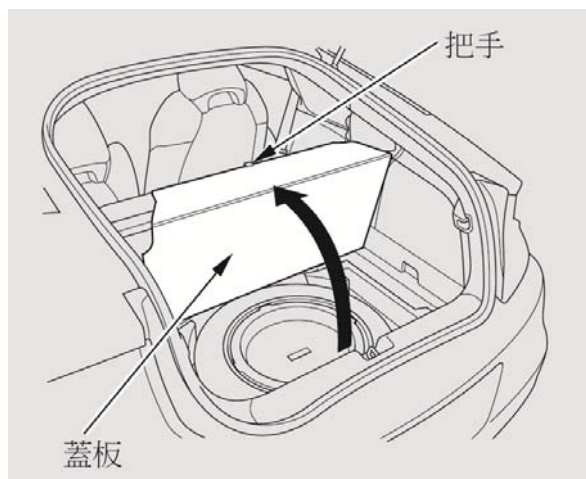
關於您所配備的千斤頂型式，請參閱第 386 頁。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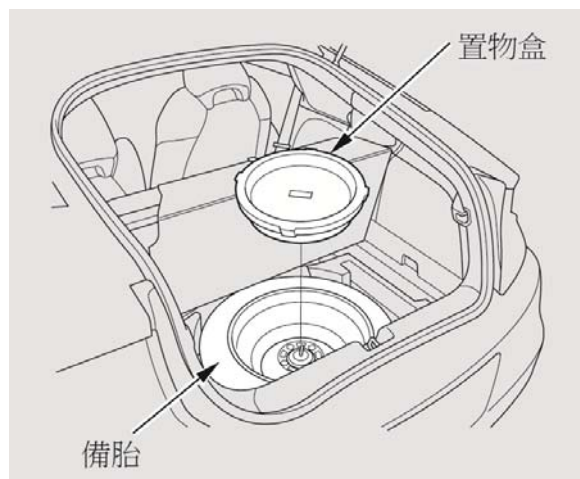
車輛很容易從千斤頂上滑落，嚴重傷害車底下的人。

請遵照說明來正確更換輪胎，且在車輛僅用千斤頂支撐時，不可有人進入車下或將身體任何部位探入車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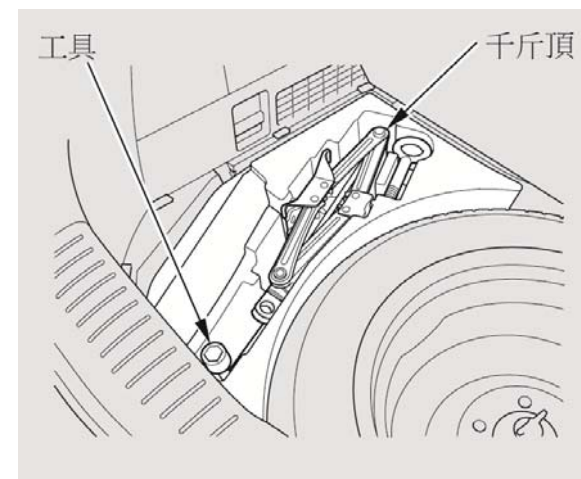
1. 將車輛停在堅實、平整且不滑溜的地面上。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位置。剎緊駐車煞車。
2. 開啓危險警告燈，並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更換輪胎時，應請所有乘客下車。



3. 打開後掀門。
4. 拉起環帶來掀開行李區底板。



5. 從備胎中取出置物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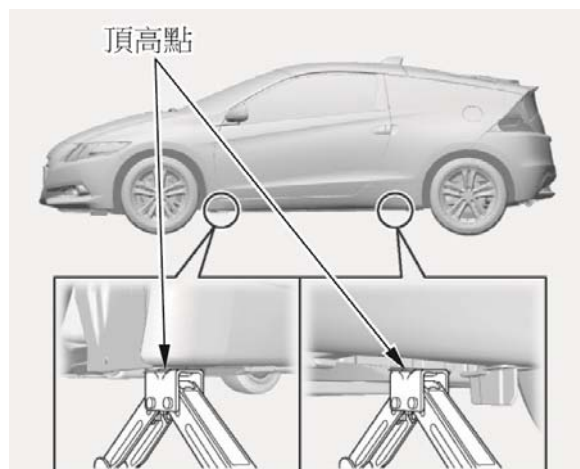
6. 取出行李區中的工具和千斤頂。
7. 鬆開翼型螺栓，將備胎從備胎槽中取出。
8. 於您要更換之輪胎的斜對角輪胎前後放上固定檔塊。

續

更換爆胎



9.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將每個車輪螺帽鬆開 1/2 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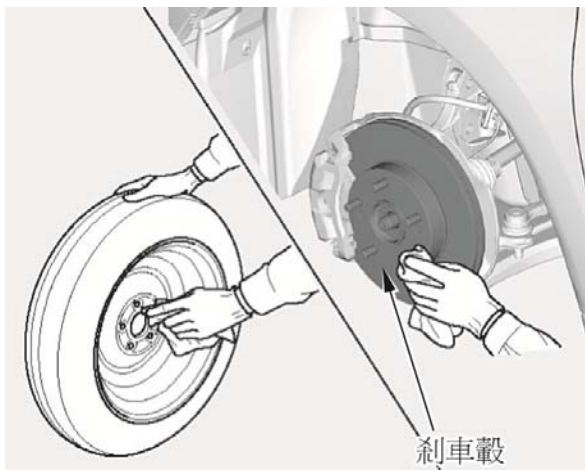
10. 將千斤頂置於最接近需要更換的輪胎的頂高點下方。朝順時針方向轉動千斤頂末端托架，直到千斤頂的頂端接觸到頂高點。務必使頂高點凸出部恰好嵌入千斤頂端的凹槽內。

註：

如果千斤頂無法正常作用，請不要使用。請與特約服務站聯繫或電召專業拖吊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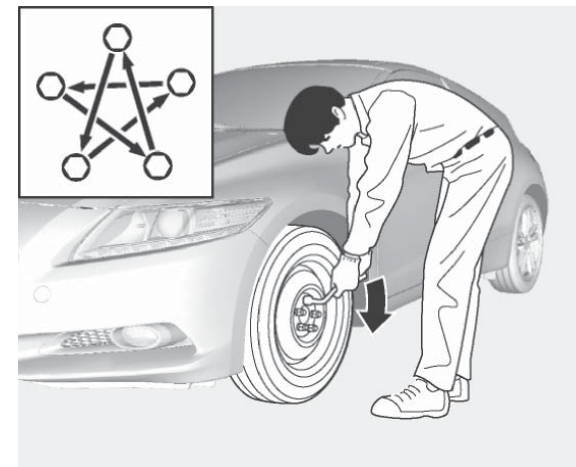
11. 如圖所示，利用延長桿及車輪螺帽扳手頂高車輛，直到爆胎離開地面為止。
12. 拆下車輪螺帽，然後拆下爆胎。拿取車輪螺帽時請小心，行駛後它們的溫度可能非常高。將爆胎放在地上，外側表面朝上。



13. 安裝備胎之前，應先用乾淨的布擦去車輪安裝面及煞車輪轂上的污漬。擦拭輪轂時請小心；它可能因行駛而處於高溫狀態。

14. 裝上備胎。將車輪螺帽裝回並用手旋緊，然後使用車輪螺帽扳手以對角交叉方式鎖緊，直到輪圈緊靠輪轂為止。切勿將車輪螺帽完全鎖緊。

15. 將愛車降回地面，移開千斤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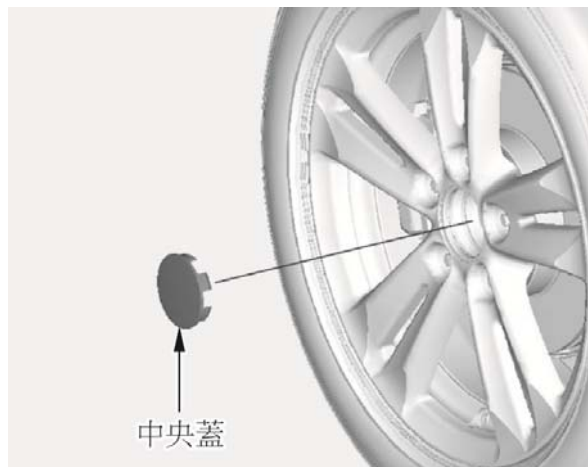


16. 以同樣的對角交叉方式，確實鎖緊車輪螺帽。請到最近的汽車維修站檢查車輪螺帽的鎖緊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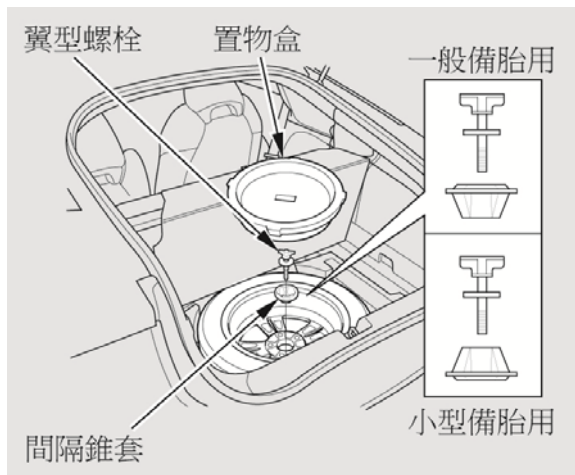
車輪螺帽鎖緊扭力：
108 N·m (11 kgf·m, 80 lbf·ft)

續

更換爆胎



17. 將爆胎放入備胎槽內之前，請先拆下中央蓋。
18. 將爆胎面朝下放入備胎槽內。



19. 鬆開翼型螺栓、移開固定錐；將其倒轉過來，放回原位，再以螺栓鎖緊。
20. 將翼型螺栓鎖回孔內，把爆胎固定好。將置物物和收回爆胎的輪圈中央。

21. 將千斤頂及工具收回行李區中。
22. 將輪圈蓋或中央蓋收到行李區中。確定它沒有刮傷或受損。
23. 將行李區底板蓋在爆胎上。關上後掀門。



若發生事故，未固定好的物品會在車內亂飛，可能會嚴重傷害車內乘客。

在行駛前，將輪胎、千斤頂與工具存放妥當。

引擎無法起動時

引擎正常會使用 IMA 馬達來起動。如果在 IMA 電瓶的電量正常充足的情況下無法起動引擎，請檢查下列項目：

- 檢查變速箱的互鎖機構。必須設定在 P 或 N 位置。
- 您是否使用編碼正確的鑰匙？編碼不正確的鑰匙會使儀錶板上的晶片防盜系統指示燈快速閃爍 (請參閱第 365 頁)。
- 您是否依照正確的起動程序？請參閱第 250 及 251 頁的 "起動引擎"。
- 油箱內是否有燃油？檢查燃油錶；低油量指示燈也可能故障。
- 電氣系統可能有問題，例如沒有供應電源給燃油泵。請檢查所有的保險絲 (請參閱第 370 頁)。

當 IMA 電瓶電量過低時，會使用起動馬達來起動引擎。如果引擎無法起動，請檢查下列項目：

-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開啓頭燈，檢查亮度。如果頭燈非常暗或者完全沒有點亮，則是 12 V 電瓶沒電。請參閱第 359 頁的 "跨接起動"。

引擎無法起動時

- 將點火開關轉到 **START (III)** 位置。如果頭燈沒有變暗，請檢查保險絲的狀況。如果保險絲正常，表示點火開關或起動馬達的電路有問題。此時，應請專業技術人員確定故障的原因。請參閱第 377 頁的 "緊急拖吊"。

當您試著起動引擎時，頭燈明顯變暗或熄滅，可能是由於 12 V 電瓶沒電或者連接處腐蝕。請檢查 12 V 電瓶和端子連接的狀況 (請參閱第 336 頁)。您可以試著以 12 V 救援電瓶進行跨接起動 (請參閱第 359 頁)。

若仍無法找出原因，請讓合格的技術人員幫您找出問題。請參閱第 377 頁的 "緊急拖吊"。

雖然看起來似乎是簡單的操作過程，請務必遵守幾項注意事項。



警告

若沒有遵循正確的程序，電瓶可能會爆炸，進而嚴重傷害到附近的人。

務必讓電瓶遠離火花、火焰及其他易燃物品。

您不能使用推車或拖車的方式來起動配備自動變速箱 (CVT) 的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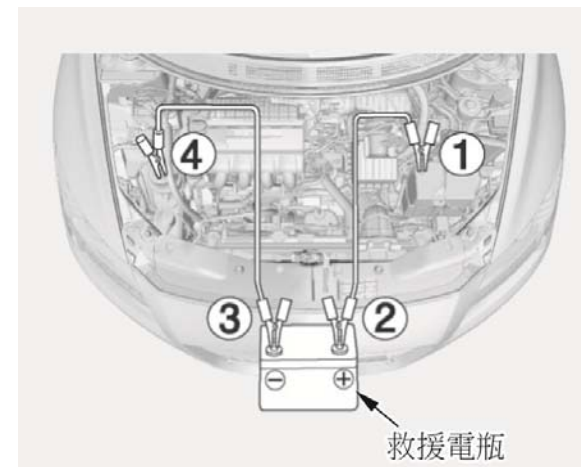
要跨接起動您的愛車時，請：

1. 打開引擎蓋，檢查 12 V 電瓶的實際狀況。在非常寒冷的天候中，請查看電解液的狀況。若電解液呈現漿狀或結冰，在解凍前，切勿嘗試跨接起動。

留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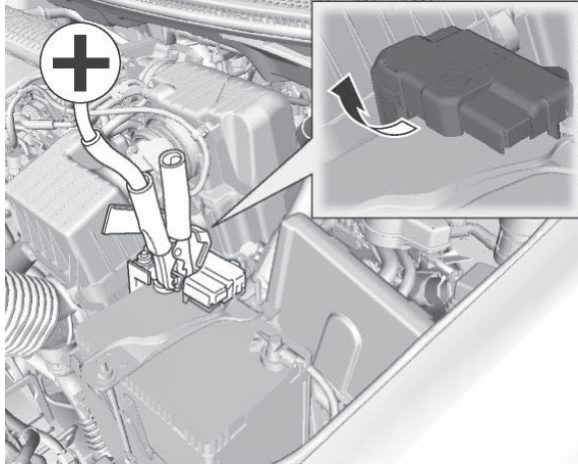
若電瓶長期處於極度寒冷的環境中，其內部電解液會凍結。若以凍結的電瓶來進行跨接起動，會導致其破裂。

2. 關閉所有的電氣配件：暖氣、空調、恆溫控制、音響系統、車燈等。將變速箱排入 P 位置 (A/T)，並煞緊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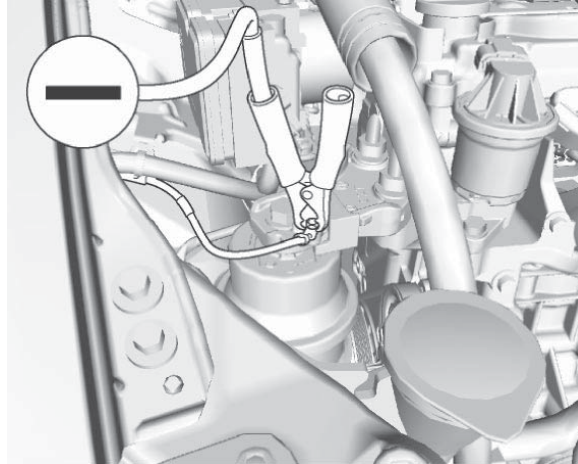


圖中的數字說明跨接電纜的連接順序。

跨接起動



3. 將跨接電纜的一端連接到您車上的電瓶正極 (+) 端子上。另一端則連接到救援電瓶的正極 (+) 端子上。



4. 將第二條跨接電纜的一端連接到救援電瓶的負極 (-) 端子上。將另一端連接到搭鐵點 (如圖所示)。不可將跨接電纜連接到引擎的其他位置。

5. 若用其他車輛的電瓶作為救援電瓶，應請人幫忙起動車輛，並以高怠速運轉。
6. 起動車輛。如果起動馬達仍然運轉緩慢，請檢查跨接電纜是否有良好的金屬接觸。
7. 一旦愛車發動，請先從愛車上拆下負極跨接電纜，然後再從救援電瓶上拆下。從愛車上拆下正極跨接電纜，然後再從救援電瓶上拆下。

跨接電纜的端頭之間以及與車體任何金屬之間應保持距離，直到全部拆下為止。否則，可能會導致短路。

如果您拆開愛車的 12 V 電瓶或者電瓶沒電，下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IMA 電瓶電量錶的顯示將會不正確。它會暫時顯示低於實際的電量水準。但在您行駛至少 30 分鐘後就會顯示正確的電量水準。

引擎過熱時

在大部份情況下高溫指示燈都應熄滅。如果引擎冷卻水溫度高於正常，指示燈會開始閃爍。如果持續點亮，您應確定原因 (天氣太熱、攀爬陡坡等)。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冷卻水溫度過高的警告符號。

如果冷卻水溫度升高到 118°C 以上，高溫指示燈會中斷顯示器上的其他顯示並閃爍數次。

如果車輛過熱，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唯一的顯示可能只有高溫指示燈閃爍或持續點亮。或者您可能會看到引擎蓋下冒出蒸汽或水霧。

留意

在高溫指示燈點亮的情況下行駛可能會造成引擎嚴重損壞。



警告

從過熱的引擎冒出的蒸汽及水霧會造成嚴重燙傷。

如果有蒸汽冒出，請不要打開引擎蓋。

引擎過熱時

1. 將愛車安全地停靠路邊。將變速箱排入 P 檔(A/T)，並剎緊駐車煞車。關閉所有電器配備，並開啓危險警告燈。
2. 若引擎蓋下冒出蒸汽及 / 或水霧，請將引擎熄火。請等到看不見蒸汽或水霧冒出後，再打開引擎蓋。
3. 如果您沒有看到蒸氣或水霧冒出，則讓引擎保持運轉，並檢查高溫指示燈。如果是由於負荷過重而造成高溫，引擎應會立即開始冷卻下來。如果沒有，則等候高溫指示燈熄滅，然後再繼續行駛。
4. 如果高溫指示燈仍繼續點亮，請將引擎熄火。
5. 找出是否有明顯的冷卻水洩漏現象，例如水箱軟管破裂等。此時所有部件都處於極高溫狀態，務必小心謹慎。若發現洩漏，務必在維修完成後，方可繼續行駛 (請參閱第 377 頁的 "緊急拖吊")。
6. 如果沒有發現明顯的洩漏，請檢查副水箱內的冷卻水水位。若水位低於 MIN 記號，請添加冷卻水。
7. 如果副水箱內沒有冷卻水，可能也需要在水箱中加入冷卻水。請讓引擎冷卻到高溫指示燈熄滅後，再檢查水箱。



警告

在引擎高溫時打開水箱蓋，會導致冷卻水噴出，造成嚴重燙傷。

請務必等候引擎和水箱冷卻，然後再打開水箱蓋。

8. 用手套或大塊厚布，將水箱蓋以逆時針方向轉動到第一段止擋爲止。壓力釋放後，將水箱蓋向下壓並轉動，直到取下爲止。

9. 起動引擎，並將溫度控制旋鈕設定到最熱 (恆溫控制設定到 AUTO 的 "Hi")。在水箱中加入冷卻水，直到加水口的下緣。若沒有合適的混合冷卻水可供添加，也可添加純水。請切記儘快將冷卻系統完全排放，重新添加合適的混合冷卻水。
10. 然後蓋回水箱蓋並旋緊。起動引擎，並檢查高溫指示燈。如果開始閃爍或再次點亮，表示引擎需要維修 (請參閱第 377 頁的 "緊急拖吊")。
11. 如果溫度正常，請檢查副水箱內冷卻水的水位。若已下降，請添加冷卻水到 MAX 記號。然後蓋回副水箱蓋並旋緊。

低機油壓力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應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並在引擎啟動後熄滅。在引擎運轉期間，指示燈應不會點亮。如果開始閃爍或一直點亮，表示機油壓力已經降到非常低或者已經喪失壓力。可能是引擎嚴重損壞，您應立即採取必要的措施。

當這個按鈕點亮時，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ENGINE OIL LEVEL" (檢查引擎機油液面) 的訊息。

指示燈只會告訴您機油壓力過低，並不能顯示機油液位。每次加油時請愛車的機油液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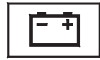
留意

在機油壓力低的情況下運轉引擎，會立刻導致嚴重的機械損壞。請儘快安全地停止愛車，並關閉引擎。

1. 將愛車停在安全的路旁，並將引擎熄火。開啓危險警告燈。
2. 讓愛車暫歇一分鐘。打開引擎蓋，並檢查機油油位 (請參閱第 236 頁)。引擎機油油位極低時可能會在過彎或進行其他操作時喪失壓力。

3. 必要時，應添加機油，使油位恢復到量油尺的最高刻度 (請參閱第 237 頁)。
4. 起動引擎並觀察機油壓力指示燈。如果沒有在 10 秒鐘內熄滅，請將引擎熄火。這表示引擎發生了機械故障，必須在維修後，方可繼續行駛 (請參閱第 337 頁的 "緊急拖吊")。

12 V 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應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並在引擎起動後熄滅。若充電系統指示燈於引擎運轉時亮起，表示電瓶未進行充電。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CHARGING SYSTEM" (檢查充電系統) 的訊息。

立即關閉所有的電氣配件。儘量不要使用其他電力操作的控制，像是電動車窗。保持引擎運轉，重複發動引擎也會使電瓶快速放電。

若您需要技術上的協助，請洽 HONDA 特約服務站。

如果整合電動機輔助 (IMA) 電瓶電量下降到低於一定的水準而引擎起動來為電瓶充電時，充電系統指示燈也可能會點亮。

這個指示燈可能會在清晨起動車輛時溫度低於 -30°C 的情況下閃爍。當 IMA 電瓶溫度升高後就會停止閃爍。

故障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然後熄滅。如果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則表示引擎排放控制系統其中的一個系統可能有問題。即使您可能察覺不到愛車性能有差異，但它可能會增加愛車的油耗，並排放更多的廢氣。在這種狀況下，持續行駛可能會導致嚴重損壞。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EMISSION SYSTEM" (檢查排放控制系統) 的訊息。

如果這個指示燈點亮，請將愛車安全地停放於路邊並將引擎熄火。重新起動引擎並觀察指示燈。若指示燈仍然亮著，請儘快至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愛車。在未查明故障原因前，請適度地駕駛。應避免油門全開、高速行駛。

另外，如果指示燈經常亮起，而您也依上述程序讓他熄滅，還是需要到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愛車。

留意

如果在故障指示燈亮起時繼續行駛，會損壞愛車的排放控制系統和引擎。這樣的修護工作可能不涵蓋在保固範圍之內。

如果愛車配備自動變速箱，故障指示燈也可能伴隨 "D" 指示燈一起點亮。

限於部份車型

如果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而沒有起動引擎，故障指示燈會點亮約 20 秒鐘。然後故障指示燈會熄滅或在不同的情況下閃爍五次。以下都是正常現象：故障指示燈顯示排放控制系統診斷的自我測試狀況。

煞車系統指示燈



煞車系統指示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會點亮，以提醒您檢查駐車煞車。如果您沒有完全釋放駐車煞車，它會保持點亮。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RELEASE PARKING BRAKE" (釋放駐車煞車) 的訊息。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可能表示煞車油的油位過低。輕踩煞車踏板來感覺是否正常。如果正常，請在下一次停在加油站時，檢查煞車油的油位高度 (請參閱第 305 頁)。

若油位過低，請將愛車開到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煞車系統有無洩漏、煞車襯墊有無磨損。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BRAKE FLUID LOW" (煞車油不足) 的訊息。

若煞車踏板感覺異常，請立即採取因應措施。如果系統中有某個部件有問題，系統的雙迴路設計仍可讓兩個車輪有煞車。此時，您必須將煞車踏板踩得更低，愛車方會開始減速。且您必須更用力踩下煞車踏板。

換到低檔，讓愛車減速，並安全地將車子開到路邊停放。由於需要較長的煞車距離，在這種情形下駕駛是有危險的。應請人將愛車拖走，並儘快維修 (請參閱第 377 頁的 "緊急拖吊" 一節)。

煞車系統指示燈

如果這個指示燈因任何其他因素而點亮，請到特約服務站檢查您的愛車。有可能是電子煞車力分配 (EBD) 系統故障所致。請避免重踩煞車及高速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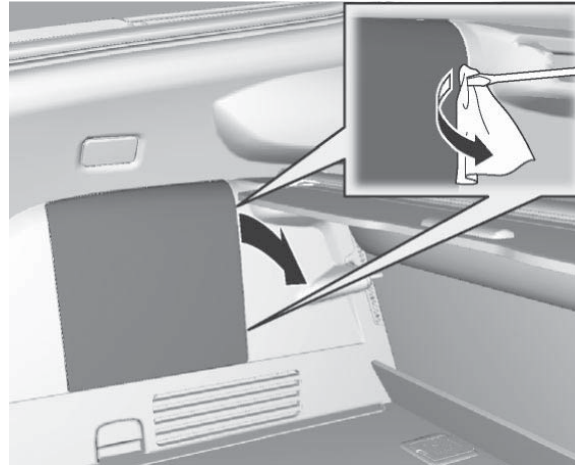
您也會在多重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BRAKE SYSTEM" (檢查煞車系統) 的訊息。

若您必須在這種感覺到異常的狀態下短距離駕駛，務必以低速行駛並格外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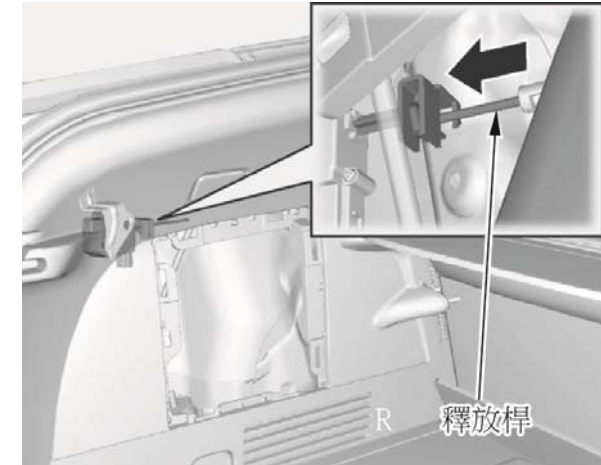
如果 ABS 指示燈與煞車系統指示燈一起亮起，請立即讓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您的愛車。

手動打開加油孔外蓋

如果電動門鎖系統發生問題而駕駛側車門無法開鎖，請使用行李區左側蓋板後的釋放桿來釋放加油孔外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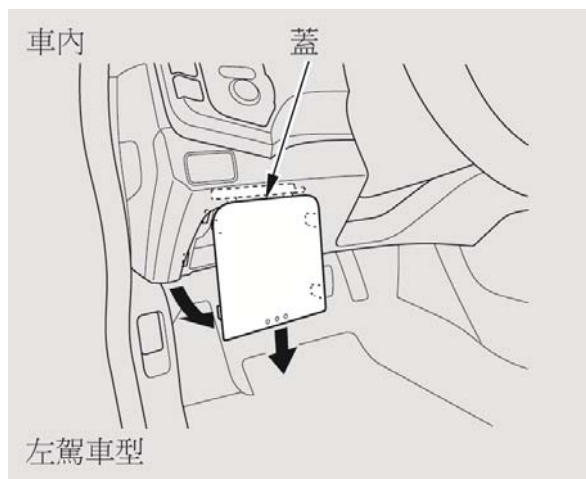


1. 打開後掀門。在蓋板邊緣墊一塊布。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從前緣的凹口處小心撬開來將它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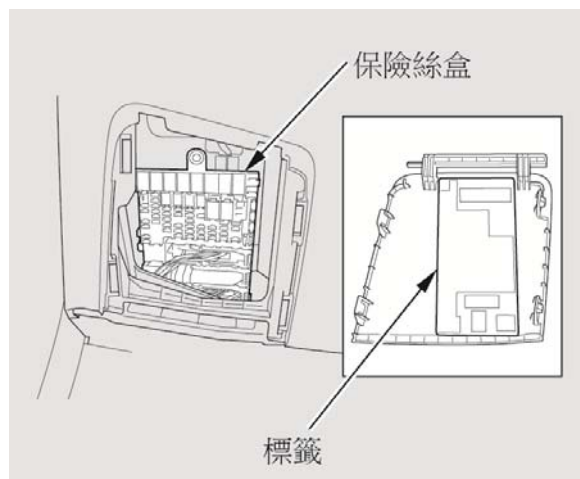
2. 要開啓加油孔外蓋時，請將釋放桿向後扳。

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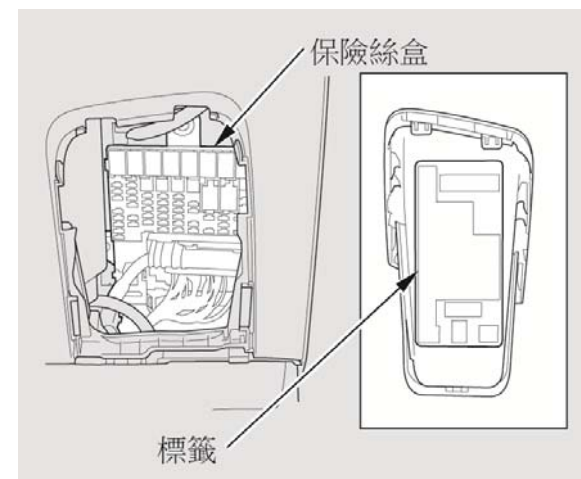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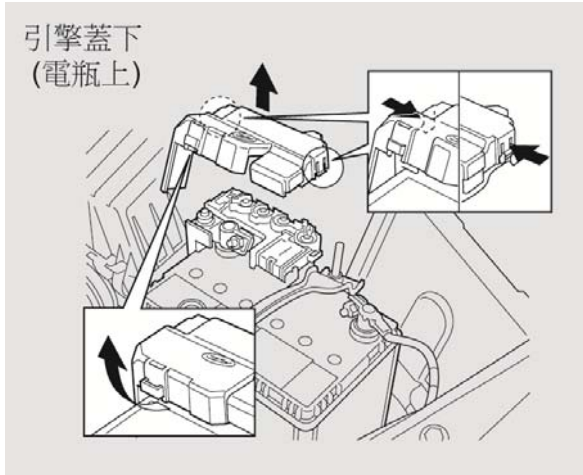
車上的保險絲設在兩個保險絲盒內。

車內保險絲盒位於駕駛側儀錶板後。



車內保險絲盒的標籤貼在盒蓋的背面。要查看車內保險絲盒的標籤時，請將盒蓋朝您的方向拉，然後向下拉來將它拆下。





引擎蓋下保險絲位於電瓶的正極端子上。要檢查時請先拆下盒蓋。

1. 扳開扣耳來解開正極端子蓋的前側。
2. 如圖所示按壓扣耳來拉起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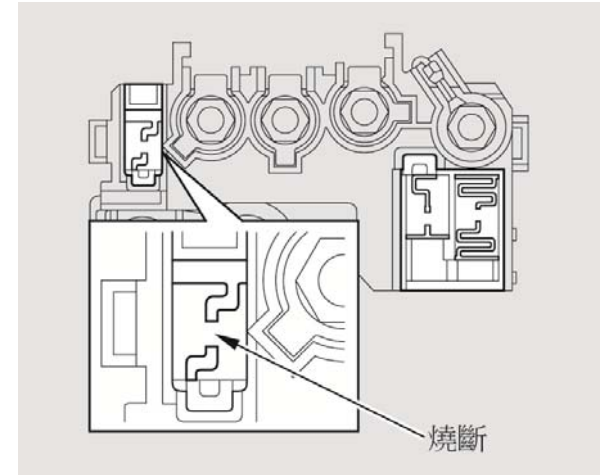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如果愛車上的某個電氣配備沒有作用，您應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檢查是否保險絲有燒斷。請根據第 374 - 376 頁的圖表，或保險絲盒蓋上的附圖，來判斷哪個或哪些保險絲負責控制這個裝置。請先檢查這些保險絲；在確定燒斷的保險絲是故障的主因前，還需檢查所有的保險絲。請更換燒斷的保險絲然後再檢查裝置是否有作用。

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確認頭燈及其他配件均已關閉。

引擎蓋下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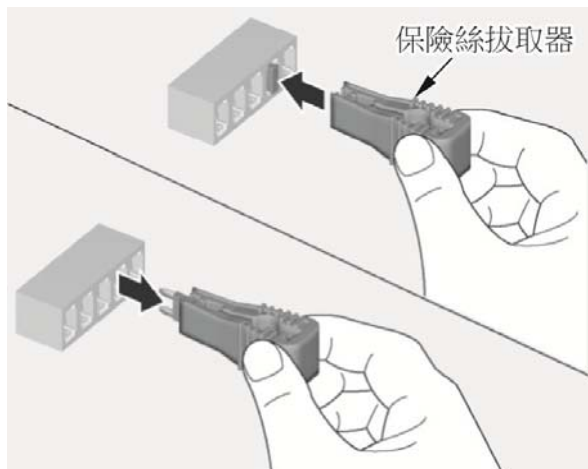
將蓋子從保險絲盒上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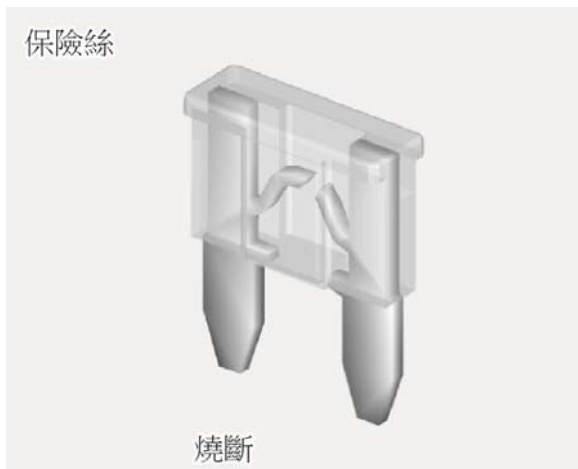
3. 透過內部導線的上方查看，來檢查 12 V 電瓶上的引擎蓋下保險絲盒中的每個大保險絲。

這些保險絲的更換應由您的特約服務站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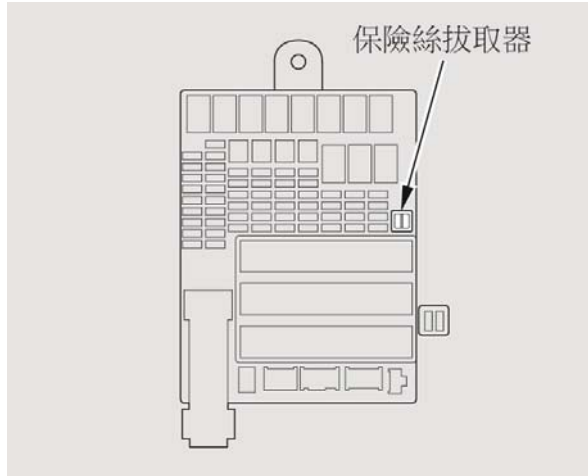
保險絲



4. 使用車內保險絲盒內所附的保險絲拔取器逐一拔起每個保險絲來檢查車內保險絲盒中的每個小保險絲。



5. 查看保險絲內的導線有無燒斷。若已燒斷，請使用相同或較低額定值的備用保險絲來更換。



保險絲拔取器在車內保險絲盒內。

如果問題沒有解決而無法駕駛車輛，而您也沒有備用的保險絲，請使用從其他電路上拆下相同或較低額定值的保險絲來應急。前提是您暫時不用到這個電路（如配件電源插座或收音機）也能駕駛。

若您使用較低額定值的保險絲更換，該保險絲可能會再次燒斷，但這並不表示出了什麼問題。請儘快以額定值正確的保險絲將其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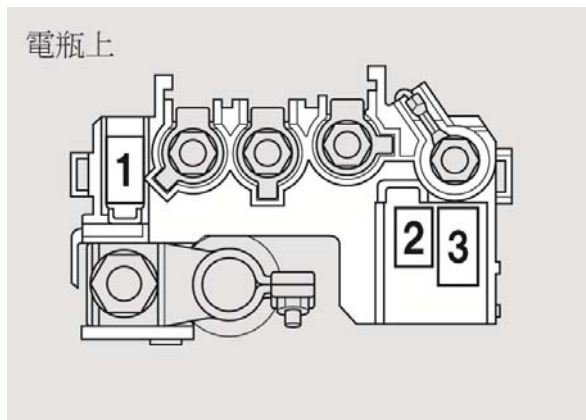
留意

使用較高額定值的保險絲來更換燒斷的保險絲，會大大地增加損壞該電氣系統的可能性。若您沒有額定值與電路相匹配的備用保險絲，請使用額定值較低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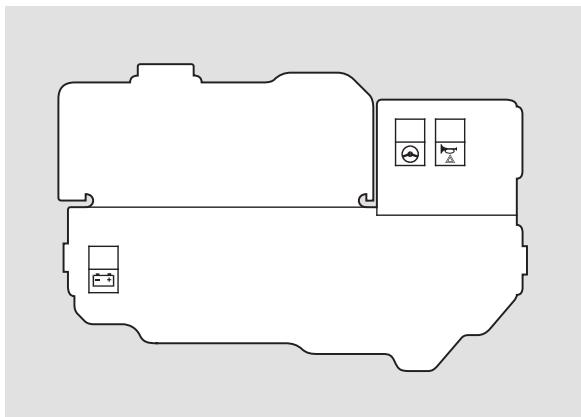
6. 如果所更換的相同額定值保險絲在短時間內又燒斷，表示您愛車的電路方面可能有嚴重的問題。請將燒斷的保險絲留在電路上，讓合格的技術人員檢查您的愛車。

保險絲位置

引擎蓋下保險絲盒



保險絲盒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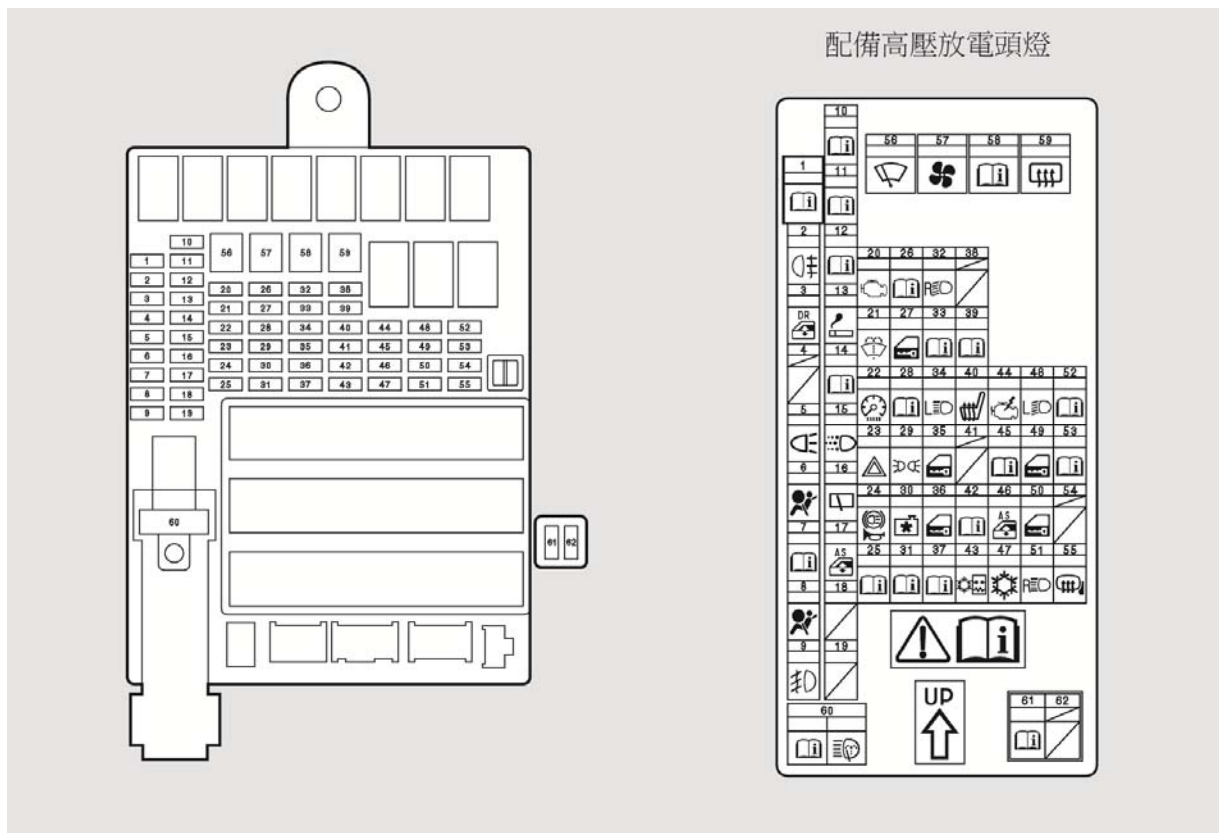


保險絲的位置在保險絲盒蓋上以符號表示。關於您愛車上的保險絲，請參閱下表。

項次	保護的電路
1	電瓶
2	EPS
3	喇叭、煞車燈、危險警告燈

保險絲位置

車內保險絲盒



保險絲盒標籤

根據車型的不同，車內保險絲盒中的保險絲配置可能稍有不同。保險絲的位置在保險絲標籤上以符號表示。關於您愛車的保險絲，請參閱下頁的圖表。

保險絲位置

項次	保護的電路
1	Back up
2	後霧燈
3	駕駛側電動窗
4	—
5	倒車燈
6	SRS
7	未使用
8	OPDS
9	前霧燈
10	HAC
11	ABS
12	IMA
13	配件電源插座
14	電器配件
15	日間行車燈
16	後雨刷
17	乘客側電動窗
18	—
19	—
20	燃油泵
21	清洗器
22	儀錶
23	危險警告燈

項次	保護的電路
24	煞車燈 / 喇叭
25	頂極音響放大器
26	LAF
27	門鎖主電源
28	頭燈主電源
29	小燈
30	水箱風扇
31	IGPS
32	右頭燈近光燈 (HID)
33	點火線圈
34	左頭燈遠光燈
35	門鎖馬達 2 (上鎖)
36	門鎖馬達 1 (上鎖)
37	ABS FSR/VSA FSR
38	—
39	IGP
40	座椅加熱器
41	—
42	IMA 1
43	電磁離合器
44	未使用
45	—
46	乘客側電動窗

項次	保護的電路
47	冷凝器風扇
48	左頭燈近光燈 (HID)
49	門鎖馬達 2 (開鎖)
50	門鎖馬達 1 (開鎖)
51	右頭燈遠光燈
52	DBW
53	IMA 2
54	—
55	電熱後視鏡
56	前雨刷
57	暖氣
58	VSA MTR
59	後除霧器
60	IGN
61	起動訊號
62	—

如果您的愛車需要拖吊，請聯絡專業拖吊服務或相關組織。不可只用繩索或鐵鏈來拖行您的愛車，這樣非常危險。

拖吊車輛的常用專業配備可分為三種。

平板拖吊設備 — 操作者會將您的愛車以卡車後方的平板載運。這是運送愛車的最佳方法。

車輪拖吊設備 — 拖吊車使用兩支樞軸支臂置於前輪下方，然後以前輪離地的方式拖吊。後輪仍然著地。您也可使用此方法拖吊您的愛車。

纜索拖吊設備 — 拖吊車使用兩端有吊鉤的金屬纜索拖吊。這些鉤子可以鉤住車架或懸吊的零件周圍，並使用鋼索將車輛的一端吊離地面。愛車的懸吊系統或車身可能會受到嚴重的損壞。切勿使用此種方法拖吊。

若因愛車受損而必須以前輪著地的方式拖吊，請依照下列方式進行：

- 起動引擎。
- 排入 D 位置表保持 5 秒鐘，然後排到 N 位置。
- 將引擎熄火。
- 將點火開關保持在 ACCESSORY (I) 位置，讓方向盤不會鎖住。
- 釋放駐車煞車。

緊急拖吊

留意

拖吊準備工作不當將會使變速箱損壞。請確實遵照上述程序。若您無法換檔或起動引擎（自動變速箱），則須以前輪離地方式運送。

如果以前輪著地的方式拖吊，拖吊距離不可超過 80 公里，且車速不可超過 55 km/h。

留意

若從保險桿進行拖吊，會造成嚴重損壞。因為保險槓不是設計用來支撐車輛的重量。

若決定以四輪著地方式拖吊，請務必使用正確設計的拖車桿並正確安裝。依上述方式做好拖吊前準備工作，並讓點火開關保持在 **ACCESSORY (I)** 位置使方向盤不會被鎖死。確認收音機與其他電氣配件均已關閉，以免耗損電瓶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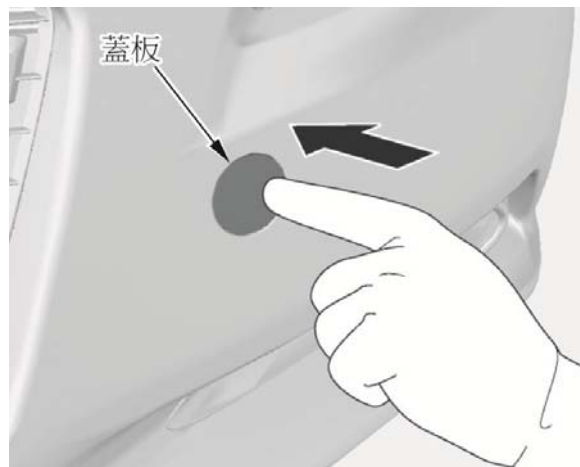
留意

若方向盤鎖死，會使轉向系統受損。點火開關保持在 **ACCESSORY (I)** 位置，並在開始拖吊前確定方向盤可轉動自如。

倘若您的愛車陷在砂、泥或雪地裡，請聯繫拖吊服務業者來協助車輛拖困（請參閱第 37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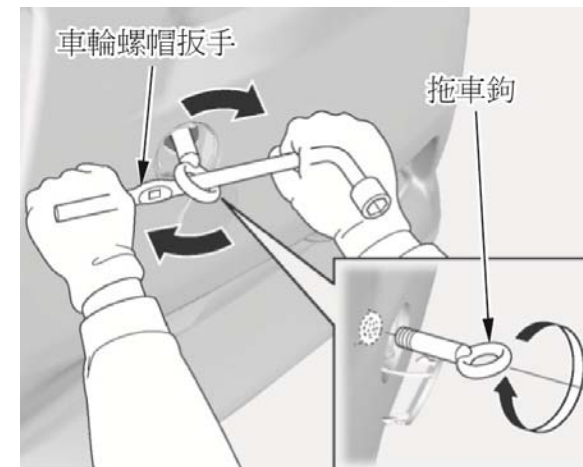
如果爲了脫困而讓離合器長時間打滑，可能會造成過熱並損壞變速箱。應請拖吊服務業者協助以避免變速箱損壞。

若只拖行非常短的距離，例如協助車輛受困，您可以使用車上隨附的可拆式拖車鉤。請確認所使用的拖吊設備是經過正確的設計且符合所要求。



要使用拖車鉤時：

1. 從底板下收納空間的工具包中取出拖車鉤、車輪螺帽扳手。
2. 用手指案壓蓋板的右側邊緣來從保險桿上拆下蓋板。



3. 將拖車鉤穿過開口處旋入前保險桿後的螺栓孔中，並使用車輪螺帽扳手確實鎖緊拖車鉤。

愛車受困時

留意

若從保險桿進行拖吊，會造成嚴重損壞。因為保險槓不是設計用來支撐車輛的重量。

留意

為避免損壞您的愛車，只能在平地上使用拖車鉤直線拖行。不可以其他角度拖行。這個拖車鉤不能用來在公共道路上進行拖車。

本章以圖表說明您愛車的尺寸和容量，以及車輛識別號碼的位置。同時也包括您應知道的有關排放控制系統的重要資訊。

識別號碼	382
規格	384
排放控制系統	387
三元觸媒轉換器	3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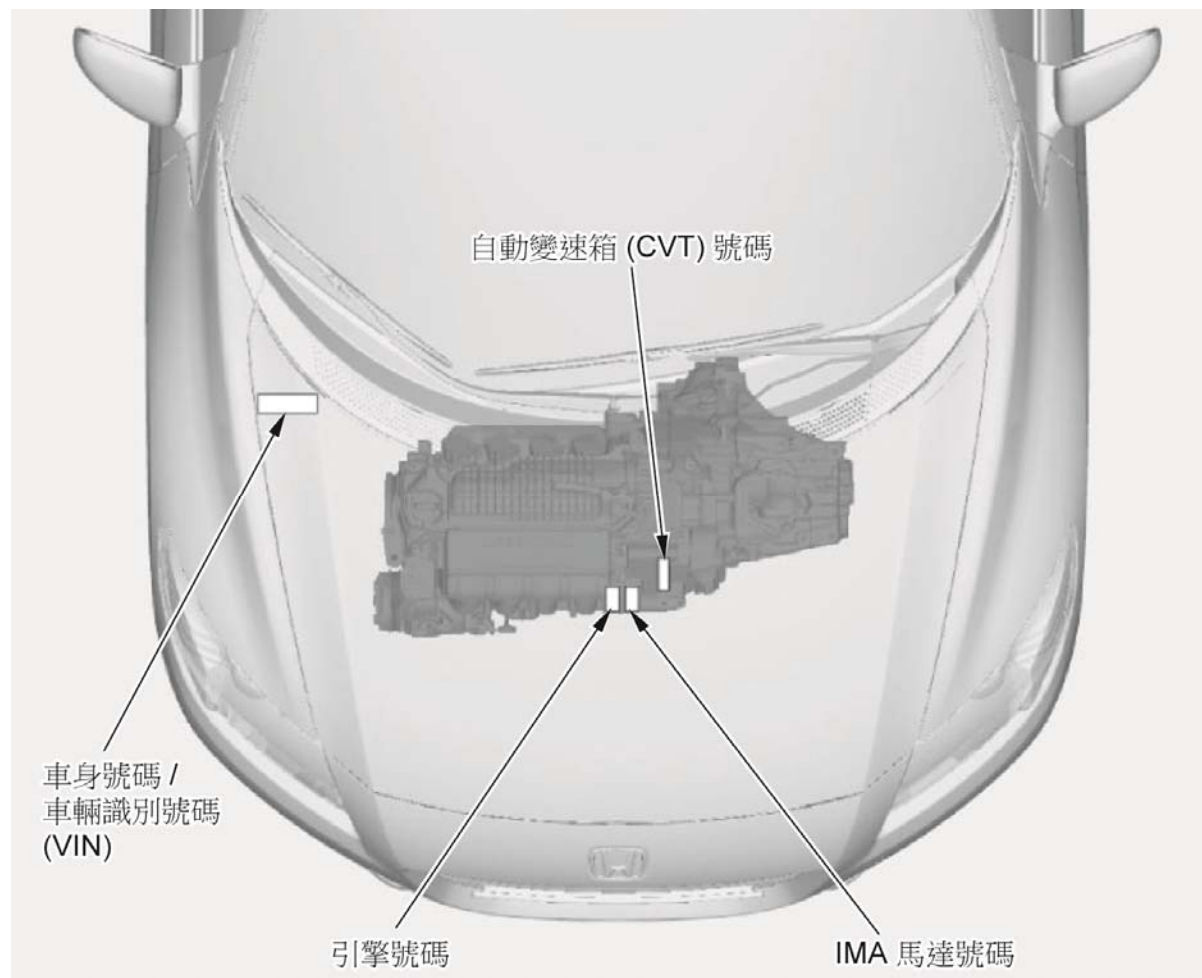
識別號碼

您的愛車有幾個識別號碼，分別標示在不同的位置。

1. 車身號碼壓印在右側壁震器室鈹件上。
2. 引擎號碼壓印在引擎本體上。
3. 變速箱號碼標示在變速箱上方的標籤中。
4. IMA 馬達號碼壓印在馬達殼體上。

不要將變速箱號碼誤認為引擎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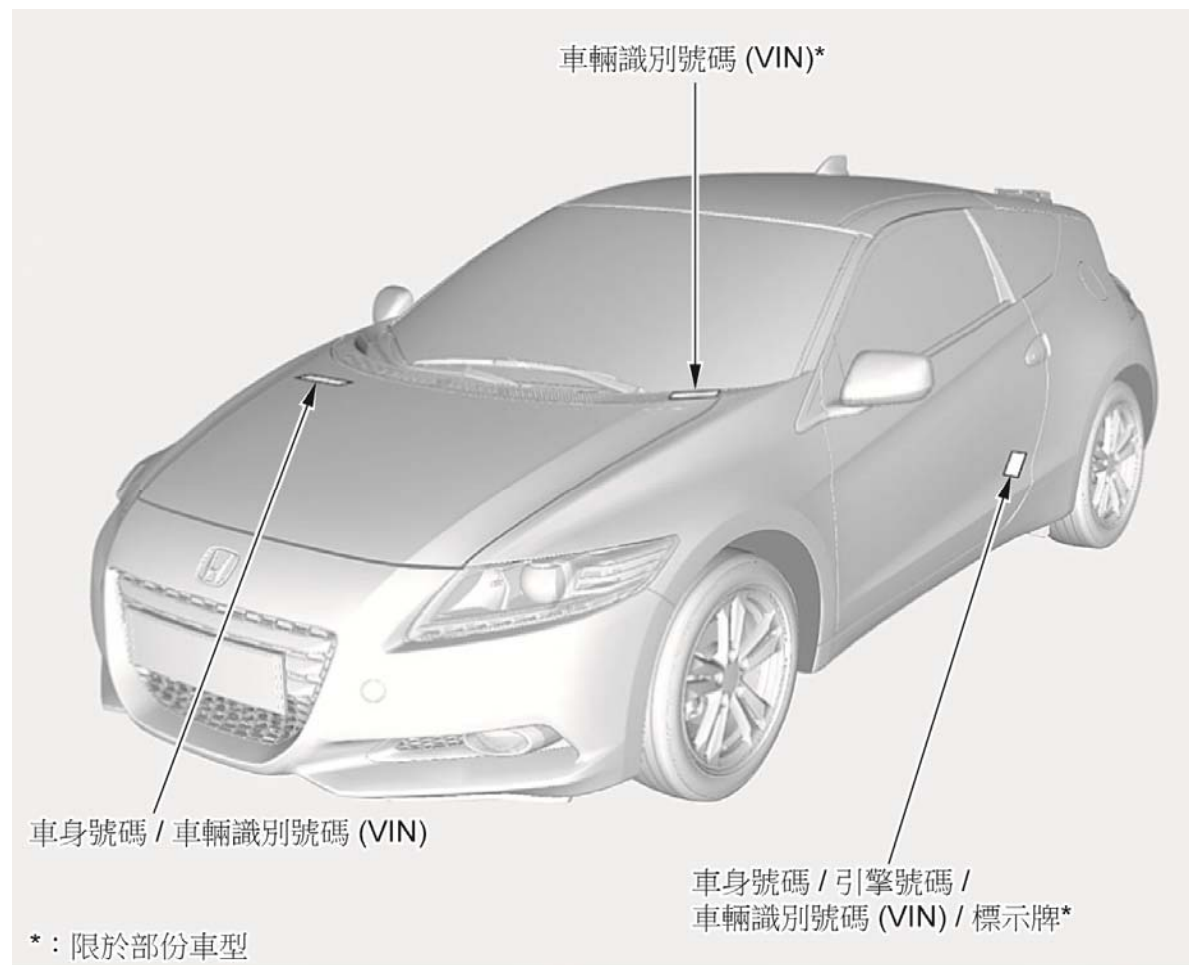
車輛識別號碼 (VIN) 或車身號碼以鋼模壓印在引擎室內的右側壁震器室鈹件上。



車身和引擎號碼也標示在貼於左側門柱上的標示牌上。

車輛識別號碼 (VIN) / 車身號碼也會標示在貼於儀錶板頂面的一個標示牌上。

標示牌貼在左側門柱上。



規格

尺寸

長	4,080 mm
寬	1,740 mm
高	1,395 mm
軸距	2,435 mm
輪距 前	1,515 mm
輪距 後	1,500 mm

重量

空車重	1,195 ± 50 kg
最大容許總重	1,520 kg

引擎

型式	水冷式 4 行程 SOHC i-VTEC 汽油引擎，配備輔助電動馬達
內徑 x 行程	73.0 x 89.4 mm
排氣量	1,497 cm ³
壓縮比	10.4 : 1
火星塞*	NGK : DIFR6A13G DENSO : DK20PR-D13

*：更換請洽特約服務站。

容量

油箱	約 40 ℓ (10.6 US gal, 8.8 Imp gal)
引擎冷卻水	
更換*1	4.4 ℓ (1.16 US gal, 0.97 Imp gal)
總計	4.9 ℓ (1.29 US gal, 1.08 Imp gal)
引擎機油	
更換*2	
含濾清器	3.6 ℓ (3.8 US qt, 3.2 Imp qt)
不含濾清器	3.4 ℓ (3.6 US qt, 3.0 Imp qt)
總計	4.2 ℓ (4.4 US qt, 3.7 Imp qt)
自動變速箱油 (CVTF)	
更換	2.8 ℓ (3.0 US qt, 2.5 Imp qt)
總計	5.2 ℓ (5.5 US qt, 4.6 Imp qt)
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	2.5 ℓ (2.6 US qt, 2.2 Imp qt)

- *1： 包括副水箱及引擎中殘留的冷卻水。
副水箱容量：0.44 (0.116 US gal, 0.097 Imp gal)
- *2： 不含引擎內殘留的機油

離合器

型式	乾式單片，膜片彈簧
----	-----------

輪胎

尺寸 / 胎壓	相關資訊，請參閱駕駛側門柱上的輪胎資訊標籤或洽詢特約服務站。
---------	--------------------------------

車輪定位

前束	前	0.0 mm (0.00 in)
	後	3.0 mm (0.12 in) 以內
外傾角	前	0°
	後	-1°30'
後傾角	前	3°22'

懸吊

型式	前	麥花臣式支柱式
	後	扭力樑式

轉向

型式	齒條小齒輪式，電動動力輔助
----	---------------

續

規格

煞車

型式	動力輔助
前	通風碟盤
後	碟式
駐車	機械式

12 V 電瓶

容量	12 V - 28 AH/5 HR
	12 V - 35 AH/20 HR

保險絲

車內	請參閱第 481 頁或貼在位於側儀錶板的保險絲盒蓋背面的保險絲標籤。
引擎蓋下 (電瓶上)	請參閱第 480 頁或保險絲盒蓋。

千斤頂

型式	Honda A 型
----	-----------

車燈

頭燈	遠光	12 V - 60 W (HB3)
	近光	12 V - 35 W (D4S) ^{*1}
前方向燈		12 V - 21 W (琥珀色)
前位置燈		LED 式 ^{*3}
前霧燈		12 V - 55 W (H11)
側方向燈 (車門後視鏡)		LED 式 ^{*3}
後方向燈		12 V - 21 W (琥珀色)
煞車燈 / 尾燈		LED 式 ^{*3}
倒車燈		12 V - 16 W
後霧燈 ^{*2}		12 V - 21 W
第三煞車燈		LED 式 ^{*3}
牌照燈		12 V - 5 W
照明燈		12 V - 8 W
車門燈		12 V - 2 CP (3.8 W)
行李區燈		12 V - 5 W
化妝鏡燈 ^{*2}		12 V - 2W
手套箱燈 ^{*2}		14 V - 1.4 W
腳部燈 ^{*2}		LED 式 ^{*3}

*1： 近光燈為高壓放電式。

近光燈燈泡的更換應由特約服務站執行。

*2： 部份車型

*3： 燈泡的更換應由特約服務站執行。

限於部份車型

汽油在引擎內燃燒後，會產生多種副產物。包括一氧化碳 (CO)、氮氧化物 (NOx)、和碳氫化合物 (HC)。汽油從油箱蒸發後，也會產生碳氫化合物。控制 NOx、CO 及 HC 的排放對於環境保護相當重要。在特定陽光照射及氣候之下，Nox 和 HC 會產生反應而形成光化學 "煙霧"。一氧化碳 (CO) 雖不會產生煙霧，但它卻是一種有毒氣體。

曲軸箱排放控制系統

您的愛車配備有積極式曲軸箱通風系統。它可防止引擎曲軸箱內積存的廢氣直接排入大氣中。積極式曲軸箱通風會閥引導廢氣從曲軸箱返回到進氣歧管中。然後將廢氣吸入引擎燃燒。

蒸發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油箱中的汽油蒸發時，裝有活性碳的蒸發廢氣排放控制碳罐會將吸收油氣。在引擎熄火後油氣會留存在碳罐中。引擎起動、暖車後，油氣會在行駛時被吸入引擎燃燒。

排放控制系統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包括 4 個系統：PGM-FI、點火正時控制、排氣再循環、以及三元觸媒轉換器。這四個系統同時作用，控制引擎的燃燒，並將從尾管排出的 HC、CO 及 NOx 排放量減到最低。廢氣排放控制系統是獨立於曲軸箱及蒸發廢氣排放控制系統之外的系統。

PGM-FI 系統

PGM-FI 系統使用的是順序式多點燃油噴射系統。它包括 3 個子系統：進氣、引擎控制、以及燃油控制。傳動系統控制模組 (PCM) 會使用多個感知器來測定有多少空氣進入引擎中。然後它會控制在所有操作條件下要噴射的燃油量。

點火正時控制系統

這個系統會持續調整點火正時來減少降低 HC、CO 及 NOx 的產生量。

排氣再循環系統

排氣再循環系統會將部份排放廢氣導入進氣歧管內。將廢氣加入空氣 / 燃油混合汽中，可在燃油燃燒時降低 NOx 的產生量。

三元觸媒轉換器

三元觸媒轉換器位於排氣系統中。透過化學反應，它可將引擎廢氣中的 HC、CO 及 NOx 轉換成二氧化碳 (CO₂)、氮氣 (N₂) 及水蒸汽。

三元觸媒轉換器須在高溫下作用才能進行化學反應。因此，可能會點燃鄰近的可燃物質。停車時，務必遠離茂盛的雜草、枯葉或其他可燃物。

請務必使用無鉛汽油。即使少量的含鉛汽油，也會污染觸媒的金屬，而使三元觸媒轉換器喪失功能。

電瓶標籤



危險

- 火燄及火花應遠離電瓶。電瓶會產生爆炸性氣體可能引發爆炸。
- 處理電瓶時請穿戴護目鏡及橡膠手套，否則電瓶液噴濺可能造成灼傷或失明。
- 不可讓兒童和其他人碰觸電瓶，除非他們瞭解如何正確處置以及電瓶的危險性。
- 處理電瓶液必須非常小心，因為電瓶液含有稀硫酸。若不慎接觸到皮膚或眼睛，可能造成灼傷或導致失明。
- 處理電瓶之前請詳細閱讀本手冊並徹底瞭解。忽視這些指示可能導致人員傷害及車輛損壞。
- 不可使用電瓶液已接近或低於下限記號的電瓶，否則可能引發爆炸而造成嚴重傷害。